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关于

华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

并在创业板上市的

律师工作报告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DeHeng Law Offices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12 层
电话:010-52682888 传真:010-52682999 邮编:100033

目 录

释 义	3
第一节 引言	8
一、本所及签字律师简介	8
二、制作本《律师工作报告》及《法律意见》的工作过程	9
第二节 正 文	12
一、本次发行上市的批准和授权	12
二、本次发行上市的主体资格	16
三、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条件	18
四、发行人的设立	21
五、发行人的独立性	28
六、发起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32
七、发行人的股本及其演变	48
八、发行人的业务	82
九、发行人的关联交易、同业竞争	88
十、发行人的主要财产	125
十一、发行人的重大债权债务	203
十二、发行人的重大资产变化及收购兼并	215
十三、发行人章程的制定与修改	216
十四、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	218
十五、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变化	219
十六、发行人的税务	226
十七、发行人的环境保护和产品质量、技术标准	238
十八、发行人募集资金的运用	240
十九、发行人的业务发展目标	241

二十、发行人的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242

二十一、对《招股说明书》法律风险的评价 246

二十二、结论 247

第三节 附表 249

释 义

在本《律师工作报告》内，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下述涵义：

发行人/华蓝集团/公司	指	华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上市/首次公开发行	指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行为
华蓝控股	指	广西华蓝控股集团股份公司，公司前身
华蓝设计	指	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为广西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华蓝集团持股 100%
设计院	指	广西建筑综合设计研究院、广西建筑综合设计院，华蓝设计前身
华蓝工程	指	广西华蓝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曾用名为广西华蓝工程总承包管理有限公司，华蓝集团持股 89.97%
深圳华蓝	指	深圳市华蓝设计有限公司，曾用名为深圳市华蓝环境艺术设计有限公司，2018 年 12 月被华蓝工程吸收合并
中蓝审图	指	广西中蓝审图有限责任公司，华蓝设计持股 100%
英图设计	指	南宁市英图设计服务有限公司，华蓝设计持股 52%
苏中达科	指	苏中达科智能工程有限公司，曾用名为广西苏中达科智能工程有限公司、广西达科建筑智能工程有限公司，华蓝集团持股 35%
华蓝装饰	指	广西华蓝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曾用名为广西新艺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华蓝工程持股 19.80%
华蓝岩土	指	广西华蓝岩土工程有限公司，华蓝工程持股 10.11%
华蓝投资咨询	指	广西华蓝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曾用名为广西华云星耀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华蓝设计持股 40%
云宝宝	指	云宝宝大数据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华蓝设计持股 7.14%
广西国企改革基金	指	广西国有企业改革发展一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青蓝晟禾	指	南宁青蓝晟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青蓝鑫禾	指	南宁青蓝鑫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中信恒泰	指	广西中信恒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曾用名为广西华蓝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广西建筑综合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华智体育	指	华智体育产业股份公司，曾用名为华智城围联体育产业股份公司、广西华智产业股份公司
华智城围联	指	华智城围联体育产业股份公司，华智体育前身
衢州弈谷	指	浙江衢州弈谷文化实业有限公司

南宁围棋	指	广西南宁华智围棋俱乐部有限公司，曾用名为广西南宁华蓝围棋俱乐部有限公司
北京围棋	指	北京华智围棋俱乐部有限公司
华溯文化	指	广西华溯文化创意有限公司，曾用名为南宁市华蓝视觉文化艺术设计有限公司、南宁市华蓝影像有限公司
城围联投资	指	城围联体育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成都华智	指	成都华智城围联科技有限公司
宝泓投资	指	北京宝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汇银瑞创	指	福州汇银瑞创一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富腾投资	指	广西富腾投资有限公司，曾用名为广西华蓝投资有限公司
华建信息	指	广西华建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华保盛物业	指	广西华保盛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为广西华蓝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南宁市安盛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那园旅游	指	广西那园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华栎投资	指	广西华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尚品源餐饮	指	广西尚品源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城衡文化	指	广西城衡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万腾保安	指	广西万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亮雅环保	指	广西亮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华科物业	指	广西华科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华之味餐饮	指	广西华之味餐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厚润德基金	指	南宁厚润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同略投资	指	南宁同略投资有限公司
同瑞评估	指	南宁同瑞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
南宁糖业	指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
绿城水务	指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同瑞会计师	指	广西同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瑞丰税务师	指	广西瑞丰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广西广电	指	广西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住建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自治区	指	广西壮族自治区
工商局	指	工商行政管理局
国资委	指	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保荐机构/太平洋证券	指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天健会计师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律师工作报告》	指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华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律师工作报告》
《法律意见》	指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华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法律意见》
《招股说明书》	指	《华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审计报告》	指	天健会计师出具的“天健审（2020）7778 号”《审计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指	天健会计师出具的“天健审（2020）7779 号”《关于华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
《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	指	天健会计师出具的“天健审（2020）7781 号”《关于华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
《申报报表与原始报表差异鉴证报告》	指	天健会计师出具的“天健审（2020）7780 号”《关于华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报财务报表与原始财务报表差异的鉴证报告》
《主要税种纳税情况鉴证报告》	指	天健会计师出具的“天健审（2020）7782 号”《关于华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主要税种纳税情况的鉴证报告》
《验资复核报告》	指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CAC 专字〔2020〕1013 号”《华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复核报告》
《发起人协议书》	指	雷翔等 150 名自然人于 2012 年 4 月 6 日签署的《广西华蓝控股集团股份公司发起人协议书》
《一致行动人协议》	指	雷翔、赵成、吴广意、钟毅、覃洪兵、何新、费卫东、单梅、莫海量、邓勇杰、李嘉等 11 人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签署的《华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协议》
EPC	指	Engineering（设计）、Procurement（采购）、Construction（施工）的英文缩写，是指工程总承包企业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工程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服务等工作，并对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全面负责
《公司章程》	指	发行人现行有效的《华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发行人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在本次发行上市后生效的《华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改革意见》	指	《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
最近三年、报告期	指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律师工作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相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存在差异，该等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关于

华蓝集团股份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

并在创业板上市的

律师工作报告

德恒 02F20170579-00001 号

致：华蓝集团股份公司

根据发行人与本所签订的《法律服务协议》，本所接受发行人委托担任其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专项法律顾问，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改革意见》《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的编报规则第 1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律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律师事务所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按照中国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为本次发行上市出具本《律师工作报告》。

第一节 引言

一、本所及签字律师简介

（一）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原名中国律师事务中心，于 1993 年创建于北京，1995 年 7 月更名为北京市德恒律师事务所，2011 年 5 月更名为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业务范围涉及证券融资、银行、公司、项目融资、房地产、商务仲裁与诉讼等法律服务领域。本所目前持有北京市司法局颁发的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3111000040000048M），住所为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12 层，负责人为王丽。

（二）本《律师工作报告》由沈宏山律师、王雨微律师、李珍慧律师、吴晓霞律师共同签署：

沈宏山，执业律师，本所合伙人，执业证号：13101200510798417，主要从事证券、银行等金融机构及大型企业集团收购、兼并、清算、重组法律业务，企业境内、外发行上市融资法律业务，企业境、内外私募融资法律业务，证券投资基金、信托、期货、权证、资产证券化等金融衍生产品设计、发行等法律服务，曾为多家公司提供股份制改制及证券发行上市法律服务。

王雨微，执业律师，本所合伙人，执业证号：13101200010413554，具有企业法律顾问和注册税务师专业资格。长期从事资本市场相关法律的理论研究和法律实践，在企业改制、境内外证券发行与上市、私募股权融资、公司并购与重组、大型基础设施项目投融资等领域具有丰富的法律服务经验，曾为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A+H）、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通号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铁建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天康畜牧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安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我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等众多公司重组、整体改制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提供专项法律服务。

李珍慧，执业律师，本所合伙人，执业证号：13101201010391329，主要执业领域为公司上市、企业收购、资产重组、股权投资及私募融资法律服务。主持

或参与了多家企业股票发行与上市、发行公司债券、并购重组等专项法律服务工作，担任数家上市公司或拟上市公司的专项法律顾问。

吴晓霞，执业律师，本所执业律师，执业证号：13101201711445603，专业从事公司改制及首发上市、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公司收购及兼并、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私募股权投资、公司治理规范及日常规范运营等业务。

上述经办律师均持有有效的律师执业证书，不存在被吊销执业证书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被司法行政机关给予停止执业处罚的情形。

本所经办律师联系方式：地址：上海市东大名路 501 号上海白玉兰广场办公楼 23 层，邮政编码：200080，电话：021-5598 9888，传真：021-5598 9898。

二、制作本《律师工作报告》及《法律意见》的工作过程

（一）本所经办律师自 2015 年 9 月开始与华蓝集团就本次发行上市法律服务事宜进行沟通，参与了发行上市辅导及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律师尽职调查等工作。作为发行人聘请的本次发行上市的专项法律顾问，为完成本次发行上市工作，本所陆续指派了 4 名执业律师和若干名律师助理组成项目工作组，具体经办该项业务。

本所接受华蓝集团的委托担任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专项法律顾问后，本所经办律师长期进驻发行人现场工作，参加了由发行人和各中介机构共同参与的有关协调会，并就发行上市过程中可能出现的法律问题提供咨询意见。本所经办律师根据有关规定，对发行人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相关法律知识培训。

在制作本次发行上市材料过程中，本所经办律师向发行人提出了多份法律调查提纲及文件清单，收集并审查了本所经办律师认为出具本《律师工作报告》所必需的资料和文件；查阅了发行人及其关联方的工商登记材料，并对发行人及相关关联方进行了实地考察和查验；根据具体情况对发行人所有或使用的主要资产进行了查验；协助发行人草拟、修改和审查了《公司章程（草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草案）》《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监事会议事规则（草案）》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草案）》等规范运作文件；协助发行人草拟、修改和审查了与发行有关的重大合同等；审查了发行人的有关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决议；参与讨论和审阅了《招股说明书》等重要文件。本所经办律师还与发行人聘请的保荐机构太平洋证券、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及发行人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共同讨论和解决有关公司规范运作、申报材料制作等相关问题。

在整个法律服务过程中，本所经办律师着重查验、审核了发行人以下有关法律事项：本次发行上市的主体资格、批准与授权和实质条件；发行人的设立；主要资产状况、重大合同、关联方与关联交易、同业竞争情况；发行人财务状况；发行人法人治理结构、独立性及规范运作；发行人经营状况；发行人董事、监事、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发行人环保、税务和诉讼状况；发行人募集资金运用情况；发行人业务发展目标等。

（二）在本次法律服务过程中，本所经办律师已得到发行人的如下保证：其提供的文件复印件与原件一致、正本和副本一致；文件中的盖章及签字均全部真实有效；其提供的文件以及有关的陈述均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无遗漏，且不包含任何误导性的信息；一切足以影响本所经办律师出具《法律意见》和本《律师工作报告》的事实和文件均已向本所充分披露，且无任何隐瞒或疏漏之处。

对于本所经办律师出具《法律意见》和本《律师工作报告》至关重要而又无法得到独立证据支持的事实，本所经办律师依赖于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发行人及其关联方或者其它有关单位出具的证明文件。

本《律师工作报告》仅就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事实与法律问题发表意见，并不对会计、审计等专业事项发表意见。本所在本《律师工作报告》中对有关会计报表、审计报告中某些数据和结论的引述，并不意味着对这些数据、结论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做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承诺和保证。

本所经办律师现已完成了对与本《律师工作报告》及《法律意见》有关的文件资料的审查判断，并依据本《律师工作报告》和《法律意见》出具日之前已经发生或存在的事实以及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有关规定，出具本《律师工作报告》。

本所及经办律师依据《证券法》《律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和《律师事务所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试行）》等规定及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之前已经发生或者存在的事实，严格履行了法定职责，遵循了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对发行人的行为以及本次发行上市申请的合法、合规、真实、有效进行了充分的核查验证，保证本《律师工作报告》所认定的事实真实、准确、完整，所发表的结论性意见合法、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本《律师工作报告》仅供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申报之目的使用，未经本所经办律师书面同意，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本所经办律师同意将本《律师工作报告》作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申报的必备法律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并依法对出具的《律师工作报告》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所经办律师同意发行人部分或全部在《招股说明书》中及其摘要中引用或按中国证监会审核要求引用《法律意见》和本《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但发行人作上述引用时，不得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导致法律上的歧义或曲解，本所经办律师有权对《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的相关内容进行再次审阅并确认。

第二节 正文

一、本次发行上市的批准和授权

本所经办律师采取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核查方式：1. 查阅发行人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文件；2. 查阅发行人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文件；3. 查阅《招股说明书》；4. 查阅发行人《公司章程》等。

在审慎核查基础上，本所经办律师出具如下法律意见：

（一）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已依法定程序作出批准本次发行上市的决议

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2020 年 4 月 15 日，发行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制定〈华蓝集团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未来三年（2020-2022）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制定〈华蓝集团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填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出具承诺并提出有关约束措施的议案》《关于聘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中介机构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华蓝集团股份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议案。

2020 年 4 月 30 日，发行人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逐项审议并通过了有关本次发行上市的如下议案：

1. 《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的议案》；

2. 《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关于制定<华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未来三年（2020-2022）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5.《关于制定<华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

6.《关于公司填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的议案》;

7.《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

8.《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出具承诺并提出有关约束措施的议案》;

9.《关于聘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中介机构的议案》;

10.《关于华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长期战略规划的议案》;

11.《关于制定<华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12.《关于制定<华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13.《关于制定<华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14.《关于制定<华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15.《关于制定<华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

16.《关于制定<华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

17.《关于制定<华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草案）>的议案》;

18.《关于制定<华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

19.《关于制定<华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草案）>的议案》;

20.《关于制定<华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

21. 《关于制定<华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

（二）《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的议案》议案主要内容如下：

1. 公开发行股票的类型：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2. 公开发行股票数量：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数不超过 3,680 万股，不低于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全部为公司公开发行新股，不安排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发行人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以及发行情况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3. 发行对象：发行对象为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已开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并开通创业板交易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4. 定价方式：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的方式或通过公司与主承销商自主协商直接定价的方式或届时通过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认可的其他方式确定发行价格；

5. 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及网上资金申购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6. 承销方式：由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7. 发行费用：本次发行的承销费用、保荐费用、审计费用、律师费用和其他费用由公司承担；

8.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9. 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主营业务的发展，具体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项目总投资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1	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华蓝集团	35,031.24	35,031.24
2	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	华蓝集团	6,170.75	6,170.75
3	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华蓝集团	6,219.53	6,219.53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项目总投资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4	工程总承包管理及全过程工程咨询业务开展项目	华蓝集团	10,000.00	10,000.00
5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华蓝集团	5,000.00	5,000.00
合计		-	62,421.52	62,421.52

如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不能满足拟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则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银行贷款或自有资金予以补足。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上述投资项目的实际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可按照相关规定置换先行投入的资金。

10. 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有效。

（三）《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发行上市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 根据国家法律法规、证券监管部门的规定和政策、证券市场情况及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与保荐机构协商制定、实施或调整本次发行上市的具体方案（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除外），包括但不限于确定本次发行的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发行时间等；

2. 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募集资金用途范围内，根据相关监管机构的要求及公司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项目和投资金额进行相应调整，签署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运作过程中的重大合同及相关法律文件；

3. 起草、修订、签署、递交、执行与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各项申请文件、合同、协议、承诺函及其他法律文件；

4. 办理与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申报、审批、登记、备案、审核、同意注册等手续，向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政府主管部门、监管机构提交与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各项申请文件及其他法律文件；

5. 在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根据发行情况完善《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并

办理注册资本及公司章程变更登记备案手续；

6. 办理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事宜，支付与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各项费用；

7. 在相关银行开设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账户；

8. 全权办理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其它必要事宜；

9. 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董事会可将上述授权转授予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

10. 本授权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二十四个月。

通过上述核查，本所经办律师认为，发行人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已就本次发行上市作出决议，包括发行人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数量、发行对象、发行方式、定价方式、募集资金用途、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本次发行上市决议的有效期及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具体事宜的授权等事项，符合《管理办法》第十四条、第十五条之规定。发行人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的上述各项股东大会决议内容合法、有效。发行人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有关本次发行上市具体事宜的决议，其授权范围及程序未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关授权合法、有效。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尚需取得深交所关于本次发行的核准和公司股票在创业板上市交易的同意，并需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上市注册的同意。

二、本次发行上市的主体资格

本所经办律师采取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核查方式：1. 查阅发行人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5000059686217XU 的《营业执照》；2. 查阅在广西壮族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调取的发行人工商登记资料；3. 查阅发行人及子公司所在地市场监督管理局、税务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等政府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4. 查阅发行人《公司章程》；5. 查阅发行人报告期

内历次股东大会会议文件；6. 查阅发行人出具的书面说明、承诺等。

在审慎核查基础上，本所经办律师出具如下法律意见：

（一）发行人为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

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华蓝集团系于 2012 年 5 月 9 日由 150 名自然人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持有广西壮族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5000059686217XU 的《营业执照》。发行人法定代表人为雷翔，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注册资本为 11,020 万元人民币，住所地为南宁市青秀区月湾路 1 号华蓝弈园，营业期限自 2012 年 5 月 9 日至长期，经营范围为：对建筑业的投资与管理；国内贸易；企业总部管理；房地产租赁经营；文化会议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发行人书面确认、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并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在最近 36 个月内的生产经营活动中未发生重大违法行为，亦不存在根据国家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终止的情形，发行人为合法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

（二）发行人持续经营时间为三年以上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5000059686217XU 的《营业执照》，发行人系于 2012 年 5 月 9 日由 150 名自然人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超过三年。

（三）发行人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

如本《律师工作报告》正文“十四、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所述，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已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健全的公司法人治理机构，依法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各业务部门等组织机构，并制定了相关议事规则，发行人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

综上所述，本所经办律师认为，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是依法设立且持续经营三年以上的股份有限公司，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符合《管理办法》第十条第一款的规定，具备本次发行上市的主体资格。

三、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条件

本所经办律师采取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核查方式：1. 查阅发行人报告期内历次股东大会会议文件；2. 查阅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主要税种纳税情况鉴证报告》等；3. 查阅发行人历次验资报告；4. 查阅《招股说明书》；5. 查阅发行人内部组织机构情况及其相关制度文件；6. 查阅发行人《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及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等公司治理制度；7. 查阅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调查表；8. 查阅发行人的工商登记资料；9. 查阅发行人出具的书面确认文件及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调查表；10. 查阅国家税务总局南宁市青秀区税务局等政府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文件等。

在审慎核查基础上，本所经办律师出具如下法律意见：

（一）本次发行上市符合《公司法》第一百二十六条规定的条件

发行人本次拟发行的股票为每股面值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每股的发行条件和价格相同，每一股份具有同等权利，任何单位或者个人认购每股股份应当支付相同价额，符合《公司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的相关规定。

（二）本次发行上市符合《证券法》第十二条规定的相关条件

1. 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已依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并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和董事会秘书制度。发行人各组织机构健全，职责分工明确，运行良好，符合《证券法》第十二条第一款第（一）项的相关规定。

2. 根据《审计报告》、发行人书面确认并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最近两年连续盈利，具有持续经营的能力，财务状况良好，符合《证券法》第十二条

第一款第（二）项的相关规定。

3. 根据《审计报告》、发行人书面确认并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最近三年财务会计文件无重大虚假记载，无重大违法行为，由天健会计师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符合《证券法》第十二条第一款第（三）项的相关规定。

4. 如本《律师工作报告》正文“二十、发行人的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所述，根据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提供的调查表、无犯罪记录证明以及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并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及其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符合《证券法》第十二条第一款第（四）项的相关规定。

（三）本次发行上市符合《管理办法》规定的相关条件

1. 如本《律师工作报告》正文“二、本次发行上市的主体资格”所述，发行人具备本次发行上市的主体资格，符合《管理办法》第十条第一款的相关规定。

2. 根据《审计报告》、发行人书面确认并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财务报表的编制和披露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发行人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由天健会计师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所经办律师据此认为发行人符合《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一款的相关规定。

3. 根据发行人的书面确认、《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并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被有效执行，能够合理保证公司运行效率、合法合规和财务报告的可靠性，并由天健会计师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本所经办律师据此认为发行人符合《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二款的相关规定。

4. 如本《律师工作报告》正文“五、发行人的独立性”和“九、发行人的关联交易、同业竞争”所述，发行人资产独立完整，业务及人员、财务、机构独立，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不存在严重影响发行人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符合《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一）项的相关规定。

5. 如本《律师工作报告》正文“八、发行人的业务”所述，发行人最近两

年内主营业务为工程设计、国土空间规划、工程总承包管理及工程咨询服务，未发生变更；如本《律师工作报告》正文“十五、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变化”所述，发行人最近两年内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如本《律师工作报告》正文“六、发起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和“七、发行人的股本及其演变”所述，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权属清晰，且最近两年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可能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符合《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二）项的相关规定。

6. 如本《律师工作报告》正文“十、发行人的主要财产”所述，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发行人不存在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等的重大权属纠纷；如本《律师工作报告》正文“十一、发行人的重大债权债务”和“二十、发行人的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所述，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发行人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如本《律师工作报告》正文“八、发行人的业务”所述，发行人不存在经营环境已经或者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符合《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三）项的相关规定。

7. 如本《律师工作报告》正文“八、发行人的业务”所述，发行人生产经营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一款的相关规定。

8. 如本《律师工作报告》正文“二十、发行人的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所述，并根据发行人及其实际控制人书面确认，发行人及其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符合《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二款的相关规定。

9. 如本《律师工作报告》正文“二十、发行人的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所述，并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调查表及其无犯罪记录证明及个人信用报告并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

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等情形，符合《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三款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发行上市符合《上市规则》规定的相关条件

1. 如本《律师工作报告》本部分之“（三）本次发行上市符合《管理办法》规定的相关条件”所述，发行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创业板发行条件，符合《上市规则》第2.1.1条第一款第（一）项的相关规定。

2. 根据发行人历次《验资报告》《验资复核报告》《招股说明书》以及发行人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的议案》并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总股本为11,020万股，本次拟公开发行股票总数不超过3,680万股且不低于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的25%。本次发行上市后，发行人股本总额高于人民币3,000万元，公开发行股份达到股份总数的25%以上，符合《上市规则》第2.1.1条第一款第（二）（三）项的相关规定。

3. 根据《招股说明书》《审计报告》并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为境内企业且不存在表决权差异安排，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原则计算，发行人2018年度、2019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6,562.24万元、8,551.38万元。发行人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5,000万元，符合《上市规则》第2.1.1条第一款第（四）项及第2.1.2条第（一）项的相关规定。

综上所述，本所经办律师认为，发行人具备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条件。

四、发行人的设立

本所经办律师采取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核查方式：1. 查阅发行人工商登记资料；2. 查阅北京华通鉴会计师事务所广西分所出具的“华通鉴（桂）验字（2012）026号”《验资报告》以及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复核报告》；3. 查阅发行人设立时的《公司章程》；4. 查阅《发起人协议书》；5. 查阅发行人设立时的股东大会会议文件等。

在审慎核查基础上，本所经办律师出具如下法律意见：

（一）发行人设立的程序、资格、条件、方式

2012 年 4 月 6 日，雷翔等 150 名自然人签署《发起人协议书》，决定共同发起设立“广西华蓝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同日，华蓝控股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选举了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

2012 年 4 月 16 日，自治区工商局出具“（桂）登记私名预核字[2012]第 000590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预先核准雷翔等 150 人设立的企业名称为“广西华蓝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4 月 18 日，雷翔等 150 名发起人签署了《广西华蓝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2012 年 4 月 20 日，北京华通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广西分所对华蓝控股首期出资进行审验，并出具“华通鉴（桂）验字（2012）026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2 年 4 月 18 日，华蓝控股已收到股东雷翔、赵成等 150 人首次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25,412,650.00 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12 年 5 月 9 日，自治区工商局向华蓝控股核发了注册号为 45000020003646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设立程序、资格、条件和方式等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获得了有权部门的批准，并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依法办理了相关登记手续。

（二）发行人设立过程中所签定的发起人协议书

2012 年 4 月 6 日，雷翔等 150 名自然人签订《发起人协议书》。该协议就公司名称、经营目的、经营范围、注册资本及股本结构、发起人认缴股份的数额、比例及缴付时间、发起人权利与义务、公司筹备委员会、公司的组织机构、税务、财务、审计、协议的补充、修改与解除、不可抗力、争议解决等事项作出了约定。

经核查，本所经办律师认为，该协议书内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合法、有效。

（三）发行人设立过程中的验资程序

2012 年 4 月 20 日，北京华通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广西分所对华蓝控股首期出资进行审验，并出具“华通鉴（桂）验字（2012）026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2 年 4 月 18 日，华蓝控股已收到股东雷翔、赵成等 150 人首次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25,412,650.00 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在首期实缴出资完成后，华蓝控股的出资情况为：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实缴金额（元）	持股比例（%）
1	雷翔	15,584,600	3,500,000	15.58
2	赵成	5,536,100	1,107,220	5.54
3	吴广意	5,463,000	1,092,600	5.46
4	钟毅	3,506,900	701,400	3.51
5	庞朝晖	3,492,300	700,000	3.49
6	覃洪兵	3,413,900	682,800	3.41
7	何新	3,404,600	681,000	3.40
8	费卫东	3,186,700	500,000	3.19
9	徐兵	2,016,200	604,860	2.02
10	单梅	1,913,900	400,000	1.91
11	刘宏	516,200	103,200	0.52
12	蒋伯宁	506,900	101,400	0.51
13	陈昕正	500,000	500,000	0.50
14	吴嘉邦	500,000	500,000	0.50
15	梁汉吉	497,000	99,400	0.50
16	庞波	492,300	98,500	0.49
17	卢玉南	487,000	97,400	0.49
18	徐欢澜	487,000	120,000	0.49
19	禰晓林	487,000	97,400	0.49
20	朱炜宏	487,000	150,000	0.49
21	陈永青	477,700	200,000	0.48
22	何劲松	477,700	95,500	0.48
23	谭方彤	477,700	100,000	0.48
24	吴燕秋	477,700	95,500	0.48
25	徐群英	477,700	300,000	0.48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实缴金额（元）	持股比例（%）
26	张霖	477,700	95,500	0.48
27	高杰	472,400	100,000	0.47
28	刘西	472,400	200,000	0.47
29	李嘉	463,000	300,000	0.46
30	卢琦	463,000	180,000	0.46
31	陆霖	463,000	92,600	0.46
32	蒙瀚	463,000	92,600	0.46
33	庞少华	463,000	92,600	0.46
34	张凯	463,000	93,000	0.46
35	郑毅	463,000	200,000	0.46
36	邹妮妮	463,000	160,000	0.46
37	栗卫权	448,400	89,700	0.45
38	刘邵	443,200	88,600	0.44
39	卫更太	443,200	88,600	0.44
40	徐洪涛	443,200	88,600	0.44
41	朱建宇	440,800	88,200	0.44
42	邓日海	433,800	86,800	0.43
43	何友其	433,800	86,800	0.43
44	赖春红	433,800	100,000	0.43
45	龙伟雄	433,800	200,000	0.43
46	蒙珏	433,800	86,800	0.43
47	莫海量	433,800	86,800	0.43
48	施舰	433,800	218,000	0.43
49	唐家球	433,800	86,800	0.43
50	熊海明	433,800	100,000	0.43
51	严卫东	433,800	86,800	0.43
52	周仰东	433,800	200,000	0.43
53	彭文立	423,900	84,800	0.42
54	禰均行	413,900	82,800	0.41
55	曾德政	413,900	250,000	0.41
56	张建勇	413,900	150,000	0.41
57	喻泽斌	409,300	409,300	0.41
58	邓勇杰	404,600	404,600	0.40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实缴金额（元）	持股比例（%）
59	陈波	404,600	80,900	0.40
60	陈文强	404,600	100,000	0.40
61	陈肖梅	404,600	80,900	0.40
62	黄正策	404,600	80,900	0.40
63	李满桃	404,600	80,900	0.40
64	李忠	404,600	80,900	0.40
65	庞吉宁	404,600	80,900	0.40
66	唐成东	404,600	80,900	0.40
67	杨伟红	404,600	80,900	0.40
68	杨小菁	404,600	80,900	0.40
69	梁骞	404,600	100,000	0.40
70	李申	404,600	80,900	0.40
71	黎小宁	402,200	80,400	0.40
72	李东海	384,700	76,900	0.38
73	李燕	384,700	76,940	0.38
74	梁川	384,700	150,000	0.38
75	杨辉	384,700	384,700	0.38
76	邱庆红	375,300	75,100	0.38
77	吴清	375,300	75,100	0.38
78	丁新宇	375,300	75,100	0.38
79	黄澄	375,300	75,100	0.38
80	黄焕耀	375,300	75,100	0.38
81	李文胜	375,300	75,100	0.38
82	林茜	375,300	80,000	0.38
83	刘毅	375,300	75,100	0.38
84	邱连峰	375,300	375,300	0.38
85	苏金凌	375,300	75,100	0.38
86	袁玉才	375,300	75,100	0.38
87	陈玉	370,100	100,000	0.37
88	陆勇	360,700	72,100	0.36
89	覃勇刚	360,700	72,100	0.36
90	韦清辉	360,700	120,000	0.36
91	杨克春	360,700	72,100	0.36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实缴金额（元）	持股比例（%）
92	龚本海	355,500	200,000	0.36
93	蒋受义	355,500	71,100	0.36
94	张凡夫	355,500	71,100	0.36
95	罗华	350,800	70,200	0.35
96	戴琳	346,100	100,000	0.35
97	范斯远	346,100	69,200	0.35
98	巫裕润	346,100	69,200	0.35
99	于敏	346,100	97,430	0.35
100	曾晖	346,100	69,200	0.35
101	章培南	346,100	69,200	0.35
102	王振宇	346,100	69,200	0.35
103	曾宇鹏	340,900	200,000	0.34
104	陈理波	338,500	67,700	0.34
105	李灵	336,200	67,200	0.34
106	李夏宁	336,200	67,200	0.34
107	杨银裳	331,500	80,000	0.33
108	叶国洪	326,200	65,200	0.33
109	熊元鑫	321,600	64,300	0.32
110	焦勇	316,900	63,400	0.32
111	闫越	311,600	62,300	0.31
112	翟柳军	311,600	62,300	0.31
113	李小瑜	302,300	100,000	0.30
114	梁卓洁	302,300	60,500	0.30
115	覃媛玲	302,300	60,500	0.30
116	谭志琳	302,300	302,300	0.30
117	唐歌	302,300	60,500	0.30
118	冼明洁	302,300	140,000	0.30
119	尤智	302,300	60,500	0.30
120	邵跃波	297,000	59,400	0.30
121	艾治国	297,000	70,000	0.30
122	陆飒	292,300	58,500	0.29
123	陈如融	287,600	100,000	0.29
124	胡昕炜	287,600	57,500	0.29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实缴金额（元）	持股比例（%）
125	黄波	287,600	57,500	0.29
126	黄启东	287,600	57,500	0.29
127	黄智鸚	287,600	57,500	0.29
128	李翔	287,600	57,500	0.29
129	卢莎璐	282,400	200,000	0.28
130	毛亮	282,400	56,500	0.28
131	阳成	282,400	56,500	0.28
132	马丹妮	282,400	106,500	0.28
133	李颂东	277,700	55,500	0.28
134	凌建军	277,700	55,500	0.28
135	曾军	277,700	55,500	0.28
136	李联	273,000	54,600	0.27
137	李新容	273,000	54,600	0.27
138	王珍	273,000	54,600	0.27
139	韦利华	273,000	54,600	0.27
140	张路	273,000	54,600	0.27
141	张行涛	273,000	54,600	0.27
142	章健	273,000	170,000	0.27
143	周佳	273,000	54,600	0.27
144	周结凝	273,000	54,600	0.27
145	吴永贤	273,000	60,000	0.27
146	李建明	263,100	100,000	0.26
147	郭佳鑫	258,400	51,700	0.26
148	白鹑	253,200	50,600	0.25
149	卓佳	248,500	49,700	0.25
150	麦松强	243,800	48,800	0.24
合计		100,000,000	25,412,650	100.00

经核查，本所经办律师认为，发行人设立过程中履行了验资法律程序，符合当时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四）发起人的资格

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的发起人为雷翔等 150 名自然人股东，发行人

的发起人股东符合《公司法》及《证券法》关于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的人数、住所及出资比例的相关规定；发行人的发起人均为自然人股东，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具备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担任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及股东的资格。

（五）发行人创立大会的召开程序及所议事项

2012 年 4 月 6 日，发行人召开股东大会，经与会股东审议，选举成立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及监事会，并通过了《广西华蓝控股集团股份公司章程》《广西华蓝控股集团股份公司股权管理规定》（以下简称“《股权管理规定》”）、《广西华蓝控股集团股份公司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书》《股东确定办理工商登记代理人的议案》等议案。

经核查，本所经办律师认为，发行人创立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程序、决议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合法、有效。

五、发行人的独立性

本所经办律师采取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核查方式：1. 查阅发行人持有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5000059686217XU 的《营业执照》；2. 查阅发行人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3. 查阅《招股说明书》；4. 查阅发行人与员工签订的《劳动合同》；5. 查阅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调查表；6. 核查发行人及相关关联企业工商登记资料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7. 查阅发行人报告期内的社会保险缴费凭证、住房公积金缴费凭证；8. 查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所属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文件，对相关政府主管部门进行实地走访；9. 查验发行人相关资产的权属证明；10. 查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出具的书面说明；11. 查阅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出具的书面承诺；12. 对发行人主要客户、供应商进行访谈等。

在审慎核查基础上，本所经办律师出具如下法律意见：

（一）发行人的业务独立

1. 根据发行人现行有效的《营业执照》，发行人经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对建筑业的投资与管理；国内贸易；企业总部管理；房地产租赁经营；文化会议服务；

工程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根据发行人现行有效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以及《招股说明书》并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具备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及相关资产，其经营不存在对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的重大依赖。

3.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业务合同、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资料并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独立实施业务经营管理，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股东均通过股东大会对发行人行使股东权利。

4. 根据发行人现行有效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并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主营业务为工程设计、国土空间规划、工程总承包管理及工程咨询服务。发行人具有独立完整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系统；发行人独立实施业务经营管理，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5. 如本《律师工作报告》正文“九、发行人的关联交易、同业竞争”所述，发行人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不存在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经核查，本所经办律师认为，发行人业务独立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经营系统，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

（二）发行人的资产独立完整

根据历次《验资报告》《验资复核报告》并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的注册资本已全部缴足。如本《律师工作报告》正文“十、发行人的主要财产”所述，发行人具备与业务经营有关的办公场所、设备、知识产权等资产，具有独立的业务经营系统，资产独立完整。

（三）发行人的人员独立

1. 根据发行人书面确认并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制度，独立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2. 根据发行人书面确认并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并独立为员工办理社会保险及缴纳住房公积金，独立为

员工发放工资。

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在册员工 2,787 人，其中 89 人为退休返聘人员，应缴纳社保人员为 2,698 人，发行人为其中 2,687 人缴纳了社会保险，未缴纳人员中 10 人为新入职员工正在办理手续，1 人为自行要求在异地缴纳社保。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为 2,379 名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其余未缴纳的主要原因为：（1）发行人部分员工为农村户籍或户籍不在当地的员工，其在城市购房意愿不强，住房公积金的缴纳、使用、提取存在一定限制，个人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意愿不高；（2）部分下属分公司员工流动性较大，未缴纳住房公积金或仅为工作满一年以上的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医疗保障事业管理中心、南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宁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区直分中心、南宁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兴宁营业部已就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社保和公积金缴纳情况出具合规证明。

发行人共同实际控制人已就公司的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缴纳事项出具承诺如下：“若由于华蓝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在上市前的经营活动中存在应缴未缴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而被有关政府部门要求补缴或者处罚，本人将赔偿华蓝集团由此产生的全部损失。在承担赔偿责任后，本人放弃向华蓝集团进行追偿，本人保证华蓝集团不会因此造成实际损失。”

因此，本所经办律师认为，上述情况不会对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3. 如本《律师工作报告》正文“十五、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变化”所述，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产生和任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根据发行人的书面确认并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发行人的财务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经核查，本所经办律师认为，发行人人员独立。

（四）发行人的财务独立

1. 根据发行人书面确认并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已建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具有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

2.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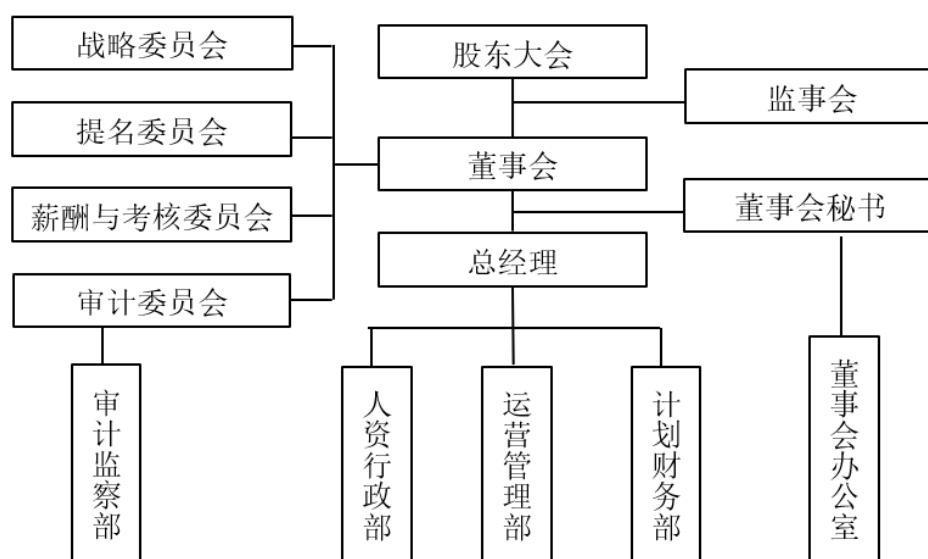
3.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持有广西壮族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5000059686217XU 的《营业执照》，发行人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并缴纳税款。

经核查，本所经办律师认为，发行人财务独立。

（五）发行人的机构独立

根据发行人书面确认并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依法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总经理；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同时设置董事会秘书；总经理下设人资行政部、运营管理部、计划财务部等职能部门。发行人已建立了健全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

发行人的内部组织机构图如下：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发行人上述机构按照《公司章程》和内部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上述机构的办公场所独立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发行人机构独立。

综上所述，本所经办律师认为，发行人资产独立完整，业务及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发行人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不存在严重影响公司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

六、发起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本所经办律师采取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核查方式：1. 查阅《发起人协议书》；2. 查阅发行人《股东名册》；3. 查阅发行人非自然人股东的《营业执照》、合伙协议；4. 查阅发行人自然人股东的身份证明文件；5. 查阅发行人现有主要股东的调查表；6. 查阅发行人的工商登记资料等。

在审慎核查基础上，本所经办律师出具如下法律意见：

（一）发行人的发起人

1. 发起人的持股情况

根据发行人的工商登记资料以及发起人签署的《发起人协议书》《公司章程》

等文件，发行人于 2012 年 5 月 9 日设立，发起人及其持股情况详见本《律师工作报告》正文“四、发行人的设立”。

2. 全体发起人基本情况

根据发行人发起设立时的《公司章程》，全体发起人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发起人姓名	住所	身份证号码
1	雷翔	南宁市青秀区青山路****	46010019571010****
2	赵成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5010219630630****
3	吴广意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十二路****	45010219651222****
4	钟毅	南宁市青秀区新竹路****	11010819650409****
5	庞朝晖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十二路****	42010619620928****
6	覃洪兵	南宁市西乡塘区明秀西路****	45270119731211****
7	何新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5010319680106****
8	费卫东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32050419670618****
9	徐兵	南宁市青秀区新竹路****	62010219680920****
10	单梅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5010419680506****
11	刘宏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5010419680630****
12	蒋伯宁	南宁市青秀区广园路****	45010319460710****
13	陈昕正	南宁市青秀区蓉茉大道****	45020419430403****
14	吴嘉邦	成都市青羊区人民南路****	51010319480404****
15	梁汉吉	南宁市青秀区新竹路****	45272319641020****
16	庞波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5010419670220****
17	卢玉南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5060119650604****
18	徐欢澜	南宁市青秀区民主路****	45010319591101****
19	禚晓林	南宁市青秀区园湖南路****	45010319690910****
20	朱炜宏	南宁市兴宁区民乐路****	45010319660921****
21	陈永青	南宁市青秀区星湖路****	45010219601126****
22	何劲松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5010219640519****
23	谭方彤	南宁市西乡塘区大学东路****	45010419691219****
24	吴燕秋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5010219640821****
25	徐群英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4010619651113****
26	张霖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5010219560819****
27	高杰	南宁市青秀区新竹路南****	45010319700811****

序号	发起人姓名	住所	身份证号码
28	刘西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5233219731112****
29	李嘉	南宁市西乡塘区友爱北路****	45010419730515****
30	卢琦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5270119711028****
31	陆霖	南宁市青秀区星湖路南****	45010219651021****
32	蒙瀚	南宁市青秀区七星路****	45010219561218****
33	庞少华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11010819641107****
34	张凯	南宁市青秀区民主路****	45010319670723****
35	郑毅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5010219620304****
36	邹妮妮	广西北海市海城区云南路****	45010219570730****
37	粟卫权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31011019710529****
38	刘邵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5010219631128****
39	卫更太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5010219651224****
40	徐洪涛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5252619740721****
41	朱建宇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51021219721201****
42	邓日海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22010419690120****
43	何友其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5010419620705****
44	赖春红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5010219760320****
45	龙伟雄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51021219700424****
46	蒙珏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5010419750521****
47	莫海量	南宁市青秀区桃源路****	45010319780430****
48	施舰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十二路****	45010219660107****
49	唐家球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5242119700223****
50	熊海明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十二路****	54252819720126****
51	严卫东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51021219691225****
52	周仰东	南宁市青秀区新民路****	45010319680418****
53	彭文立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5260119670714****
54	禰均行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5212219741116****
55	曾德政	南宁市西乡塘区大学东路****	45010419691205****
56	张建勇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63010519701023****
57	喻泽斌	南宁市西乡塘区大学东路****	45030519680823****
58	邓勇杰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5232719700120****
59	陈波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十二路****	45010219650214****
60	陈文强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5010219590830****

序号	发起人姓名	住所	身份证号码
61	陈肖梅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31011019730111****
62	黄正策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11010819701013****
63	李满桃	南宁市西乡塘区大学东路****	43062519720326****
64	李忠	南宁市兴宁区朝阳路****	43010419680522****
65	庞吉宁	南宁市青秀区民乐路****	35020319720303****
66	唐成东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5232419721013****
67	杨伟红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5010219660129****
68	杨小菁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5010619610615****
69	梁骞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5010219750829****
70	李申	南宁市青秀区金湖路****	31011019661113****
71	黎小宁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5010219551016****
72	李东海	南宁市兴宁区民乐路****	45010619680728****
73	李燕	广西柳州市柳北区广雅路****	45020519720812****
74	梁川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4010619730525****
75	杨辉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2011119700315****
76	邱庆红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5270119660507****
77	吴清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5010219570708****
78	丁新宇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5010419700511****
79	黄澄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5010319771222****
80	黄焕耀	南宁市邕宁区八鲤路****	45012119650307****
81	李文胜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5020519710301****
82	林茜	南宁市青秀区七星路****	45010419701025****
83	刘毅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4010619720706****
84	邱连峰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11010719770521****
85	苏金凌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5250119711022****
86	袁玉才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5010619650522****
87	陈玉	南宁市西乡塘区衡阳西路****	41290119780823****
88	陆勇	南宁市青秀区新岸路****	51021219750121****
89	覃勇刚	南宁市江南区星光大道****	33010619741202****
90	韦清辉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51010619790828****
91	杨克春	南宁市西乡塘区中尧路****	34040619750818****
92	龚本海	南宁市西乡塘区大学东路****	42011119700103****
93	蒋受义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31011019700116****

序号	发起人姓名	住所	身份证号码
94	张凡夫	南宁市青秀区新民路****	45010319561006****
95	罗华	南宁市青秀区植物路****	45010219600831****
96	戴琳	南宁市青秀区园湖南路****	45010319730327****
97	范斯远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5010219641210****
98	巫裕润	南宁市兴宁区中华路****	45242419710522****
99	于敏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5010219581124****
100	曾晖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61010319711222****
101	章培南	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	42011119721105****
102	王振宇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5030219721007****
103	曾宇鹏	南宁市青秀区民主路****	45010319800708****
104	陈理波	广西玉林市玉州区樟木镇新龙村龙腰垌 ****	45250119800910****
105	李灵	南宁市江南区星光大道****	45010419701030****
106	李夏宁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5010219540509****
107	杨银裳	南宁市青秀区厢竹大道****	42212919751010****
108	叶国洪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5030319760105****
109	熊元鑫	南宁市江南区白沙大道****	52260119671229****
110	焦勇	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台西三路****	37020219620830****
111	闫越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13040319790608****
112	翟柳军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1082319791013****
113	李小瑜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5252819780528****
114	梁卓洁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十二路****	45010319661022****
115	覃媛玲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5020319801219****
116	谭志琳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5020219800726****
117	唐歌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5030219820226****
118	冼明洁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龙华油松东环二路 ****	45020219800313****
119	尤智	广西北海市海城区云南路****	13072119740628****
120	邵跃波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府路****	46010019580503****
121	艾治国	南宁市兴宁区民乐路****	36010319770718****
122	陆飒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5010319690415****
123	陈如融	南宁市青秀区长湖路****	45270119770911****
124	胡昕炜	南宁市西乡塘区秀灵路****	45010419770901****
125	黄波	南宁市青秀区建政路****	45020219740417****

序号	发起人姓名	住所	身份证号码
126	黄启东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12010419681215****
127	黄智鸚	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	12010419760613****
128	李翔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5020419800529****
129	卢莎璐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5262219770202****
130	毛亮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2011119770108****
131	阳成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2102319810708****
132	马丹妮	南宁市青秀区古城路****	45010319790709****
133	李颂东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5010219601129****
134	凌建军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51102619750703****
135	曾军	南宁市青秀区古城路****	45010319660415****
136	李联	南宁市江南区星光大道****	45010519710501****
137	李新容	广西柳州市柳南区革新路****	45020419740528****
138	王珍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2011519820205****
139	韦利华	广西桂林市叠彩区中山北路****	45030519771014****
140	张路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4010619731018****
141	张行涛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2108719830429****
142	章健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5010219790908****
143	周佳	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	45010319780331****
144	周结凝	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	45022219770411****
145	吴永贤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5222819801121****
146	李建明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45010219580915****
147	郭佳鑫	南宁市西乡塘区衡阳西路****	61048119830221****
148	白鹑	广西桂林市秀峰区九岗岭****	45030219770313****
149	卓佳	南宁市江南区五一西路****	45220119781106****
150	麦松强	南宁市西乡塘区北大南路****	45010619710912****

（二）发行人的现有股东

1. 现有股东的持股情况

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发行人现有股东共 144 名，具体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雷翔	16,405,300	14.89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2	赵成	5,827,600	5.29
3	吴广意	5,750,700	5.22
4	钟毅	3,691,600	3.35
5	何新	3,583,900	3.25
6	庞朝晖	3,576,200	3.25
7	覃洪兵	3,423,700	3.11
8	广西国企改革基金	3,000,000	2.72
9	费卫东	2,608,200	2.37
10	青蓝鑫禾	2,220,000	2.01
11	徐兵	2,122,400	1.93
12	单梅	2,014,700	1.83
13	李祥慈	2,000,000	1.81
14	青蓝晟禾	1,680,000	1.52
15	莫海量	956,600	0.87
16	邓勇杰	925,900	0.84
17	杨辉	621,000	0.56
18	刘西	567,300	0.51
19	高杰	557,300	0.51
20	刘宏	543,400	0.49
21	戴琳	534,300	0.48
22	蒋滢	533,600	0.48
23	陈昕正	526,300	0.48
24	梁汉吉	523,200	0.47
25	庞波	518,200	0.47
26	卢玉南	512,600	0.47
27	徐欢澜	512,600	0.47
28	禰晓林	512,600	0.47
29	朱炜宏	512,600	0.47
30	陈永青	502,900	0.46
31	何劲松	502,900	0.46
32	谭方彤	502,900	0.46
33	吴燕秋	502,900	0.46
34	徐群英	502,900	0.46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35	张霖	502,900	0.46
36	李嘉	487,400	0.44
37	卢琦	487,400	0.44
38	陆霖	487,400	0.44
39	庞少华	487,400	0.44
40	郑毅	487,400	0.44
41	邹妮妮	487,400	0.44
42	杨克春	479,700	0.44
43	栗卫权	472,000	0.43
44	刘邵	466,500	0.42
45	徐洪涛	466,500	0.42
46	朱建宇	464,000	0.42
47	邓日海	456,600	0.41
48	何凯郡	456,600	0.41
49	赖春红	456,600	0.41
50	龙伟雄	456,600	0.41
51	施舰	456,600	0.41
52	唐家球	456,600	0.41
53	熊海明	456,600	0.41
54	严卫东	456,600	0.41
55	周仰东	456,600	0.41
56	彭文立	446,200	0.40
57	禰均行	435,700	0.40
58	曾德政	435,700	0.40
59	张建勇	435,700	0.40
60	喻泽斌	430,900	0.39
61	蒙瀚	427,400	0.39
62	陈波	425,900	0.39
63	陈文强	425,900	0.39
64	陈肖梅	425,900	0.39
65	黄正策	425,900	0.39
66	李满桃	425,900	0.39
67	李忠	425,900	0.39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68	庞吉宁	425,900	0.39
69	唐成东	425,900	0.39
70	杨伟红	425,900	0.39
71	杨小菁	425,900	0.39
72	梁骞	425,900	0.39
73	李申	425,900	0.39
74	黎小宁	423,400	0.38
75	李东海	405,000	0.37
76	李燕	405,000	0.37
77	梁川	405,000	0.37
78	邱庆红	395,100	0.36
79	吴清	395,100	0.36
80	丁新宇	395,100	0.36
81	黄澄	395,100	0.36
82	黄焕耀	395,100	0.36
83	李文胜	395,100	0.36
84	林茜	395,100	0.36
85	刘毅	395,100	0.36
86	苏金凌	395,100	0.36
87	袁玉才	395,100	0.36
88	陈玉	389,600	0.35
89	陆勇	379,700	0.34
90	覃勇刚	379,700	0.34
91	韦清辉	379,700	0.34
92	龚本海	374,200	0.34
93	蒋受义	374,200	0.34
94	罗华	369,300	0.34
95	范斯远	364,300	0.33
96	巫裕润	364,300	0.33
97	于敏	364,316	0.33
98	曾晖	364,300	0.33
99	章培南	364,300	0.33
100	王振宇	364,300	0.33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01	曾宇鹏	358,900	0.33
102	陈理波	356,300	0.32
103	杨银裳	349,000	0.32
104	叶国洪	343,400	0.31
105	熊元鑫	338,500	0.31
106	焦勇	333,600	0.30
107	闫越	328,000	0.30
108	李小瑜	318,200	0.29
109	覃媛玲	318,200	0.29
110	谭志琳	318,200	0.29
111	唐歌	318,200	0.29
112	冼明洁	318,200	0.29
113	尤智	318,200	0.29
114	艾治国	312,600	0.28
115	陆飒	307,700	0.28
116	陈如融	302,700	0.27
117	胡昕炜	302,700	0.27
118	黄波	302,700	0.27
119	黄启东	302,700	0.27
120	黄智鸚	302,700	0.27
121	李翔	302,700	0.27
122	刘松	300,000	0.27
123	卢莎璐	297,300	0.27
124	毛亮	297,300	0.27
125	阳成	297,300	0.27
126	马丹妮	297,300	0.27
127	李颂东	292,300	0.27
128	凌建军	292,300	0.27
129	曾军	292,300	0.27
130	李联	287,400	0.26
131	李新容	287,400	0.26
132	王珍	287,400	0.26
133	韦利华	287,400	0.26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34	张行涛	287,400	0.26
135	章健	287,400	0.26
136	周佳	287,400	0.26
137	吴永贤	287,400	0.26
138	李建明	277,000	0.25
139	郭佳鑫	272,000	0.25
140	白鹑	266,500	0.24
141	卓佳	261,600	0.24
142	周结凝	217,400	0.20
143	邵跃波	129,684	0.12
144	麦松强	51,400	0.05
合计		110,200,000	100.00

根据公司现有股东提供的调查表、出具的书面承诺及本所经办律师对现有股东的访谈，除发行人共同实际控制人之外，发行人现有股东中不存在因亲属关系或其他一致行动关系而合计持有发行人股份超过 5%的情形。

2. 现有股东的基本情况

关于现有股东中发起人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律师工作报告》本部分之“（一）发行人的发起人”，现有股东中非发起人股东的基本情况如下：

（1）何凯郡

何凯郡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 年出生，身份证号码为 45010219900606****。

（2）李祥慈

李祥慈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3 年出生，身份证号码为 34222219530201****。

（3）刘松

刘松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 年出生，身份证号码为 45030319690628****。

（4）蒋滢

蒋滢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出生，身份证号码为45010319761029****。

（5）广西国企改革基金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广西国企改革基金的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广西国有企业改革发展一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100MA5P232T8R
主要经营场所	南宁市高新区创新路23号8号楼A座202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广西宏桂汇智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刘家敏）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以上三项除国家专项规定外）。
合伙期限	2019年9月5日至2026年9月4日
成立日期	2019年9月5日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广西国企改革基金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广西宏桂汇智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30	0.03
2	广西宏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99,970	99.97
合计		--	100,000	100.00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广西国企改革基金作为私募基金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进行备案登记，基金类型为股权投资基金，基金编号为SGX910，其私募基金管理人广西宏桂汇智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进行备案登记，登记编号为P1069865。

（6）青蓝鑫禾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青蓝鑫禾的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南宁青蓝鑫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100MA5N0B3T3P
住所	南宁市壮锦大道39号B-3办公楼401室“商务秘书企业（南宁市经开商务秘书有限公司）托管”

执行事务合伙人	广西锦蓝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委派代表：龙晓荣）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股权投资（不含投资其他创业投资基金或投资性企业、吸收存款、发放贷款、证券、期货及其他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合伙期限	2018年1月8日至长期。
成立日期	2018年1月8日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青蓝鑫禾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广西锦蓝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10.00	0.47
2	田玉秀	有限合伙人	500.00	23.47
3	广西金沃飞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300.00	14.08
4	洪雪平	有限合伙人	300.00	14.08
5	莫克斌	有限合伙人	260.00	12.21
6	翟萍	有限合伙人	160.00	7.51
7	孙红梅	有限合伙人	100.00	4.69
8	林希渝	有限合伙人	100.00	4.69
9	李庚凤	有限合伙人	100.00	4.69
10	韦婧	有限合伙人	100.00	4.69
11	何艳萍	有限合伙人	100.00	4.69
12	曾丽明	有限合伙人	100.00	4.69
合计		——	2,130.00	100.00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青蓝鑫禾作为私募基金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进行备案登记，基金类型为股权投资基金，基金编号为 SJM860，其私募基金管理人广西锦蓝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进行备案登记，登记编号为 P1060800。

（7）青蓝晟禾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青蓝晟禾的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南宁青蓝晟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100MA5L8MF47J

住所	南宁市壮锦大道39号B-4办公楼1601-17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广西锦蓝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委派代表：龙晓荣）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企业投资管理（除证券、金融、期货等国家有专项规定外），股权投资（不含投资其他创业投资基金或投资性企业、吸收存款、发放贷款、证券、期货及其他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合伙期限	2017年7月5日至长期。
成立日期	2017年7月5日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青蓝晟禾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广西锦蓝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100.00	1.49
2	南宁金融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合伙人	1,500.00	22.35
3	胡芳明	有限合伙人	1,500.00	22.35
4	池炎	有限合伙人	1,000.00	14.90
5	陆婷	有限合伙人	500.00	7.45
6	张宝丹	有限合伙人	300.00	4.47
7	秦永菊	有限合伙人	260.00	3.87
8	龙绍芳	有限合伙人	200.00	2.98
9	李如振	有限合伙人	200.00	2.98
10	罗华侨	有限合伙人	200.00	2.98
11	曾丽明	有限合伙人	150.00	2.24
12	刘杰	有限合伙人	100.00	1.49
13	罗华兴	有限合伙人	100.00	1.49
14	钱俊	有限合伙人	100.00	1.49
15	黄云婷	有限合伙人	100.00	1.49
16	李志成	有限合伙人	100.00	1.49
17	林春红	有限合伙人	100.00	1.49
18	章军荣	有限合伙人	100.00	1.49
19	龙江	有限合伙人	100.00	1.49
合计		——	6,710.00	100.00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青蓝晟禾作为私募基金已在中国证券投资

基金业协会进行备案登记，基金类型为股权投资基金，基金编号为 SEK103，其私募基金管理人广西锦蓝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进行备案登记，登记编号为 P1060800。

综上，本所经办律师经核查后认为：

1. 发行人的发起人及股东均为自然人或依法存续的企业，拥有完全的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具备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担任发行人发起人和股东的资格。

2. 发行人的发起人共 150 名，其中半数以上在中国境内拥有住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对于股份公司发起人人数、住所、出资比例的规定。

3. 如本《律师工作报告》正文“四、发行人的设立”所述，发起人投入发行人的资产为货币资金，发起人将货币资金投入发行人不存在法律上的障碍。

4. 发行人的发起人不存在将其全资附属企业或其他企业先注销再以其资产折价投入发行人的情形。

5. 发行人的发起人不存在以其他企业中的权益折价入股投入发行人的情形。

6. 广西国企改革基金、青蓝鑫禾、青蓝晟禾等 3 位私募基金股东均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且已纳入国家金融监管部门有效监管，并已按照规定履行备案程序，其管理人已依法注册登记，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最近两年，发行人第一大股东为雷翔，其报告期内持股比例始终未超过 16%，无法单独对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形成控制。因此，发行人无控股股东。

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雷翔、赵成、吴广意、钟毅、覃洪兵、何新、费卫东、单梅、莫海量、邓勇杰、李嘉等 11 人，最近两年未发生变化。雷翔等 11 人通过如下方式对发行人实施共同控制：

1. 作为创始股东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

雷翔、赵成、吴广意、钟毅、覃洪兵、何新、费卫东、单梅、莫海量、邓勇杰、李嘉等 11 人均是发行人的创始股东，并一直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最近两年，雷翔等 11 人合计持有发行人股份比例一直超过 40%，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持股比例 (2018.1.1)	持股比例 (2018.12.31)	持股比例 (2019.12.31)
雷翔	15.88%	15.88%	14.89%
赵成	5.64%	5.64%	5.29%
吴广意	5.57%	5.57%	5.22%
钟毅	3.57%	3.57%	3.35%
覃洪兵	3.48%	3.48%	3.11%
何新	3.47%	3.47%	3.25%
费卫东	2.52%	2.52%	2.37%
单梅	1.95%	1.95%	1.83%
莫海量	0.93%	0.93%	0.87%
邓勇杰	0.90%	0.90%	0.84%
李嘉	0.47%	0.47%	0.44%
合计	44.38%	44.38%	41.45%

2. 对股东大会决议施加重大影响

最近两年，雷翔等 11 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东大会表决权的比例一直在 40% 以上。鉴于发行人单一股东持股比例较低，不存在其他股东持股比例较高或与雷翔等 11 人合计持股比例接近的情形，因此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雷翔等 11 人能够对发行人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

3. 对公司实际经营管理的共同控制

最近两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的核心职位主要由雷翔等 11 人担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经营管理亦主要由雷翔等 11 人实际控制。

4. 参与公司治理

公司成立之初即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雷翔等 11 人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一致行动人协议》的规定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审议决策和经营管理活动，最近两年的历次董事会、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均保持一致，即在公司运营、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等重大事项上始终保持一致意见，不存在分歧或者争议情况，未对公司的规范运作产生不利影响。

5. 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

2020 年 3 月，发行人股东雷翔、赵成、吴广意、钟毅、覃洪兵、何新、费卫东、单梅、莫海量、邓勇杰、李嘉等 11 人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主要约定内容为：（1）各方确认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今，各方在华蓝集团股东大会、董事会中均采取一致的意思表示和行动；（2）各方就华蓝集团相关事项行使华蓝集团股东权利，应进行充分的协商、沟通，以保证顺利做出一致行动的决定；（3）各方中，担任华蓝集团董事的，就华蓝集团相关事项在董事会相关决策过程中应采取一致行动，行使董事权利；（4）如果各方进行反复沟通协商后，不能形成一致行动意见，各方应立即召开一致行动人会议，按照各方在华蓝集团的持股比例以少数服从多数原则作出决议，在一致行动人会议上，各方应明确作出“同意”或“反对”的表决意见，“弃权”或未作出表决意见的，视为作出“反对”表决意见；各方同意按照一致行动人会议决议的结果在华蓝集团股东大会、董事会上行使表决权；（5）本协议有效期为自协议签署之日起至公司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满三年（三十六个月）。本协议到期前三个月，若各方均没有以书面方式提出解除本协议的，则本协议有效期自动顺延三年。

综上所述，本所经办律师认为发行人无控股股东，雷翔等 11 人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且最近两年未发生变化。

七、发行人的股本及其演变

本所经办律师采取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核查方式：1. 查阅发行人的工商登记资料；2. 查阅发行人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文件；3. 查阅发行人历次注册资本变更的《验资报告》《验资复核报告》；4. 查阅发行人历次股权转让协议、增资协议等文件。

在审慎核查基础上，本所经办律师出具如下法律意见：

（一）华蓝集团的历史沿革

1. 2012 年 5 月，公司设立及第一次实缴出资

（1）公司设立及第一次实缴出资情况

2012 年 5 月 9 日，华蓝集团设立，具体详见本《律师工作报告》正文“四、发行人的设立”。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设立时的股权设置、股本结构合法有效，产权界定和确认不存在纠纷及风险，并依法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为合法、有效。

（2）股份代持关系的形成

2012 年 4 月 6 日，华蓝控股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以及《股权管理规定》。其中《公司章程》第十八条规定：“公司股份由全体出资人认购，若本人不愿认购或认购不足部分，视为放弃。”第二十条规定：“有下列情况之一者，须按照公司规定转让股权并办理股权转让手续：（1）不受聘于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参股的公司时；（2）严重违反公司规定被公司辞退，或因违法服刑时；（3）失去民事行为能力或亡故时；（4）蓄意损害公司利益并造成公司损失，经公司董事会决定要求其转让股权时。”

《股权管理规定》规定：“公司设立时为引进运营总监人才预留岗位股份 70.9 万股。预留股份、不再受聘于集团单位人员转让的股份由监事会召集人代为持有，监事会召集人对此部分股权无表决权，亦无分红权。监事会召集人代为持有的股份所有权归属于公司全体股东，代持股份的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报股东大会批准后执行。”

根据上述规定，华蓝控股设立时，费卫东作为监事会召集人，代持了运营总监的 70.9 万股预留股份，由此形成的股份代持情形至 2016 年 1 月解除。

2. 2012 年 9 月，第二次实缴出资

2012 年 8 月 15 日，北京华通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广西分所对华蓝控股第二期实缴出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华通鉴（桂）验字（2012）073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2 年 8 月 8 日，华蓝控股已收到雷翔、赵成等 112 位股东缴纳的第二期出资合计 31,556,558.00 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本次实缴出资完成后，华蓝控股的实收资本增至 56,969,208.00 元。

2012 年 9 月 11 日，自治区工商局向华蓝控股核发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 2012 年 12 月，第三次实缴出资

2012 年 12 月 20 日，北京华通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广西分所对华蓝控股第三期实缴出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华通鉴（桂）验字（2012）110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2 年 12 月 13 日，华蓝控股已收到雷翔、赵成等 128 位股东缴纳的第三期出资合计 40,699,791.00 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本次实缴出资完成后，华蓝控股的实收资本增至 97,668,999.00 元。

2020 年 4 月 20 日，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复核报告》，对发行人的前三次出资进行了验资复核。经复核，截至 2012 年 12 月 13 日，发行人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累积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9,766.8999 万元，占已登记注册资本总额的 97.67%。股东以货币出资 9,766.8999 万元。

2012 年 12 月 31 日，自治区工商局向华蓝控股核发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4. 2012 年 12 月，第一次股份转让

根据华蓝控股当时有效的《公司章程》第二十条规定：“有下列情况之一者，须按照公司规定转让股权并办理转让手续：（1）不受聘于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参股的公司时。”同时，公司《股权管理规定》亦规定，不再受聘于集团成员单位的股东，应在一个月内将所持股权转让给公司监事会召集人。

2012 年 12 月 24 日，因卫更太离职，根据当时有效的《公司章程》《股权管理规定》的规定，卫更太与费卫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卫更太将其持有发行人的已实缴的 88,600 股股份转让给费卫东，转让价格为 1 元/股。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卫更太、费卫东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比例分别变更为 0.35%、3.28%。

卫更太持有发行人的未实缴的 354,600 股股份于 2015 年 12 月转让给费卫东，

具体详见本《律师工作报告》本部分之“（一）华蓝集团的历史沿革”之“14. 2015 年 12 月，第八次股份转让”。

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本次股份转让违反了当时有效的《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即“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但是鉴于：本所经办律师对本次股份转让双方进行了访谈，双方确认本次股份转让系其真实意思表示，也是根据公司设立时全体发起人一致同意的《公司章程》《股权管理规定》而进行的股份转让，并已依法完成价款支付；本次转让股份占华蓝集团注册资本 0.089%，比例较小；且未对华蓝集团及其股东、债权人等利益相关人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因此，本所经办律师认为，本次股份转让不存在纠纷及潜在纠纷，不影响华蓝集团股权结构的清晰、完整，不会对本次发行上市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5. 2013 年 8 月，第二次股份转让

2013 年 8 月 22 日，因翟柳军离职，根据当时有效的《公司章程》《股权管理规定》的规定，翟柳军与费卫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翟柳军将其持有的发行人 311,600 股股份转让给费卫东，转让价格为 1 元/股。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翟柳军不再持有发行人股份，费卫东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比例变更为 3.59%。

6. 2013 年 12 月，第三次股份转让

2013 年 12 月 31 日，因张路离职，根据当时有效的《公司章程》《股权管理规定》的规定，张路与费卫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张路将其持有的发行人 273,000 股股份转让给费卫东，转让价格为 1 元/股。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张路不再持有发行人股份，费卫东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比例变更为 3.86%。

7. 2014 年 4 月，第四次股份转让

2014 年 4 月 1 日，因蒙珏离职，根据当时有效的《公司章程》《股权管理规定》的规定，蒙珏与费卫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蒙珏将其持有的发行人

已实缴的 86,800 股股份转让给费卫东，转让价格为 1 元/股。

同日，因梁卓洁离职，根据当时有效的《公司章程》《股权管理规定》的规定，梁卓洁与费卫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梁卓洁将其持有的发行人已实缴的 302,299 股股份转让给费卫东，转让价格为 1 元/股。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蒙珏、梁卓洁、费卫东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比例分别变更为 0.35%、0.000001%、4.25%。

蒙珏、梁卓洁分别持有发行人的未实缴的 347,000 股股份、1 股股份于 2015 年 12 月转让给费卫东，具体详见本《律师工作报告》本部分之“（一）华蓝集团的历史沿革”之“14. 2015 年 12 月，第八次股份转让”。

8. 2014 年 4 月，名称变更

2014 年 3 月 13 日，华蓝控股召开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名称变更为“华蓝集团股份公司”。

2014 年 4 月 1 日，自治区工商局向华蓝集团核发了名称为“华蓝集团股份公司”的《营业执照》。

9. 2014 年 4 月，第四次实缴出资

2014 年 4 月，陈肖梅等 8 名股东完成实缴出资，缴纳出资共计 1,129,580 元，具体实缴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缴纳出资额（元）
1	陈肖梅	46,700
2	韦清辉	36,700
3	王振宇	212,460
4	熊元鑫	257,300
5	闫越	196,020
6	毛亮	169,400
7	李联	8,400
8	白鹑	202,600
合计		1,129,580

10. 2014 年 8 月，第五次股份转让

2014 年 7 月 28 日，因张凡夫离职，根据当时有效的《公司章程》《股权管理规定》的规定，张凡夫与费卫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张凡夫将其持有的发行人 355,500 股股份转让给费卫东，转让价格为 1.1 元/股。

2014 年 8 月 1 日，因邱连峰离职，根据当时有效的《公司章程》《股权管理规定》的规定，邱连峰与费卫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邱连峰将其持有的发行人 375,300 股股份转让给费卫东，转让价格为 1.1 元/股。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张凡夫、邱连峰不再持有发行人股份，费卫东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比例变更为 4.98%。

11. 2015 年 5 月，第六次股份转让

2015 年 5 月 26 日，因李灵离职，根据当时有效的《公司章程》《股权管理规定》的规定，李灵与费卫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李灵将其持有的发行人 336,200 股股份转让给费卫东，转让价格为 1.1 元/股。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李灵不再持有发行人股份，费卫东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比例变更为 5.32%。

12. 2015 年 8 月，第七次股份转让

2015 年 8 月 18 日，因张凯离职，根据当时有效的《公司章程》《股权管理规定》的规定，张凯与费卫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张凯将其持有的发行人 463,000 股股份转让给费卫东，转让价格为 1.1 元/股。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张凯不再持有发行人股份，费卫东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比例变更为 5.78%。

13. 2015 年 12 月，第五次实缴出资

覃洪兵、徐兵、单梅、胡昕炜分别于 2015 年 11 月 23 日、2015 年 11 月 30 日、2015 年 11 月 30 日、2015 年 12 月 7 日各自缴纳剩余出资额 1 元，合计 4 元。

14. 2015 年 12 月，第八次股份转让

2015 年 12 月 25 日，因吴嘉邦离职，根据当时有效的《公司章程》《股权管理规定》的规定，吴嘉邦与费卫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吴嘉邦将其持有的发行人 500,000 股股份转让给费卫东，转让价格为 1.9 元/股。

同日，因卫更太、蒙珏、梁卓洁、李夏宁、麦松强、邵跃波部分认缴股份逾期未完成实缴，根据当时有效的《公司章程》《股权管理规定》的规定，六人分别与费卫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六人将各自认缴但未实缴的股份 354,600 股、347,000 股、1 股、131,000 股、195,000 股、173,816 股股份以 0 元价格转让给费卫东。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吴嘉邦、卫更太、蒙珏、梁卓洁不再持有发行人股份，李夏宁、麦松强、邵跃波、费卫东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比例分别变更为 0.21%、0.05%、0.12%、7.48%。

15. 2016 年 1 月，第九次股份转让和第六次实缴出资

（1）发行人股份代持关系的解除

为解决股份代持问题，2016 年 1 月 21 日，华蓝集团召开 2016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处置公司代持未分配股份的议案》，同意将费卫东受让、代为持有的 5,002,716 股股份按现有股东的实缴出资比例分配给 140 名股东，其中：（1）将因卫更太、蒙珏、梁卓洁、李夏宁、邵跃波、麦松强 6 名股东认缴后逾期未实缴的 1,201,417 股股份，由费卫东转让给雷翔、庞朝晖、何新、于敏，由前述 4 人受让该等股份，按 2 元/股向公司履行实缴出资义务；（2）将费卫东名下已实缴但未分配股份 3,801,299 股（含受让自 10 名离职股东的 3,092,299 股、费卫东代持的预留运营总监岗位股 709,000 股）按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分配给除雷翔、庞朝晖、何新等 3 人以外的 137 名股东（含费卫东），由 137 名股东受让，受让价格为 2 元/股。

根据上述安排，同日，费卫东分别与雷翔、庞朝晖、何新、于敏签署《认缴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费卫东分别向四人转让 820,700 股、183,900 股、179,300 股、17,517 股股份认缴权，由受让人按照 2 元/股向发行人履行实缴出资义务。费卫

东分别与 137 名股东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约定费卫东向 137 名股东转让发行人 3,801,299 股股份，转让价格均为 2 元/股。

根据公司提供的相关文件并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费卫东对其代持的 709,000 股预留运营总监股份履行实缴义务的出资，以及 2012 年 12 月至 2015 年 12 月期间费卫东分八次受让卫更太、翟柳军等 10 名员工因离职而转让的股份所支付的对价款均系向华蓝设计、华蓝集团的借款，因此，费卫东在获得了转让前述代为持有的 3,801,299 股股份的转让价款后向华蓝设计、华蓝集团进行了偿付，并将偿付后余额以及代持股份所获取的分红款（含利息）按股东持股比例分配给全体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同时决议废止《股权管理规定》。2016 年 6 月 22 日，发行人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删除了原《公司章程》第二十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三条，删除主要内容包括“当员工不受聘于公司或公司控参股公司，被公司辞退，或失去民事行为能力或死亡时，应转让所持股份”等。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华蓝集团历史上的股份代持情形清理完毕，未发生纠纷。

费卫东向 137 名股东（含费卫东）转让股份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股份数（股）
1	费卫东	赵成	291,500
2	费卫东	吴广意	287,700
3	费卫东	钟毅	184,700
4	费卫东	覃洪兵	179,800
5	费卫东	费卫东	130,500
6	费卫东	徐兵	106,200
7	费卫东	单梅	100,800
8	费卫东	刘宏	27,200
9	费卫东	蒋伯宁	26,700
10	费卫东	陈昕正	26,300
11	费卫东	梁汉吉	26,200
12	费卫东	庞波	25,900
13	费卫东	卢玉南	25,600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股份数（股）
14	费卫东	徐欢澜	25,600
15	费卫东	禚晓林	25,600
16	费卫东	朱炜宏	25,600
17	费卫东	陈永青	25,200
18	费卫东	何劲松	25,200
19	费卫东	谭方彤	25,200
20	费卫东	吴燕秋	25,200
21	费卫东	徐群英	25,200
22	费卫东	张霖	25,200
23	费卫东	高杰	24,900
24	费卫东	刘西	24,900
25	费卫东	李嘉	24,400
26	费卫东	卢琦	24,400
27	费卫东	陆霖	24,400
28	费卫东	蒙瀚	24,400
29	费卫东	庞少华	24,400
30	费卫东	郑毅	24,400
31	费卫东	邹妮妮	24,400
32	费卫东	栗卫权	23,600
33	费卫东	刘邵	23,300
34	费卫东	徐洪涛	23,300
35	费卫东	朱建宇	23,200
36	费卫东	邓日海	22,800
37	费卫东	何友其	22,800
38	费卫东	赖春红	22,800
39	费卫东	龙伟雄	22,800
40	费卫东	莫海量	22,800
41	费卫东	施舰	22,800
42	费卫东	唐家球	22,800
43	费卫东	熊海明	22,800
44	费卫东	严卫东	22,800
45	费卫东	周仰东	22,800
46	费卫东	彭文立	22,300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股份数（股）
47	费卫东	禰均行	21,800
48	费卫东	曾德政	21,800
49	费卫东	张建勇	21,800
50	费卫东	喻泽斌	21,600
51	费卫东	邓勇杰	21,300
52	费卫东	陈波	21,300
53	费卫东	陈文强	21,300
54	费卫东	陈肖梅	21,300
55	费卫东	黄正策	21,300
56	费卫东	李满桃	21,300
57	费卫东	李忠	21,300
58	费卫东	庞吉宁	21,300
59	费卫东	唐成东	21,300
60	费卫东	杨伟红	21,300
61	费卫东	杨小菁	21,300
62	费卫东	梁骞	21,300
63	费卫东	李申	21,300
64	费卫东	黎小宁	21,200
65	费卫东	李东海	20,300
66	费卫东	李燕	20,300
67	费卫东	梁川	20,300
68	费卫东	杨辉	20,300
69	费卫东	邱庆红	19,800
70	费卫东	吴清	19,800
71	费卫东	丁新宇	19,800
72	费卫东	黄澄	19,800
73	费卫东	黄焕耀	19,800
74	费卫东	李文胜	19,800
75	费卫东	林茜	19,800
76	费卫东	刘毅	19,800
77	费卫东	苏金凌	19,800
78	费卫东	袁玉才	19,800
79	费卫东	陈玉	19,500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股份数（股）
80	费卫东	陆勇	19,000
81	费卫东	覃勇刚	19,000
82	费卫东	韦清辉	19,000
83	费卫东	杨克春	19,000
84	费卫东	龚本海	18,700
85	费卫东	蒋受义	18,700
86	费卫东	罗华	18,500
87	费卫东	戴琳	18,200
88	费卫东	范斯远	18,200
89	费卫东	巫裕润	18,200
90	费卫东	曾晖	18,200
91	费卫东	章培南	18,200
92	费卫东	王振宇	18,200
93	费卫东	曾宇鹏	18,000
94	费卫东	陈理波	17,800
95	费卫东	李夏宁	10,800
96	费卫东	杨银裳	17,500
97	费卫东	叶国洪	17,200
98	费卫东	熊元鑫	16,900
99	费卫东	焦勇	16,700
100	费卫东	闫越	16,400
101	费卫东	李小瑜	15,900
102	费卫东	覃媛玲	15,900
103	费卫东	谭志琳	15,900
104	费卫东	唐歌	15,900
105	费卫东	冼明洁	15,900
106	费卫东	尤智	15,900
107	费卫东	邵跃波	6,500
108	费卫东	艾治国	15,600
109	费卫东	陆飒	15,400
110	费卫东	陈如融	15,100
111	费卫东	胡昕炜	15,100
112	费卫东	黄波	15,100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股份数（股）
113	费卫东	黄启东	15,100
114	费卫东	黄智鸮	15,100
115	费卫东	李翔	15,100
116	费卫东	卢莎璐	14,900
117	费卫东	毛亮	14,900
118	费卫东	阳成	14,900
119	费卫东	马丹妮	14,900
120	费卫东	李颂东	14,600
121	费卫东	凌建军	14,600
122	费卫东	曾军	14,600
123	费卫东	李联	14,400
124	费卫东	李新容	14,400
125	费卫东	王珍	14,400
126	费卫东	韦利华	14,400
127	费卫东	张行涛	14,400
128	费卫东	章健	14,400
129	费卫东	周佳	14,400
130	费卫东	周结凝	14,400
131	费卫东	吴永贤	14,400
132	费卫东	李建明	13,900
133	费卫东	郭佳鑫	13,600
134	费卫东	白鹑	13,300
135	费卫东	卓佳	13,100
136	费卫东	麦松强	2,600
137	费卫东	于敏	699

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雷翔	16,405,300	16.41
2	赵成	5,827,600	5.83
3	吴广意	5,750,700	5.75
4	钟毅	3,691,600	3.69
5	庞朝晖	3,676,200	3.68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6	覃洪兵	3,593,700	3.59
7	何新	3,583,900	3.58
8	费卫东	2,608,200	2.61
9	徐兵	2,122,400	2.12
10	单梅	2,014,700	2.01
11	刘宏	543,400	0.54
12	蒋伯宁	533,600	0.53
13	陈听正	526,300	0.53
14	梁汉吉	523,200	0.52
15	庞波	518,200	0.52
16	卢玉南	512,600	0.51
17	徐欢澜	512,600	0.51
18	禚晓林	512,600	0.51
19	朱炜宏	512,600	0.51
20	陈永青	502,900	0.50
21	何劲松	502,900	0.50
22	谭方彤	502,900	0.50
23	吴燕秋	502,900	0.50
24	徐群英	502,900	0.50
25	张霖	502,900	0.50
26	高杰	497,300	0.50
27	刘西	497,300	0.50
28	李嘉	487,400	0.49
29	卢琦	487,400	0.49
30	陆霖	487,400	0.49
31	蒙瀚	487,400	0.49
32	庞少华	487,400	0.49
33	郑毅	487,400	0.49
34	邹妮妮	487,400	0.49
35	栗卫权	472,000	0.47
36	刘邵	466,500	0.47
37	徐洪涛	466,500	0.47
38	朱建宇	464,000	0.46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39	邓日海	456,600	0.46
40	何友其	456,600	0.46
41	赖春红	456,600	0.46
42	龙伟雄	456,600	0.46
43	莫海量	456,600	0.46
44	施舰	456,600	0.46
45	唐家球	456,600	0.46
46	熊海明	456,600	0.46
47	严卫东	456,600	0.46
48	周仰东	456,600	0.46
49	彭文立	446,200	0.45
50	禰均行	435,700	0.44
51	曾德政	435,700	0.44
52	张建勇	435,700	0.44
53	喻泽斌	430,900	0.43
54	邓勇杰	425,900	0.43
55	陈波	425,900	0.43
56	陈文强	425,900	0.43
57	陈肖梅	425,900	0.43
58	黄正策	425,900	0.43
59	李满桃	425,900	0.43
60	李忠	425,900	0.43
61	庞吉宁	425,900	0.43
62	唐成东	425,900	0.43
63	杨伟红	425,900	0.43
64	杨小菁	425,900	0.43
65	梁骞	425,900	0.43
66	李申	425,900	0.43
67	黎小宁	423,400	0.42
68	李东海	405,000	0.41
69	李燕	405,000	0.41
70	梁川	405,000	0.41
71	杨辉	405,000	0.41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72	邱庆红	395,100	0.40
73	吴清	395,100	0.40
74	丁新宇	395,100	0.40
75	黄澄	395,100	0.40
76	黄焕耀	395,100	0.40
77	李文胜	395,100	0.40
78	林茜	395,100	0.40
79	刘毅	395,100	0.40
80	苏金凌	395,100	0.40
81	袁玉才	395,100	0.40
82	陈玉	389,600	0.39
83	陆勇	379,700	0.38
84	覃勇刚	379,700	0.38
85	韦清辉	379,700	0.38
86	杨克春	379,700	0.38
87	龚本海	374,200	0.37
88	蒋受义	374,200	0.37
89	罗华	369,300	0.37
90	戴琳	364,300	0.36
91	范斯远	364,300	0.36
92	巫裕润	364,300	0.36
93	于敏	364,316	0.36
94	曾晖	364,300	0.36
95	章培南	364,300	0.36
96	王振宇	364,300	0.36
97	曾宇鹏	358,900	0.36
98	陈理波	356,300	0.36
99	李夏宁	216,000	0.22
100	杨银裳	349,000	0.35
101	叶国洪	343,400	0.34
102	熊元鑫	338,500	0.34
103	焦勇	333,600	0.33
104	闫越	328,000	0.33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05	李小瑜	318,200	0.32
106	覃媛玲	318,200	0.32
107	谭志琳	318,200	0.32
108	唐歌	318,200	0.32
109	冼明洁	318,200	0.32
110	尤智	318,200	0.32
111	邵跃波	129,684	0.13
112	艾治国	312,600	0.31
113	陆飒	307,700	0.31
114	陈如融	302,700	0.30
115	胡昕炜	302,700	0.30
116	黄波	302,700	0.30
117	黄启东	302,700	0.30
118	黄智鹦	302,700	0.30
119	李翔	302,700	0.30
120	卢莎璐	297,300	0.30
121	毛亮	297,300	0.30
122	阳成	297,300	0.30
123	马丹妮	297,300	0.30
124	李颂东	292,300	0.29
125	凌建军	292,300	0.29
126	曾军	292,300	0.29
127	李联	287,400	0.29
128	李新容	287,400	0.29
129	王珍	287,400	0.29
130	韦利华	287,400	0.29
131	张行涛	287,400	0.29
132	章健	287,400	0.29
133	周佳	287,400	0.29
134	周结凝	287,400	0.29
135	吴永贤	287,400	0.29
136	李建明	277,000	0.28
137	郭佳鑫	272,000	0.27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38	白鹑	266,500	0.27
139	卓佳	261,600	0.26
140	麦松强	51,400	0.05
合计		100,000,000	100.00

（2）第六次实缴出资情况

2016 年 1 月底 2 月初，庞朝晖、于敏、雷翔、何新按照 2 元/股的价格，向发行人缴付出资合计 2,402,434 元；2016 年 9 月 28 日，于敏向发行人缴付出资 400 元。至此，发行人股东将出资全部缴付完毕。

对于发行人设立时的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的实缴情况，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验资及验资复核，具体情况如下：

①2020 年 4 月 20 日，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复核报告》，对发行人的前三次出资进行了验资复核。经复核，截至 2012 年 12 月 13 日，发行人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累积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9,766.8999 万元，占已登记注册资本总额的 97.67%。股东以货币出资 9,766.8999 万元。

②2020 年 4 月 21 日，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CAC 验字[2020]0011 号”《验资报告》，对发行人股东 2014 年 4 月至 2016 年 9 月的实缴出资情况进行了验资。经审验，截至 2016 年 9 月 28 日，发行人已收到陈肖梅、韦清辉等 16 位股东缴纳的出资合计人民币 353.2418 万元，其中股本 233.1001 万元，资本公积 120.1417 万元。发行人新增股本人民币 233.1001 万元，各股东全部以货币出资。截至 2016 年 9 月 28 日，发行人股东本次出资连同第 1、2、3 期出资，累计实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发行人的股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占已登记注册资本总额的 100%。

（3）关于发起人未按时履行实缴出资义务的情况

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发起人认购的股份应在公司成立 2 年内缴足。发行人于 2012 年 5 月 9 日成立，截至 2014 年 5 月 8 日，未能缴足认购股份的发起人及其未按期缴足的股份数情况如下：

序号	发起人姓名	认缴股数（股）	未按期缴纳出资金额（元）
1	覃洪兵	3,413,900	1
2	徐兵	2,016,200	1
3	单梅	1,913,900	1
4	卫更太	443,200	354,600
5	蒙珏	433,800	347,000
6	李夏宁	336,200	131,000
7	梁卓洁	302,300	1
8	邵跃波	297,000	173,816
9	胡昕炜	287,600	1
10	麦松强	243,800	195,000
合计			1,201,421

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覃洪兵、徐兵、单梅、梁卓洁、胡昕炜系因计算差错导致实缴出资发生数字尾数上的差异，卫更太、蒙珏系因离职而未实缴剩余股份，李夏宁、邵跃波、麦松强系因个人存在资金困难而无力按期实缴。现有发起人已出具承诺，不向上述违约发起人追究因其逾期出资可能导致的任何责任。

本所经办律师认为，发行人上述发起人违反了《发起人协议书》《公司章程》关于发起人应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两年内缴足认缴出资的规定，但鉴于未因此产生过任何争议或纠纷，且均已补缴出资到位，故该等情形不影响发行人股权结构的清晰、稳定。

16. 2016 年 3 月，第一次股份继承

2016 年 6 月 21 日，因发行人股东何友其去世，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东博公证处出具“（2016）桂东博证民字第 9758 号”《公证书》，证明被继承人何友其死亡时遗有的发行人股东资格由其儿子何凯郡继承。

17. 2016 年 7 月，第一次增资

2016 年 6 月 22 日，华蓝集团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00.00 万元增加至 10,200.00 万元，新增的 200 万股全部由新增股东李祥慈以 1,600 万元认购，增资价格为 8 元/股。

2016 年 6 月 28 日，华蓝集团与李祥慈签订《增资协议》。

2017 年 9 月 6 日，自治区工商局向华蓝集团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5000059686217XU 的《营业执照》。

2020 年 4 月 25 日，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CAC 验字 [2020]0012 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发行人已收到李祥慈缴纳的认购款合计人民币 1,600.00 万元，其中股本 200.00 万元，资本公积 1,400.00 万元。本次增资全部以货币出资。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发行人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 10,200.00 万元，股本 10,200.00 万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华蓝集团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雷翔	16,405,300	16.08
2	赵成	5,827,600	5.71
3	吴广意	5,750,700	5.64
4	钟毅	3,691,600	3.62
5	庞朝晖	3,676,200	3.60
6	覃洪兵	3,593,700	3.52
7	何新	3,583,900	3.51
8	费卫东	2,608,200	2.56
9	徐兵	2,122,400	2.08
10	单梅	2,014,700	1.98
11	李祥慈	2,000,000	1.96
12	刘宏	543,400	0.53
13	蒋伯宁	533,600	0.52
14	陈昕正	526,300	0.52
15	梁汉吉	523,200	0.51
16	庞波	518,200	0.51
17	卢玉南	512,600	0.50
18	徐欢澜	512,600	0.50
19	禰晓林	512,600	0.50
20	朱炜宏	512,600	0.50
21	陈永青	502,900	0.49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22	何劲松	502,900	0.49
23	谭方彤	502,900	0.49
24	吴燕秋	502,900	0.49
25	徐群英	502,900	0.49
26	张霖	502,900	0.49
27	高杰	497,300	0.49
28	刘西	497,300	0.49
29	李嘉	487,400	0.48
30	卢琦	487,400	0.48
31	陆霖	487,400	0.48
32	蒙瀚	487,400	0.48
33	庞少华	487,400	0.48
34	郑毅	487,400	0.48
35	邹妮妮	487,400	0.48
36	粟卫权	472,000	0.46
37	刘邵	466,500	0.46
38	徐洪涛	466,500	0.46
39	朱建宇	464,000	0.45
40	邓日海	456,600	0.45
41	何凯郡	456,600	0.45
42	赖春红	456,600	0.45
43	龙伟雄	456,600	0.45
44	莫海量	456,600	0.45
45	施舰	456,600	0.45
46	唐家球	456,600	0.45
47	熊海明	456,600	0.45
48	严卫东	456,600	0.45
49	周仰东	456,600	0.45
50	彭文立	446,200	0.44
51	禰均行	435,700	0.43
52	曾德政	435,700	0.43
53	张建勇	435,700	0.43
54	喻泽斌	430,900	0.42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55	邓勇杰	425,900	0.42
56	陈波	425,900	0.42
57	陈文强	425,900	0.42
58	陈肖梅	425,900	0.42
59	黄正策	425,900	0.42
60	李满桃	425,900	0.42
61	李忠	425,900	0.42
62	庞吉宁	425,900	0.42
63	唐成东	425,900	0.42
64	杨伟红	425,900	0.42
65	杨小菁	425,900	0.42
66	梁骞	425,900	0.42
67	李申	425,900	0.42
68	黎小宁	423,400	0.42
69	李东海	405,000	0.40
70	李燕	405,000	0.40
71	梁川	405,000	0.40
72	杨辉	405,000	0.40
73	邱庆红	395,100	0.39
74	吴清	395,100	0.39
75	丁新宇	395,100	0.39
76	黄澄	395,100	0.39
77	黄焕耀	395,100	0.39
78	李文胜	395,100	0.39
79	林茜	395,100	0.39
80	刘毅	395,100	0.39
81	苏金凌	395,100	0.39
82	袁玉才	395,100	0.39
83	陈玉	389,600	0.38
84	陆勇	379,700	0.37
85	覃勇刚	379,700	0.37
86	韦清辉	379,700	0.37
87	杨克春	379,700	0.37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88	龚本海	374,200	0.37
89	蒋受义	374,200	0.37
90	罗华	369,300	0.36
91	戴琳	364,300	0.36
92	范斯远	364,300	0.36
93	巫裕润	364,300	0.36
94	于敏	364,316	0.36
95	曾晖	364,300	0.36
96	章培南	364,300	0.36
97	王振宇	364,300	0.36
98	曾宇鹏	358,900	0.35
99	陈理波	356,300	0.35
100	杨银裳	349,000	0.34
101	叶国洪	343,400	0.34
102	熊元鑫	338,500	0.33
103	焦勇	333,600	0.33
104	闫越	328,000	0.32
105	李小瑜	318,200	0.31
106	覃媛玲	318,200	0.31
107	谭志琳	318,200	0.31
108	唐歌	318,200	0.31
109	冼明洁	318,200	0.31
110	尤智	318,200	0.31
111	艾治国	312,600	0.31
112	陆飒	307,700	0.30
113	陈如融	302,700	0.30
114	胡昕炜	302,700	0.30
115	黄波	302,700	0.30
116	黄启东	302,700	0.30
117	黄智鸚	302,700	0.30
118	李翔	302,700	0.30
119	卢莎璐	297,300	0.29
120	毛亮	297,300	0.29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21	阳成	297,300	0.29
122	马丹妮	297,300	0.29
123	李颂东	292,300	0.29
124	凌建军	292,300	0.29
125	曾军	292,300	0.29
126	李联	287,400	0.28
127	李新容	287,400	0.28
128	王珍	287,400	0.28
129	韦利华	287,400	0.28
130	张行涛	287,400	0.28
131	章健	287,400	0.28
132	周佳	287,400	0.28
133	周结凝	287,400	0.28
134	吴永贤	287,400	0.28
135	李建明	277,000	0.27
136	郭佳鑫	272,000	0.27
137	白鹑	266,500	0.26
138	卓佳	261,600	0.26
139	李夏宁	216,000	0.21
140	邵跃波	129,684	0.13
141	麦松强	51,400	0.05
合计		102,000,000	100.00

18. 2016 年 8 月，第十次股份转让

2016 年 8 月 8 日，蒙瀚与高杰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蒙瀚以 10 元/股价格向高杰转让 6 万股公司股份。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蒙瀚与高杰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比例分别变更为 0.42%、0.55%。

19. 2017 年 6 月，第十一次股份转让

2017 年 6 月 2 日，庞朝晖与杨克春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庞朝晖以 8 元/股价格向杨克春转让 10 万股公司股份。

2017 年 6 月 9 日，李夏宁与杨辉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李夏宁以 8 元/股价格向杨辉转让 21.6 万股公司股份。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李夏宁不再持有发行人股份，庞朝晖、杨克春、杨辉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比例分别变更为 3.51%、0.47%、0.61%。

20. 2017 年 9 月，第二次增资

2017 年 9 月 7 日，华蓝集团召开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10,200.00 万元增加至 10,330.00 万元。新增 130 万股分别由莫海量、邓勇杰、刘松以 8 元/股的价格认购，其中莫海量认购 50 万股，邓勇杰认购 50 万股，刘松认购 30 万股。

2017 年 9 月 8 日，发行人分别与莫海量、邓勇杰、刘松签订《华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约定上述增资事宜。

2020 年 4 月 28 日，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CAC 验字[2020]0013 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 2017 年 11 月 27 日，发行人已收到莫海量缴纳的认购款合计人民币 400.00 万元，其中股本 50.00 万元，资本公积 350.00 万元；邓勇杰缴纳的认购款合计人民币 400.00 万元，其中股本 50.00 万元，资本公积 350.00 万元；刘松缴纳的认购款合计人民币 240.00 万元，其中股本 30.00 万元，资本公积 210.00 万元。本次增资全部以货币出资。截至 2017 年 11 月 27 日止，发行人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10,330.00 万元，累计实收资本（股本）10,330.00 万元。

2017 年 12 月 19 日，华蓝集团在自治区工商局办理完成此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完成后，华蓝集团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雷翔	16,405,300	15.88
2	赵成	5,827,600	5.64
3	吴广意	5,750,700	5.57
4	钟毅	3,691,600	3.57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5	覃洪兵	3,593,700	3.48
6	何新	3,583,900	3.47
7	庞朝晖	3,576,200	3.46
8	费卫东	2,608,200	2.52
9	徐兵	2,122,400	2.05
10	单梅	2,014,700	1.95
11	李祥慈	2,000,000	1.94
12	莫海量	956,600	0.93
13	邓勇杰	925,900	0.90
14	杨辉	621,000	0.60
15	高杰	557,300	0.54
16	刘宏	543,400	0.53
17	蒋伯宁	533,600	0.52
18	陈昕正	526,300	0.51
19	梁汉吉	523,200	0.51
20	庞波	518,200	0.50
21	卢玉南	512,600	0.50
22	徐欢澜	512,600	0.50
23	禰晓林	512,600	0.50
24	朱炜宏	512,600	0.50
25	陈永青	502,900	0.49
26	何劲松	502,900	0.49
27	谭方彤	502,900	0.49
28	吴燕秋	502,900	0.49
29	徐群英	502,900	0.49
30	张霖	502,900	0.49
31	刘西	497,300	0.48
32	李嘉	487,400	0.47
33	卢琦	487,400	0.47
34	陆霖	487,400	0.47
35	庞少华	487,400	0.47
36	郑毅	487,400	0.47
37	邹妮妮	487,400	0.47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38	杨克春	479,700	0.46
39	栗卫权	472,000	0.46
40	刘邵	466,500	0.45
41	徐洪涛	466,500	0.45
42	朱建宇	464,000	0.45
43	邓日海	456,600	0.44
44	何凯郡	456,600	0.44
45	赖春红	456,600	0.44
46	龙伟雄	456,600	0.44
47	施舰	456,600	0.44
48	唐家球	456,600	0.44
49	熊海明	456,600	0.44
50	严卫东	456,600	0.44
51	周仰东	456,600	0.44
52	彭文立	446,200	0.43
53	禰均行	435,700	0.42
54	曾德政	435,700	0.42
55	张建勇	435,700	0.42
56	喻泽斌	430,900	0.42
57	蒙瀚	427,400	0.41
58	陈波	425,900	0.41
59	陈文强	425,900	0.41
60	陈肖梅	425,900	0.41
61	黄正策	425,900	0.41
62	李满桃	425,900	0.41
63	李忠	425,900	0.41
64	庞吉宁	425,900	0.41
65	唐成东	425,900	0.41
66	杨伟红	425,900	0.41
67	杨小菁	425,900	0.41
68	梁骞	425,900	0.41
69	李申	425,900	0.41
70	黎小宁	423,400	0.41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71	李东海	405,000	0.39
72	李燕	405,000	0.39
73	梁川	405,000	0.39
74	邱庆红	395,100	0.38
75	吴清	395,100	0.38
76	丁新宇	395,100	0.38
77	黄澄	395,100	0.38
78	黄焕耀	395,100	0.38
79	李文胜	395,100	0.38
80	林茜	395,100	0.38
81	刘毅	395,100	0.38
82	苏金陵	395,100	0.38
83	袁玉才	395,100	0.38
84	陈玉	389,600	0.38
85	陆勇	379,700	0.37
86	覃勇刚	379,700	0.37
87	韦清辉	379,700	0.37
88	龚本海	374,200	0.36
89	蒋受义	374,200	0.36
90	罗华	369,300	0.36
91	戴琳	364,300	0.35
92	范斯远	364,300	0.35
93	巫裕润	364,300	0.35
94	于敏	364,316	0.35
95	曾晖	364,300	0.35
96	章培南	364,300	0.35
97	王振宇	364,300	0.35
98	曾宇鹏	358,900	0.35
99	陈理波	356,300	0.34
100	杨银裳	349,000	0.34
101	叶国洪	343,400	0.33
102	熊元鑫	338,500	0.33
103	焦勇	333,600	0.32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04	闫越	328,000	0.32
105	李小瑜	318,200	0.31
106	覃媛玲	318,200	0.31
107	谭志琳	318,200	0.31
108	唐歌	318,200	0.31
109	冼明洁	318,200	0.31
110	尤智	318,200	0.31
111	艾治国	312,600	0.30
112	陆飒	307,700	0.30
113	陈如融	302,700	0.29
114	胡昕炜	302,700	0.29
115	黄波	302,700	0.29
116	黄启东	302,700	0.29
117	黄智鹦	302,700	0.29
118	李翔	302,700	0.29
119	刘松	300,000	0.29
120	卢莎璐	297,300	0.29
121	毛亮	297,300	0.29
122	阳成	297,300	0.29
123	马丹妮	297,300	0.29
124	李颂东	292,300	0.28
125	凌建军	292,300	0.28
126	曾军	292,300	0.28
127	李联	287,400	0.28
128	李新容	287,400	0.28
129	王珍	287,400	0.28
130	韦利华	287,400	0.28
131	张行涛	287,400	0.28
132	章健	287,400	0.28
133	周佳	287,400	0.28
134	周结凝	287,400	0.28
135	吴永贤	287,400	0.28
136	李建明	277,000	0.27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37	郭佳鑫	272,000	0.26
138	白鹑	266,500	0.26
139	卓佳	261,600	0.25
140	邵跃波	129,684	0.13
141	麦松强	51,400	0.05
合计		103,300,000	100.00

21. 2017 年 12 月，第十二次股份转让

2017 年 12 月 6 日，周结凝与刘西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周结凝以 8 元/股价格向刘西转让 7 万股公司股份。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周结凝与刘西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比例分别变更为 0.21%、0.55%。

22. 2018 年 5 月，第二次股份继承

2018 年 5 月 29 日，因发行人股东蒋伯宁病逝，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东博公证处出具“（2018）桂东博证民字第 1760 号”《公证书》，证明被继承人蒋伯宁死亡时遗有的发行人股东资格由其女儿蒋滢继承。

23. 2019 年 10 月，第十三次股份转让

2019 年 10 月 25 日，覃洪兵与戴琳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约定覃洪兵以 9 元/股价格向戴琳转让 17 万股公司股份。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覃洪兵与戴琳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比例分别变更为 3.31%、0.52%。

24. 2019 年 12 月，第三次增资

2019 年 12 月 13 日，华蓝集团召开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10,330 万元增至 11,020 万元，新增 690 万元注册资本分别由广西国企改革基金认购 300 万元、青蓝鑫禾认购 222 万元、青蓝晟禾认购 168 万元，本次增资价格为 9 元/股。

2019 年 12 月，发行人分别与广西国企改革基金、青蓝鑫禾、青蓝晟禾签订

了《华蓝集团股份公司股份认购合同》。

2020 年 6 月 8 日，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CAC 验字[2020]0014 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实缴情况进行审验。经审验，截至 2019 年 12 月 30 日，广西国企改革基金向发行人缴付出资 2,700.00 万元，其中 300.0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2,40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青蓝鑫禾向发行人缴付出资 1,998.00 万元，其中 222.0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1,776.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青蓝晟禾向发行人缴付出资 1,512.00 万元，其中 168.0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1,344.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股东全部以货币出资。截至 2019 年 12 月 30 日，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 11,020.00 万元，股本人民币 11,020.00 万元。

2019 年 12 月 30 日，华蓝集团在自治区工商局办理完成此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完成后，华蓝集团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雷翔	16,405,300	14.89
2	赵成	5,827,600	5.29
3	吴广意	5,750,700	5.22
4	钟毅	3,691,600	3.35
5	何新	3,583,900	3.25
6	庞朝晖	3,576,200	3.25
7	覃洪兵	3,423,700	3.11
8	广西国企改革基金	3,000,000	2.72
9	费卫东	2,608,200	2.37
10	青蓝鑫禾	2,220,000	2.01
11	徐兵	2,122,400	1.93
12	单梅	2,014,700	1.83
13	李祥慈	2,000,000	1.81
14	青蓝晟禾	1,680,000	1.52
15	莫海量	956,600	0.87
16	邓勇杰	925,900	0.84
17	杨辉	621,000	0.56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8	刘西	567,300	0.51
19	高杰	557,300	0.51
20	刘宏	543,400	0.49
21	戴琳	534,300	0.48
22	蒋滢	533,600	0.48
23	陈听正	526,300	0.48
24	梁汉吉	523,200	0.47
25	庞波	518,200	0.47
26	卢玉南	512,600	0.47
27	徐欢澜	512,600	0.47
28	禡晓林	512,600	0.47
29	朱炜宏	512,600	0.47
30	陈永青	502,900	0.46
31	何劲松	502,900	0.46
32	谭方彤	502,900	0.46
33	吴燕秋	502,900	0.46
34	徐群英	502,900	0.46
35	张霖	502,900	0.46
36	李嘉	487,400	0.44
37	卢琦	487,400	0.44
38	陆霖	487,400	0.44
39	庞少华	487,400	0.44
40	郑毅	487,400	0.44
41	邹妮妮	487,400	0.44
42	杨克春	479,700	0.44
43	栗卫权	472,000	0.43
44	刘邵	466,500	0.42
45	徐洪涛	466,500	0.42
46	朱建宇	464,000	0.42
47	邓日海	456,600	0.41
48	何凯郡	456,600	0.41
49	赖春红	456,600	0.41
50	龙伟雄	456,600	0.41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51	施舰	456,600	0.41
52	唐家球	456,600	0.41
53	熊海明	456,600	0.41
54	严卫东	456,600	0.41
55	周仰东	456,600	0.41
56	彭文立	446,200	0.40
57	禰均行	435,700	0.40
58	曾德政	435,700	0.40
59	张建勇	435,700	0.40
60	喻泽斌	430,900	0.39
61	蒙瀚	427,400	0.39
62	陈波	425,900	0.39
63	陈文强	425,900	0.39
64	陈肖梅	425,900	0.39
65	黄正策	425,900	0.39
66	李满桃	425,900	0.39
67	李忠	425,900	0.39
68	庞吉宁	425,900	0.39
69	唐成东	425,900	0.39
70	杨伟红	425,900	0.39
71	杨小菁	425,900	0.39
72	梁骞	425,900	0.39
73	李申	425,900	0.39
74	黎小宁	423,400	0.38
75	李东海	405,000	0.37
76	李燕	405,000	0.37
77	梁川	405,000	0.37
78	邱庆红	395,100	0.36
79	吴清	395,100	0.36
80	丁新宇	395,100	0.36
81	黄澄	395,100	0.36
82	黄焕耀	395,100	0.36
83	李文胜	395,100	0.36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84	林茜	395,100	0.36
85	刘毅	395,100	0.36
86	苏金凌	395,100	0.36
87	袁玉才	395,100	0.36
88	陈玉	389,600	0.35
89	陆勇	379,700	0.34
90	覃勇刚	379,700	0.34
91	韦清辉	379,700	0.34
92	龚本海	374,200	0.34
93	蒋受义	374,200	0.34
94	罗华	369,300	0.34
95	范斯远	364,300	0.33
96	巫裕润	364,300	0.33
97	于敏	364,316	0.33
98	曾晖	364,300	0.33
99	章培南	364,300	0.33
100	王振宇	364,300	0.33
101	曾宇鹏	358,900	0.33
102	陈理波	356,300	0.32
103	杨银裳	349,000	0.32
104	叶国洪	343,400	0.31
105	熊元鑫	338,500	0.31
106	焦勇	333,600	0.30
107	闫越	328,000	0.30
108	李小瑜	318,200	0.29
109	覃媛玲	318,200	0.29
110	谭志琳	318,200	0.29
111	唐歌	318,200	0.29
112	冼明洁	318,200	0.29
113	尤智	318,200	0.29
114	艾治国	312,600	0.28
115	陆飒	307,700	0.28
116	陈如融	302,700	0.27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17	胡昕炜	302,700	0.27
118	黄波	302,700	0.27
119	黄启东	302,700	0.27
120	黄智鸚	302,700	0.27
121	李翔	302,700	0.27
122	刘松	300,000	0.27
123	卢莎璐	297,300	0.27
124	毛亮	297,300	0.27
125	阳成	297,300	0.27
126	马丹妮	297,300	0.27
127	李颂东	292,300	0.27
128	凌建军	292,300	0.27
129	曾军	292,300	0.27
130	李联	287,400	0.26
131	李新容	287,400	0.26
132	王珍	287,400	0.26
133	韦利华	287,400	0.26
134	张行涛	287,400	0.26
135	章健	287,400	0.26
136	周佳	287,400	0.26
137	吴永贤	287,400	0.26
138	李建明	277,000	0.25
139	郭佳鑫	272,000	0.25
140	白鹑	266,500	0.24
141	卓佳	261,600	0.24
142	周结凝	217,400	0.20
143	邵跃波	129,684	0.12
144	麦松强	51,400	0.05
合计		110,200,000	100.00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股份转让款和增资款的支付凭证、历次《验资报告》《验资复核报告》、本所经办律师对历次股权变更涉及的相关人员的访谈并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历次股权变更均系各方真实意思表示、定价依据合理，相应

股份转让款（增资款）均已支付（实缴）完毕，不存在重大纠纷。发行人历次股权变更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二）股东权利限制

根据发行人股东出具的书面承诺、提供的调查表并经本所经办律师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核查，发行人股东李东海所持股份存在股份冻结，系因 2019 年 9 月，应广西本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申请，广西壮族自治区巴马瑶族自治县人民法院裁定对李东海持有的发行人 39.254 万元股权予以诉前冻结。

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上述李东海被冻结的发行人股份占发行人总股本的比例很小，上述冻结情形不会对发行人股权结构稳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构成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综上，本所经办律师认为，发行人设立时的股权设置、股本结构合法有效，产权界定不存在纠纷及风险，并依法办理了工商登记手续，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发行人设立后历次股权变动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合法、合规、真实、有效；发行人目前股权设置、股本结构合法有效，产权界定不存在重大现实或潜在的纠纷，发行人股份不存在对其股权结构稳定有重大不利影响的冻结、质押等情况。

八、发行人的业务

本所经办律师采取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核查方式：1. 查阅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成立以来历次《营业执照》《公司章程》《章程修正案》和工商登记资料；2. 查阅《审计报告》；3. 查阅《招股说明书》；4. 查阅发行人提供的重大合同；5. 查阅发行人政府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等。

在审慎核查基础上，本所经办律师出具如下法律意见：

（一）发行人的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

1. 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经营范围

根据发行人现行有效的《营业执照》并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的经营

范围为：对建筑业的投资与管理；国内贸易；企业总部管理；房地产租赁经营；文化会议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发行人主营业务为工程设计、国土空间规划、工程总承包管理及工程咨询服务。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的经营范围详见本《律师工作报告》正文“十、发行人的主要财产”之“（五）发行人对外投资”。

2. 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持有的资质证书

（1）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序号	持证人	证书编号	颁发机构	发证时间	有效期至
1	华蓝设计	GR201745000147	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财政厅、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	2017.7.31	2020.7.30
2	华蓝工程	GR201945000433	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财政厅、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	2019.11.25	2022.11.24

（2）业务资质证书

序号	证书名称	资质等级	业务范围	证书编号	颁发机构	有效期
1. 华蓝设计						
1-1	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	甲级	业务范围不受限制	[建]城规编(141237)	住建部	2014.6.10-2019.12.30 [注 1]

序号	证书名称	资质等级	业务范围	证书编号	颁发机构	有效期
1-2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甲级	市政（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行业甲级；轻纺行业（制糖工程）专业甲级；市政行业（城镇燃气工程）专业甲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可承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和消防设施工程设计相应范围的甲级专项工程设计业务。	A145002842	住建部	2020.3.16-2025.3.16
1-3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乙、丙级	电力行业（变电工程、送电工程）专业丙级；建筑行业（人防工程）乙级；轻纺行业（食品发酵烟草工程）专业乙级；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专业乙级；化工石化医药行业乙级。 可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服务管理。	A245002849	广西壮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0.5.29-2025.5.29

序号	证书名称	资质等级	业务范围	证书编号	颁发机构	有效期
1-4	土地规划机构等级证书	乙级	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土地开发整理规划、耕地保护规划、土地生态建设规划、土地整治工程规划以及土地专项规划的编制、设计、论证、咨询等业务。	201013	广西土地学会	2019.12-2020.12
1-5	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	甲级	建筑、市政公用工程	914500001982258612-18ZYJ18	中国工程咨询协会	2018.9.30-2021.9.29
1-6	工程咨询单位乙级资信证书	乙级	其他（城市规划）	914500001982258612-18ZYY18	广西工程咨询协会	2018.9.22-2021.9.21
1-7	特种设备设计许可证（压力管道）	/	获准从事下列压力管道的设计：GA2 级长输管道，GB1、GB2 级公用管道，GC1（1）（2）（3）级、GD1 级（限亚临界以下）、GD2 级工业管道	TS1810383-2023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019.3.27-2023.3.26
1-8	旅游规划设计资质证书	乙级	/	旅 规 乙 56-2010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旅游局	2014.6.16-2016.6.15 [注 2]
2. 华蓝工程						
2-1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甲级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可承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和消防设施工程设计相应范围的甲级专项工程设计业务。 可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	A145017110	住建部	2019.12.4-2024.12.4

序号	证书名称	资质等级	业务范围	证书编号	颁发机构	有效期
2-2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乙级	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乙级。 可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	A245017117	广西壮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0.1.22-2025.1.22
3. 中蓝审图						
3-1	广西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机构资质证书	一类	房屋建筑工程（含超限）；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道路、桥梁）	20013	广西壮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8.1.29-2021.1.29
3-2	广西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机构资质证书	二类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给排水、风景园林）	20013	广西壮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8.1.29-2021.1.29
4. 华蓝投资咨询						
4-1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乙级资质证书	乙级	从事工程造价 2 亿元人民币以下的各类建设项目的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乙 00194500033 5	广西壮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0.5.28-2023.5.27

注 1：根据自然资源部办公厅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布的《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国土空间规划编制资质有关问题的函》，自然资源部正加快研究出台新时期的规划编制单位资质管理规定，新规定出台前对承担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的单位资质暂不作强制要求，原有规划资质可作为参考。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新的规定尚未出台。

注 2：根据全国旅游资源规划开发质量评定委员会于 2017 年 4 月 27 日发布的《全国旅游资源规划开发质量评定委员会关于旅游规划设计单位资质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鉴于目前《旅游规划设计单位资质等级认定管理办法》和《旅游规划设计单位资质等级划分与评定》标准正在编制修订，为保证旅游规划设计单位资质认定管理工作的延续性，在新的管理办法及相关标准出台之前，现有旅游规划设计资质单位的资质证书继续有效。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新的管理办法尚未出台。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旅游资源规划开发质量评定委员会于 2016 年 8 月 3 日出具的《关于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旅游规划设计乙级资质复核的证明》，资质证书换证期间，该证明具有与旅游规划设计资质证书同等效力。

（3）体系认证证书

序号	证书名称	持有人	注册号	发证日期/有效期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华蓝设计	00918Q11504R7N	2018.8.14-2021.8.13
2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华蓝设计	00918E10634R1N	2018.8.14-2021.8.13

序号	证书名称	持有人	注册号	发证日期/有效期
3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华蓝设计	00918S10505R1N	2018.8.14-2021.3.11
4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华蓝工程	02418Q31012535R0M	2018.8.15-2021.8.14
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华蓝工程	02418E31011202R0M	2018.8.15-2021.8.14
6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华蓝工程	02418S2010806R0M	2018.8.15-2021.3.11

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已经取得与其经营相关的必要资质和许可，相关资质和许可不存在被吊销、撤销、注销、撤回的重大法律风险或者存在到期无法延续的风险。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实际经营的主要业务与其《营业执照》核准的经营范围相符，发行人的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发行人在境外从事经营活动的情况

根据发行人书面确认并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在非洲、印度尼西亚、越南等国家或地区与广西建工集团第一安装有限公司、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等企业合作开展的国际项目中主要负责工程设计工作，但发行人未在境外设立分支机构从事经营活动。

（三）发行人最近两年主营业务未发生变更

发行人目前营业范围如本《律师工作报告》本部分之“（一）发行人的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所述。

根据发行人书面确认并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最近两年来一直主要致力于工程设计、国土空间规划、工程总承包管理及工程咨询服务，主营业务稳定，最近两年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突出

根据《招股说明书》、发行人书面确认并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为工程设计、国土空间规划、工程总承包管理及工程咨询服务。

根据《审计报告》，发行人 2018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为 87,356.37 万元，其他业务收入为 763.76 万元；2019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为 90,355.59 万元，其他业务收

入为 846.60 万元。发行人最近两年主营业务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在 98%以上，发行人主营业务突出。

（五）发行人持续经营不存在法律障碍

1. 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现行有效的《营业执照》，发行人营业期限为 2012 年 5 月 9 日至长期。

2. 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正在履行的重大合同中不存在可能严重影响发行人持续经营能力的约定。

3. 根据发行人书面确认并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队伍稳定。

4. 根据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并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生产经营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目前的经营情况正常且近两年连续盈利，不存在依据国家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需要终止的情形。

经以上核查，本所经办律师认为，发行人持续经营不存在法律障碍。

九、发行人的关联交易、同业竞争

本所经办律师采取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核查方式：1. 查阅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工商登记资料或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2. 查阅关联自然人身份证等证件；3. 查阅关联交易的相关合同、董事会决议、独立董事意见、股东大会决议；4. 查阅《公司章程》；5. 查阅《关联交易决策制度》；6. 查阅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7. 查阅《审计报告》；8. 查阅《招股说明书》等。

在审慎核查基础上，本所经办律师出具如下法律意见：

（一）发行人的关联方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和《审计报告》并

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报告期内的主要关联方如下：

1. 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发行人的关系
1	雷翔	直接持有发行人 14.89%的股份，任发行人董事长、总经理，系发行人第一大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
2	赵成	直接持有发行人 5.29%的股份，任发行人董事、常务副总经理，系发行人共同实际控制人
3	吴广意	直接持有发行人 5.22%的股份，系发行人共同实际控制人
4	钟毅	直接持有发行人 3.35%的股份，任发行人董事、副总经理，系发行人共同实际控制人
5	覃洪兵	直接持有发行人 3.11%的股份，系发行人共同实际控制人
6	何新	直接持有发行人 3.25%的股份，任发行人行政总监，系发行人共同实际控制人
7	费卫东	直接持有发行人 2.37%的股份，系发行人共同实际控制人
8	单梅	直接持有发行人 1.83%的股份，系发行人共同实际控制人
9	莫海量	直接持有发行人 0.87%的股份，任发行人董事，系发行人共同实际控制人
10	邓勇杰	直接持有发行人 0.84%的股份，系发行人共同实际控制人
11	李嘉	直接持有发行人 0.44%的股份，任发行人财务总监，系发行人共同实际控制人
12	华栎投资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雷翔、赵成、吴广意、钟毅、覃洪兵、何新、费卫东、单梅、莫海量、邓勇杰等 10 人合计持股 52.24%
13	富腾投资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雷翔、赵成、吴广意、钟毅、费卫东、邓勇杰、覃洪兵、何新、单梅、莫海量、李嘉等 11 人合计持股 26.72%
14	那园旅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富腾投资持股 100.00%
15	华建信息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富腾投资、雷翔、赵成、吴广意、钟毅、何新、费卫东合计持股 39.80%
16	城衡文化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华建信息持股 44.10%
17	衢州弈谷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华栎投资、富腾投资、华智体育合计持股 100.00%
18	华保盛物业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富腾投资、雷翔、钟毅合计持股 39.50%
19	华科物业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华保盛物业持股 65.00%
20	华之味餐饮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华保盛物业、富腾投资合计持股 71.00%
21	万腾保安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华保盛物业持股 51.00%
22	亮雅环保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华保盛物业持股 51.00%
23	华智体育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雷翔、赵成、费卫东、钟毅、吴广意、何新、覃洪兵、单梅等 8 人合计持股 37.05%，通过富腾投资持股 4.63%，雷翔担任总经理，覃洪兵担任董事、总经理
24	北京围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华智体育持股 100.00%
25	南宁围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华智体育持股 100.00%
26	成都华智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华智体育持股 80.00%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发行人的关系
27	城围联投资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华智体育、衢州弈谷合计持股 98.00%
28	华溯文化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华智体育、雷翔、覃洪兵合计持股 76.49%
29	宝泓投资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华智体育持股 51.00%
30	汇银瑞创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宝泓投资持股 1%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1）雷翔、赵成、吴广意、钟毅、覃洪兵、何新、费卫东、单梅、莫海量、邓勇杰、李嘉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律师工作报告》正文“六、发起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2）华栎投资

广西华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10 月 31 日，现持有南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50100MA5P571X1M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南宁市朋云路 6 号综合楼五楼 502 号房，注册资本为 5,377.7842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徐兵，企业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经营范围：对房地产业的投资。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华栎投资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雷翔	942.9642	17.53
2	赵成	291.3800	5.42
3	吴广意	370.8600	6.90
4	钟毅	210.7400	3.92
5	覃洪兵	179.6850	3.34
6	何新	315.6250	5.87
7	庞朝晖	178.8100	3.32
8	费卫东	146.3200	2.72
9	徐兵	165.8750	3.08
10	单梅	115.7350	2.15
11	杨辉	195.4800	3.63
12	高杰	55.7300	1.04
13	卢玉南	117.4200	2.18
14	朱炜宏	51.2600	0.95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5	陈永青	50.2900	0.94
16	卢琦	88.2500	1.64
17	陆霖	132.8700	2.47
18	郑毅	48.7400	0.91
19	杨克春	47.9700	0.89
20	莫海量	126.1850	2.35
21	刘邵	46.6500	0.87
22	朱建宇	143.5700	2.67
23	邓勇杰	109.6450	2.04
24	严卫东	83.6300	1.56
25	邓日海	45.6600	0.85
26	龙伟雄	45.6600	0.85
27	施舰	45.6600	0.85
28	唐家球	45.6600	0.85
29	熊海明	164.1900	3.05
30	周仰东	45.6600	0.85
31	彭文立	44.6200	0.83
32	曾德政	43.5700	0.81
33	喻泽斌	61.5200	1.14
34	陈波	87.8800	1.63
35	陈文强	42.5900	0.79
36	黄正策	42.5900	0.79
37	李满桃	42.5900	0.79
38	唐成东	42.5900	0.79
39	杨伟红	82.1000	1.53
40	杨小菁	42.5900	0.79
41	梁骞	42.5900	0.79
42	李申	153.8800	2.86
43	梁川	40.5000	0.75
合计		5,377.7842	100.00

（3）富腾投资

广西富腾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4 月 28 日，现持有南宁市市场监督管

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50100799747243E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南宁市国凯大道东 19 号金凯工业园南区 2 号厂房三层 301 号 B 区 B-06，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徐兵，企业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经营范围：对房地产业、公路、桥梁、港口、码头、交通业、能源业、园林业、农业、旅游业、环保业、文化体育业、高新技术行业的投资；工程机械设备、机电产品、水泥制品、建筑材料（除危险化学品）、金属材料（除国家有专项规定外）、日用百货的购销；进出口贸易；自有房屋租赁；机械设备租赁；投资信息咨询（除证券、金融、期货等国家有专项规定外）、企业营销策划、企业管理咨询服务。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富腾投资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祥慈	402.0177	13.40
2	雷翔	387.2513	12.91
3	杨克春	364.6216	12.15
4	徐群英	273.4179	9.11
5	林志强	180.9418	6.03
6	华蓝岩土	162.7000	5.42
7	何劲松	132.8120	4.43
8	陈波	121.5700	4.05
9	何彦憬	120.3012	4.01
10	赵成	113.6414	3.79
11	禡均行	87.4989	2.92
12	钟毅	80.2805	2.68
13	庞朝晖	80.0000	2.67
14	费卫东	79.5904	2.65
15	帅民曦	69.9276	2.33
16	吴广意	68.5000	2.28
17	刘邵	58.1000	1.94
18	徐兵	48.5007	1.62
19	徐欢澜	41.8022	1.39
20	于敏	35.1600	1.17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21	单梅	28.6715	0.96
22	王子申	15.1154	0.50
23	何新	12.7100	0.42
24	覃洪兵	10.8400	0.36
25	邓勇杰	10.1700	0.34
26	莫海量	7.1479	0.24
27	王珍	4.0000	0.13
28	李嘉	2.7100	0.09
合计		3,000.0000	100.00

（4）那园旅游

广西那园旅游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9 月 7 日，现持有南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50100MA5KDYDA23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南宁市武鸣区江滨路一小区 97 号一、二楼，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徐兵，企业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经营范围：对旅游业的投资；旅游项目开发；房地产开发经营（凭资质证经营）；商品房交易、居间、代理、行纪；建筑工程，园林绿化工程（以上项目凭资质证经营）；道路旅客运输（具体项目以审批部门批准为准）；旅游项目宣传策划；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工艺品的研发、制作、销售；展览展示服务；会议服务。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那园旅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富腾投资	5,000.00	100.00
合计		5,000.00	100.00

（5）华建信息

广西华建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7 月 20 日，现持有南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50100MA5KDCDN93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南宁市青秀区月湾路 1 号华蓝弈园 5 楼北区，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徐兵，企业性质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经

营范围：经营性互联网服务（具体项目以审批部门核准为准）；网络技术、信息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与销售；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知识产权代理服务（具体项目以审批部门核准为准）；企业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会展服务、市场调研服务；工程机械设备、机电产品、建筑材料（除危险化学品）、装潢材料（除危险化学品）、办公用品、五金交电、日用百货、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电子产品（除国家专控产品）、通讯器材（除国家专控产品）、仪器仪表的销售。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华建信息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富腾投资	5.00	34.00
2	林凡特	5.00	10.00
3	高杰	5.00	8.20
4	徐兵	5.00	8.00
5	闫越	5.00	3.00
6	吴舒琳	5.00	3.00
7	杨丽芳	5.00	2.50
8	刘邵	5.00	1.50
9	李申	5.00	1.50
10	吴广意	5.00	1.00
11	喻泽斌	5.00	1.00
12	赵成	5.00	1.00
13	黄柏福	5.00	1.00
14	禰均行	5.00	1.00
15	费卫东	5.00	1.00
16	梁兆毅	5.00	1.00
17	宋磊	5.00	1.00
18	罗湘楠	5.00	1.00
19	何新	5.00	1.00
20	黎威	5.00	1.00
21	覃琦玥	5.00	1.00
22	靳雨洲	5.00	1.00
23	刘毅	5.00	1.00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24	雷翔	5.00	1.00
25	肖健	5.00	1.00
26	张玮玮	5.00	1.00
27	钟毅	5.00	0.80
28	韦新宇	5.00	0.50
29	陈捷	5.00	0.50
30	何劲松	5.00	0.50
31	陈顺霞	5.00	0.50
32	黄孝军	5.00	0.50
33	李红祥	5.00	0.50
34	林志强	5.00	0.50
35	余永涛	5.00	0.50
36	黄簪	5.00	0.50
37	万千	5.00	0.50
38	胡静	5.00	0.50
39	王珍	5.00	0.50
40	廖瑞海	5.00	0.50
41	温川	5.00	0.50
42	李鸣	5.00	0.50
43	邓媚	5.00	0.50
44	朱建宇	5.00	0.50
45	颜明海	5.00	0.50
46	谭国	5.00	0.50
47	欧阳东	5.00	0.50
48	刘国成	5.00	0.50
合计		1,000.00	100.00

（6）城衡文化

广西城衡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2 月 12 日，现持有南宁市青秀区南湖琅东工商行政管理和质量技术监督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50103MA5NLUN69B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南宁市青秀区月湾路 1 号南国弈园 6 楼 609 号，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徐兵，企业性质为其他有

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文化交流活动的组织策划，图书、报纸、期刊的批发兼零售（具体项目以审批部门批准的为准），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会议会展服务，平面设计，网站设计，标识设计，市场营销策划，影视制作（具体项目以审批部门批准的为准），文化产品、办公用品、工艺品（除象牙及其制品）的销售。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城衡文化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华建信息	88.20	44.10
2	海南城市发展研究院有限公司	51.80	25.90
3	熊元鑫	30.20	15.10
4	刘芳	5.00	2.50
5	杨一虹	5.00	2.50
6	李颖	3.80	1.90
7	唐春意	2.80	1.40
8	梁倩	2.80	1.40
9	邓倩	2.80	1.40
10	谢思敏	2.80	1.40
11	王青	2.80	1.40
12	熊滢	2.00	1.00
合计		200.00	100.00

（7）衢州弈谷

浙江衢州弈谷文化实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7 月 31 日，现持有衢州市柯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800075309555L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双港中路 18 号 1 幢 401 室，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覃洪兵，企业性质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文化产业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中介服务。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衢州弈谷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华栋投资	5,800.00	58.00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2	华智体育	2,600.00	26.00
3	富腾投资	1,600.00	16.00
合计		10,000.00	100.00

（8）华保盛物业

广西华保盛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7 月 31 日，现持有南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501006777281673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南宁片区平乐大道 15 号五象绿地中心 1 号楼十一层 1118 号，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徐兵，企业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经营范围为：物业管理服务；房屋租赁；家电维修；家庭服务；销售：日用百货、电子产品（除国家专控产品）、五金交电、建筑材料、装饰材料（以上两项除危险化学品）、文体用品、卫生洁具、厨具；园林绿化工程、建筑劳务分包、市政公用工程；环保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河湖整治工程（以上项目凭资质证经营）；停车场管理；会展服务、礼仪服务、展览展示服务、文化艺术交流策划；水电安装；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服务；对餐饮业投资；机电设备维护（特种设备除外）；汽车租赁；旅馆业（具体项目以审批部门核准为准）；餐饮服务（具体项目以审批部门核准为准）；劳务派遣（具体项目以审批部门批准为准）；代驾服务；道路货物运输（具体项目以审批部门批准的为准）；殡葬礼仪咨询服务；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具体项目以审核部门核准为准）；消防设备、电梯、中央空调的维修；健身服务；洗染服务；害虫防治服务；老年人养护服务；游览景区管理；装卸搬运；仓储服务（除危险化学品）；游泳池服务（属高危险性体育项目以审批部门批准为准）；清洁服务；二次加压供水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企业管理服务；消防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消防工程施工专业承包、安防工程、机电工程、中央空调安装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以上项目凭资质证经营）；灯光音响的安装、销售、维修及技术服务；物联网、智慧城市、智慧小区、安防科技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安防设备的销售；消防技术研发、技术推广、技术服务；防火门、水溶性涂料（除危险化学品）、电脑耗材、水暖器材的批发、零售；保洁服务；护理服务；洗衣服务；机动车维修与维护（具

体项目以审批部门批准的为准)；酒店管理、酒店管理信息咨询；轮椅、折叠床、手推车的租赁；安防工程设计（凭资质证经营）；食品生产、销售（具体项目以审批部门批准的为准）；会议服务；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具体项目以审批部门批准的为准）；体育场馆管理；健身信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花卉、盆景销售及租赁；计算机图文设计制作，复印、打字；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环保工程（凭资质证经营）；房地产中介服务。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华保盛物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富腾投资	680.00	34.00
2	王敏	274.00	13.70
3	杨克春	234.00	11.70
4	徐兵	180.00	9.00
5	钟毅	100.00	5.00
6	肖剑虹	64.00	3.20
7	林艳梅	58.00	2.90
8	黄文婷	50.00	2.50
9	李文震	30.00	1.50
10	邓玲	30.00	1.50
11	刘玉朝	30.00	1.50
12	李世杰	30.00	1.50
13	李会宾	30.00	1.50
14	闫瑞东	30.00	1.50
15	闫明波	20.00	1.00
16	李正辉	10.00	0.50
17	李小元	10.00	0.50
18	邓志强	10.00	0.50
19	侯东科	10.00	0.50
20	李仁胜	10.00	0.50
21	阮社贤	10.00	0.50
22	周玉刚	10.00	0.50
23	莫金山	10.00	0.50
24	胡旭	10.00	0.50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25	苏华强	10.00	0.50
26	陈益翀	10.00	0.50
27	韦秋雁	10.00	0.50
28	雷翔	10.00	0.50
29	舒浪平	10.00	0.50
30	温祖云	10.00	0.50
31	向富云	10.00	0.50
合计		2,000.00	100.00

（9）华科物业

广西华科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1 月 18 日，现持有柳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50200MA5N0RTA7G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柳州市东环大道 268 号广西科技大学科教中心 3#楼架空层 01 号房，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杨克春，企业性质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物业服务；房屋租赁；家电维修；家庭服务；日用百货、电子产品、五金交电、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文体用品、卫生洁具、厨具销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清洁服务；道路清扫；停车场管理；会展服务；礼仪服务；花卉租赁摆放服务；水电安装；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服务；酒店管理；餐饮投资管理服务；餐饮服务；机电设备维护；汽车租赁。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华科物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华保盛物业	325.00	65.00
2	广西科技大学	175.00	35.00
合计		500.00	100.00

（10）华之味餐饮

广西华之味餐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4 月 22 日，现持有南宁市良庆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50102MA5KC0R1XX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南宁市良庆区平乐大道 15 号五象绿地中心 1 号楼十一层 1116 号办公，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杨克春，企业性质为其他有

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经营范围：餐饮投资管理服务；企业管理服务，酒店管理服务，会务服务；城市配送服务（除快递、邮件等国家有专项规定外）；对餐饮业的投资；餐饮策划及咨询；展览展示服务；市场营销策划；销售：酒店用品、餐具、日用百货、食品（具体项目以审批部门批准的为准）、冰鲜生肉、生鲜果蔬、家禽、水产品、农副产品（仅限初级农产品）；食品制造及销售（具体项目以审批部门批准的为准）；餐饮服务（具体项目以审批部门批准的为准）；电子商务信息咨询；经营劳务派遣业务（凭许可证经营，有效期至 2022 年 8 月 26 日）。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华之味餐饮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华保盛物业	510.00	51.00
2	富腾投资	200.00	20.00
3	何彦憬	68.00	6.80
4	杨克春	60.00	6.00
5	李仁胜	60.00	6.00
6	徐兵	30.00	3.00
7	杨芬芬	25.00	2.50
8	黄文婷	15.00	1.50
9	林艳梅	15.00	1.50
10	肖剑虹	15.00	1.50
11	莫金山	2.00	0.20
合计		1,000.00	100.00

（11）万腾保安

广西万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3 月 11 日，现持有南宁市良庆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50102MA5KBBF0XU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南宁片区平乐大道 15 号五象绿地中心 1 号楼十一层 1110 号办公，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杨克春，企业性质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门卫、巡逻、守卫、随身护卫、安全检查、安全技术防范、区域秩序维护（凭有效保安服务许可证经营）；安防系统服务、安防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停车场服务；经营劳务派遣（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有效期至 2020 年 7 月 2 日)；保安培训、人力资源服务（以上两项具体项目以审批部门批准的为准）；企业管理服务；消防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消防工程施工专业承包、安防工程、安防工程设计（以上三项具体项目凭资质经营）；安防技术的开发、技术转让；安防设备的销售；消防技术研发、技术推广、技术服务。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万腾保安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华保盛物业	102.00	51.00
2	肖剑虹	17.40	8.70
3	莫金山	14.00	7.00
4	杨克春	12.00	6.00
5	徐兵	6.00	3.00
6	林艳梅	4.40	2.20
7	黄文婷	4.40	2.20
8	闫瑞东	3.80	1.90
9	帅歌勋	3.00	1.50
10	黎明	3.00	1.50
11	蒋丕强	3.00	1.50
12	李秀芳	3.00	1.50
13	李会宾	3.00	1.50
14	王敏	3.00	1.50
15	赵广义	3.00	1.50
16	张辉	3.00	1.50
17	李世杰	3.00	1.50
18	刘燕月	3.00	1.50
19	何建成	3.00	1.50
20	邱松	3.00	1.50
合计		200.00	100.00

（12）亮雅环保

广西亮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4 月 14 日，现持有南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50100MA5KBTFH8U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39 号 18 栋二楼，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法定代

表人为杨克春，企业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经营范围：环保、软件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保洁服务（除国家有专项规定外）；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职业中介服务（以上项目具体以审批部门批准的为准）；市政工程，外墙清洗，空气污染检测及治理，环保工程，环境保护监测，环境影响评价，环境监理，园林绿化建设、养护（以上项目凭资质证经营）；除“四害”服务、会务服务；保洁设备和用品销售；化粪池清理；经营劳务派遣业务（具体项目以审批部门批准的为准）；道路货物运输（具体项目以审批部门批准的为准）；家庭服务；河湖整治工程；花卉租摆服务；洗染服务；老年人养护服务（具体项目以审批部门批准的为准）；游览景区管理；游泳池服务。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亮雅环保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华保盛物业	510.00	51.00
2	刘玉朝	205.00	20.50
3	杨克春	60.00	6.00
4	阮社贤	60.00	6.00
5	黄文婷	46.00	4.60
6	肖剑虹	16.00	1.60
7	林艳梅	16.00	1.60
8	莫连枝	15.00	1.50
9	闫瑞东	12.00	1.20
10	王敏	10.00	1.00
11	李会宾	10.00	1.00
12	莫金山	10.00	1.00
13	莫崇寒	10.00	1.00
14	李世杰	10.00	1.00
15	帅歌勋	10.00	1.00
合计		1,000.00	100.00

（13）华智体育

华智体育产业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8 月 9 日，现持有南宁市市场监督管

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501000527298214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南宁市青秀区月湾路 1 号华蓝弈园五层，注册资本为 6,133.67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雷翔，企业性质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经营范围：智力运动、文化活动策划与咨询；智力运动信息咨询服务；体育用品销售；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对智力运动产业、文化娱乐业、教育培训业、传媒产业、餐饮业、会展业的投资。（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华智体育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雷翔	1384.60	22.57
2	富腾投资	284.20	4.63
3	赵成	261.00	4.26
4	杜竹欣	250.00	4.08
5	贵州天娱传媒有限公司	200.00	3.26
6	江苏省苏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3.26
7	广西城市设计有限公司	200.00	3.26
8	杨刚	180.00	2.93
9	解尚明	180.00	2.93
10	庞朝晖	166.00	2.71
11	费卫东	148.00	2.41
12	贵州海恒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46.67	2.39
13	钟毅	136.00	2.22
14	广西合和科技有限公司	133.33	2.17
15	吴广意	114.00	1.86
16	徐兵	110.00	1.79
17	阳成	106.00	1.73
18	何新	104.00	1.70
19	黎浩海	100.00	1.63
20	江西天强文体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1.63
21	黎福超	100.00	1.63
22	广西贤仁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1.63
23	广东博惠赢商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1.63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24	覃洪兵	74.00	1.21
25	曾德政	70.00	1.14
26	秦臻	70.00	1.14
27	覃勇刚	68.00	1.11
28	深圳汤桦建筑设计事务所有限公司	66.67	1.09
29	聂峰辉	66.67	1.09
30	顾超	66.67	1.09
31	夏力耘	66.67	1.09
32	疏良仁	60.00	0.98
33	徐群英	60.00	0.98
34	徐欢澜	58.00	0.95
35	唐家球	57.00	0.93
36	吴永贤	54.00	0.88
37	单梅	51.00	0.83
38	胡昕炜	49.50	0.81
39	张莉	52.00	0.85
40	伍文生	41.70	0.68
41	耿晓梅	41.70	0.68
42	杨健	38.00	0.62
43	戴琳	33.80	0.55
44	胡煜清	33.00	0.54
45	黄峥	24.00	0.39
46	唐歌	22.50	0.37
47	周结凝	15.00	0.24
48	张行涛	19.00	0.31
49	邵跃波	12.00	0.20
50	凌建军	12.00	0.20
51	张霖	10.00	0.16
52	王延强	8.00	0.13
53	杨银莹	8.00	0.13
54	李旭阳	6.00	0.10
55	冼翠	6.00	0.10
56	苏毅	6.00	0.10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57	杨伟红	3.00	0.05
合计		6,133.67	100.00

（14）北京围棋

北京华智围棋俱乐部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5 月 29 日，现持有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1087393643638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农大南路 1 号院 9 号楼 3 层 301-19，注册资本为 81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覃洪兵，企业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经营范围：体育运动项目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除外）；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教育咨询；销售文化用品、体育用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北京围棋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华智体育	81.00	100.00
合计		81.00	100.00

（15）南宁围棋

广西南宁华智围棋俱乐部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6 月 16 日，现持有南宁市青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50103675042161H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南宁市青秀区月湾路 1 号华蓝弈园一层东面、西北面，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覃洪兵，企业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经营范围：围棋活动的组织策划，教育信息咨询，对教育业的投资，文化交流活动组织与策划，销售：体育用品、食品（具体项目以审批部门批准的为准）、日用百货；卷烟、雪茄烟、罚没烟草制品零售（凭烟草专卖许可证经营）。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南宁围棋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	---------	---------

1	华智体育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16) 成都华智

成都华智城围联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4 月 13 日，现持有成都市青羊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10105MA6CN8428K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成都市青羊区贝森北路 1 号 1 栋 3 层 311-5、6 号，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秦臻，企业性质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网站建设；网上贸易与代理；技术推广服务；销售：软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成都华智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华智体育	400.00	80.00
2	广东博惠赢商投资有限公司	50.00	10.00
3	成都弈天科技有限公司	50.00	10.00
合计		500.00	100.00

(17) 城围联投资

城围联体育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4 月 24 日，现持有广西壮族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50000340306313U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南宁市青秀区月湾路 1 号华蓝弈园五楼，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覃洪兵，企业性质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对体育产业、文化娱乐业、教育培训业、传媒产业、餐饮业、会展业、酒店、体育场馆及地产的投资建设；体育赛事、文化活动策划与咨询；体育教育信息咨询；文教体用品设计与销售；计算机软件的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音像制作（取得许可后方可按许可的范围及有效期限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城围联投资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华智体育	9,600.00	96.00

2	江苏姑苏园林旅游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	2.00
3	衢州弈谷	200.00	2.00
合计		10,000.00	100.00

(18) 华溯文化

广西华溯文化创意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6 月 22 日，现持有南宁市兴宁区朝阳市场监督管理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50102662143932M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南宁市华东路 39 号，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谢珈，企业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经营范围：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企业形象策划，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演员经纪人服务（具体项目以审批部门批准的为准）；平面设计、3D 设计、电脑动画设计、工艺美术设计；标志、标识、标牌、标线、护栏、路牌、条幅、灯箱设计及制作；婚庆服务，摄影摄像服务，会展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体育赛事活动策划，室内外装饰设计服务；日用百货、办公用品、包装材料、工艺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电子产品、塑料制品（除一次性发泡塑料制品及超薄塑料袋）、家具的设计、制作、销售。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华溯文化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华智体育	131.37	65.69
2	谢珈	19.46	9.73
3	雷翔	14.23	7.12
4	张莉	13.26	6.63
5	覃洪兵	7.38	3.69
6	徐欢澜	5.88	2.94
7	丁小中	3.92	1.96
8	张行涛	2.00	1.00
9	徐兵	1.50	0.75
10	徐洪涛	1.00	0.50
合计		200.00	100.00

(19) 宝泓投资

北京宝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7 月 24 日，现持有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西城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10235131700XY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北京市西城区马连道南街 6 号院 1 号楼 10 层 1012-3，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翟柳军，企业性质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项目投资；资产管理。（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宝泓投资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华智体育	510.00	51.00
2	陈兆华	400.00	40.00
3	李一诺	90.00	9.00
合计		1,000.00	100.00

（20）汇银瑞创

福州汇银瑞创一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成立于 2017 年 8 月 7 日，现持有福州市鼓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50102MA2YFXJR5G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 89 号福州软件园 F 区 8 号楼 4 层-4，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北京宝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李一诺），企业性质为有限合伙企业，经营范围：创业投资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汇银瑞创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宝泓投资	普通合伙人	20	1.00
2	李一诺	有限合伙人	1,980	99.00

合计	2,000	100.00
----	-------	--------

2. 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除实际控制人雷翔、赵成、吴广意外，发行人无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3. 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发行人的关系
1	华蓝设计	发行人直接持股 100%的子公司
2	华蓝工程	发行人直接持股 89.97%的子公司
3	中蓝审图	发行人通过华蓝设计间接持股 100%的子公司
4	英图设计	发行人通过华蓝设计间接持股 52%的子公司
5	华蓝投资咨询	发行人通过华蓝设计间接持股 40%的子公司

上述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具体详见本《律师工作报告》正文“十、发行人的主要财产”之“（五）发行人对外投资”。

4. 发行人的参股公司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发行人的关系
1	苏中达科	发行人持股 35%的公司
2	云宝宝	华蓝设计持股 7.14%的公司
3	华蓝装饰	华蓝工程持股 19.80%的公司
4	华蓝岩土	华蓝工程持股 10.11%的公司

上述参股公司的基本情况，具体详见本《律师工作报告》正文“十、发行人的主要财产”之“（五）发行人对外投资”。

5.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家庭成员能够控制、共同控制、施加重大影响、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主要企业

（1）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发行人的关系
1	雷翔	发行人董事长、总经理
2	赵成	发行人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发行人的关系
3	钟毅	发行人董事、副总经理
4	莫海量	发行人董事
5	陈永利	发行人独立董事
6	袁公章	发行人独立董事
7	徐兵	发行人监事会主席
8	王珍	发行人监事
9	唐歌	发行人职工代表监事
10	何新	发行人行政总监
11	李嘉	发行人财务总监
12	杨广强	发行人董事会秘书

（2）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家庭成员能够控制、施加重大影响、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主要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发行人关系
1	桂商总会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副总经理钟毅担任法定代表人的社会团体
2	同略投资	公司独立董事陈永利实际控制的公司
3	厚润德基金	同略投资持股 30.00%、公司独立董事陈永利担任董事的公司
4	同瑞会计师	公司独立董事陈永利实际控制的公司
5	瑞丰税务师	公司独立董事陈永利实际控制的公司
6	同瑞评估	公司独立董事陈永利实际控制的企业
7	南宁糖业	公司独立董事陈永利担任独立董事的公司
8	绿城水务	公司独立董事陈永利担任独立董事的公司
9	广西智迪尔投资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袁公章实际控制的公司
10	广西智迪尔破产清算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袁公章实际控制的公司
11	广西睿卓财税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袁公章实际控制的公司
12	广西锐思顿法律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袁公章实际控制的公司
13	南宁炫晴翻译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袁公章实际控制的公司
14	广西柳工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袁公章担任董事的公司
15	广西柳工集团机械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袁公章担任董事的公司
16	广西新鸿基汇东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袁公章担任董事的公司
17	广西天赐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袁公章担任董事的公司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发行人关系
18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袁公章担任独立董事的公司
19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袁公章担任独立董事的公司
20	广西聚耐优新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钟毅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21	南宁多客共享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钟毅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22	广西母系鲁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莫海量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6. 曾经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1	广西建筑综合工程公司	原华蓝设计全资子公司，2018 年 8 月注销
2	广西综合设计院工程承包公司	原华蓝设计全资子公司，2018 年 8 月注销
3	深圳华蓝	原华蓝工程全资子公司，2018 年 11 月被华蓝工程吸收合并并注销
4	上海华蓝建筑环境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原深圳华蓝控股子公司，2016 年 6 月注销
5	广州市华蓝设计有限公司	原深圳华蓝控股子公司，2016 年 10 月注销
6	中信恒泰	华蓝工程于 2016 年 2 月转让其持有的 15.00%股权
7	南宁市英图数码冲印有限公司	原英图设计持股 28.18%，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赵成担任董事长的公司，2018 年 6 月注销
8	北海佳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富腾投资分别于 2018 年 7 月、2019 年 9 月转让其持有的 58.25%、5.00%股权
9	尚品源餐饮	华智体育于 2016 年 7 月转让其持有的 40.00%股权
10	南宁华智城围联体育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内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控股子公司，华智体育持股 51.00%；华智体育于 2020 年 3 月转让其持有的 47.00%股权，现持有 4.00%股权
11	宁波宝泓中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宝泓投资担任普通合伙人的企业，2018 年 12 月注销
12	南宁朗川图书文化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单梅曾担任董事长的公司，2020 年 5 月注销
13	南宁新朗川建筑图书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何新、单梅于 2017 年 12 月分别转让其持有的 16.67%、16.67%股权
14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曾担任独立董事的公司，2019 年 1 月离职
15	庞朝晖	公司原财务总监，2019 年 12 月不再任职
16	闫越	公司原监事，2018 年 12 月不再任职
17	李福和	公司原独立董事，2020 年 3 月不再任职
18	上海攀成德企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公司原独立董事李福和实际控制的公司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司	
19	何立荣	公司原独立董事，2020 年 6 月不再任职
20	广西广电	公司原独立董事何立荣担任独立董事的公司

7. 其他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发行人的关系
1	南宁凯业房地产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赵成、费卫东均持股 10.00%的公司
2	广西华冠茧丝业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吴广意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公司，吴广意及其近亲属合计持股 100.00%
3	广西桂华丝绸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吴广意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4	北海八桂农坊土特产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单梅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5	北海市宝珠林海洋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单梅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公司
6	北海宝珠林珍珠保健品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单梅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公司
7	广西联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参股公司，华保盛物业持股 38.00%
8	广西同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参股公司，华建信息持股 40.00%
9	广西艾可荷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参股公司，富腾投资持股 30.00%

除列示的关联方外，本类关联方还包括以上第 1 至第 5 项所列关联自然人的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十八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二）关联交易

根据《审计报告》并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存在如下主要关联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华蓝装饰	装修费-内部采购	18,003.78	3,700,428.52	3,068,959.17
华蓝装饰	装修费-第三方项目	364,962.26	609,056.61	544,681.08
华蓝岩土	勘察设计费	2,604,835.81	4,629,736.58	7,888,933.53
华保盛物业	物业费	2,630,632.80	2,420,490.79	2,250,233.98
尚品源餐饮	餐费会务费	662,945.00	672,517.00	484,293.82
华之味餐饮	餐费	278,446.00	278,446.00	-
华溯文化	广告费	-	19,417.48	26,407.77
华溯文化	设计费	-	-	6,601.94
富腾投资	租车费	-	-	5,775.00
桂商总会	会员及会务费	404,000.00	380,000.00	380,000.00
南宁围棋	采购商品	-	-	6,041.05
华建信息	技术开发费	-	-	380,000.00
绿城水务	水费	147,846.51	109,624.59	96,598.99
中信恒泰	招标代理费	142,183.47	125,869.87	122,402.83
合计	-	7,253,855.63	12,945,587.44	15,260,929.16

①发行人向华蓝装饰内部采购装修服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华蓝装饰签订的装修合同如下：

采购主体	工程地点	合同工期	合同金额 (万元)	装修面积 (m²)	单位价格 (元/m²)
华蓝设计	南宁市民主路 20 号市总工会职工之家大楼 8-11 层	2017.9.23-2010.1.10	451.58	6,399.84	705.60
深圳华蓝	南宁市民主路 20 号市总工会职工之家大楼 7、12 层	2017.12.15-2018.1.31	266.66	3,200.00	833.31
华蓝工程	南宁市民主路 20 号市总工会职工之家大楼 24、25 层	2019.12.25-2020.3.20	215.60	2,114.24	1,019.76
装修平均单价 (元/m²)			852.89		

为满足公司规模扩大的需求，公司新增租赁南宁市总工会职工之家部分楼层用于办公，需对其装修。华蓝装饰为华蓝集团提供装修服务的单价，和华蓝装饰为无关联第三方可比标准装修单价差异不大，定价公允。

②发行人向华蓝装饰采购装修设计服务（第三方项目）

报告期内，发行人对外提供建筑设计服务，部分项目含有建筑设计服务。华

蓝装饰为华蓝工程的参股公司，拥有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华蓝装饰采购的装修设计服务的综合单价与华蓝装饰向无关联第三方提供装修设计服务的单价差异不大，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形。

③发行人向华蓝岩土采购勘察设计服务

岩土勘察设计的工程基础，当工程设计项目包含初步设计时，如业主将岩土勘察设计与工程设计一并发包给华蓝设计或华蓝工程，因华蓝设计或华蓝工程没有相关资质，经业主同意后，华蓝设计或华蓝工程会将项目的勘察业务分包给具备相应业务资质的企业。华蓝工程的参股公司华蓝岩土具有工程勘察综合甲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等资质，故公司向华蓝岩土采购工程勘察设计服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华蓝岩土采购岩土工程设计与岩土工程勘察两类服务。其中，岩土工程设计收费一般根据 2002 年《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中岩土工程设计收费基价表采用插值法计算标准设计费，主要根据岩土工程概算额以及复杂程度确定。在标准设计费基础上交易双方会按一定折价系数确定最终合同价格。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华蓝岩土合作项目对应的合同额占工程概算额的平均费率，与无关联第三方与华蓝岩土合作项目的平均费率差异不大，因此，发行人与华蓝岩土的岩土工程设计服务定价合理，未见显失公允的情形。岩土工程勘察服务一般按钻孔总进尺米数计算工作量。发行人与华蓝岩土合作的岩土勘察项目平均综合单价，与无关联第三方与华蓝岩土合作项目的平均综合单价差异不大，因此，发行人与华蓝岩土的岩土工程勘察服务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形。

④发行人向华保盛物业采购物业服务

报告期内，华保盛物业为华蓝集团、华蓝设计及华蓝工程提供物业服务。发行人主要拥有南宁市月湾路 1 号华蓝弈园和华东路 39 号设计科研楼两处自有房产。华保盛物业拥有中国物业服务企业壹级资质、中国清洁清洗行业国家一级资质，为 2018 年中国物业服务双百强企业、南宁市“十佳”物业服务企业，因此发行人向华保盛物业采购上述自有房产的物业服务。报告期内，发行人华蓝弈园的物业使用费的交易价格和与华保盛物业与第三方的交易价格基本一致，不存在显

失公允的情形。

⑤发行人向尚品源餐饮采购餐饮服务

由于地理位置便利，报告期内，华蓝集团日常的客户接待宴请以及集团内部重大会议较多在尚品源餐饮进行，交易定价与尚品源餐饮为无关联第三方提供餐饮服务的价格基本一致，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形。

⑥发行人向华之味餐饮采购餐饮服务

自 2018 年起，华蓝设计市政院约 150 名员工在华之味餐饮经营的南宁市总工会食堂就餐，交易价格合理，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形。

⑦发行人向华溯文化采购广告、设计服务

2017-2018 年，发行人由于内部管理及项目需要，向华溯文化零星采购了微信公众号、广告牌标识、内部宣传材料等设计制作服务，相关服务价格由双方按市场价协商确定，定价公允。

⑧发行人向富腾投资采购租车服务

2017 年度，由于紧急用车需要，华蓝集团少量租用富腾投资车辆，金额较小，采购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价格公允。

⑨发行人向桂商总会采购会员及会务服务

报告期内，华蓝集团作为桂商总会的执行会长单位，每年缴纳 30 万元会费；华蓝设计作为桂商总会的常务理事会员单位，每年向其缴纳 8 万元会费；该等采购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形。

⑩发行人向南宁围棋购买茶叶、书籍

2017 年度，发行人在南宁围棋零星购买茶叶及书籍，金额较小，采购价格公允。

⑪发行人向华建信息采购技术开发服务

2017 年，发行人对金慧 EPM 系统进行二次开发，并作为“互联网+联建筑行业协同设计及项目管控平台项目”的一部分申请南宁市信息服务业发展专项

资金扶持。由于华建信息比一般软件开发企业更熟悉发行人业务模式和需求，为保证项目顺利实施，发行人委托华建信息进行系统开发与集成、数据整合、系统试运行等工作。金慧 EPM 系统二次技术开发和整合是个性化订制工作，交易价格系由双方参考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形。

⑫发行人向绿城水务采购供水服务

报告期内，华蓝集团及华蓝设计直接向绿城水务采购华蓝弈园及华东路 39 号设计科研楼的供水服务，采购价格为市场价格，定价公允。

⑬发行人向中信恒泰采购招标代理服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客户选择中信恒泰作为招标代理机构，发行人中标后向中信恒泰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费以中标价为依据，参考《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计算，定价公允。

（2）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华蓝岩土	品牌使用费	836,792.45	555,566.04	553,483.84
华蓝装饰	品牌使用费	543,396.23	613,207.55	801,886.79
那园旅游	设计费	3,166,050.95	3,866,037.29	287,735.84
那园旅游	工程管理费	1,745,911.11	-	-
苏中达科	台历设计费	-	35,729.85	3,226.42
华蓝岩土	台历设计费	-	-	1,698.11
南宁围棋	台历设计费	-	-	11,207.55
衢州弈谷	台历设计费	-	-	6,924.53
衢州弈谷	晒图费	-	-	10,645.00
华蓝装饰	台历设计费	-	-	2,309.43
华保盛物业	台历设计费	-	-	15,707.55
桂商总会	会务费	-	-	3,495.75
南宁围棋	会务费	-	-	13,821.23
华建信息	会务费	-	-	1,174.06
富腾投资	会务费	-	-	1,416.51
绿城水务	设计费	2,248,096.55	-	-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绿城水务	审图费	26,047.73	39,716.98	166,792.46
合计	-	8,566,295.02	5,110,257.71	1,881,525.07

①华蓝岩土、华蓝装饰的品牌使用费

华蓝岩土使用“华蓝”商标从事地质勘测等业务、华蓝装饰使用“华蓝”商标从事室内装饰等业务时，均向华蓝集团支付品牌使用费。品牌使用费（商标使用许可费）的收费比例高低主要依赖于品牌知名度，华蓝集团向华蓝岩土、华蓝装饰收取的品牌使用费比例在市场收费比例的范围之内，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形。

②那园旅游的设计服务及工程管理服务

报告期内，那园旅游是富腾投资实施南国乡村·农村综合旅游景区项目的项目公司。发行人系广西乃至全国领先的国土空间规划、工程设计以及 EPC 总承包管理综合服务提供商，故那园旅游分别向华蓝设计采购工程规划及设计服务，向华蓝工程采购工程管理服务。该项目最终以工程总承包模式实施，华蓝工程为 EPC 总承包牵头人，华蓝设计为设计方，上海建工五建集团有限公司为施工方。发行人对那园旅游项目的设计费率、管理费率，与发行人向无关联第三方以 EPC 总承包模式展开的项目差异不大，交易定价合理公允。

③苏中达科、华蓝岩土、南宁围棋、衢州弈谷、华蓝装饰、华保盛物业、桂商总会、南宁围棋、华建信息、富腾投资的台历设计、晒图及会议服务

2017 年，发行人向上述关联方零星提供了部分台历设计、晒图以及会议服务，其发生金额较小，其定价按照市场价格确定，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形。

④绿城水务的设计及审图服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子公司华蓝设计向绿城水务提供市政工程设计服务，华蓝设计子公司中蓝审图向绿城水务提供施工图审查服务。华蓝设计是广西乃至全国领先的市政工程设计企业，中蓝审图是中国勘察设计协会评选的全国施工图审查工作先进单位，绿城水务向发行人采购工程设计及审图服务有其必要性。

绿城水务为国有企业，发行人对绿城水务的设计费主要参考《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计价格[1999]1283）及《工

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经公开招投标程序确定，定价公允。中蓝审图向绿城水务提供审图服务的定价根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与《广西壮族自治区物价局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桂价费[2011]55 号文）下浮 20% 后计算和收取，与中蓝审图向无关联第三方的收费方式基本一致，定价公允。

2. 关联租赁情况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9 年度确认的租赁收入（元）	2018 年度确认的租赁收入（元）	2017 年度确认的租赁收入（元）
富腾投资	房产	125,892.48	125,892.92	428,840.00
尚品源餐饮	房产	3,245,063.25	3,075,755.05	2,881,511.23
那园旅游	房产	251,812.80	251,812.80	178,683.52
华智体育	房产	544,555.16	524,670.48	568,518.10
华溯文化	房产	43,848.00	41,760.00	-
南宁围棋	房产	243,760.00	232,152.38	232,152.38
华保盛物业	房产	68,571.43	68,571.43	68,571.42
华建信息	房产	-	51,971.26	84,564.00
桂商总会	房产	243,760.00	223,555.16	223,555.24
合计	-	4,767,263.12	4,596,141.48	4,666,395.89

华蓝集团拥有位于南宁市青秀区月湾路 1 号华蓝弈园的房产，面积 12,200.80 m²，华蓝集团将其主要租赁给关联方使用。根据发行人与关联方签订的租赁合同（尚品源餐饮租赁见下述）及通过查询第三方商业物业租赁中介平台信息，报告期内，上述关联方向华蓝集团租赁华蓝弈园的价格，与华蓝弈园周边德瑞大厦、财富国际广场、航洋国际每月平均租金基本接近。

关于尚品源餐饮的租金价格，因华蓝弈园位于南宁市主干道民族大道北第二条平行道路上，民族大道南北各有万象城与航洋国际两大主要商圈，由于对办公场地的活动开展有限制，发行人不能按办公楼层价格向餐饮与会议服务企业收取租金，为避免楼层空置，提高物业使用率，发行人与承租人尚品源餐饮根据楼层不同结构与用途，协商确定上述租赁价格。

综上，发行人对关联方租赁定价存在历史合理性，符合市场化定价原则，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形。

3. 关联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对关联方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华蓝设计	华智城围联	12,000,000.00	2018.12.19	2019.12.6	是
华蓝集团	衢州弈谷	50,000,000.00	2016.12.22	2019.7.15	是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1）公司向关联方富腾投资拆出资金

单位：元

年度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拆出金额	计提利息	归还	其他	
2019 年度	73,348,757.61	-	3,072,642.39	76,421,400.00	-	-
2018 年度	77,325,915.76	-	3,156,403.49	7,133,561.64	-	73,348,757.61
2017 年度	100,455,886.39	-	2,381,709.89	25,511,680.52	-	77,325,915.76

报告期前，富腾投资应付收购华蓝集团持有的衢州弈谷股权转让款及其他资金周转需求导致对华蓝集团资金占用。报告期内，发行人按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与实际占用时间计提资金占用费。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金占用已清理完毕。

（2）公司向关联方苏中达科拆出资金

单位：元

年度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拆出金额	计提利息	归还	其他	
2018 年度	5,000,000.00	-	90,625.00	5,090,625.00	-	-
2017 年度	5,000,000.00	-	217,500.00	217,500.00	-	5,000,000.00

报告期初，苏中达科向华蓝设计借款 500 万元；报告期内，发行人按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及实际占用时间计提资金占用费。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金占用已清理完毕。

根据《审计报告》，关联方的资金拆借发生于报告期前，报告期内，关联方陆续归还拆借资金并于申报基准日前归还全部拆借资金，报告期内未新增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形。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拆出资金未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独立运营构成不利影响。发行人已对报告期内的关联方拆借资金收取了资金占用费，利率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为杜绝关联方资金占用，发行人制定了《防范大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明确规定了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原则、措施和责任追究制度，保护公司、中小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人的合法权益。

同时，为避免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未来产生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和《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

综上，本所经办律师认为，发行人关联方的资金占用行为发生于报告期前且系满足关联方临时性经营资金周转需求以及向关联方出售股权导致；报告期内未新增关联方资金占用；发行人按一年期银行贷款利率收取了资金占用费，且相关拆出资金及资金占用费已于 2019 年底前全部清理完毕；发行人已建立了《防范大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和《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因此，发行人关联方的资金占用行为已经规范完毕，不构成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444.09 万元	1,435.49 万元	1,323.58 万元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南宁围棋	511,896.00	38,392.20	243,759.99	12,188.00	243,760.00	12,188.00
	那园旅游	1,212,699.40	60,634.97	-	-	-	-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苏中达科	-	-	-	-	66,542.71	3,327.14
	富腾投资	-	-	-	-	43,983.76	2,199.19
	桂商总会	-	-	-	-	18,629.64	931.48
	华溯文化	46,040.40	2,302.02	43,848.00	2,192.40	165.00	8.25
小计	-	1,770,635.80	101,329.19	287,607.99	14,380.40	373,081.11	18,654.06
应收股利	华蓝装饰	-	-	360,000.00	-	360,000.00	-
小计	-	-	-	360,000.00	-	360,000.00	-
其他应收款	富腾投资	-	-	73,348,757.61	-	77,325,915.76	-
	苏中达科	-	-	-	-	5,014,793.40	2,441,078.29
	华蓝岩土	887,000.00	44,350.00	-	-	-	-
	华蓝装饰	576,000.00	28,800.00	-	-	-	-
小计	-	1,463,000.00	73,150.00	73,348,757.61		82,340,709.16	2,441,078.29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应付账款	华蓝岩土	396,000.00	368,364.40	679,757.80
小计	-	396,000.00	368,364.40	679,757.80
预收款项	那园旅游	-	64,150.46	1,717,150.00
	尚品源餐饮	121,283.35	-	-
小计	-	121,283.35	64,150.46	1,717,150.00
其他应付款	华蓝装饰	135,472.44	354,726.37	-
	华保盛物业	692,274.98	794,800.61	547,810.30
小计	-	827,747.42	1,149,526.98	547,810.30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发行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近三年（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确认发行人与相关关联方在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定价公允，公司最近三年关联交易行为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发行人独立董事亦对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情况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

确认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是按照“公平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进行的，不存在违反当时的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规定的情况；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据此，本所经办律师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公允，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影响发行人独立性或显失公平的情形。

（四）发行人关于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程序的规定

经核查，发行人已经在现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内部制度中对关联方和关联交易的界定、关联交易的原则、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关联交易回避制度等作出了规定，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公允决策程序。

按照上市公司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发行人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公司章程（草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草案）》《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草案）》《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草案）》等制度，该等内部制度草案同样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公允决策程序。

（五）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为规范发行人的关联交易，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以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向发行人作出了如下承诺：

“一、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人任职或控制的企业与发行人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二、本人不会实施影响发行人的独立性的行为，并将保持发行人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

三、本人将尽量避免与发行人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

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四、本人将严格遵守发行人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发行人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五、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发行人的利润，不会通过影响发行人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发行人的同业竞争

根据《招股说明书》及发行人关联方的《营业执照》并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的业务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1	华栋投资	对房地产业的投资
2	富腾投资	投资咨询
3	那园旅游	对旅游业的投资；旅游项目开发；房地产开发经营
4	华建信息	信息技术领域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互联网服务
5	城衡文化	文化交流活动的组织策划，图书、报纸、期刊的批发兼零售，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等
6	衢州弈谷	文化产业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中介服务
7	华保盛物业	物业管理
8	华科物业	物业服务
9	华之味餐饮	餐饮投资管理服务
10	万腾保安	门卫、巡逻、守卫、随身护卫、安全检查、安全技术防范、区域秩序维护
11	亮雅环保	环保、软件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保洁服务等
12	华智体育	智力运动、文化活动策划与咨询；智力运动信息咨询服务；体育产业投资
13	北京围棋	体育运动项目经营；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教育咨询；销售文化用品、体育用品
14	南宁围棋	围棋活动的组织策划，教育信息咨询，对教育业的投资，文化交流活动组织与策划，销售等
15	成都华智	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网站建设等
16	城围联投资	对体育产业、文化娱乐业、教育培训业、传媒产业、餐饮业、会展业、酒店、体育场馆及地产的投资建设等
17	华溯文化	文化活动的策划，企业形象策划，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类广告
18	宝泓投资	项目投资；资产管理
19	汇银瑞创	创业投资

本所经办律师认为，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上述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七）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为了避免与发行人发生同业竞争，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向发行人作出了如下承诺：

“一、截至本承诺签署之日，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本人不存在从事任何与发行人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业务经营的情形。

二、为避免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或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本人承诺：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本人将不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类似的产品生产和业务经营；本人将不会投资于任何与发行人的产品生产和业务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企业；本人保证将促使本人控股或本人能够实际控制的企业（以下并称“控股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发行人的产品生产和业务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本人所参股的企业，如从事与发行人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和业务经营，本人将避免成为该等企业的控股股东或获得该等企业的实际控制权；如发行人此后进一步拓展产品或业务范围，本人和控股企业将不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如本人和控股企业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人将亲自和促成控股企业采取措施，以按照最大限度符合发行人利益的方式退出该等竞争，包括但不限于：

- （1）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
- （2）停止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 （3）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 （4）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来经营。”

综上，本所经办律师认为，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实际控

制人控制的企业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已承诺避免将来与发行人产生同业竞争，该等承诺合法、有效，对上述关联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八）发行人关于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的披露

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已对有关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的内容、金额及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作了充分的披露，发行人所披露的关联交易与同业竞争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重大遗漏或重大隐瞒。

十、发行人的主要财产

本所经办律师采取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核查方式：1. 查阅发行人提供的不动产权证书；2. 查阅发行人提供的商标注册证、国家商标局出具的商标档案查询证明；3. 查阅发行人提供的专利证书、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的专利登记簿查询证明；4. 查阅发行人提供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5. 登录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查询平台、国家商标局商标查询平台，中国版权保护中心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公告查询平台查询发行人持有的专利、商标、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情况；6. 查阅发行人机动车行驶证、发行人子公司工商登记材料等。

在审慎核查基础上，本所经办律师出具如下法律意见：

（一）土地及房屋

1. 自有土地及房屋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如下：

序号	证书编号	权利人	坐落	面积(㎡)	用途	性质	终止日期	他项权利
1	南宁国用（2014）第 642071 号	华蓝集团	南宁市青秀区月湾路 1 号	6,535.75	文体娱乐用地	出让	2059.9.25	抵押
2	桂（2017）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21187、0061554、0061514、0062338、0061560、0061586、0063030、0059918、0063068、0061526、0061567、0062067、	华蓝设计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39 号	2,780.47	科教用地	出让	2057.8.28	抵押

序号	证书编号	权利人	坐落	面积(㎡)	用途	性质	终止日期	他项权利
	0059948、0061422、0059938、0059955、0061918、0062047、0062023、0061574、0062306、0062307、0061797、0063084、0062985、0061380、0055310 号							
3	桂（2018）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141415-0141417、0141419-0141424、0141426、0141427、0141429 号	华蓝设计	南宁市良庆区凯旋路 15 号南宁绿地中心 7 号楼	[注]	商务金融用地	出让	2063.11.29	抵押

注：该处不动产系购买市场化商品房所得，不动产权证载共有宗地面积为 39,098.91 ㎡，未具体载明华蓝设计名下 12 处房产所对应的土地面积。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房屋所有权如下：

序号	所有权人	权证号	房屋座落	取得方式/用途	建筑面积(㎡)	他项权利
1	华蓝集团	邕房产证字第 02443042 号	青秀区月湾路 1 号 华蓝弈园	受让/综合	12,200.80	抵押
2	华蓝设计	桂（2017）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21187 号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39 号 18 栋	单位自建/非住宅	4,434.48	抵押
3	华蓝设计	桂（2017）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61554 号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39 号设计科研楼 1 层	单位自建/车库	933.67	抵押
4	华蓝设计	桂（2017）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61514 号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39 号设计科研楼 3 层	单位自建/办公	390.14	抵押
5	华蓝设计	桂（2017）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62338 号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39 号设计科研楼 4 层	单位自建/办公	737.24	抵押
6	华蓝设计	桂（2017）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61560 号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39 号设计科研楼 5 层	单位自建/办公	692.80	抵押
7	华蓝设计	桂（2017）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61586 号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39 号设计科研楼 6 层	单位自建/办公	703.17	抵押
8	华蓝设计	桂（2017）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63030 号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39 号设计科研楼 7 层	单位自建/办公	728.99	抵押
9	华蓝设计	桂（2017）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59918 号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39 号设计科研楼 8 层	单位自建/办公	728.99	抵押
10	华蓝设计	桂（2017）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39 号设计科研楼	单位自建/办公	896.55	抵押

序号	所有人	权证号	房屋座落	取得方式/用途	建筑面积（m²）	他项权利
		0063068 号	9 层			
11	华蓝设计	桂（2017）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61526 号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39 号设计科研楼 10 层	单位自建/办公	737.46	抵押
12	华蓝设计	桂（2017）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61567 号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39 号设计科研楼 11 层	单位自建/办公	777.83	抵押
13	华蓝设计	桂（2017）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62067 号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39 号设计科研楼 12 层	单位自建/办公	777.83	抵押
14	华蓝设计	桂（2017）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59948 号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39 号设计科研楼 13 层	单位自建/办公	777.83	抵押
15	华蓝设计	桂（2017）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61422 号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39 号设计科研楼 14 层	单位自建/办公	777.83	抵押
16	华蓝设计	桂（2017）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59938 号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39 号设计科研楼 15 层	单位自建/办公	732.08	抵押
17	华蓝设计	桂（2017）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59955 号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39 号设计科研楼 16 层	单位自建/办公	777.83	抵押
18	华蓝设计	桂（2017）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61918 号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39 号设计科研楼 17 层	单位自建/办公	769.81	抵押
19	华蓝设计	桂（2017）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62047 号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39 号设计科研楼 18 层	单位自建/办公	769.81	抵押
20	华蓝设计	桂（2017）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62023 号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39 号设计科研楼 19 层	单位自建/办公	769.81	抵押
21	华蓝设计	桂（2017）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61574 号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39 号设计科研楼 20 层	单位自建/办公	769.81	抵押
22	华蓝设计	桂（2017）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62306 号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39 号设计科研楼 21 层	单位自建/办公	769.81	抵押
23	华蓝设计	桂（2017）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62327 号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39 号设计科研楼 22 层	单位自建/办公	769.81	抵押
24	华蓝设计	桂（2017）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61797 号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39 号设计科研楼 23 层	单位自建/办公	769.81	抵押
25	华蓝设计	桂（2017）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63084 号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39 号设计科研楼 24 层	单位自建/办公	769.54	抵押
26	华蓝设计	桂（2017）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62985 号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 39 号设计科研楼 25 层	单位自建/办公	720.05	抵押

序号	所有人	权证号	房屋座落	取得方式/用途	建筑面积 (m²)	他项权利
27	华蓝设计	桂（2017）南宁市不动产权第0061380号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39号设计科研楼天面阁楼	单位自建/办公	237.99	抵押
28	华蓝设计	桂（2017）南宁市不动产权第0055310号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39号设计科研楼天面库房	单位自建/办公	119.77	抵押
29	华蓝设计	桂（2018）南宁市不动产权第0141415号	南宁市良庆区凯旋路15号南宁绿地中心7号楼1801号	受让/办公	215.45	抵押
30	华蓝设计	桂（2018）南宁市不动产权第0141416号	南宁市良庆区凯旋路15号南宁绿地中心7号楼1814号	受让/办公	215.45	抵押
31	华蓝设计	桂（2018）南宁市不动产权第0141417号	南宁市良庆区凯旋路15号南宁绿地中心7号楼1815号	受让/办公	61.14	抵押
32	华蓝设计	桂（2018）南宁市不动产权第0141419号	南宁市良庆区凯旋路15号南宁绿地中心7号楼1816号	受让/办公	61.14	抵押
33	华蓝设计	桂（2018）南宁市不动产权第0141420号	南宁市良庆区凯旋路15号南宁绿地中心7号楼1817号	受让/办公	61.14	抵押
34	华蓝设计	桂（2018）南宁市不动产权第0141421号	南宁市良庆区凯旋路15号南宁绿地中心7号楼1818号	受让/办公	61.14	抵押
35	华蓝设计	桂（2018）南宁市不动产权第0141422号	南宁市良庆区凯旋路15号南宁绿地中心7号楼1819号	受让/办公	61.14	抵押
36	华蓝设计	桂（2018）南宁市不动产权第0141423号	南宁市良庆区凯旋路15号南宁绿地中心7号楼1820号	受让/办公	61.14	抵押
37	华蓝设计	桂（2018）南宁市不动产权第0141424号	南宁市良庆区凯旋路15号南宁绿地中心7号楼1821号	受让/办公	61.14	抵押
38	华蓝设计	桂（2018）南宁市不动产权第0141426号	南宁市良庆区凯旋路15号南宁绿地中心7号楼1822号	受让/办公	61.14	抵押
39	华蓝设计	桂（2018）南宁市不动产权第0141427号	南宁市良庆区凯旋路15号南宁绿地中心7号楼1823号	受让/办公	61.14	抵押
40	华蓝设计	桂（2018）南宁市不动产权第0141429号	南宁市良庆区凯旋路15号南宁绿地中心7号楼1824号	受让/办公	61.14	抵押

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合法拥有上述土地、房产的使用权或所有权，已取得完备的权属证书，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2. 租赁房屋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正在租赁的主要房

屋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1	华蓝集团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南宁市民族大道 143 号德瑞花园 6 号楼 4 层 02 号商场	730.52	2020.5.1-2023.1.31	办公
2	华蓝设计	南宁市总工会	南宁市民主路 20 号南宁市工人文化宫大院内的职工之家大楼 8-11 层	6,399.84	2018.6.1-2023.5.31	办公
3	华蓝设计	北京正达凯旋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甲 143 号 1-5-4016 房间	202.24	2019.9.20-2021.9.19	办公
4	华蓝设计	殷欢	成都市武侯区星狮路 711 号 1 栋 2 单元 5 层 505 号 B	151.11	2019.8.6-2021.8.5	办公
5	华蓝设计	李国新	河池市金城江区可高起航嘉园西面一层铺面	200.00	2019.11.20-2021.12.31	办公
6	华蓝设计	叶垚	贺州市星光路 17 号	501.60	2018.12.8-2020.12.8	办公
7	华蓝设计	郭瑞娟	合肥市包河区大连路 18 号微商总部广场 C 座 7 层 711、712 套房	277.33	2020.1.1-2023.12.31	办公
8	华蓝设计	郝声远	合肥市包河区大连路 18 号微商总部广场 C 座 7 层 709 室	115.46	2020.1.1-2023.12.31	办公
9	华蓝设计桂东分公司	龙方怀	梧州市长洲区新兴二路 90 号中银大厦四层 2 号办公用房	350.00	2019.5.1-2022.4.30	办公
10	华蓝设计桂林分公司	桂林科技企业发展中心	桂林市桂磨大道桂林创意产业园 3#-501、3#-502、3#-503、3#-505、3#-601、3#-602、3#-604	1,547.00	2019.1.1-2020.12.31	办公
11	华蓝设计柳州市政分院	覃桂姣	广西柳州市阳和工业新区古亭大道 100 号冠亚国际星城 17 栋 13-11 号	38.25	2017.9.1-2022.8.31	办公
12	华蓝设计玉林分公司	蒋礼新	玉林市建安街 2 号	687.80	2018.10.15-2023.10.14	办公
13	华蓝设计	神州数码（重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市渝北区洪湖西路 26 附 12-1 层 B-1 号	366.20	2020.1.1-2022.12.31	办公
14	华蓝设计重庆分公司	周戟	重庆市江北区盘溪路 422 号 3 幢 47-1、47-2、47-3、47-4、47-5	239.07	2020.1.1-2021.12.31	办公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	租赁面积 (m²)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15	华蓝设计重庆分公司	宋莉、江怀凤、黄木坤	重庆渝北区食品城大道 13 栋 F1 单元 7A-3	291.28	2020.1.1-2021.12.31	办公
16	华蓝设计	郑健波	广州市海珠区滨江中路 368 号 302 室	68.63	2020.4.20-2023.4.19	办公
17	华蓝设计贵阳分公司	李天吉	贵阳市观山湖区长岭北路贵阳国际金融中心二期商务区 E 区 E3 楼 10 层 1、2、3 号房	123.39	2020.1.1-2021.12.31	办公
18	华蓝设计海南分公司	刘月	三亚市凤凰路南方航空城 14 栋 101A 房	204.00	2019.4.1-2021.12.31	办公
19	华蓝设计海南分公司	海南元正建筑设计有限责任公司第三事务所	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学院路 181 号万科森林度假公园 3 期 3 号楼	100.00	2019.4.1-2021.3.31	办公
20	华蓝设计南昌分公司	江西省同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南昌市青山湖区北京东路 1588 号 3 栋 2 单元 401 室、402 室	171.46	2020.1.1-2020.12.31	办公
21	华蓝设计厦门分公司	何连德、吴健锋、林春升	厦门市思明区湖滨西路 9 号 10B 之一单元	60.00	2020.1.1-2020.12.31	办公
22	华蓝设计武汉分公司	周泽宇	武汉东湖开发区关南科技工业园现代国际设计城一期 4 幢 8 层 1 号房	164.39	2016.6.1-2021.5.31	办公
23	华蓝设计武汉分公司	周志忠	武汉东湖开发区关南科技工业园现代国际设计城一期 4 幢 8 层 2 号房	102.74	2016.6.1-2021.5.31	办公
24	华蓝设计武汉分公司	周治英	武汉东湖开发区关南科技工业园现代国际设计城一期 4 幢 8 层 3 号房	102.74	2016.6.1-2021.5.31	办公
25	华蓝设计武汉分公司	周治稳	武汉东湖开发区关南科技工业园现代国际设计城一期 4 幢 8 层 4 号房	102.74	2016.6.1-2021.5.31	办公
26	华蓝设计武汉分公司	苏艺	武汉东湖开发区关南科技工业园现代国际设计城一期 4 幢 8 层 5 号房	102.74	2016.6.1-2021.5.31	办公
27	华蓝设计长沙分公司	刘旺、刘笑霓	湖南长沙市雨花区韶山中路 489 号万博汇名邸 5 栋 2410、2411、2412、2413、2419、2420 号	317.00	2018.8.20-2021.8.19	办公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	租赁面积 (m²)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28	华蓝设计郑州分公司	郑州卓远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区紫荆山路 219 号鑫泰大厦 16 层 1601、1602、1607、1608 室	374.472	2019.7.4-2021.1.3	办公
29	华蓝工程	南宁市总工会	南宁市民主路 20 号南宁市工人文化宫大院内的职工之家大楼第 7、12 层	3,211.95	2018.6.1-2023.5.31	办公
30	华蓝工程	南宁市总工会	南宁市兴宁区民主路 20 号职工文化综合楼 24、25 层	2,114.24	2020.7.1-2023.6.30	办公
31	中蓝审图	卢远献	钦州市永福东大街 16 号悉尼阳光住宅小区 17 幢 1 单元 204 室	55.21	2017.9.1-2037.9.1	办公
32	英图设计	南宁市总工会	南宁市民主路 20 号南宁市工人文化宫大院内的职工之家大楼负一层电梯门厅	165.00	2018.2.1-2027.1.31	办公

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上述租赁合同均在有效期内，但部分租赁关系存在瑕疵，包括未办理租赁备案登记手续、使用用途与规划用途不符、出租方尚未取得产权证书、产权人未对转租进行书面确认等。

鉴于各承租主体出具了书面说明，且公司可及时找到替代性的租赁场所，搬迁的时间成本及经济成本均较低，该等瑕疵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同时，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华蓝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包括分公司）租赁的办公场所用于办公，部分房屋存在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不动产权证、未按照规划用途使用租赁房屋、未就租赁房屋办理租赁备案、转租未取得产权人转租确认等问题。若未来华蓝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包括分公司）因上述问题而发生房屋租赁纠纷或被有关政府部门处罚或需要搬迁而另行租赁其他办公场所，从而对华蓝集团造成经济损失的，本人将及时、全额承担该等经济损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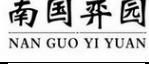
据此，本所经办律师认为，租赁房产的上述瑕疵不会对发行人的业务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构成实质性障碍。

（二）发行人拥有的商标、专利等无形资产的情况

1. 注册商标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持有的主要注册商标如下：

序号	注册人	商标图文	注册号	国际分类号	专用权期限	取得方式
1	华蓝集团		6220251	6	2010.1.14-2030.1.13	受让取得
2	华蓝集团	华蓝	6220252	6	2010.2.14-2030.2.13	受让取得
3	华蓝集团		6220256	9	2010.3.14-2030.3.13	受让取得
4	华蓝集团	华蓝	6220257	9	2010.3.14-2030.3.13	受让取得
5	华蓝集团		6220258	16	2010.2.21-2030.2.20	受让取得
6	华蓝集团	华蓝	6220259	16	2010.2.21-2030.2.20	受让取得
7	华蓝集团		6220309	19	2010.2.28-2030.2.27	受让取得
8	华蓝集团	华蓝	6220310	19	2010.2.28-2030.2.27	受让取得
9	华蓝集团		6222519	21	2010.2.14-2030.2.13	受让取得
10	华蓝集团	华蓝	6222520	21	2010.2.14-2030.2.13	受让取得
11	华蓝集团		6222523	28	2010.3.28-2030.3.27	受让取得
12	华蓝集团	华蓝	6222527	28	2010.3.28-2030.3.27	受让取得
13	华蓝集团		6222538	35	2010.6.14-2030.6.13	受让取得
14	华蓝集团	华蓝	6222539	35	2012.2.7-2022.2.6	受让取得
15	华蓝集团		6222541	36	2010.3.28-2030.3.27	受让取得
16	华蓝集团	华蓝	6222542	36	2010.3.28-2030.3.27	受让取得
17	华蓝集团		6222546	37	2010.3.28-2030.3.27	受让取得
18	华蓝集团	华蓝	6222547	37	2010.3.28-2030.3.27	受让取得
19	华蓝集团		6224738	40	2010.3.28-2030.3.27	受让取得
20	华蓝集团	华蓝	6224739	40	2010.8.14-2030.8.13	受让取得

序号	注册人	商标图文	注册号	国际分类号	专用权期限	取得方式
21	华蓝集团		6224741	41	2010.9.28-2030.9.27	受让取得
22	华蓝集团		6224742	41	2010.9.28-2030.9.27	受让取得
23	华蓝集团		6224743	42	2010.9.28-2030.9.27	受让取得
24	华蓝集团		6224744	42	2010.9.28-2030.9.27	受让取得
25	华蓝集团		6224747	43	2010.3.28-2030.3.27	受让取得
26	华蓝集团		6224748	43	2012.5.28-2022.5.27	受让取得
27	华蓝集团		6224749	44	2010.3.28-2030.3.27	受让取得
28	华蓝集团		6224750	44	2010.3.28-2030.3.27	受让取得
29	华蓝集团		12901185	14	2014.12.21-2024.12.20	原始取得
30	华蓝集团		12901199	14	2014.12.28-2024.12.27	原始取得
31	华蓝集团		12901271	16	2014.12.14-2024.12.13	原始取得
32	华蓝集团		12901282	16	2016.2.21-2026.2.20	原始取得
33	华蓝集团		12901389	20	2015.2.7-2025.2.6	原始取得
34	华蓝集团		12901403	20	2015.2.21-2025.2.20	原始取得
35	华蓝集团		12901457	21	2015.2.14-2025.2.13	原始取得
36	华蓝集团		12901474	21	2015.1.21-2025.1.20	原始取得
37	华蓝集团		12901545	28	2014.12.7-2024.12.6	原始取得
38	华蓝集团		12901654	36	2015.8.21-2025.8.20	原始取得
39	华蓝集团		12901663	36	2014.12.7-2024.12.6	原始取得
40	华蓝集团		12902027	43	2015.12.28-2025.12.27	原始取得
41	华蓝集团		16988620	36	2016.8.14-2026.8.13	原始取得

序号	注册人	商标图文	注册号	国际分类号	专用权期限	取得方式
42	华蓝集团		16988736	43	2017.3.14-2027.3.13	原始取得
43	华蓝设计		33872169	42	2019.6.7-2029.6.6	原始取得

注 1：根据发行人提供的《核准商标转让证明》，上表中第 1-28 项商标系由发行人子公司华蓝设计于 2013 年转让至发行人名下。

注 2：根据发行人提供的《商标续展注册证明》，上表中第 1-13、15-25、27、28 项商标续展注册已获核准，续展注册有效期相应延长 10 年。

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许可华蓝岩土、华蓝装饰使用“华蓝”商标。其中，华蓝岩土使用“华蓝”商标从事地质勘测等业务，华蓝装饰使用“华蓝”商标从事室内装饰等业务，均向华蓝集团支付品牌使用费，具体许可商标情况如下：

许可人	被许可人	许可商标注册号	许可商标国际分类号	许可使用权期限
华蓝集团	华蓝岩土、 华蓝装饰	6224743	42	2019.1.1-2021.12.31
华蓝集团	华蓝岩土、 华蓝装饰	6224744	42	2019.1.1-2021.12.31
华蓝集团	华蓝装饰	6222546	37	2019.1.1-2021.12.31
华蓝集团	华蓝装饰	6222547	37	2019.1.1-2021.12.31

2. 专利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专利证书并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主要专利如下：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专利类型	取得方式
1	华蓝设计	一种免烧空心保温砌块及其制备方法	ZL201010529184.2	2010.11.3	发明	原始取得
2	华蓝设计	一种市政排水管道水力自动冲洗装置	ZL201120133576.7	2011.4.2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3	华蓝设计	气浮清浄和热浮清浄相结合的蔗汁澄清的方法及设备	ZL201210147437.9	2012.5.14	发明	原始取得
4	华蓝设计	链板式供料机	ZL201220214055.9	2012.5.1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专利类型	取得方式
5	华蓝设计	热力管式浮清器	ZL201220214164.0	2012.5.1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6	华蓝设计	蔗汁澄清的方法及设备	ZL201210240300.8	2012.7.12	发明	原始取得
7	华蓝设计	钢筋混凝土排水管道连接结构	ZL201220475722.9	2012.9.1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8	华蓝设计	防止地下室底板隆起、渗水的装置	ZL201210563886.1	2012.12.24	发明	原始取得
9	华蓝设计	高层建筑电气设备间智能控制管理系统	ZL201310387661.X	2013.8.31	发明	原始取得
10	华蓝设计	玻璃钢化粪池进出水口导流弯头	ZL201420255241.6	2014.5.1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11	华蓝设计	一种水泵吸水用快速引水罐	ZL201420255255.8	2014.5.1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12	华蓝设计	适合于建筑雨水利用的初期雨水弃流井	ZL201410210848.7	2014.5.19	发明	原始取得
13	华蓝设计	适合于建筑雨水利用的初期雨水弃流井	ZL201420255070.7	2014.5.1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14	华蓝设计	有缺陷大直径嵌岩桩竖向承载力检测及加固的方法	ZL201510631420.4	2015.9.29	发明	原始取得
15	华蓝设计	一种大直径嵌岩桩	ZL201520763296.2	2015.9.2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16	华蓝设计	大容积稳压气压罐	ZL201521122964.X	2015.12.3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17	华蓝设计	中等口径自承式平直形钢管桥大跨度支承方法及装置	ZL201610610668.7	2016.7.29	发明	原始取得
18	华蓝设计	中等口径自承式平直形钢管桥大跨度支承装置	ZL201620811977.6	2016.7.2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19	华蓝设计	橡胶瓣旋启止回阀水路系统	ZL201720788675.6	2017.6.3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	华蓝设计	节能型倒流防止系统	ZL201720789211.7	2017.6.3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1	华蓝设计	超高层住宅给水管降噪系统	ZL201720789212.1	2017.6.3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2	华蓝设计	一种污水管道穿越雨水检查井	ZL201720789213.6	2017.6.3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专利类型	取得方式
23	华蓝设计	智能隔油器	ZL201721493471.6	2017.11.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4	华蓝设计	V 形墩结构斜腿临时支撑设施安全拆除方法	ZL201711144436.8	2017.11.16	发明	原始取得
25	华蓝设计	波纹玻璃钢污水净化器	ZL201721536563.8	2017.11.1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6	华蓝设计	器盒分离的小水炮装置	ZL201721536564.2	2017.11.1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7	华蓝设计	一种水力自动控制截流污水井	ZL201820371824.3	2018.3.1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8	华蓝设计	终端跌水长天沟结构	ZL201820371838.5	2018.3.1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9	华蓝设计	一种采用素砼及钢筋砼修复道路的结构	ZL201820377922.8	2018.3.2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30	华蓝设计	保护斜屋面及屋架的自动消防系统	ZL201820580591.8	2018.4.2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31	华蓝设计	一种有效截留雨水中泥沙与漂流物的沉砂装置	ZL201821566499.2	2018.9.2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32	华蓝设计	一种铝合金人行天桥结构	ZL201822043080.5	2018.12.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33	华蓝设计、广西达科建筑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超高建筑防火阀	ZL201320543139.1	2013.9.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34	华蓝设计、广西威尔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一体式雨水离心分离器装置	ZL201721775889.6	2017.12.1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注：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上表中第 1-7、10、11、13、33 项专利证书上的专利权人为华蓝设计的曾用名“广西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华蓝设计尚未办理完毕专利权人名称变更手续。

3.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并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主要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如下：

序号	权利人	软件名称	登记号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	-----	------	-----	--------	--------	------	------

序号	权利人	软件名称	登记号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1	华蓝集团、华建信息	华蓝设计项目核算系统 V1.0	2018SR491861	2016.10.8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	华蓝集团、华建信息	筑加建材数据管理系统 V1.0	2017SR059564	2016.10.31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	华蓝集团、华建信息	筑加建筑材料设备选材服务系统 V1.0	2017SR059076	2016.10.31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4	华蓝集团、华建信息	华蓝设计项目全过程管理系统 V1.0	2018SR498866	2017.5.6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5	华蓝集团、华建信息	总承包项目管理系统 V1.0	2018SR570692	2017.10.31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6	华蓝集团、华建信息	岩土项目管理系统 V1.0	2018SR570701	2017.12.31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7	华蓝设计	图文档管理系统 V1.0	2011SR045203	2007.6.15	2007.7.1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8	华蓝设计	薪酬管理系统 V1.1	2011SR038645	2008.11.3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9	华蓝设计	建筑协同设计管理系统 V1.0	2012SR011823	2011.5.28	2011.5.2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0	华蓝设计	华蓝知识库管理系统 V1.0	2012SR085909	2011.10.10	2011.11.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1	华蓝设计	华蓝图书借阅管理系统 V1.0	2012SR084793	2012.4.30	2012.4.3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2	华蓝设计	华蓝数字规划院图书管理系统 V1.0	2012SR132813	2012.6.12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3	华蓝设计	华蓝南宁综合交通规划数据管理系统 V1.0	2013SR055164	2012.12.2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4	华蓝设计	广西华蓝科研项目管理系统 V1.0	2013SR132344	2013.2.18	2013.2.2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5	华蓝设计	华蓝财务信息共享平台 V1.0	2014SR069321	2013.3.20	2013.3.3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6	华蓝设计	南宁智能交通视频车辆追踪系统 V1.0	2014SR094419	2014.4.15	2014.4.1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7	华蓝设计	华蓝 BIM 设计助手软件 V1.0	2015SR001512	2014.4.30	2014.4.3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8	华蓝设计	工程现场管理系统 V1.0	2015SR152527	2015.1.23	2015.1.3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序号	权利人	软件名称	登记号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19	华蓝设计	图文档管理系统 V2.0	2016SR012911	2015.9.1	2015.9.1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	华蓝设计	项目评估模拟演示系统 V1.0	2017SR020459	2016.6.25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1	华蓝设计	项目评估模拟演示手机应用系统 V1.0	2017SR003958	2016.6.25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2	华蓝设计	建设项目进度管理系统 V1.0	2017SR599209	2017.3.5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3	华蓝设计	建设项目申报系统 V1.0	2017SR597424	2017.5.25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4	华蓝设计	建设项目进度核查系统 V1.0	2019SR0569034	2017.8.25	2017.9.4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5	华蓝设计	知识管理平台 V2.1	2018SR939475	2017.9.30	2017.10.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6	华蓝设计	建设项目会议支持系统 V1.0	2019SR0386543	2017.10.12	2017.10.2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7	华蓝设计	建设项目精细化管理手机 APP V1.0	2019SR0146717	2017.11.20	2017.12.2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8	华蓝设计	智慧规划云存储平台 V1.0	2019SR0533459	2018.9.30	2018.10.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9	华蓝设计	学习管理平台 V2.4	2019SR1010482	2018.10.15	2018.10.2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0	华蓝设计	华蓝——景区旅游数据采集系统 V1.0	2019SR1364387	2019.10.15	2019.10.1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1	华蓝设计	华蓝——景区游客流量监控管理系统 V1.0	2019SR1364377	2019.10.15	2019.10.1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2	华蓝设计、华蓝装饰	广西华蓝集团参控股公司项目管理系统 V1.0	2011SR047846	2009.8.30	2009.9.1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3	华蓝设计、上海凯创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广西围护结构材料数据库操作系统 V1.0	2013SR132513	2012.7.16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4	华蓝设计、东南大学	面向交通建模的车辆运动轨迹分析软件 V1.0	2018SR094053	2017.4.8	2017.4.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序号	权利人	软件名称	登记号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35	华蓝设计、广西大学	城市空间可视度分析计算软件 V1.0	2018SR767724	2018.1.23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6	华蓝设计、广西大学	住区停车场（库）平面布局软件 V1.0	2018SR739674	2018.5.3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7	华蓝设计、广西大学	住区强排设计自动布置参数化计算软件 V1.0	2018SR739687	2018.6.5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8	华蓝设计	面向监管的国土空间规划管理一张图系统 V1.0	2020SR0423102	2019.7.2	未发表	受让取得	全部权利
39	华蓝设计	基于多因子评价的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系统 V1.0	2020SR0423111	2019.7.11	未发表	受让取得	全部权利
40	华蓝设计	基于敏感性和生态安全的国土监测系统 V1.0	2020SR0423106	2019.7.15	未发表	受让取得	全部权利
41	华蓝工程	建筑工程协同设计系统 V1.0	2019SR0282086	2018.8.8	2018.8.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42	华蓝工程	基于 BIM 的项目管理系统 V1.0	2019SR0281531	2018.9.19	2018.9.2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43	华蓝工程	设计图文档管理系统 V1.0	2019SR0280184	2018.10.24	2018.10.26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44	华蓝工程	基于 BIM 的钢结构设计系统 V1.0	2019SR0281715	2018.11.6	2018.11.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45	华蓝工程	基于 BIM 的装配式建筑建造管理系统 V1.0	2019SR0281365	2018.11.28	2018.11.3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46	华蓝工程	海绵城市计算分析系统 V1.0	2019SR0281712	2018.12.4	2018.12.6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47	华蓝工程	基于 BIM 的绿建设计分析系统 V1.0	2019SR0281530	2018.12.28	2018.12.3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注 1：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上表中第 7-17、32-33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上的著作权人为华蓝设计的曾用名“广西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华蓝设计尚未办

理完毕著作权人名称变更手续。

注 2：上表中 38-40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原由华蓝设计及其员工万千共有，因系职务发明，故由万千将该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无偿转让给华蓝设计，并于 2020 年 5 月 8 日完成变更登记。

4. 域名

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主要域名如下：

序号	域名	主办单位	备案号	审核通过时间
1	gxhl.com	华蓝设计	桂 ICP 备 11001065 号-1	2018.8.22
2	124.227.12.69	华蓝设计	桂 ICP 备 11001065 号-2	2018.8.22
3	124.227.12.70	华蓝设计	桂 ICP 备 11001065 号-3	2018.8.22
4	gxhlfc.com	华蓝设计	桂 ICP 备 11001065 号-4	2018.8.22
5	124.227.12.66	华蓝设计	桂 ICP 备 11001065 号-5	2018.8.22

发行人上述域名已在工业和信息化部域名信息备案管理系统备案。

根据发行人的书面确认并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合法取得并拥有上述无形资产，并已取得完备的权属证书，上述无形资产均在有效的权利期限内，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除华蓝岩土使用“华蓝”商标从事地质勘测等业务、华蓝装饰使用“华蓝”商标从事室内装饰等业务并向华蓝集团支付品牌使用费外，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未许可他人使用上述知识产权，该等权利也不存在担保（抵押、质押）、优先权等其他权利瑕疵或限制。

（三）发行人拥有的主要生产设备

根据《审计报告》，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拥有的通用设备的账面价值为 468.15 万元，运输工具的账面价值为 189.00 万元，其他设备的账面价值为 5.62 万元，该等设备均为发行人正常生产经营所需。

根据发行人的书面说明并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对该等设备拥有合法的所有权，不存在其他抵押担保或第三方权利限制的情形，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四）发行人主要财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担保等限制情况

如本《律师工作报告》正文“十一、发行人的重大债权债务”之“（一）重

大合同”之“3. 担保合同”所述，因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向银行借款，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已抵押给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朝阳支行、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截至报告期末，除上述抵押外，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以其主要财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进行担保的情形，发行人对其主要财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的行使不存在其他限制。

（五）发行人对外投资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发行人的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1. 华蓝设计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华蓝设计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0001982258612
住所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39号
法定代表人	钟毅
注册资本	5,010.4197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燃气、轨道交通除外）设计，轻纺行业（制糖工程）专业设计，市政行业（城镇燃气工程）专业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专项设计，风景园林工程专项设计，城乡规划编制，工程咨询，化工石化医药行业设计，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专业设计，轻纺行业（食品发酵烟草工程）专业设计，建筑行业（人防工程）设计，电力行业（送电工程、变电工程）专业设计，绿色建筑与建筑节能设计、咨询、评估及认证，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材料试验，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并可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旅游规划设计、土地规划、承担本行业国（境）外工程的勘探、咨询、设计的资格，以及承包境外建筑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的资格并可进行上述工程项目的设备、材料出口及人员劳务输出。（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1993年4月26日
营业期限	1993年4月26日至长期
主营业务	工程设计、国土空间规划、工程总承包管理及工程咨询服务

股权结构	发行人持股100%
------	-----------

根据华蓝设计的工商登记资料并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华蓝设计的股本演变情况如下：

华蓝设计前身系广西建筑综合设计院（1997 年 3 月 31 日，名称变更为“广西建筑综合设计研究院”）。设计院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前，主管部门为自治区建设厅，根据其当时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其法定代表人为雷翔，注册资金为 1,035 万元，经济性质为国有，注册号为（企）4500001000596。

（1）2007 年 1 月，华蓝设计设立

①设计院体制改革的背景

为解决当时国内大多数勘察设计单位存在的机制不活、功能单一等问题，国务院办公厅于 1999 年 12 月 18 日下发《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住建部等部门关于工程勘察设计单位体制改革若干意见的通知》（国办发[1999]101 号），要求依照改企转制、政企分开、调整结构、扶优扶强的基本思路，使勘察设计单位由现行的事业单位改制为科技型企业。为推进广西壮族自治区工程勘察设计单位体制改革，增强工程勘察设计单位活力和竞争力，适应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要求，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于 2006 年 3 月 15 日下发《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工程勘察设计单位体制改革实施意见的通知》（桂政办发[2006]31 号），要求把勘察设计单位改组成产权清晰、责权明确、政企分开、管理科学的现代科技型企业。

②改制方案的审批情况

2006 年 4 月 30 日，设计院召开十届四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和通过了《广西建筑综合设计研究院体制改革实施方案（报批稿）》。

2006 年 8 月 28 日，设计院向自治区建设厅上报了《体制改革申请报告》（综设报[2006]16 号），恳请建设厅审核体制改革方案，并呈报自治区人民政府对体制改革方案进行审批。根据自治区建设厅、国资委、财政厅的意见，设计院对体制改革方案进行了补充、修改、完善。

2006 年 9 月 27 日，自治区人民政府出具《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广

西建筑综合设计研究院体制改革方案的批复》（桂政函[2006]161 号），原则同意《广西建筑综合设计研究院体制改革方案》，将研究院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整体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

③清产核资

a.确定清产核资基准日

2006 年 5 月 29 日，自治区财政厅和自治区国资委出具了《关于确定广西建筑综合设计研究院体制改革工作基准日有关问题的复函》（桂财建函[2006]91 号），同意“广西建筑综合设计研究院清产核资的基准日定为 2006 年 3 月 31 日”，同时明确了“广西建筑综合设计院属自治区直属经营开发类事业单位，在进行体制改革时，涉及清产核资、资产评估和资产处置等国有资产监督管理事项，由自治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负责”。

2006 年 6 月 12 日，自治区建设厅出具了《关于确定广西建筑综合设计研究院体制改革工作基准日有关问题的批复》（桂建计[2006]29 号），明确了上述清产核资基准日以及自治区国资委负责改制时清产核资、资产评估和资产处置等事项。

b.确定审计机构

2006 年 6 月 29 日，自治区建设厅出具《关于确定广西建筑综合设计研究院改制审计评估机构的批复》（桂建计[2006]32 号），确定广西华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设计院改制的财务审计机构。

c.出具审计结果

2006 年 9 月 28 日，广西华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华通申报字[2006]第 229 号”《广西建筑综合设计研究院企业改制清产核资审计报告》，对设计院截至 2006 年 3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情况进行了清产核资审计。经审计，截至 2006 年 3 月 31 日，设计院资产总额 11,163.93 万元，负债总额 7,111.29 万元，所有者权益 1,602.85 万元（含实收资本 1,105.60 万元，资本公积 1,104.31 万元，盈余公积 502.23 万元，未分配利润-1,109.29 万元），少数股东权益为 2,449.79 万元。

d.审计报告核准

2006 年 12 月 5 日，自治区国资委出具《关于确认广西建筑综合设计研究院清产核资资金核实的函》（桂国资函[2006]299 号），对设计院上报的由广西华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清产核资资金核实结果进行了确认。

④资产评估

a.确定评估机构

2006 年 6 月 29 日，自治区建设厅出具《关于确定广西建筑综合设计研究院改制审计评估机构的批复》（桂建计[2006]32 号），确定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为设计院改制的资产评估机构。

2006 年 10 月 13 日，自治区建设厅出具《关于确定广西建筑综合设计研究院改制土地评估机构的批复》（桂建计[2006]68 号），确定广西无双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为设计院改制的土地评估机构。

b.出具评估报告

2006 年 10 月 23 日，广西无双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广西无双（2006）（估）字第 016 号”《土地估价报告》，截至估价基准日 2006 年 3 月 31 日，纳入企业改制的三宗土地使用权总价为 1,741.42 万元。

2006 年 12 月 10 日，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出具了“中通桂评报字（2006）第 032 号”《广西建筑综合设计研究院拟进行企业改制资产评估报告书》，对设计院截至 2006 年 3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进行了评估（其中土地由广西无双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广西无双[2006]（估）字第 016 号”《土地估价报告》进行评估）。经评估，截至 2006 年 3 月 31 日，设计院资产总额 10,149.81 万元，负债总额 6,213.08 万元，净资产为 3,936.73 万元（其中包括土地评估价值 1,741.42 万元）。该评估报告的特别事项说明对净资产进行调整，增加净资产 907.18 万元，调整后的净资产为 4,843.91 万元。

c.评估报告核准

2006 年 12 月 29 日，自治区国资委出具《关于广西建筑综合设计研究院资

产评估项目核准的复函》（桂国资函[2006]323 号），对“中通桂评报字（2006）第 032 号”《广西建筑综合设计研究院拟进行企业改制资产评估报告书》进行确认，认为“中通桂评报字（2006）第 032 号”《广西建筑综合设计研究院拟进行企业改制资产评估报告书》格式及内容基本符合规定要求。

⑤资产处置

2006 年 10 月 31 日，设计院召开十届五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广西建筑综合设计研究院体制改革资产处置方案》（报批稿）（含附件《人员安置方案》），后上报自治区建设厅。自治区建设厅经审核后转送自治区国资委。

2006 年 12 月 21 日，广西华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华通审字[2006]第 259 号”《专项审计报告》，对设计院体制改革拟从国有净资产列支的预提费用进行了专项审计。经审计，设计院体制改革拟从国有净资产列支的预提费用总额为 55,320,242.00 元。

2006 年 12 月 29 日，自治区国资委出具《关于同意广西建筑综合设计研究院资产处置方案的复函》（桂国资函[2006]322 号），原则同意上述《广西建筑综合设计研究院资产处置方案》，原则同意广西华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华通审字[2006]第 259 号”《专项审计报告》。

依据《广西建筑综合设计研究院资产处置方案》，设计院国有净资产评估值为 3,102.49 万元（含评估报告中披露的特别事项而增加净资产 907.18 万元，但不含土地评估价值），用于支付改制时可在国有资产中列支的费用总额 5,532.02 万元后，国有净资产为-2,429.53 万元，国有净资产不足以安置职工。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办公厅关于明确自治区直属企业在改制过程中有关问题的通知》（桂政办发[2006]99 号），“自治区直属企业在改制过程中，如企业净资产不足以安置职工的，可享受属地已出台的返还土地出让金安置职工的有关政策”。按桂政办发[2006]31 号规定的国有净资产处置次序，设计院土地评估价值 1,741.42 万元用于安置职工的相关费用支出后，仍有 688.11 万元退休人员的非统筹费用无国有净资产支付。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工程勘察设

计单位体制改革实施意见的通知》（桂政办发[2006]31 号），离退休待遇中，“属于统筹项目的，从基本养老保险统筹基金中列支；不属于统筹项目单位的，由体制改革单位用下列办法解决：有剩余国有净资产的，可从国有净资产变现部分支付，不足部分可用税前列支办法解决”。改制时因国有净资产不足支付职工安置的 688.11 万元的改制费用，将由新企业负担，并按每年实际发生的支付退休非统筹数额据实列支，并在税前扣除，不做纳税调整。

⑥人员安置

依据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复同意的《广西建筑综合设计研究院体制改革方案》，设计院的员工安置情况如下：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设计院在编职工 728 人（不含离退休人员），其中达到提前退休条件的 49 人，未达到提前退休条件的内退或待岗人员 38 人。此外，已退休人员 190 人，其中离休 5 人，退休 185 人。对各类职工的安置方案如下：

a.离退休职工。190 名离退休职工的离退休待遇按事业单位标准执行，原离退休待遇标准不变。

b.提前退休人员。可申请提前退休的职工共 49 人，其提前退休人员的退休待遇、费用支付方式及归属管理与体制改革前已退休人员相同。

c.在职职工。改制后的新企业及其下属公司全部接收原单位的在编职工，与员工在平等自愿、协调一致的基础上，以书面形式签订劳动合同，确定劳动关系。依据《违反和解除劳动合同的经济补偿办法》（劳部发[1994]481 号）以及《关于印发国有大中型企业主辅分离辅业改制分流安置富余人员的劳动关系处理办法的通知》（劳社部发[2003]21 号）的规定，对未提前退休的在编职工解除全民劳动合同关系进行补偿。体制改革后，未与新企业及其下属公司订立劳动关系的，经济补偿金以现金的形式一次性支付给员工；与新企业及其下属公司订立劳动关系的，经济补偿金的支付方式由新企业与员工协商解决。

⑦股权设置

2006 年 11 月 16 日，设计院召开十届六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新公司华蓝设计的《股权设置与记名股东产生办法》。

依据经自治区人民政府审批的《广西建筑综合设计研究院体制改革方案》，以及华蓝设计《股权设置与记名股东产生办法》，华蓝设计的股权设置如下：

a.华蓝设计募集的股本金总额最低设定为人民币 800.00 万元，预期募股金额为 1,000.00 万元，以最终实际募集到的股本金作为华蓝设计注册资金。

b.股权配置方面，华蓝设计股权比例分配为 3:7，即董事会及经理层成员共占 30%，其他员工占 70%；同时，除岗位股外，任何个人最终持有（包括其名下委托持有）的出资额不得超过华蓝设计预期总股本的 8%。

c.设计院全体在编在岗职工均可认购华蓝设计“普通出资人股”，依据基础工龄（登记在册的工作年限）、学历学位（国家正式认可者）、技术职称、专业资格（各类个人注册资格）、岗位职务等计算职工个人出资上限，经公示后确定。在出资上限范围内，员工可自愿将个人解除职工全民劳动合同关系经济补偿金用于华蓝设计的出资。

d.董事会及经理层成员个人直接出资的持股，由“普通出资人股”和“岗位出资人股”两部分组成。凡被选举为董事会成员或被聘任为经理层成员者，其任职的必要条件之一是：除出资持有“普通出资人股”外，还必须出资持有“岗位出资人股”。

e.根据员工出资资格条件、记名股东产生办法、代理出资办法的有关程序产生记名股东，记名股东总人数不超过 50 人。

根据上述股权设置方案，最终共有 598 名出资人以现金及经济补偿金出资的方式认缴了华蓝设计 1,070.00 万元的出资。全体出资人合计推选了 40 名记名股东，除记名股东外的 558 名隐名股东与其委托持股的记名股东签署了《代理出资协议》。华蓝设计设立时实际出资人的出资情况见本《律师工作报告》附表 1。

⑧工商设立登记

2006 年 12 月 25 日，自治区工商局核发了“（桂）名称变核内字[2006]第 1851 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设计院名称变更为“广西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006 年 12 月 12 日，华蓝设计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作出决议：a.通过《广西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章程》；b.通过《广西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代理出资规定》。

2006 年 12 月 28 日，雷翔等 40 名记名股东签署了《广西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2007 年 1 月 1 日，自治区工商局向华蓝设计核发了注册号为 450000250367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7 年 1 月 4 日，自治区工商局出具了“（桂）内资登记字[2007]第 016759 号”《准予设立登记通知书》，准予华蓝设计设立登记。

⑨注册资本实缴情况

华蓝设计设立时的注册资本共分三期缴足，具体情况如下：

第 1 期实缴：2006 年 12 月 31 日，广西银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桂银验字（2006）第 118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6 年 12 月 30 日，华蓝设计已收到全体股东第 1 期缴纳的实收资本人民币 214 万元，均以货币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20%。

第 2 期实缴：2007 年 9 月 29 日，广西银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桂银验字（2007）第 146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7 年 9 月 20 日，华蓝设计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第 2 期出资人民币 116.3101 万元，均以货币出资，华蓝设计累计实缴注册资本为 330.3101 万元，占已登记注册资本总额的 30.87%。

第 3 期实缴：2007 年 11 月 20 日，广西银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桂银验字（2007）第 159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7 年 11 月 15 日，华蓝设计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第 3 期出资人民币 7,396,899.00 元；根据自治区国资委出具的《关于同意广西建筑综合设计研究院资产处置方案的复函》（桂国资函[2006]322 号），华蓝设计计提的经济补偿金为 17,892,682.00 元，已支付的经济补偿金为 10,361,876.59 元，剩余的经济补偿金为 7,530,805.41 元；经全体股东同意，本次全体股东以经济补偿金出资 7,396,899.00 元；本次出资后，华蓝设计累计实缴注册资本为 10,700,000 元，占已登记注册资本总额的 100%。至此，华

蓝设计设立时各股东的认缴出资已全部缴足。

华蓝设计设立时，各记名股东的分期出资及持股比例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记名股东	认缴出资 (万元)	第一期出资 (万元)	第二期出资 (万元)	第三期出资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雷翔	130.4300	26.0860	14.1779	90.1661	12.19	货币
2	黄石金	67.5300	13.5060	7.3406	46.6834	6.31	货币
3	赵成	62.1800	12.4360	6.7590	42.9850	5.81	货币
4	钟毅	47.1100	9.4220	5.1209	32.5671	4.40	货币
5	邓勇杰	42.5800	8.5160	4.6285	29.4355	3.98	货币
6	吴广意	41.8100	8.3620	4.5448	28.9032	3.91	货币
7	蒋伯宁	39.8900	7.9780	4.3361	27.5759	3.73	货币
8	蒙瀚	36.7500	7.3500	3.9948	25.4052	3.43	货币
9	李丕宁	34.9000	6.9800	3.7937	24.1263	3.26	货币
10	庞朝晖	34.3400	6.8680	3.7328	23.7392	3.21	货币
11	刘邵	25.2700	5.0540	2.7469	17.4691	2.36	货币
12	庞波	21.7000	4.3400	2.3588	15.0012	2.03	货币
13	徐欢澜	20.6100	4.1220	2.2403	14.2477	1.93	货币
14	颜明海	19.2500	3.8500	2.0925	13.3075	1.80	货币
15	周叱	19.0400	3.8080	2.0697	13.1623	1.78	货币
16	卢玉南	18.3900	3.6780	1.9990	12.7130	1.72	货币
17	李申	18.3700	3.6740	1.9968	12.6992	1.72	货币
18	费卫东	18.3000	3.6600	1.9892	12.6508	1.71	货币
19	蒋受义	18.0100	3.6020	1.9577	12.4503	1.68	货币
20	李夏宁	17.8000	3.5600	1.9349	12.3051	1.66	货币
21	单梅	17.7900	3.5580	1.9338	12.2982	1.66	货币
22	陆霖	17.7700	3.5540	1.9316	12.2844	1.66	货币
23	朱炜宏	17.6900	3.5380	1.9229	12.2291	1.65	货币
24	张霖	17.6000	3.5200	1.9131	12.1669	1.65	货币
25	陈永青	17.5400	3.5080	1.9066	12.1254	1.64	货币
26	梁汉吉	17.5200	3.5040	1.9044	12.1116	1.64	货币
27	李习群	17.2500	3.4500	1.8751	11.9249	1.61	货币
28	何劲松	17.1400	3.4280	1.8631	11.8489	1.60	货币
29	徐兵	17.0900	3.4180	1.8577	11.8143	1.60	货币

序号	记名股东	认缴出资 (万元)	第一期出资 (万元)	第二期出资 (万元)	第三期出资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30	何新	16.9100	3.3820	1.8381	11.6899	1.58	货币
31	毕建国	16.8000	3.3600	1.8262	11.6138	1.57	货币
32	郑毅	16.7000	3.3400	1.8153	11.5447	1.56	货币
33	高杰	16.4300	3.2860	1.7860	11.3580	1.54	货币
34	丁新宇	16.2300	3.2460	1.7642	11.2198	1.52	货币
35	覃洪兵	16.1900	3.2380	1.7599	11.1921	1.51	货币
36	庞吉宁	16.1600	3.2320	1.7566	11.1714	1.51	货币
37	龙伟雄	16.0500	3.2100	1.7447	11.0953	1.50	货币
38	杨辉	15.8800	3.1760	1.7262	10.9778	1.48	货币
39	蓝国宝	15.8400	3.1680	1.7218	10.9502	1.48	货币
40	苏元艺	15.1600	3.0320	1.6479	10.4801	1.42	货币
合计		1,070.00	214.0000	116.3101	739.6899	100.00	-

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华蓝设计设立时各记名股东名下实际出资人的合计出资额与工商登记的出资额一致。

（2）2008 年 6 月，华蓝设计第一次股权转让

①概述

2008 年 3 月 31 日，华蓝设计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广西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股权管理规定》（以下简称“华蓝设计《股权管理规定》”）。华蓝设计《股权管理规定》以及华蓝设计《公司章程》中关于股权变更的主要规定如下：

a. 出资人（因离职、被辞退等原因）不再是华蓝设计及其控参股公司的员工，或蓄意损害公司利益经董事会决定转让公司股权的，须在事件发生后的一个月内向华蓝设计指定受让人转让全部股权；

b. 出资人退休、内退，或失去民事行为能力、死亡的，应在事件发生的五年内向公司指定受让人转让股权；

c. 非前述情形的，股东之间可自愿转让其股权；

d. 增资扩股方案、新增岗位股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审批后报股东会批准执行，其余股权转让方案由董事会批准执行。

根据华蓝设计的历次股权变更情况，其记名股东持有的股权共分为以下三种情况：

- a.记名股东持有的本人认缴出资的股权；
- b.记名股东代其他实际出资人持有的委托持股股权；
- c.因员工离职由个别记名股东（监事会召集人）代为持有的、暂未分配的股权。

②本次股权变更及委托持股关系的变更

截至 2008 年 4 月，华蓝设计回购了黄石金等合计 40 名实际出资人因离职等原因转让的出资额共计 84.52 万元。根据华蓝设计《公司章程》以及《股权管理规定》，前述实际出资人与华蓝设计指定受让人即监事会召集人何新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由何新代华蓝设计受让该等股权并代为持有。转让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转让方（记名股东）	转让方（实际出资人）	转让出资额（万元）
1	赵成	陈庚新	0.35
2	庞波	邓尚敏	0.87
3	蓝国宝	范云昭	0.92
4	陈永青	方文秀	0.35
5	吴广意	桂国强	0.87
6	颜明海	吉勇	0.30
7	李夏宁	袁琼英	0.74
8	覃洪兵	玉钰	0.92
9	周叱	赵林	1.93
10	蒋受义	周国贵	2.71
11	陈永青	潘玉纲	0.74
12	庞波	徐祖军	0.50
13	何新	何燕	0.50
14	何新	肖翔	0.50
15	单梅	林治	0.51
16	覃洪兵	曾添	0.51
17	徐兵	王冀曼	0.74
18	庞波	敖延	0.87

序号	转让方（记名股东）	转让方（实际出资人）	转让出资额（万元）
19	庞波	夏捷	1.20
20	周叱	钟世晓	1.20
21	丁新宇	莫彤	1.70
22	高杰	梅林	1.84
23	朱炜宏	罗宁昌	1.93
24	徐兵	谢勇	2.07
25	毕建国	韦真	3.50
26	吴广意	莫世海	3.59
27	李夏宁	陈勤坚	2.67
28	黄石金	张大权	0.74
29	蒋伯宁	韦克	1.24
30	蓝国宝	徐建华	1.60
31	钟毅	覃建书	1.43
32	费卫东	韦莉元	0.92
33	李习群	罗中鹏	0.17
34	丁新宇	刘美兰	0.74
35	覃洪兵	周德勋	2.90
36	李习群	陈煜	0.34
37	黄石金	黄石金	37.57
38	蒋伯宁	陈远韬	1.24
39	杨辉	刘继生	0.87
40	何劲松	梅金泽	0.23
合计			84.52

2008 年 3 月，华蓝设计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2008 年股权转让及新增岗位股方案》。根据该方案，为增强华蓝设计董事及高管人员对公司经营的决策和管理责任，拟将上述离职出让出资额中的 65.17 万元分配给华蓝设计的董事和高管人员，由其向华蓝设计出资购买。具体分配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姓名	职务	变更前出资额（万元）	受让分配出资额（万元）	变更后出资额（万元）
1	雷翔	董事长、总经理、总师	98.34	14.93	113.27
2	赵成	董事、副总经理	38.43	5.89	44.32

序号	出资人姓名	职务	变更前出资额 (万元)	受让分配出资额 (万元)	变更后出资额 (万元)
3	钟毅	董事	23.39	3.34	26.73
4	邓勇杰	董事	22.06	3.34	25.4
5	吴广意	董事	23.16	3.34	26.5
6	蒙瀚	董事	22.98	3.34	26.32
7	蒋伯宁	总师	18.72	2.55	21.27
8	李丕宁	总师	18.58	2.55	21.13
9	庞朝晖	高管	17.89	2.55	20.44
10	庞波	增补董事	3.08	23.34	26.42
合计				65.17	-

本次股权转让过程中，因记名股东黄石金离职及实际出资人张大权离职退股，黄石金名下原有 31 名实际出资人变更为 29 名实际出资人，该等 29 名实际出资人的记名股东变更为赵成、钟毅、蓝国宝、何新等人。

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39 名记名股东代 558 名实际出资人持有华蓝设计 1,070 万元出资额。

③工商变更登记

2008 年 3 月 31 日，依据上述实际出资人的股权变更情况，华蓝设计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a.同意黄石金离职并转让其所持有的华蓝设计股权；b.同意修改《广西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2008 年 4 月 30 日至 2008 年 5 月 27 日期间，记名股东之间依据上述实际出资人的股权变更情况分别签署了对应的《股权转让协议》。

2008 年 5 月 19 日，华蓝设计法定代表人雷翔签署了《广西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确认了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完成后的华蓝设计的股权结构。

2008 年 6 月 25 日，自治区工商局核准华蓝设计变更登记。

2008 年 7 月 1 日，自治区工商局向华蓝设计换发了注册号为 450000200000247《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华蓝设计经工商登记的各记名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

例如下：

序号	记名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雷翔	145.36	13.59
2	赵成	72.22	6.75
3	邓勇杰	51.50	4.81
4	钟毅	49.62	4.64
5	庞波	42.34	3.96
6	吴广意	40.69	3.80
7	蒙瀚	40.09	3.75
8	蒋伯宁	39.96	3.73
9	李丕宁	37.45	3.50
10	庞朝晖	36.89	3.45
11	何新	36.04	3.37
12	刘邵	29.31	2.74
13	郑毅	21.12	1.97
14	徐欢澜	20.61	1.93
15	颜明海	18.95	1.77
16	梁汉吉	18.95	1.77
17	蓝国宝	18.88	1.76
18	卢玉南	18.39	1.72
19	李申	18.37	1.72
20	何劲松	17.78	1.66
21	陆霖	17.77	1.66
22	张霖	17.60	1.64
23	费卫东	17.38	1.62
24	单梅	17.28	1.61
25	李习群	16.74	1.56
26	陈永青	16.45	1.54
27	庞吉宁	16.16	1.51
28	龙伟雄	16.05	1.50
29	周叱	15.91	1.49
30	朱炜宏	15.76	1.47
31	蒋受义	15.30	1.43

序号	记名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32	苏元艺	15.16	1.42
33	杨辉	15.01	1.40
34	高杰	14.59	1.36
35	丁新宇	14.49	1.35
36	李夏宁	14.39	1.34
37	徐兵	14.28	1.33
38	毕建国	13.30	1.24
39	覃洪兵	11.86	1.11
合计		1,070.00	100.00

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本次股权变更后各记名股东名下实际出资人的合计出资额与工商登记的出资额一致。

（3）2009 年 1 月，华蓝设计第二次股权转让

①本次股权变更及委托持股关系的变更

截至 2009 年 1 月，华蓝设计共有 38 名实际出资人因离职等原因转让出资额 60.92 万元。依据华蓝设计《股权管理规定》，其中 26 名实际出资人将所持股权转让给公司指定受让人何新，合计转让出资额 47.49 万元；剩余 12 名离职的出资人将所持股权转让给华蓝设计其他实际出资人。具体如下：

序号	转让方（记名股东）	转让方（实际出资人）	受让方	转让股权（万元）
1	高杰	韦青松	何新	1.98
2	毕建国	陈勇		2.02
3	刘邵	林毅		1.24
4	毕建国	梁新平		1.24
5	李申	杨健		0.87
6	蒋受义	苏振富		1.00
7	蓝国宝	陆韦春		1.50
8	李丕宁	李丕宁		21.13
9	卢玉南	周兴勇		2.02
10	李丕宁	邓江		2.90
11	陈永青	徐承标		0.74
12	何新	莫晶晶		0.50

序号	转让方（记名股东）	转让方（实际出资人）	受让方	转让股权（万元）
13	苏元艺	雷长发		1.10
14	毕建国	岑慧园		1.01
15	毕建国	康超		0.74
16	周叱	雷艳彬		0.74
17	赵成	张芳林		0.74
18	郑毅	董嘉煊		0.41
19	覃洪兵	邝武汉		0.23
20	郑毅	李志平		2.39
21	覃洪兵	覃景		0.83
22	蓝国宝	黄茂奇		0.46
23	蓝国宝	苏业		0.37
24	蓝国宝	黄继华		0.41
25	蓝国宝	黄森		0.41
26	蓝国宝	梁灿荣		0.51
小计				47.49
27	蒋伯宁	刘小秋	韦海泉	2.48
28	周叱	刘海鉴	邓斌	0.78
29	何新	吴天婧	雷斌	0.34
30	陈永青	李开琴	陈永青	0.74
31	陈永青	杨敬军	庾忠汉	1.56
32	朱炜宏	彭白冰	欧阳鸥	0.52
33	朱炜宏	郑园春		0.17
34	雷翔	谢建华	雷翔	3.59
35	朱炜宏	郑有巧	袁媛	0.35
36	吴广意	王建平	黄耀明	1.20
37	覃洪兵	梁小明	严卫东	1.10
38	赵成	欧孜	陈尚总	0.60
合计				60.92

本次股权变更过程中，记名股东李丕宁离职及实际出资人邓江离职，李丕宁名下原有 9 名实际出资人变更为 7 名实际出资人，该等 7 名实际出资人的记名股东变更为覃洪兵、钟毅等人。

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38 名记名股东代 520 名实际出资人持有华蓝设计 1,070 万元出资额。

②工商变更登记

2008 年 11 月 4 日，依据上述实际出资人的股权变更情况，华蓝设计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a.同意李丕宁离职并转让其所持有的华蓝设计股权；b.同意修改《广西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2008 年 12 月，记名股东之间依据上述实际出资人的股权变更情况分别签署了对应的《股权转让协议》。

2008 年 12 月 16 日，华蓝设计法定代表人雷翔签署了《广西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确定了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完成后华蓝设计的股权结构。

2009 年 1 月 4 日，自治区工商局核准华蓝设计变更登记并于同日向华蓝设计换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变更后，华蓝设计经工商登记的各记名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记名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雷翔	145.36	13.59
2	何新	82.69	7.73
3	赵成	71.48	6.68
4	钟毅	53.34	4.99
5	邓勇杰	51.50	4.81
6	庞波	42.34	3.96
7	吴广意	40.69	3.80
8	蒙瀚	40.09	3.75
9	蒋伯宁	39.96	3.73
10	庞朝晖	36.89	3.45
11	刘邵	28.07	2.62
12	徐欢澜	20.61	1.93
13	颜明海	18.95	1.77

序号	记名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4	梁汉吉	18.95	1.77
15	郑毅	18.32	1.71
16	何劲松	17.78	1.66
17	陆霖	17.77	1.66
18	张霖	17.60	1.64
19	李申	17.50	1.64
20	费卫东	17.38	1.62
21	单梅	17.28	1.61
22	李习群	16.74	1.56
23	覃洪兵	16.68	1.56
24	庞吉宁	16.5	1.54
25	高杰	16.43	1.54
26	卢玉南	16.37	1.53
27	龙伟雄	16.05	1.50
28	朱炜宏	15.76	1.47
29	陈永青	15.71	1.47
30	蓝国宝	15.22	1.42
31	周叱	15.17	1.42
32	杨辉	15.01	1.40
33	丁新宇	14.49	1.35
34	李夏宁	14.39	1.34
35	蒋受义	14.30	1.34
36	徐兵	14.28	1.33
37	苏元艺	14.06	1.31
38	毕建国	8.29	0.77
合计		1,070.00	100.00

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本次股权变更后各记名股东名下实际出资人的合计出资额与工商登记的出资额一致。

（4）2009 年 4 月，华蓝设计第三次股权转让暨第一次增资

①本次股权转让

2008 年 7 月 29 日，依据华蓝设计《股权管理规定》，华蓝设计召开董事会

并作出决议，同意易斌、黄颖琳两人按 1.1 元/出资额的价格分别购买华蓝设计指定何新代持的 6,000 元和 7,400 元出资额。

截至 2009 年 4 月，华蓝设计共计 9 名实际出资人因离职等原因转让 12.49 万元出资额交由何新代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记名股东）	转让方（实际出资人）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1	丁新宇	王赓	何新	0.74
2	杨辉	麦思海		1.10
3	庞朝晖	伍乐其		1.65
4	蒋伯宁	蒋明辉		0.17
5	陆霖	谢创扬		0.97
6	庞朝晖	黄修飞		2.16
7	雷翔	叶成东		2.48
8	高杰	覃嫫		1.38
9	毕建国	林革新		1.84
合计				12.49

2009 年 3 月 30 日，华蓝设计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广西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008 年部分出资人辞职转让股权的处置方案》。依据该方案，彭文立、邵跃波等 35 名出资人合计受让了华蓝设计指定何新代持的 42.98 万元出资额。

上述受让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受让人（实际出资人）	记名股东	受让出资额（万元）
1	彭文立	雷翔	0.69
2	邵跃波	雷翔	0.88
3	刘西	邓勇杰	1.15
4	莫海量	蒙瀚	1.15
5	陈茂桥	蒋伯宁	1.50
6	李祖兰	蒋伯宁	1.00
7	丘慧	刘邵	0.30
8	孙昌	刘邵	0.90
9	黄军荣	庞波	1.15
10	蒋江萍	庞波	1.01

序号	受让人（实际出资人）	记名股东	受让出资额（万元）
11	童艳梅	庞波	0.78
12	蒋志辉	徐欢澜	0.92
13	黄鹤龄	徐欢澜	0.92
14	陈瑞容	徐欢澜	0.69
15	周桂香	颜明海	0.69
16	陈捷	李申	0.69
17	陈顺霞	陈永青	0.69
18	潘终胜	陈永青	2.21
19	黄正策	李习群	0.69
20	黄薇	李习群	0.69
21	杨自雄	李习群	0.69
22	卢莎璐	张霖	1.52
23	凌旌	梁汉吉	2.48
24	邹妮妮	徐兵	3.40
25	史大联	徐兵	3.22
26	陈玉	徐兵	1.00
27	龚本海	徐兵	2.30
28	马丹妮	徐兵	0.92
29	韩文兵	徐兵	1.50
30	喻泽斌	郑毅	2.44
31	覃勇刚	高杰	1.79
32	杨银裳	何新	1.00
33	肖明珍	苏元艺	0.10
34	黄小平	杨辉	0.92
35	温川	杨辉	1.00
合计			42.98

②本次增资

本次股东会同时审议通过了《广西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009 年增资扩股方案》。依据该方案，共有 351 名实际出资人合计认购华蓝设计新增注册资本 757.00 万元，具体见本《律师工作报告》附表 2。

2009 年 4 月 17 日，广西银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桂银验字(2006)

第 118 号”《验资报告》，经审计，截至 2009 年 4 月 16 日，华蓝设计已收到全体股东以货币出资的 760.1375 万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的金额为 757.00 万元，超出实收资本的出资额 3.1375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各记名股东认缴的注册资本及实缴出资金额如下：

序号	记名股东	本次认缴金额（万元）	本次实缴金额（万元）
1	雷翔	139.77	139.7700
2	赵成	64.03	64.0300
3	邓勇杰	38.32	38.3200
4	吴广意	43.03	43.1900
5	钟毅	28.32	28.3200
6	蒋伯宁	31.07	31.0700
7	庞波	25.55	25.5500
8	何新	10.40	10.4000
9	庞朝晖	29.07	29.0700
10	蒙瀚	11.50	11.5000
11	徐兵	22.33	22.3300
12	徐欢澜	23.14	22.9675
13	刘邵	12.69	12.6900
14	梁汉吉	16.26	16.2600
15	费卫东	17.78	17.8800
16	李申	16.39	17.0850
17	覃洪兵	17.88	18.1800
18	杨辉	18.29	18.9050
19	陈永青	15.15	15.1500
20	陆霖	14.41	14.4100
21	单梅	13.67	13.6700
22	卢玉南	13.78	13.7800
23	李习群	11.06	11.7100
24	庞吉宁	13.20	13.2000
25	张霖	10.58	10.6000
26	郑毅	8.52	8.5200
27	颜明海	8.66	8.6600
28	周叱	12.00	12.0000

序号	记名股东	本次认缴金额（万元）	本次实缴金额（万元）
29	朱炜宏	11.09	11.0900
30	龙伟雄	9.88	9.8800
31	丁新宇	9.87	9.8700
32	蒋受义	9.22	9.7200
33	李夏宁	8.58	8.8500
34	高杰	5.72	5.7200
35	何劲松	4.62	4.6200
36	蓝国宝	6.78	6.7800
37	苏元艺	2.36	2.3600
38	毕建国	2.03	2.0300
合计		757.00	760.1375

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38 名记名股东代 534 人实际出资人持有华蓝设计 1,827.00 万元出资额。

③工商变更登记

2009 年 3 月 30 日，依据上述实际出资人的股权变更情况，华蓝设计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审议通过华蓝设计注册资本由原 1,070 万元变更为 1,827 万元，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以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后的《广西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为准。

2009 年 4 月 16 日，华蓝设计法定代表人雷翔签署了《广西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确定了本次股权变更后华蓝设计的股权结构。

2009 年 4 月 17 日，自治区工商局核准华蓝设计变更登记并于同日向华蓝设计换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变更后，华蓝设计经工商登记的各记名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记名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雷翔	284.22	15.56
2	赵成	135.51	7.42
3	邓勇杰	90.97	4.98
4	吴广意	83.72	4.58

序号	记名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5	钟毅	81.66	4.47
6	蒋伯宁	73.36	4.02
7	庞波	71.57	3.92
8	何新	63.76	3.49
9	庞朝晖	62.15	3.40
10	蒙瀚	52.74	2.89
11	徐兵	47.45	2.60
12	徐欢澜	46.28	2.53
13	刘邵	41.96	2.30
14	梁汉吉	37.69	2.06
15	费卫东	35.16	1.92
16	李申	34.58	1.89
17	覃洪兵	34.56	1.89
18	杨辉	34.12	1.87
19	陈永青	33.76	1.85
20	陆霖	31.21	1.71
21	单梅	30.95	1.69
22	卢玉南	30.15	1.65
23	李习群	29.87	1.63
24	庞吉宁	29.70	1.63
25	张霖	29.70	1.63
26	郑毅	29.28	1.60
27	颜明海	28.30	1.55
28	周叱	27.17	1.49
29	朱炜宏	26.85	1.47
30	龙伟雄	25.93	1.42
31	丁新宇	24.22	1.33
32	蒋受义	23.52	1.29
33	李夏宁	22.97	1.26
34	高杰	22.56	1.23
35	何劲松	22.40	1.23
36	蓝国宝	22.00	1.20
37	苏元艺	16.52	0.90

序号	记名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38	毕建国	8.48	0.46
合计		1,827.00	100.00

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因华蓝设计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时统计错误，华蓝设计记名股东本次办理工商登记的持股数与实际持股数存在如下差异，该等登记错误已于后次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时被及时纠正。

序号	记名股东	变更前实际出资额（万元）	本次实际变更（万元）	变更后实际出资额（万元）	工商登记出资额（万元）	差异（万元）
1	吴广意	40.69	43.00	83.69	83.72	-0.03
2	庞朝晖	36.89	25.34	62.23	62.15	0.08
3	陆霖	17.77	13.42	31.19	31.21	-0.02
4	张霖	17.60	12.12	29.72	29.7	0.02
5	李习群	16.74	12.36	29.10	29.87	-0.77
6	周叱	15.17	12.74	27.91	27.17	0.74
7	丁新宇	15.09	9.11	24.20	24.22	-0.02

（5）2010 年 1 月，华蓝设计第四次股权转让

①本次股权变更及委托持股关系的变更

截至 2010 年 1 月，36 名实际出资人因离职等原因转让了全部或部分股权，依据华蓝设计《股权管理规定》，其中 12 名离职人员将合计持有的 15.4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何新，另 24 名实际出资人将合计持有的 78.67 万元出资额直接转让给了其他实际出资人，具体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记名股东）	转让方（实际出资人）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1	雷翔	卢保华	何新	2.76
2	赵成	莫威艺	何新	0.51
3	钟毅	方经华	何新	3.12
4	蒋伯宁	卢庐	何新	0.52
5	李习群	包文文	何新	0.10
6	高杰	王谦	何新	2.71
7	何新	陈彦	何新	1.33
8	李夏宁	甘健文	何新	0.64

序号	转让方（记名股东）	转让方（实际出资人）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9	李夏宁	曾立成	何新	0.46
10	丁新宇	梁声闻	何新	0.68
11	蓝国宝	莫真文	何新	1.70
12	杨辉	黄小平	何新	0.87
小计				15.40
13	蓝国宝	蓝国宝	吴清	2.00
14	吴广意	吴广意	吴清	10.00
15	庞朝晖	庞朝晖	吴清	3.58
16	赵成	冀舒宁	林敏	0.97
17	赵成	林建清	林敏	0.74
18	赵成	智慧	林敏	0.74
19	邓勇杰	熊妮君	戴琳	0.74
20	邓勇杰	邱庆红	戴琳	1.75
14	吴广意	吴广意	李燕	3.00
21	蒙瀚	张海明	唐伟文	0.17
22	徐欢澜	周琪	徐欢澜	2.67
12	杨辉	黄小平	徐欢澜	2.71
23	蒋伯宁	蒋伯宁	徐欢澜	8.90
24	徐欢澜	蒋志辉	何辉	3.32
25	周叱	陈安	林宇	2.62
26	单梅	曾晖	曾宇鹏	2.07
27	陈永青	潘终胜	刘宗秋	4.42
28	徐兵	卫更太	徐兵	3.22
28	徐兵	史大联	邱连峰	6.44
30	高杰	李薇	高杰	0.74
31	何新	全峰梅	唐夏华	0.87
32	苏元艺	苏元艺	肖明珍	1.80
23	蒋伯宁	蒋伯宁	刘宏	4.12
15	庞朝晖	庞朝晖	于敏	1.30
33	朱炜宏	袁媛	韦纲	1.48
34	陆霖	陆霖	陈尚总	2.00
35	蒋伯宁	陈茂桥	陈尚总	3.00
33	朱炜宏	袁媛	陈尚总	0.70

序号	转让方（记名股东）	转让方（实际出资人）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36	覃洪兵	吴文波	覃洪兵	2.60
小计				78.67

由于毕建国、龙伟雄、蒋受义、卢玉南不再担任记名股东，公司记名股东减少至 34 名，相应的实际出资人分别转至费卫东、陆霖和李夏宁三位记名股东名下。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34 名记名股东代 514 名实际出资人持有华蓝设计 1,827.00 万元出资额。

②工商变更登记

2009 年 11 月 20 日，依据上述实际出资人的股权变更情况，华蓝设计法定代表人雷翔签署了《广西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2009 年 11 月 23 日，华蓝设计召开临时股东会并作出决议：a.审议通过《广西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b.审议通过卢玉南、蒋受义、毕建国、龙伟雄辞去记名股东身份。

2009 年 6 月 30 日至 2009 年 12 月 1 日期间，记名股东之间依据上述实际出资人的股权变更情况分别签署了对应的《股权转让协议》。

2010 年 1 月 8 日，自治区工商局核准华蓝设计变更登记并于同日向华蓝设计换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华蓝设计经工商登记的各记名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记名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雷翔	299.53	16.39
2	赵成	138.25	7.57
3	邓勇杰	88.48	4.84
4	钟毅	78.54	4.30
5	何新	76.65	4.20
6	李夏宁	75.54	4.13
7	吴广意	73.55	4.03

序号	记名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8	庞波	71.57	3.92
9	庞朝晖	62.58	3.43
10	徐欢澜	57.88	3.17
11	蒋伯宁	56.82	3.11
12	陆霖	55.12	3.02
13	蒙瀚	52.57	2.88
14	徐兵	48.95	2.68
15	费卫东	43.14	2.36
16	刘邵	41.96	2.30
17	梁汉吉	37.69	2.06
18	杨辉	34.66	1.90
19	李申	34.58	1.89
20	覃洪兵	34.56	1.89
21	陈永青	34.26	1.88
22	张霖	29.72	1.63
23	庞吉宁	29.70	1.63
24	郑毅	29.28	1.60
25	李习群	29.00	1.59
26	单梅	28.88	1.58
27	颜明海	28.30	1.55
28	周叱	27.91	1.53
29	朱炜宏	24.67	1.35
30	丁新宇	23.52	1.29
31	何劲松	22.40	1.23
32	高杰	21.92	1.20
33	蓝国宝	18.30	1.00
34	苏元艺	16.52	0.90
合计		1,827.00	100.00

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因华蓝设计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时统计错误，华蓝设计记名股东本次办理工商登记的持股数与实际持股数存在如下差异，该等登记错误已于后次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时被及时纠正。

序号	记名股东	变更前实际出资额（万元）	本次实际变更（万元）	变更后实际出资额（万元）	工商登记出资额（万元）	差异（万元）
1	何新	63.76	12.58	76.34	76.65	-0.31
2	吴广意	83.69	-9.83	73.86	73.55	0.31

（6）2010 年 6 月，华蓝设计第五次股权转让暨第二次增资

①本次股权转让

截至 2010 年 6 月，华蓝设计的李冰等 10 名出资人因离职等原因转让合计 13.62 万元出资额，其中 8 人将合计持有的 10.58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何新，2 人将合计持有的 3.04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股东于敏。

序号	转让方（记名股东）	转让方（实际出资人）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1	高杰	吴珞兰	于敏	2.07
2	费卫东	黄家成		0.97
小计				3.04
3	刘邵	丘慧	何新	0.60
4	蒙瀚	李冰		0.74
4	蒙瀚	李冰		0.74
5	徐欢澜	黄鹤龄		3.32
6	李习群	李大尉		0.50
7	李习群	明士金		1.74
8	覃洪兵	文智斌		1.00
9	蓝国宝	李业明		1.20
10	朱炜宏	李晓峰		0.74
小计				10.58

2010 年 4 月，华蓝设计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广西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第二届公司领导岗位股调整方案》。依据该方案，雷翔、钟毅、庞波等 3 人分别将其持有的 16.44 万元、6.99 万元、6.99 万元出资额，合计 30.42 万股权转让给费卫东、高杰、覃洪兵、刘宏等 4 人，何新代持的 50.73 万元股权亦转让给费卫东、高杰、覃洪兵、刘宏等 4 人，因此费卫东、高杰、覃洪兵、刘宏等 4 人合计受让 81.15 万元出资额，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让方	受让出资额（万元）
1	费卫东	24.30

2	高杰	24.30
3	覃洪兵	15.24
4	刘宏	17.31
合计		81.15

②本次增资

同时，单梅、徐兵、何新、覃洪兵等 4 人认购了公司新增的注册资本 54 万元。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姓名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1	单梅	17.31
2	徐兵	17.31
3	何新	17.31
4	覃洪兵	2.07
合计		54.00

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34 名记名股东代 504 名实际出资人持有华蓝设计 1,881.00 万元出资额。

③工商变更登记

2010 年 4 月 9 日，依据上述实际出资人的股权变更情况，华蓝设计召开股东会会议并作出决议：a.审议通过华蓝设计注册资本由原 1,827 万元变更为 1,881 万元，变更后的股权结构以《广西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为准；b.审议通过《广西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0 年 4 月 12 日至 2010 年 4 月 16 日期间，记名股东之间依据上述实际出资人的股权变更情况分别签署了对应的《股权转让协议》。

2010 年 5 月 17 日，华蓝设计法定代表人雷翔签署了《广西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确定了本次股权变更后华蓝设计的股权结构。

2010 年 5 月 28 日，广西银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桂银验字(2010)第 29 号”《验资报告》。经审计，截至 2010 年 5 月 6 日，华蓝设计已收到股东单梅、徐兵、何新、覃洪兵以 1:1.18 的比例缴纳的货币 63.72 万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的金额为 54 万元，超出实收资本的金额 9.72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各

股东认缴的注册资本及实缴出资金额如下：

序号	出资人姓名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实际出资金额（万元）
1	单梅	17.31	20.4258
2	徐兵	17.31	20.4258
3	何新	17.31	20.4258
4	覃洪兵	2.07	2.4426
合计		54.00	63.7200

2010 年 6 月 29 日，自治区工商局核准华蓝设计变更登记并于同日向华蓝设计换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华蓝设计公司章程修正案，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华蓝设计经工商登记的各记名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记名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雷翔	283.09	15.05
2	赵成	138.25	7.35
3	邓勇杰	88.48	4.70
4	李夏宁	75.54	4.02
5	吴广意	73.86	3.93
6	钟毅	71.55	3.80
7	费卫东	66.47	3.53
8	徐兵	66.26	3.52
9	庞朝晖	65.62	3.49
10	庞波	64.58	3.43
11	蒋伯宁	56.82	3.02
12	陆霖	55.12	2.93
13	徐欢澜	54.56	2.90
14	何新	53.50	2.85
15	杨辉	51.97	2.76
16	蒙瀚	51.09	2.72
17	覃洪兵	50.87	2.71
18	单梅	46.19	2.46
19	高杰	44.15	2.35

序号	记名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20	刘邵	41.36	2.20
21	梁汉吉	37.69	2.00
22	李申	34.58	1.84
23	陈永青	34.26	1.82
24	张霖	29.72	1.58
25	庞吉宁	29.70	1.58
26	郑毅	29.28	1.56
27	颜明海	28.30	1.50
28	周叱	27.91	1.48
29	李习群	26.76	1.42
30	朱炜宏	23.93	1.27
31	丁新宇	23.52	1.25
32	何劲松	22.40	1.19
33	蓝国宝	17.10	0.91
34	苏元艺	16.52	0.88
合计		1,881.00	100.00

（7）2011 年 4 月，华蓝设计第六次股权转让

①本次股权变更及委托持股关系的变更

2010 年 1 月 15 日，华蓝设计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选举徐欢澜、李夏宁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徐欢澜作为新的监事会召集人，代替何新成为公司指定的股权代持人。

2011 年 4 月，华蓝设计陈琴等 24 名出资人因离职等原因转让合计 39.58 万元出资额，其中 11 人转让给徐欢澜代持，转让的出资额为 12.58 万元；13 人直接转让给其他股东，转让的出资额合计 27.00 万元。具体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记名股东）	转让方（实际出资人）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1	钟毅	刘剑	凌建军	1.66
2	费卫东	邝新宇	凌建军	1.84
3	雷翔	陈琴	徐欢澜	1.48
4	朱炜宏	刘莉蓉	周艳时	3.99
5	钟毅	黄子波	王作荣	0.78

序号	转让方（记名股东）	转让方（实际出资人）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6	邓勇杰	邓力	杨胜君	1.60
7	李夏宁	韦信锋	唐歌	1.00
8	庞朝晖	石泉	徐欢澜	1.43
9	徐欢澜	李林栗	徐欢澜	1.48
10	杨辉	崔璟	何辉	1.48
11	周叱	周叱	谭芳	2.00
11	周叱	周叱	马武坚	2.00
11	周叱	周叱	韦贤宁	1.90
11	周叱	周叱	潘琳	1.00
12	周叱	周东泉	徐欢澜	1.48
13	李夏宁	李欣	刘虹	2.02
14	陆霖	庞启元	徐欢澜	0.74
15	李夏宁	李子登	徐欢澜	1.48
16	李夏宁	周爱平	徐欢澜	0.20
17	李习群	黄冬	徐欢澜	0.74
18	庞吉宁	卢波	庞吉宁	1.48
19	庞吉宁	苗苗	庞吉宁	1.48
20	丁新宇	黄旭南	徐欢澜	2.40
21	丁新宇	卢春梅	易斌	1.03
22	蓝国宝	李营录	徐欢澜	0.74
23	蓝国宝	邓富安	徐欢澜	0.41
24	杨辉	姚大鑫	温川	1.74
合计				39.58

记名股东周叱、李习群、蓝国宝、朱炜宏等 4 人不再担任记名股东，其名下的 42 名实际出资人分别转至何新、郑毅、徐兵三人名下。

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30 名记名股东代 480 名实际出资人持有华蓝设计 1,881.00 万元出资额。

②工商变更登记

2010 年 11 月 29 日，依据上述实际出资人的股权变更情况，华蓝设计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a.审议通过《广西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b.审议通过蓝国宝、李习群、周叱、朱炜宏辞去记名股东身份。

2010 年 12 月 15 日，记名股东之间依据上述实际出资人的股权变更情况分别签署了对应的《股权转让协议》。

2011 年 3 月 29 日，自治区工商局核准华蓝设计变更登记。

2011 年 4 月 2 日，自治区工商局向华蓝设计换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华蓝设计修订后的公司章程，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华蓝设计经工商登记的各记名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记名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雷翔	289.10	15.37
2	赵成	138.25	7.35
3	何新	95.88	5.10
4	邓勇杰	86.88	4.62
5	徐兵	86.20	4.58
6	吴广意	74.86	3.98
7	李夏宁	70.84	3.77
8	钟毅	69.11	3.67
9	徐欢澜	67.14	3.57
10	费卫东	66.23	3.52
11	庞波	64.58	3.43
12	庞朝晖	64.19	3.41
13	蒋伯宁	56.82	3.02
14	郑毅	55.30	2.94
15	陆霖	54.38	2.89
16	蒙瀚	51.09	2.72
17	覃洪兵	50.87	2.71
18	杨辉	50.49	2.68
19	单梅	48.21	2.56
20	高杰	44.15	2.35
21	刘邵	42.14	2.24
22	梁汉吉	37.69	2.00
23	李申	34.58	1.84

序号	记名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24	陈永青	34.26	1.82
25	张霖	29.72	1.58
26	庞吉宁	29.70	1.58
27	颜明海	28.30	1.51
28	何劲松	22.40	1.19
29	丁新宇	21.12	1.12
30	苏元艺	16.52	0.88
合计		1,881.00	100.00

（8）2011 年 7 月，华蓝设计第三次增资

2011 年 3 月 29 日，华蓝设计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①审议通过华蓝设计股本以未分配利润转增，按每单位出资 1:1 转增，扣税后自然人股东实际每 1 元注册资本转增 0.80 元，共转增 1,504.80 万元，转增后华蓝设计注册资本由 1,881.00 万元变更为 3,385.80 万元；②审议通过《广西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30 名记名股东代 480 名实际出资人持有华蓝设计 3,385.80 万元出资额。

2011 年 4 月 30 日，华蓝设计法定代表人雷翔签署了《广西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1 年 5 月 31 日，广西银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桂银验字(2011)第 147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1 年 4 月 30 日，华蓝设计已将未分配利润 1,504.80 万元转增注册资本，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385.80 万元。

2011 年 7 月 15 日，自治区工商局核准华蓝设计变更登记并于同日向华蓝设计换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华蓝设计经工商登记的各记名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记名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雷翔	520.3800	15.37

序号	记名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2	赵成	248.8500	7.35
3	何新	172.5840	5.10
4	邓勇杰	156.3840	4.62
5	徐兵	155.1600	4.58
6	吴广意	134.7480	3.98
7	李夏宁	127.5120	3.77
8	钟毅	124.3980	3.67
9	徐欢澜	120.8520	3.57
10	费卫东	119.2140	3.52
11	庞波	116.2440	3.43
12	庞朝晖	115.5420	3.41
13	蒋伯宁	102.2760	3.02
14	郑毅	99.5400	2.94
15	陆霖	97.8840	2.89
16	蒙瀚	91.9620	2.72
17	覃洪兵	91.5660	2.70
18	杨辉	90.8820	2.68
19	单梅	86.7780	2.56
20	高杰	79.4700	2.35
21	刘邵	75.8520	2.24
22	梁汉吉	67.8420	2.00
23	李申	62.2440	1.84
24	陈永青	61.6680	1.82
25	张霖	53.4960	1.58
26	庞吉宁	53.4600	1.58
27	颜明海	50.9400	1.50
28	何劲松	40.3200	1.19
29	丁新宇	38.0160	1.12
30	苏元艺	29.7360	0.88
合计		3,385.8000	100.00

（9）2012 年，华蓝设计第七次股权转让

①本次股权变更及委托持股关系的变更

2011 年 3 月 29 日，华蓝设计召开股东会并审议通过《2010 年部分出资人辞职转让股权的处置方案》。依据该方案，欧阳东、陈尚总等 38 人合计购买了何新、徐欢澜代持的 49.835 万元出资额。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让人	记名股东	受让出资额（万元）
1	欧阳东	雷翔	0.8820
2	陈尚总	赵成	0.8820
3	朱春华	钟毅	0.8820
4	吕春明	钟毅	0.8820
5	林志强	钟毅	0.8820
6	谭国	钟毅	1.7630
7	谢慧娜	钟毅	1.6750
8	韦利华	钟毅	1.0000
9	蒙文流	钟毅	0.7500
10	梁卓洁	吴广意	1.8070
11	陈琳	吴广意	1.7630
12	郭任华	吴广意	2.6010
13	杨伟锋	蒋伯宁	0.4410
14	李祖兰	蒋伯宁	0.6620
15	吴静芬	蒋伯宁	1.7190
16	潘玲	蒋伯宁	1.6310
17	翟柳军	庞朝晖	1.3230
18	许春兰	庞波	0.8820
19	刘波	徐欢澜	0.7060
20	王松	李申	0.6620
21	俞谷年	梁汉吉	0.8820
22	冼明洁	梁汉吉	0.5000
23	曾爱华	徐兵	0.8820
24	张强	徐兵	0.8820
25	焦勇	徐兵	2.0000
26	姚维清	郑毅	0.8820
27	邓媚	郑毅	0.8820
28	黄焕耀	郑毅	2.3360
29	韦立新	郑毅	1.8950

序号	受让人	记名股东	受让出资额（万元）
30	胡昕炜	郑毅	2.0720
31	李化龙	郑毅	1.6310
32	叶晓冬	郑毅	2.5120
33	李响	何新	0.8820
34	陈安	何新	0.8820
35	覃媛玲	何新	1.6750
36	曹剑	庞吉宁	1.1020
37	代伟	杨辉	1.9390
38	陈川亮	杨辉	2.2040
合计			49.8350

截至 2012 年 12 月底，华蓝设计的李仁龙、李涛等 29 人因离职等原因转让了合计 84.853 万元的出资额，其中 26 人将合计出资额 83.407 万元转让给徐欢澜，另外 3 名实际出资人直接转让给其他出资人。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记名股东）	转让方（实际出资人）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1	赵成	张鹏	周艳时	0.3400
2	钟毅	李仁龙	徐欢澜	1.3320
3	钟毅	谢慧娜	徐欢澜	1.6750
4	邓勇杰	李涛	徐欢澜	3.6360
5	吴广意	陶安平	徐欢澜	6.8400
6	蒙瀚	蒙承勇	徐欢澜	2.1600
7	庞朝晖	张路	于敏	0.3060
8	刘邵	方恒专	徐欢澜	0.1800
9	庞波	黄金丽	徐欢澜	1.9800
10	庞波	黄智勇	徐欢澜	2.8080
11	庞波	滕斌	唐歌	0.8000
12	庞波	李敏超	徐欢澜	0.9000
13	庞波	章向劼	徐欢澜	1.8000
14	庞波	黄颖琳	徐欢澜	2.6640
15	李申	吕忠荣	徐欢澜	11.4120
16	费卫东	魏日虎	徐欢澜	3.6000
17	费卫东	庞廷岩	徐欢澜	2.4840
18	费卫东	闫利国	徐欢澜	2.8080

序号	转让方（记名股东）	转让方（实际出资人）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19	李夏宁	李夏宁	徐欢澜	1.2000
20	李夏宁	周家斌	徐欢澜	0.8280
21	梁汉吉	裯强	徐欢澜	3.3120
22	徐兵	卫更太	徐欢澜	5.7960
23	徐兵	韩文兵	徐欢澜	5.4000
24	何新	马武坚	徐欢澜	6.2640
25	何新	玉潘亮	徐欢澜	2.7360
26	苏元艺	林冰玉	徐欢澜	1.9800
27	庞吉宁	雷斌	徐欢澜	2.1060
28	何劲松	刘毅	徐欢澜	4.8060
29	何劲松	蒙珏	徐欢澜	2.7000
合计				84.8530

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30 名记名股东代 474 名实际出资人持有华蓝设计 3,385.80 万元出资额。

②工商变更登记

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公司未就本次股权转让单独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10）2013 年 3 月，华蓝设计第八次股权转让

①本次股权变更及委托持股关系的变更

2012 年 7 月 23 日，华蓝设计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广西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方案》。依据该方案，129 名实际出资人所持 21,482,030 元出资额，以及徐欢澜名下代持未分配的 84,960 元出资额一并转让给华蓝控股，华蓝控股本次共受让 2,156.699 万元出资额，具体见本《律师工作报告》附表 3。

2012 年 9 月，根据《广西华蓝公司新的记名股东产生方案》，全体实际出资人选举了何辉、黎威、陈尚总、欧阳东、余勇、蒙鞘、杨自雄等 7 人成为新记名股东。

林建清、岑荣敏等 343 名未向华蓝控股转让股权的实际出资人将合计持有的 1,155.911 万元出资额转由该 7 名记名股东代为持有。

截至 2013 年 3 月，华蓝设计的黎明、赵斌等 2 名实际出资人离职，将其所

持股权转让给公司指定受让人欧阳东，合计转让出资额 69,840 元。同时，原在徐欢澜名下的华蓝设计剩余 662,060 元代持未分配股权亦变更至欧阳东名下并由其代持。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 7 名记名股东代 343 名实际出资人与华蓝控股共同持有华蓝设计 3,385.80 万元出资额。

②工商变更登记

2012 年 12 月 10 日，依据上述实际出资人的股权变更情况，华蓝设计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a.审议通过公司股东变更为华蓝控股、何辉、欧阳东、余勇、陈尚总、蒙鞘、杨自雄、黎威；b.审议通过新股东的持股结构以及如下股权转让事宜，具体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1	雷翔	华蓝控股	520.3800
2	赵成		248.8500
3	钟毅		124.3980
4	邓勇杰		156.3840
5	吴广意		134.7480
6	蒙瀚		91.9620
7	蒋伯宁		102.2760
8	庞朝晖		115.5420
9	刘邵		75.8520
10	庞波		116.2440
11	徐欢澜		120.8520
12	颜明海		50.9400
13	李申		62.2440
14	费卫东		119.2140
15	单梅		86.7780
16	陆霖		30.0350
小计			2,156.699
17	陆霖	欧阳东	67.8490
18	李夏宁		127.5120
19	陈永青		61.6680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20	张霖		53.4960
21	梁汉吉		6.8150
小计			317.34
22	梁汉吉	何辉	61.0270
23	徐兵		155.1600
24	郑毅		54.0650
小计			270.252
25	郑毅	黎威	45.4750
26	高杰		79.4700
27	何新		97.5400
小计			222.485
28	何新	余勇	75.0440
29	苏元艺		29.7360
30	庞吉宁		21.2740
小计			126.054
31	庞吉宁	蒙鞘	32.1860
32	丁新宇		38.0160
33	覃洪兵		49.5460
小计			119.748
34	覃洪兵	陈尚总	42.0200
35	何劲松		40.3200
36	杨辉		12.2500
小计			94.59
37	杨辉	杨自雄	78.6320
合计			3,385.80

2012 年 12 月 20 日，华蓝控股与何辉、欧阳东、余勇、陈尚总、蒙鞘、杨自雄、黎威等 7 名股东共同签署了《广西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同日，华蓝设计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审议通过了新的《广西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2013 年 1 月 11 日至 2013 年 2 月 5 日期间，记名股东之间依据上述股权变更情况分别签署了对应的《股权转让协议》。

2013 年 3 月 29 日，自治区工商局核准华蓝设计变更登记并于同日向华蓝设计换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华蓝设计经工商登记的各记名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华蓝控股	2,156.6990	63.70
2	欧阳东	317.3400	9.37
3	何辉	270.2520	7.98
4	黎威	222.4850	6.57
5	余勇	126.0540	3.72
6	蒙鞘	119.7480	3.54
7	陈尚总	94.5900	2.79
8	杨自雄	78.6320	2.32
合计		3,385.80	100.00

（11）2014 年 8 月，华蓝设计第九次股权转让暨第四次增资

①本次股权转让

截至 2014 年 7 月，华蓝设计共计 22 名员工股东离职将各自所持出资额合计 71.8190 万元转让给欧阳东代持。具体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记名股东）	转让方（实际出资人）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1	蒙鞘	葵曦	欧阳东	1.8000
2	余勇	苏元艺		4.8780
3	欧阳东	陈琳		1.7630
4	杨自雄	刘洁		4.8060
5	欧阳东	李光明		1.3320
6	何辉	农燕		2.6640
7	余勇	谭芳		6.2640
8	欧阳东	陈淡波		3.1500
9	黎威	周桂香		7.2000
10	欧阳东	邓雅晴		1.3320
11	蒙鞘	李树春		1.3320

序号	转让方（记名股东）	转让方（实际出资人）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12	黎威	陈茜		0.6120
13	何辉	李明刚		2.8080
14	黎威	蒋文顺		2.3940
15	欧阳东	宋云		1.4940
16	欧阳东	黄天意		1.3320
17	黎威	陆丽妃		1.3320
18	欧阳东	苏祖汉		3.5640
19	余勇	李一宁		1.5660
20	欧阳东	韦葳		1.8000
21	何辉	卢爱丽		9.6120
22	陈尚总	黄翠美		8.7840
合计				71.8190

另有 8 名员工离职或去世未及时办理股权转让手续，公司将其应转让股权转让入欧阳东名下代持管理，其中 1 名员工韦纲因其配偶同为华蓝设计员工及实际出资人，故将所持部分出资额 2.664 万元转让给配偶袁媛。此外，欧阳东将代持部分的 16.6444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华蓝集团。

②本次增资

2014 年 7 月，华蓝设计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的方式，按照每 1 元转增注册资本 0.54 元的方式进行转增，自然人股东扣税后 1 元注册资本转增 0.432 元。本次增资时已离职或过世的实际出资人依据华蓝设计《股权管理规定》应转让并由欧阳东代持未分配的库存股部分没有同比例转增。

根据本次变更前后的股权结构，本次增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新增出资额（万元）
1	华蓝集团	1,181.2619
2	欧阳东	146.4667
3	何辉	86.6740
4	黎威	73.0698
5	蒙鞘	45.2356
6	余勇	33.1644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新增出资额（万元）
7	陈尚总	25.6808
8	杨自雄	27.0868
合计		1,618.6400

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7 名记名股东代 314 名实际出资人与华蓝集团共同持有华蓝设计 5,004.44 万元出资额。

③工商变更登记

2014 年 7 月 24 日，依据上述实际出资人的股权变更情况，华蓝设计召开股东会会议，作出决议：a.同意华蓝设计注册资本由 3,385.80 万元增加至 5,004.44 万元的事项；b.通过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2014 年 8 月 4 日，自治区工商局核准华蓝设计变更登记并于同日向华蓝设计换发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华蓝设计经工商登记的各记名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华蓝集团	3,337.9609	66.70
2	欧阳东	463.8067	9.27
3	何辉	356.9260	7.13
4	黎威	295.5548	5.91
5	蒙鞘	164.9836	3.30
6	余勇	159.2184	3.18
7	陈尚总	120.2708	2.40
8	杨自雄	105.7188	2.11
合计		5,004.4400	100.00

（12）2015 年 1 月，华蓝设计名称变更

2014 年 11 月 27 日，自治区工商局核发了“（国）名称变核内字[2014]第 2857 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华蓝设计名称变更为：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 22 日，华蓝设计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①同意将公司名称从“广西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②通过新的公司章程。

2015 年 1 月 6 日，自治区工商局核准华蓝设计变更登记并于同日向华蓝设计换发新的《营业执照》。

（13）2016 年 10 月，华蓝设计第十次股权转让暨第五次增资

①本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6 月 24 日，华蓝设计召开股东会并审议通过了《2014 年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代持未分股权的处置方案》。依据该方案，刘波、蒙文流等 85 名实际出资人签署了《2014 年股权认购、交款、选择代理持股人确认书》，合计出资购买欧阳东代持未分配的 114.608 万元出资额。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购买方（实际出资人）	记名股东	购买出资额（元）
1	刘波	何辉	5,360
2	蒙文流	何辉	5,380
3	李欣蔚	何辉	9,440
4	陈静	何辉	16,600
5	吴静芬	何辉	4,430
6	潘玲	何辉	6,230
7	梁世才	何辉	5,600
8	赵群	何辉	5,600
9	郑雯雯	何辉	2,320
10	陆猛祥	何辉	2,620
11	罗增文	何辉	11,500
12	陈文献	何辉	11,500
13	代伟	何辉	9,130
14	何辉	何辉	11,500
15	韦彬	何辉	21,620
16	马娴	何辉	22,080
17	李霆	何辉	14,720
18	谭凯	何辉	17,940

序号	购买方（实际出资人）	记名股东	购买出资额（元）
19	莫颖	何辉	23,000
20	李健	何辉	25,300
21	韩立君	何辉	23,000
22	李昕	余勇	7,040
23	吕春明	余勇	10,280
24	刘丽	余勇	3,320
25	韩华	余勇	25,000
26	曾涛	余勇	15,640
27	陈成贵	余勇	15,180
28	莫小明	余勇	22,540
29	刘国成	黎威	9,200
30	沈丁	黎威	440
31	刘辉	黎威	9,880
32	吴贤华	黎威	2,320
33	赵宇	黎威	11,240
34	吕智	黎威	15,660
35	廖春霞	黎威	35,570
36	梁有千	黎威	25,760
37	农红萍	欧阳东	5,080
38	曾爱华	欧阳东	9,200
39	李响	欧阳东	4,960
40	孙永萍	欧阳东	11,940
41	张涛	欧阳东	10,440
42	姚维清	欧阳东	3,620
43	黄晓通	欧阳东	480
44	张琳	欧阳东	9,200
45	李儒涛	欧阳东	10,900
46	桂杰	欧阳东	5,660
47	熊妮君	欧阳东	10,600
48	王万军	欧阳东	9,200
49	郑保力	欧阳东	8,300
50	张强	欧阳东	2,500
51	刘丽娜	欧阳东	9,200

序号	购买方（实际出资人）	记名股东	购买出资额（元）
52	宋玉福	欧阳东	1,400
53	李林	欧阳东	21,620
54	唐璞山	欧阳东	23,000
55	付朝华	欧阳东	24,840
56	吕芬芸	欧阳东	18,860
57	余建林	欧阳东	20,240
58	彭俊杰	欧阳东	19,320
59	丘忠慧	欧阳东	19,320
60	王全	杨自雄	12,540
61	胡士波	杨自雄	17,220
62	秦德全	杨自雄	17,260
63	覃雪明	杨自雄	5,080
64	邓媚	杨自雄	4,740
65	苏超康	杨自雄	22,540
66	黄丽娟	杨自雄	20,700
67	庞赞龙	杨自雄	28,060
68	梁巨大	杨自雄	15,640
69	莫志劼	杨自雄	26,680
70	梁福瑜	杨自雄	15,180
71	吴华	杨自雄	17,480
72	孔繁莉	杨自雄	19,320
73	滕莹	杨自雄	15,180
74	秦勇	杨自雄	17,940
75	农佳莹	杨自雄	20,240
76	屈炫	蒙鞘	17,720
77	俞谷年	蒙鞘	3,120
78	梁军	蒙鞘	11,500
79	陈川亮	蒙鞘	8,780
80	覃卫东	蒙鞘	17,020
81	唐丹诚	蒙鞘	11,960
82	蒋广艺	蒙鞘	12,880
83	周丽清	蒙鞘	21,160
84	吴舒琳	蒙鞘	15,640

序号	购买方（实际出资人）	记名股东	购买出资额（元）
85	荆向晓	蒙鞘	26,680
合计			1,146,080

在本次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前，共有林敏等 20 名实际出资人离职并将所持公司股权转让给指定受让人欧阳东，合计转让出资额 59.625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记名股东）	转让方（实际出资人）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1	何辉	林敏	欧阳东	9.1505
2	何辉	李健		2.5300
3	余勇	李琰		3.8664
4	余勇	易斌		4.7170
5	余勇	欧晟		3.0931
6	黎威	郭任华		3.7246
7	欧阳东	黄裘		0.8248
8	欧阳东	陈基浩		4.5540
9	杨自雄	李燕		1.5466
10	杨自雄	胡杰荣		3.0931
11	杨自雄	韦立新		2.7136
12	杨自雄	邱世海		0.7733
13	蒙鞘	蒋桂江		3.8148
14	陈尚总	贺袁元		1.9074
15	欧阳东	韦纲		2.6640
16	何辉	李祖兰		4.2620
17	何辉	钟磊		1.0800
18	陈尚总	黄庆		1.8180
19	余勇	李嘉		2.1600
20	欧阳东	陈相华		1.3320
合计				59.6252

另有梁凌筠、陈捷等 8 人虽离职，但因其配偶同为公司员工及实际出资人，故该 8 人将所持股权转让给配偶，合计转让 33.1914 万元出资额，其中刘福顺因去世，其股权由妻子黄珍（公司原股东）继承。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记名股东）	转让方（实际出资人）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	-----------	------------	-----	-----------

1	余勇	梁凌筠	许春兰	3.8148
2	黎威	陈捷	周敏	7.3719
3	欧阳东	张琳	姚维清	4.7348
4	欧阳东	王景峰	熊倪君	1.9074
5	欧阳东	刘福顺	黄珍	4.9748
6	杨自雄	陈顺霞	杨自雄	5.1552
7	蒙鞘	金思漾	梁云峰	3.8148
8	陈尚总	韦月华	黄孝军	1.4177
合计				33.1914

2015 年 12 月，华蓝集团与华蓝设计 142 名实际出资人（记名股东为何辉、余勇、黎威、杨自雄、蒙鞘、陈尚总、欧阳东等 7 人）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受让了 142 名实际出资人合计持有的 641.2504 万元出资额，同时华蓝集团受让了欧阳东名下代持的出资额共 73.3827 万元，具体见本《律师工作报告》附表 3。

②本次增资

2016 年 9 月 28 日，华蓝设计作出股东会决议，通过《关于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由于在 2014 年 8 月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的工商办理过程中，遗漏了袁媛、黄裘、刘福顺、李习群 4 名实际出资人的转增信息，故华蓝设计本次工商变更登记的过程中就该四人的转增进行了补正，注册资本由 5,004.44 万元增资为 5,010.4197 万元，增资金额为 5.9797 万元。

③工商变更登记

2016 年 9 月 28 日，依据上述实际出资人的股权变更情况，华蓝设计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作出决议：a.审议通过华蓝设计注册资本由 5,004.44 万元增加至 5,010.4197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全部由欧阳东认购；b.审议通过何辉、余勇、黎威、杨自雄、蒙鞘、陈尚总、欧阳东等 7 名股东向华蓝集团转让所持华蓝设计股权的事项；c.审议通过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同日，记名股东之间签署了对应的《股权转让协议》。

2016 年 9 月，华蓝设计全体股东签署了新的《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章程》。

2016 年 10 月 28 日，自治区工商局核准华蓝设计变更登记并于同日向华蓝设计换发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7 名记名股东合计代 188 名实际出资人持有股权，并与华蓝集团共同持有华蓝设计 5,010.4197 万元出资额。

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华蓝设计经工商登记的各记名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华蓝集团	4,052.5941	80.88
2	何辉	214.8574	4.29
3	欧阳东	200.0151	3.99
4	黎威	166.0439	3.31
5	蒙鞘	135.7430	2.71
6	余勇	104.9361	2.09
7	杨自雄	92.3336	1.84
8	陈尚总	43.8965	0.88
合计		5,010.4197	100.00

（14）2018 年 4 月，华蓝设计第十一次股权转让

①本次股权变更及委托持股关系的变更

截至 2017 年 12 月，华蓝设计共计 14 名实际出资人因离职等原因将所持 67.2762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华蓝集团，具体见本《律师工作报告》附表 3。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7 名记名股东代 174 名实际出资人持有股权，与华蓝集团共同持有华蓝设计 5,010.4197 元出资额。

②工商变更登记

2018 年 3 月 30 日，依据上述实际出资人的股权变更情况，华蓝设计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作出决议：a.审议通过何辉、余勇、黎威、杨自雄、蒙鞘等 5 人将所持华蓝设计股权转让给华蓝集团的事项（具体如下表）；b.审议通

过新的公司章程。

序号	转让方（记名股东）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1	何辉	华蓝集团	3.0931
2	余勇		13.9706
3	黎威		17.4487
4	杨自雄		3.2726
5	蒙鞘		29.4912
合计			67.2762

2018 年 3 月 30 日，记名股东之间依据上述股权变更情况分别签署了对应的《股权转让协议》。

2018 年 3 月，华蓝设计全体股东签署了新的《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2018 年 4 月 13 日，自治区工商局核准华蓝设计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华蓝设计经工商登记的各记名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华蓝集团	4,119.8703	82.23
2	何辉	211.7643	4.23
3	欧阳东	200.0151	3.99
4	黎威	148.5952	2.97
5	蒙鞘	106.2518	2.12
6	余勇	90.9655	1.82
7	杨自雄	89.0610	1.78
8	陈尚总	43.8965	0.88
合计		5,010.4197	100.00

（15）2018 年 12 月，华蓝设计第十二次股权转让

①股权转让及委托持股关系的解除

截至 2018 年 12 月，华蓝设计 174 名实际出资人（记名股东为何辉、欧阳东、黎威、蒙鞘、余勇、杨自雄、陈尚总等 7 人）合计持有的 889.1454 万元出资额，

以及欧阳东代持未分配的 1.4040 万元出资额，合计 890.5494 万元出资额全部转让给华蓝集团，具体见本《律师工作报告》附表 3。

华蓝集团成为华蓝设计的唯一股东，华蓝设计成为华蓝集团全资子公司，至此华蓝设计的股权代持情形清理完毕。

②工商变更登记

2018 年 12 月 21 日，依据上述实际出资人的股权变更情况，华蓝设计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作出决议：a.审议通过何辉、欧阳东、黎威、蒙鞘、余勇、杨自雄、陈尚总等 7 人将所持华蓝设计全部股权转让给华蓝集团的事项（具体如下表）；b.审议通过新的公司章程。

序号	转让方（记名股东）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1	何辉	华蓝集团	211.7643
2	欧阳东		200.0151
3	黎威		148.5952
4	蒙鞘		106.2518
5	余勇		90.9655
6	杨自雄		89.0610
7	陈尚总		43.8965
合计			890.5494

2018 年 12 月 21 日，记名股东之间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8 年 12 月 27 日，自治区工商局核准华蓝设计变更登记并于同日向华蓝设计换发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华蓝设计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华蓝集团	5,010.4197	100.00
合计		5,010.4197	100.00

（16）华蓝设计历次股权变更情况的说明

①代持未分配股权的性质

依据华蓝设计《公司章程》以及《股权管理规定》，员工离职时应将股权转让给华蓝设计指定受让人。华蓝设计先后指定监事会召集人何新、徐欢澜、欧阳东受让该等股权。股权受让时，由华蓝设计支付股权转让价款，并履行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义务。华蓝设计股东会对代持未分配股权定期进行分配转让，转让对象主要为新取得行业内主要资质资格的以及在重要岗位作出突出贡献的员工。转让对象本人在限额内自愿受让代持股权，向华蓝设计缴纳股权转让价款。

综上，华蓝设计代持未分配股权实质上为华蓝设计出资收购用于实行员工持股计划的库存股，因当时有效的《公司法》并未禁止有限责任公司回购公司股权，故华蓝设计回购离职员工的股权并未违反当时适用的《公司法》的禁止性规定，且现已清理完毕，因此不会对本次发行上市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②2009 年 4 月、2010 年 1 月与工商登记不一致的说明

经核查，华蓝设计在 2009 年 4 月、2010 年 1 月办理工商登记后，工商登记的部分记名股东持股数与华蓝设计记名股东名下实际出资人的合计持股数不一致，该等不一致系华蓝设计办理工商登记时统计错误所致，已在后来工商变更登记时进行了及时纠正。2010 年 6 月及之后的历次工商变更均与其出资人的实际出资情况保持一致，不影响出资人后续的股东权益，相关出资人亦未因此产生股权纠纷。

③未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情况说明

由于华蓝设计的出资人离职转让股权是一个持续变化的动态过程。为工商变更登记的方便性和可操作性，华蓝设计定期或不定期对出资人的变更情况进行集中梳理、统计，提交股东会审议后进行工商变更登记，因此存在股权变更后超过一个月仍未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情形。

《公司法》规定：“公司登记事项发生变更时，未依照本法规定办理有关变更登记的，由公司登记机关责令限期登记；逾期不登记的，处以一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的罚款。”由于华蓝设计未在股权变更后一个月内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系基于实际可操作性的考虑，并不存在登记机关责令其限期登记仍故意不办理登记的情形，且均尽快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未曾因此受到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因此，本所经办律师认为，华蓝设计未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情形，不影

响其股权结构的清晰、完整，不会对本次发行上市构成实质性障碍。

④刘晓明未办理股权转让手续的说明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华蓝设计尚有一名原实际出资人刘晓明未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亦未接受股权转让价款。

经核查刘晓明的《离职申请表》，刘晓明已于 2008 年离职，但一直未依据华蓝设计公司章程及《股权管理规定》的有关规定配合办理离职退股手续，亦未接收股权转让价款。虽因刘晓明拒绝配合致使华蓝设计未能办理其股权退出的手续，但该等情形对华蓝设计公司股权结构的清晰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具体分析如下：

a.刘晓明离职符合华蓝设计当时有效的华蓝设计《公司章程》所规定的股权转让情形，应转让其持有的相关股权并办理转让手续

《公司法》规定：“设立公司必须依法制定公司章程。公司章程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约束力。”

依据当时有效的华蓝设计《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条规定：“有下列情况之一者，须按照公司规定转让股权并办理转让手续：1、不受聘于本公司或其控参股公司时；2、严重违反公司规定被公司辞退，或因违法受到服刑时；3、蓄意损害公司利益并造成公司损失，经公司董事会决定要求其转让股权时。”

依据当时有效的华蓝设计《公司章程》第三十条规定：“在按照法律、章程、股东会决议转让股权的情形，股权转让者或其合法继承人应当配合公司办理股权转让过户登记手续，如不予配合的，公司将通过法律途径予以解决。”

b.刘晓明离职符合华蓝设计当时有效的《股权管理规定》的离职退股情形，应办理离职退股

依据华蓝设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刘晓明离职时有效的华蓝设计《股权管理规定》第 6.1 条规定：“股东有 3.2.3 条所列情况，须在事件发生后的一个月内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其持有的岗位股应当按照本规定 6.3 和 6.4 条规定进行转让，其持有的自然人股，按照本规定 6.4 条向公司监事会召集人转让。否则，从事件发生第二个月起，公司有权单方终止其股东权益，并有权向其收取每天万分之五的违约金直至违约行为停止或股权转让金扣完为止。”

依据华蓝设计《股权管理规定》第 3.2.3 条规定：“股东有下列情况之一者，除因工作需要经董事会特别批准外，须转让其全部股权（包括岗位股），转让时限见 6.1 条规定。（1）不再是本公司或其控参股公司的聘用员工时；（2）严重违反公司规章制度被公司辞退，或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时；（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或蓄意损害公司利益并造成公司损失，经公司董事会决定要求其转让股权时。”

依据华蓝设计《股权管理规定》第 6.3 条规定：“股权转让价按照股东会批准的上年经审计确认的公司单位净资产价值为依据确定的单价执行。”

c.华蓝设计承诺未来按华蓝设计《股权管理规定》向刘晓明支付股权转让价款

根据华蓝设计公司章程及《股权管理规定》的前述规定，刘晓明离职后已失去股东资格，华蓝设计有权单方终止其股东资格。由于刘晓明单方面原因，华蓝设计无法向其支付股权转让价款。经对比同期转让股权的其他股东转让价格，考虑刘晓明离职前持有的华蓝设计股权为 7,800 元出资额（占华蓝设计当时总股本的 0.073%），华蓝设计向刘晓明应支付的股权转让价款（税前）最高不超过 8,580.00（7,800*1.10）元，金额较低。华蓝设计已承诺“将持续与刘晓明保持沟通，并在其配合时及时向其支付转让价款”。

⑤关于华蓝设计出资人访谈确权情况的说明

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华蓝设计自改制设立以来，先后共累计有 680 名自然人出资人，按出资人退出时持股金额计算，该等出资人曾累计持有华蓝设计 4,233.58 万元出资额。

2015 年 12 月至 2020 年 6 月期间，本所经办律师多次组织对华蓝设计出资人进行访谈确权。截至 2020 年 6 月底，本所经办律师与保荐机构累计对其中 640 名出资人进行了访谈，并对该等出资人历史上所持华蓝设计股权的变更情况进行了确认，累计访谈确权人数占华蓝设计累计股东人数的 94.12%；按退出时持股金额计算，该 640 名股东累计持有华蓝设计 4,096.23 万元股权，占华蓝设计累计股东出资额的 96.76%。

综上，本所经办律师认为，华蓝设计的有关改制行为已经有权机关批准，履行了合法程序，历史上存在的股权代持情形不影响其现有股权结构的清晰、明确。

2. 华蓝工程

名称	广西华蓝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1000543803015
住所	南宁市兴宁区民主路20号南宁工人文化宫文化综合楼25层
法定代表人	赵成
注册资本	3,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和咨询，市政行业设计和咨询，建筑智能化系统专项设计，风景园林工程专项设计（以上四项凭资质证经营）；房地产项目策划；并可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项目管理、全过程工程咨询；承担建筑、市政行业国（境）外的工程咨询、设计的资格，以及承包境外建筑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的资格并可进行上述项目的总承包业务、设备、材料出口及人员劳务输出（以上项目凭资质证经营）。
成立日期	2012年9月11日
营业期限	2012年9月11日至长期
主营业务	建筑行业工程设计及工程总承包管理服务。
股权结构	华蓝集团持股89.97%，卢玉南持股0.74%，李长生持股0.71%，戴琳持股0.53%，卢海燕持股0.50%，牟坚持股0.50%，黄凤祥持股0.49%，卢尤持股0.47%，梁军持股0.46%，徐长春持股0.42%，杨胜君持股0.38%，龙小夏持股0.37%，余永涛持股0.34%，梁亮亮持股0.34%，朱建宇持股0.33%，黄耀明持股0.33%，傅强持股0.31%，朱雯雯持股0.30%，李雁池持股0.30%，蔡焕宁持股0.30%，唐伟文持股0.29%，陈滔持股0.28%，方拥持股0.28%，张霄云持股0.27%，林海持股0.26%，刘明秀持股0.24%，张宗俊持股0.13%，周霜持股0.08%，蒙恪勤持股0.07%。

3. 中蓝审图

名称	广西中蓝审图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1020771343069
住所	南宁市华东路39号8楼801号
法定代表人	邓勇杰
注册资本	3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施工图审查及咨询服务（凭资质证经营）。
成立日期	2013年8月28日
营业期限	2013年8月28日至长期
主营业务	施工图审查及咨询服务。

股权结构	华蓝设计持股100%
------	------------

4. 英图设计

名称	南宁市英图设计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102747973425K
住所	南宁市华东路39号18栋三楼
法定代表人	钟毅
注册资本	50万元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打印、复印；复印晒图模型雕刻软件开发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相关产品和耗材、办公用品、打印机、制图设备及其耗材的销售。
成立日期	2003年4月14日
营业期限	2003年4月14日至2028年4月14日
主营业务	打印、复印服务，办公耗材销售。
股权结构	华蓝设计持股52.00%，卢琦持股15.00%，李建明持股7.00%，韦晓东持股4.00%，王艳华持股3.00%，古乐持股3.00%，高建发持股2.00%，冀舒宁持股2.00%，石泉持股2.00%，秦雪兰持股2.00%，黎金泉持股2.00%，黄辉持股2.00%，吴振华持股2.00%，陈珑持股1.00%，黄泥兰持股1.00%。

5. 华蓝投资咨询

名称	广西华蓝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102MA5LBH1C6F
住所	南宁市兴宁区华东路39号18栋5层
法定代表人	刘邵
注册资本	200万元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咨询，工程造价（凭有效资质证经营），工程咨询（凭有效资质证经营），工程招标（凭有效资质证经营），经济信息咨询，科技标识标牌设计、施工及安装，旅游信息咨询，美术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7年8月18日
营业期限	2017年8月18日至长期
主营业务	工程造价、工程咨询、工程招标。
股权结构	华蓝设计持股40%，黄升持股20.00%，杨伟锋持股20.00%，韦海泉持股20.00%。

6. 苏中达科

名称	苏中达科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100732237062M
住所	南宁市朋云路6号综合楼五楼
法定代表人	谢智泉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涉及国家秘密的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消防设施工程设计，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特种专业工程（特种防雷技术）；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工程咨询，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以上项目凭资质证及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代理销售综合布线产品、安全防范产品（除国家专项规定外）、消防器材、停车场管理系统产品、灯光音响器材、楼宇自控产品、空调产品、通讯及网络产品（除国家专项控制产品除外）、计算机设备、多媒体教学仪器、公共广播设备（除国家专控外）、防雷及防浪涌器材、自动化设备、机电设备、建筑电气设备与系统；电子计算机及配件、软件、仪器、仪表的销售与上门安装；教学系统软件产品与仪器设备的技术开发与销售；计算机及网络设备、通信产品研制及销售；软件开发；智能化技术的研究、开发、应用及推广。
成立日期	2001年12月24日
营业期限	2001年12月24日至长期
主营业务	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
股权结构	江苏省苏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60.00%，华蓝集团持股35.00%，王西平持股5.00%

7. 云宝宝

名称	云宝宝大数据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100MA5L248246
住所	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南宁片区云英路8号五象总部大厦3号楼1909号房
法定代表人	周勃
注册资本	7,000万元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对数据信息产业的投资；数据处理服务；应用软件、信息系统的租用服务；企业投资信息咨询（除金融、证券类及国家禁止或限制的服务外）；计算机软件咨询、计算机应用系统的集成开发；销售：电子设备、计算机、通讯设备、安防设备、机电产品（除九座以下乘用车及助力自行车）；软件开发销售；系统集成，计算机软硬件安装；电子计算机、电讯设备方面的技术服务；票务代理服务；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企业营

	销策划，项目策划；商品信息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会议及展览服务；影视制作咨询服务；摄影器材及用品的租赁、场地租赁、房屋租赁。
成立日期	2017年3月28日
营业期限	2017年3月28日至2037年3月27日
主营业务	数据信息产业投资、数据处理。
股权结构	数字广西集团有限公司持股28.57%，南宁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7.14%，杭州数梦鼎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14.29%，南宁智聚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14.29%，南宁市市民卡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持股9.29%，华蓝设计持股7.14%，广西广电7.14%，南宁浩众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持股2.14%。

8. 华蓝装饰

名称	广西华蓝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100619301528C
住所	南宁市青秀区柳沙路9号（青山训练基地内）
法定代表人	朱建宇
注册资本	1,01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城市园林绿化叁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乙级、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专项乙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中国展览馆施工壹级、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壹级、实验室工程设计和施工、净化工程专业承包、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以上项目凭资质证及安全生产许可证经营）；销售：办公及实验室家具、木制家具（具体项目以审批部门批准为准）、教学仪器、办公用品、实验室辅助设备及耗材。
成立日期	1994年6月1日
营业期限	1994年6月1日至长期
主营业务	建筑装饰装修等。
股权结构	朱建宇持股35.03%，华蓝工程持股19.80%，陈理波持股5.11%，章健持股5.06%，卢庐持股4.99%，黄灿辉持股3.30%，李德琼持股2.07%，陈蔚平持股2.01%，陈秋武持股1.89%，郭春荣持股1.83%，梁学勤持股1.78%，刘帮权持股1.58%，李婷婷持股1.57%，何忠丽持股1.29%，张洪持股1.13%，黄祖康持股1.05%，潘丽鲜持股0.93%，玉健持股0.79%，莫培坤持股0.79%，李川持股0.69%，莫建英持股0.67%，周念萱持股0.65%，班聪持股0.59%，覃诗持股0.59%，陈书娴持股0.52%，黄星钰持股0.51%，杨媚持股0.50%，曾建文持股0.45%，李秋娟持股0.45%，蒋佩珊持股0.42%，林绍永持股0.38%，周丽红持股0.31%，廖杨福持股0.27%，甘记梅持股0.24%，林冰持

	股0.23%，欧阳海龙持股0.21%，黄菲有持股0.20%，黄偲颖持股0.10%。
--	---

9. 华蓝岩土

名称	广西华蓝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100799737299E
住所	南宁市望州路北二里38号
法定代表人	蒋受义
注册资本	2,69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地基基础工程检测，建筑工程质量检测，建筑工程材料检测，地理信息系统工程，工程测量，测绘地理信息服务，不动产测绘，测绘航空摄影，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甲级，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工程勘察劳务，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特种工程（结构补强和特种防雷），土地整治规划，土地复垦，生态修复，矿产资源储量核实、评估，水土保持方案、监测、技术服务（以上项目涉及资质证的凭资质证经营）；节能技术咨询，水资源科技咨询；机械设备租赁及维修。
成立日期	2007年4月6日
营业期限	2007年4月6日至长期
主营业务	工程勘察、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
股权结构	卢玉南持股25.91%，华蓝工程持股10.11%，蒋受义持股7.43%，邓日海持股5.58%，陆韦春持股3.72%，阳成持股3.72%，钱伟文持股3.72%，谢乙瑛持股2.60%，李俊华持股2.45%，沈玉涛持股2.42%，黄俊澎持股2.23%，唐成东持股1.86%，姜广占持股1.86%，苏华持股1.86%，黄学伟持股1.86%，丁红萍持股1.12%，刘忠忠持股1.12%，刘明持股1.12%，叶剑华持股1.12%，周绪鸿持股1.12%，夏碧涛持股0.74%，崔玮持股0.74%，庞春茂持股0.74%，徐长钦持股0.74%，曾明持股0.74%，曾铖持股0.74%，李军持股0.74%，李广持股0.74%，李新容持股0.74%，李泽智持股0.74%，杨敏萍持股0.74%，杨礼贤持股0.74%，林嵩桂持股0.74%，梁慧君持股0.74%，梁芬玲持股0.74%，梁运胜持股0.74%，肖蒙云持股0.74%，覃光春持股0.74%，覃行流持股0.74%，贲吕周持股0.74%，陆金婵持股0.74%，韦万正持股0.74%，龙开学持股0.74%。

10. 分公司

序号	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成立日期	负责人	营业场所	经营范围
1	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914403008921943566	1985.1.1	唐丹诚	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路荔湖大厦二楼中201室	建筑工程设计、城市规划设计、市政工程设计、轻纺及建材行业设计、工程咨询、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设计（取得建设主管部门的资质

序号	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成立日期	负责人	营业场所	经营范围
	[注]					证书，方可经营）。
2	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柳州市政分院	914502037997201714	2007.3.27	陈琨	柳州市阳和工业新区古亭大道 100 号冠亚国际星城 17 栋 13 层 11 号	接受主体委托，为主体公司接洽以下业务：建筑工程设计、城市规划编制、市政工程设计、轻纺及建材行业设计、工程咨询、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设计、工程施工图审查工程勘察、地基及桩基工程质量检测、地质灾害评估、地基和基础工程施工。
3	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玉林分公司	91450900559417464A	2010.7.21	吴华	玉林市建安街 2 号（原东成胜利垌地区建委大院 18 号）	接受隶属企业委托联系以下业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燃气、轨道交通除外）设计、轻纺行业（制糖工程）专业设计、市政行业（城镇燃气工程）专业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专项设计、风景园林工程专项设计，城市规划编制、工程咨询、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专业设计、轻纺行业（食品发酵烟草专业工程）专业设计、建筑行业（人防工程）设计并可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工程施工图审查、承担本行业国（境）外工程的勘探、咨询、设计的资格，以及承包境外建筑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的资格并可进行上述工程项目的设备、材料出口及人员劳务输出。
4	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91510106562045964F	2010.10.14	秦臻	成都市金牛区韦家碾一路 118 号 3 栋 10 层 25 号	受公司委托从事公司承揽的：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燃气、轨道交通除外）设计、轻纺行业（制糖工程）专业设计、市政行业（城镇燃气工程）专业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专项设计、风景园林工程专项设计、城市规划编制、工程咨询、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专业设计、轻纺行业（食品发酵烟草工程）专业设计、建筑行业（人防工程）设计并可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

序号	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成立日期	负责人	营业场所	经营范围
						与管理服务，工程施工图审查。
5	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贵阳分公司	915201035841142544	2011.9.28	李天吉	贵阳市云岩区富水中路66号5-1、5-2号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燃气、轨道交通除外）设计，轻纺行业（制糖工程）专业设计，市政行业（城镇燃气工程）专业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专项设计，风景园林工程专项设计，城市规划编制，工程咨询，电力行业工程（新能源发电）专业设计，轻纺行业（食品发酵烟草工程）专业设计，建筑行业（人防工程）设计，工程施工图审查，承担本行业工程的勘探、咨询、设计的资格。
6	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91420106594519300D	2012.4.20	王全	武昌区徐东二路二号创意园1#118、120号	凭公司许可证在授权范围内经营
7	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91500103595180126T	2012.4.26	刘丽	重庆市渝中区长江一路62号25-1#、25-2#	为所隶属企业法人承接其建筑资质范围内的业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8	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	91450300098023197G	2014.4.11	刘松	桂林市七星区桂磨大道创意产业园3#602、3#603号	在总公司业务范围内受总公司委托承揽相关业务。
9	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南昌分公司	91360103399436331H	2014.5.28	艾治国	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雷池街688号中海朝阳郡·观园3#楼2单元1102室（第11层）	建筑工程设计、市政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风景园林工程设计、工程咨询、旅游规划设计、城市规划编制（以上项目凭资质证经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	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	914101003300570183	2015.2.27	陈玉	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三环路289号13楼1304号	从事隶属总公司业务联络。
11	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913502033030899625	2015.6.5	庞吉宁	厦门市思明区湖滨西路9号10B之一	承接所属建筑业企业在其经营范围内委托的业务。

序号	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成立日期	负责人	营业场所	经营范围
	门分公司				单元	
12	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长沙分公司	91430105338416265G	2015.6.16	陈雄	长沙市开福区捞刀河街道高源村173号	在隶属企业经营范围内开展下列经营活动：工程技术咨询服务；城乡规划编制；风景园林工程、市政工程设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3	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桂东分公司	91450403348528324L	2015.7.6	宋磊	梧州市东出口两省交界出粤桂大厦3楼325室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燃气、轨道交通除外）设计、轻纺行业（制糖工程）专业设计、市政行业（城镇燃气工程）专业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专项设计、风景园林工程专项设计、城市规划编制、工程咨询、化工石化医药行业设计、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专业设计、轻纺行业（食品发酵烟草工程）专业设计、建筑行业（人防工程）设计并可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工程施工图审查、旅游规划设计、土地规划、承担本行业国（境）外工程的勘探、咨询、设计的资格，以及承包境外建筑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的资格并可进行上述工程项目的设备、材料出口及人员劳务输出。
14	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91440101MA5A3EQ80B	2017.9.27	艾治国	广州市海珠区滨江中路368号3层自编之二（仅限办公）	房屋建筑工程设计服务；工程勘察设计；风景园林工程设计服务；工程技术咨询服务
15	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91460200MA5T26EJ40	2017.11.13	张涛	海南省三亚市凤凰路南方航空城14栋101A号房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燃气、轨道交通除外）设计，轻纺行业（制糖工程）专业设计，市政行业（城镇燃气工程）专业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专项设计，风景园林工程专项设计，城乡规划编制，工程咨询，化工石化医药行业设计，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专业设计，轻纺行业（食品发酵烟草工程）专业设计，建筑行业

序号	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成立日期	负责人	营业场所	经营范围
						（人防工程）设计，电力行业（送电工程、变电工程）专业设计，绿色建筑与建筑节能设计、咨询、评估及认证，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材料试验，并可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旅游规划设计、土地规划，承担本行业国（境）外工程的勘探、咨询、设计的资格，以及承包境外建筑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的资格并可进行上述工程项目的设备、材料出口及人员劳务输出。
16	广西中蓝审图有限责任公司梧州分公司	91450405MA5KEP5W25	2016.11.17	赵维真	梧州市新兴三路3号1208房	联系公司业务：施工图审查及咨询服务（凭资质经营）。

注：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目前已无实际经营。

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合法拥有华蓝设计 100%股权、华蓝工程 89.97%股权、苏中达科 35%股权，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华蓝设计合法拥有中蓝审图 100%股权、英图设计 52%股权、华蓝投资咨询 40%股权、云宝宝 7.14%股权，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华蓝工程合法拥有华蓝装饰 19.80%股权、华蓝岩土 10.11%股权，上述股权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权利限制的情形，亦不存在重大纠纷或潜在争议。

十一、发行人的重大债权债务

本所经办律师采取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核查方式：1. 查阅《审计报告》；2. 查阅发行人正在履行的销售、借款等重大合同；3. 对发行人主要客户、供应商进行访谈；4. 向发行人主要客户、供应商发函询证；5. 取得发行人出具的书面说明等。

在审慎核查基础上，本所经办律师出具如下法律意见：

（一）重大合同

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正在履行或

将要履行的重大合同或框架合同主要如下：

1. 重大业务合同

（1）EPC 工程总承包合同

根据发行人的生产经营状况，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 EPC 工程总承包合同（金额在 30,000 万元以上）主要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签约主体	客户名称	签约时间	合同金额（万元）
1	广西新媒体中心项目（一期）	华蓝设计	广西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16.8.25	43,723.33
2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医院凤岭医院（一期）	华蓝设计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医院	2017.3.3	30,256.80
3	防城港市沙潭江生态科技产业园启动区（一期）工程	华蓝设计	防城港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管理委员会	2017.8.10	68,851.73
4	兴宁区五塘工业集中区基础设施项目	华蓝设计	南宁市兴工基础设施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2018.4.5	50,095.88
5	四川省妇女儿童中心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施工工程总承包	华蓝设计	成都衡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18.3.20	36,041.15
6	南国乡村·农村综合旅游景区（一期）项目	华蓝工程	那园旅游	2019.3.30	50,330.12
7	广西医科大学附属五象新区医院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华蓝设计	广西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广西壮族自治区肿瘤防治研究所）	2019.12.26	111,895.11

注：EPC 工程总承包合同一般包括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和工程施工业务部分，上表中的“合同金额”指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和工程施工业务的总金额。因发行人控股子公司不从事施工业务，如作为联合体牵头人，其在签署 EPC 工程总承包合同后将与联合体成员方另行签订相应的联合体协议，并根据施工部分金额收取一定比例的管理费。

（2）工程设计合同

根据发行人的生产经营状况，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工程设计合同（金额在 2,000 万元以上）主要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签约主体	客户名称	签约时间	合同金额（万元）
1	KSP 改造项目	华蓝设计	广西建工集团第一安装有限公司	2017.10.12	2,218.00
2	崇左市城南区商业综合体项目商业一期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注 1]	华蓝设计	崇左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8.11	2,450.00
3	扶绥县福隆花园小区项目	华蓝设计	广西扶绥县城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2019.3.28	2,652.58
4	梧州市两龙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安置区	华蓝设计	梧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19.9.30	2,045.88
5	梧州临港经济区（南北片）城中村棚户区改造一期项目总承包[注 2]	华蓝设计	梧州临港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019.10.28	2,126.65

注 1：华蓝设计作为联合体成员方与崇左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发包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签署了《崇左市城南区商业综合体项目商业一期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合同》。华蓝设计在本项目中主要负责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及现场施工配合等方面工作。

注 2：华蓝设计作为联合体成员与梧州临港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发包人）、中交第三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签署了《梧州临港经济区（南北片）城中村棚户区改造一期项目总承包项目合同书》。华蓝设计在本项目中主要负责勘察、设计等方面工作。

2. 授信及借款合同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的重大借款合同主要如下：

序号	借款人	贷款银行	金额/额度（万元）	合同及编号	借款/授信期限	担保情况
1	发行人	桂林银行南宁分行	5,000.00	020060201701943 《综合授信合同》	2017.8.17-2020.8.17	以发行人及华蓝设计的不动产作为抵押担保
2	华蓝设计	桂林银行南宁分行	2,900.00	020060201705007 《综合授信合同》	2018.1.11-2021.1.11	以华蓝设计的不动产作为抵押担保
3	发行人	建设银行南宁朝阳支行	5,000.00	HTZ450605300LDZJ202000002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020.2.27-2021.2.27	以发行人的不动产作为抵押担保
4		建设银行南宁朝阳支行	5,000.00	HTZ450605300LDZJ202000008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020.5.18-2021.5.18	以发行人的不动产作为抵押担保
5	华蓝设计	桂林银行南宁分行	1,000.00	020060201907758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019.8.14-2020.8.13	以华蓝设计的不动产作为抵押担保
6		交通银行广西分行	2,000.00	Z2003LN15641786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020.3.25-2021.3.25	以华蓝设计的不动产作为抵押担保

序号	借款人	贷款银行	金额/额度 (万元)	合同及编号	借款/授信 期限	担保情况
7		交通银行 广西分行	3,000.00	HLLD20200520《流动 资金借款合同》	2020.5.20- 2021.5.20	以华蓝设计的不动 产作为抵押担保

3. 担保合同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的重大担保合同主要如下：

序号	合同编号	债权人	债务人	担保方式	保证人/抵 押物	担保债权
1	HLDB001 《保证合同》	交通银行 广西分行	华蓝设计	最高额保 证	发行人	为华蓝设计与债权人 2019 年 3 月 25 日至 2022 年 3 月 25 日期间签订的全部主合同（最高限额为 3,860 万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2	0200602017 01943-03《最高额保证合同》	桂林银行 南宁分行	发行人	最高额保 证	华蓝设计	为发行人与债权人 2017 年 8 月 17 日至 2021 年期间签订的全部主合同（最高限额为 12,890.38 万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3	HTWBTZ45 0605300201 900005《最高额抵押合同》	建设银行 南宁朝阳 支行	发行人	最高额抵 押	南宁国用 (2014)第 642071 号、 邕房产证 字第 02443042 号	为发行人与债权人 2019 年至 2021 年期间签订的全部主合同（最高限额为 12,890.38 万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4	0200602017 01943-01《最高额抵押合同》	桂林银行 南宁分行	发行人	最高额抵 押	南宁国用 (2014)第 642071 号、 邕房产证 字第 02443042 号	为发行人与债权人 2017 年 8 月 17 日至 2020 年 8 月 17 日期间签订的全部主合同（最高限额为 2,568.856 万元）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序号	合同编号	债权人	债务人	担保方式	保证人/抵押物	担保债权
5	4511502014 AF00000301 《最高额抵押合同》	交通银行 广西分行	华蓝设计	最高额抵押	桂（2017） 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21187、 0061554、 0061514、 0062338、 0061560、 0061586、 0063030、 0059918、 0062067、 0059948、 0061422、 0059938、 0059955、 0061918、 0062047、 0062023 号	为华蓝设计与债权人 2013 年 8 月 10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签订的全部主合同（最高限额为 7,500 万元）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6	4511502011 AF00006600 《最高额抵押合同》	交通银行 广西分行	华蓝设计	最高额抵押	桂（2017） 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21187、 0061554、 0061514、 0062338、 0061560、 0061586、 0063030、 0059918、 0062067、 0059948、 0061422、 0059938、 0059955、 0061918、 0062047、 0062023 号	为华蓝设计与债权人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签订的全部主合同（最高限额为 1,600 万元）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序号	合同编号	债权人	债务人	担保方式	保证人/抵押物	担保债权
7	0200602017 05007-01《最高额抵押合同》	桂林银行 南宁分行	华蓝设计	最高额抵押	桂（2017） 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63068 号	为华蓝设计与债权人 2018 年 1 月 11 日至 2021 年 1 月 11 日期间签订的全部主合同（最高限额为 342.22 万元）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8	0200602017 05007-02《最高额抵押合同》	桂林银行 南宁分行	华蓝设计	最高额抵押	桂（2017） 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61526 号	为华蓝设计与债权人 2018 年 1 月 11 日至 2021 年 1 月 11 日期间签订的全部主合同（最高限额为 281.50 万元）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9	0200602017 05007-03《最高额抵押合同》	桂林银行 南宁分行	华蓝设计	最高额抵押	桂（2017） 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61567 号	为华蓝设计与债权人 2018 年 1 月 11 日至 2021 年 1 月 11 日期间签订的全部主合同（最高限额为 296.92 万元）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10	0200602017 05007-04《最高额抵押合同》	桂林银行 南宁分行	华蓝设计	最高额抵押	桂（2017） 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61574 号	为华蓝设计与债权人 2018 年 1 月 11 日至 2021 年 1 月 11 日期间签订的全部主合同（最高限额为 302.40 万元）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11	0200602017 05007-05《最高额抵押合同》	桂林银行 南宁分行	华蓝设计	最高额抵押	桂（2017） 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62306 号	为华蓝设计与债权人 2018 年 1 月 11 日至 2021 年 1 月 11 日期间签订的全部主合同（最高限额为 305.23 万元）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12	0200602017 05007-06《最高额抵押合同》	桂林银行 南宁分行	华蓝设计	最高额抵押	桂（2017） 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62327 号	为华蓝设计与债权人 2018 年 1 月 11 日至 2021 年 1 月 11 日期间签订的全部主合同（最高限额为 305.23 万元）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序号	合同编号	债权人	债务人	担保方式	保证人/抵押物	担保债权
13	0200602017 05007-07《最高额抵押合同》	桂林银行 南宁分行	华蓝设计	最高额抵押	桂（2017） 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61797 号	为华蓝设计与债权人 2018 年 1 月 11 日至 2021 年 1 月 11 日期间签订的全部主合同（最高限额为 308.11 万元）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14	0200602017 05007-08《最高额抵押合同》	桂林银行 南宁分行	华蓝设计	最高额抵押	桂（2017） 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63084 号	为华蓝设计与债权人 2018 年 1 月 11 日至 2021 年 1 月 11 日期间签订的全部主合同（最高限额为 307.98 万元）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15	0200602017 05007-09《最高额抵押合同》	桂林银行 南宁分行	华蓝设计	最高额抵押	桂（2017） 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62985 号	为华蓝设计与债权人 2018 年 1 月 11 日至 2021 年 1 月 11 日期间签订的全部主合同（最高限额为 288.19 万元）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16	0200602017 05007-10《最高额抵押合同》	桂林银行 南宁分行	华蓝设计	最高额抵押	桂（2017） 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61380 号	为华蓝设计与债权人 2018 年 1 月 11 日至 2021 年 1 月 11 日期间签订的全部主合同（最高限额为 104.52 万元）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17	0200602017 05007-11《最高额抵押合同》	桂林银行 南宁分行	华蓝设计	最高额抵押	桂（2017） 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55310 号	为华蓝设计与债权人 2018 年 1 月 11 日至 2021 年 1 月 11 日期间签订的全部主合同（最高限额为 57.70 万元）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18	0200602017 01943-02《最高额抵押合同》	桂林银行 南宁分行	发行人	最高额抵押	桂（2017） 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61554 号	为发行人与债权人 2017 年 8 月 17 日至 2020 年 8 月 17 日期间签订的全部主合同（最高限额为 1 元）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序号	合同编号	债权人	债务人	担保方式	保证人/抵押物	担保债权
19	0200602017 01943-04《最高额抵押合同》	桂林银行 南宁分行	发行人	最高额抵押	桂（2017） 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61514 号	为发行人与债权人 2017 年 8 月 17 日至 2020 年 8 月 17 日期 间签订的全部主合 同（最高限额为 45.16 万元）提供最 高额抵押担保。
20	0200602017 01943-05《最高额抵押合同》	桂林银行 南宁分行	发行人	最高额抵押	桂（2017） 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62338 号	为发行人与债权人 2017 年 8 月 17 日至 2020 年 8 月 17 日期 间签订的全部主合 同（最高限额为 87.5419 万元）提供 最高额抵押担保。
21	0200602017 01943-06《最高额抵押合同》	桂林银行 南宁分行	发行人	最高额抵押	桂（2017） 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61560 号	为发行人与债权人 2017 年 8 月 17 日至 2020 年 8 月 17 日期 间签订的全部主合 同（最高限额为 81.9122 万元）提供 最高额抵押担保。
22	0200602017 01943-07《最高额抵押合同》	桂林银行 南宁分行	发行人	最高额抵押	桂（2017） 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61586 号	为发行人与债权人 2017 年 8 月 17 日至 2020 年 8 月 17 日期 间签订的全部主合 同（最高限额为 85.2085 万元）提供 最高额抵押担保。
23	0200602017 01943-08《最高额抵押合同》	桂林银行 南宁分行	发行人	最高额抵押	桂（2017） 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63030 号	为发行人与债权人 2017 年 8 月 17 日至 2020 年 8 月 17 日期 间签订的全部主合 同（最高限额为 87.9633 万元）提供 最高额抵押担保。
24	0200602017 01943-09《最高额抵押合同》	桂林银行 南宁分行	发行人	最高额抵押	桂（2017） 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59918 号	为发行人与债权人 2017 年 8 月 17 日至 2020 年 8 月 17 日期 间签订的全部主合 同（最高限额为 87.592 万元）提供最 高额抵押担保。

序号	合同编号	债权人	债务人	担保方式	保证人/抵押物	担保债权
25	0200602017 01943-10《最高额抵押合同》	桂林银行 南宁分行	发行人	最高额抵押	桂（2017） 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63068 号	为发行人与债权人 2017 年 8 月 17 日至 2020 年 8 月 17 日期 间签订的全部主合 同（最高限额为 141.1285 万元）提供 最高额抵押担保。
26	0200602017 01943-11《最高额抵押合同》	桂林银行 南宁分行	发行人	最高额抵押	桂（2017） 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61526 号	为发行人与债权人 2017 年 8 月 17 日至 2020 年 8 月 17 日期 间签订的全部主合 同（最高限额为 116.082 万元）提供 最高额抵押担保。
27	0200602017 01943-12《最高额抵押合同》	桂林银行 南宁分行	发行人	最高额抵押	桂（2017） 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61567 号	为发行人与债权人 2017 年 8 月 17 日至 2020 年 8 月 17 日期 间签订的全部主合 同（最高限额为 122.421 万元）提供 最高额抵押担保。
28	0200602017 01943-13《最高额抵押合同》	桂林银行 南宁分行	发行人	最高额抵押	桂（2017） 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62067 号	为发行人与债权人 2017 年 8 月 17 日至 2020 年 8 月 17 日期 间签订的全部主合 同（最高限额为 98.468 万元）提供最 高额抵押担保。
29	0200602017 01943-14《最高额抵押合同》	桂林银行 南宁分行	发行人	最高额抵押	桂（2017） 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59948 号	为发行人与债权人 2017 年 8 月 17 日至 2020 年 8 月 17 日期 间签订的全部主合 同（最高限额为 98.0725 万元）提供 最高额抵押担保。
30	0200602017 01943-15《最高额抵押合同》	桂林银行 南宁分行	发行人	最高额抵押	桂（2017） 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61422 号	为发行人与债权人 2017 年 8 月 17 日至 2020 年 8 月 17 日期 间签订的全部主合 同（最高限额为 97.6773 万元）提供 最高额抵押担保。

序号	合同编号	债权人	债务人	担保方式	保证人/抵押物	担保债权
31	0200602017 01943-16《最高额抵押合同》	桂林银行 南宁分行	发行人	最高额抵押	桂（2017） 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59938 号	为发行人与债权人 2017 年 8 月 17 日至 2020 年 8 月 17 日期 间签订的全部主合 同（最高限额为 94.116 万元）提供最 高额抵押担保。
32	0200602017 01943-17《最高额抵押合同》	桂林银行 南宁分行	发行人	最高额抵押	桂（2017） 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59955 号	为发行人与债权人 2017 年 8 月 17 日至 2020 年 8 月 17 日期 间签订的全部主合 同（最高限额为 99.603 万元）提供最 高额抵押担保。
33	0200602017 01943-18《最高额抵押合同》	桂林银行 南宁分行	发行人	最高额抵押	桂（2017） 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61918 号	为发行人与债权人 2017 年 8 月 17 日至 2020 年 8 月 17 日期 间签订的全部主合 同（最高限额为 98.1833 万元）提供 最高额抵押担保。
34	0200602017 01943-19《最高额抵押合同》	桂林银行 南宁分行	发行人	最高额抵押	桂（2017） 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62047 号	为发行人与债权人 2017 年 8 月 17 日至 2020 年 8 月 17 日期 间签订的全部主合 同（最高限额为 100.4827 万元）提供 最高额抵押担保。
35	0200602017 01943-20《最高额抵押合同》	桂林银行 南宁分行	发行人	最高额抵押	桂（2017） 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62023 号	为发行人与债权人 2017 年 8 月 17 日至 2020 年 8 月 17 日期 间签订的全部主合 同（最高限额为 100.1377 万元）提供 最高额抵押担保。
36	0200602017 01943-21《最高额抵押合同》	桂林银行 南宁分行	发行人	最高额抵押	桂（2017） 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61574 号	为发行人与债权人 2017 年 8 月 17 日至 2020 年 8 月 17 日期 间签订的全部主合 同（最高限额为 124.7 万元）提供最 高额抵押担保。

序号	合同编号	债权人	债务人	担保方式	保证人/抵押物	担保债权
37	0200602017 01943-22《最高额抵押合同》	桂林银行 南宁分行	发行人	最高额抵押	桂（2017） 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62306 号	为发行人与债权人 2017 年 8 月 17 日至 2020 年 8 月 17 日期 间签订的全部主合 同（最高限额为 125.875 万元）提供 最高额抵押担保。
38	0200602017 01943-23《最高额抵押合同》	桂林银行 南宁分行	发行人	最高额抵押	桂（2017） 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62327 号	为发行人与债权人 2017 年 8 月 17 日至 2020 年 8 月 17 日期 间签订的全部主合 同（最高限额为 125.875 万元）提供 最高额抵押担保。
39	0200602017 01943-24《最高额抵押合同》	桂林银行 南宁分行	发行人	最高额抵押	桂（2017） 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61797 号	为发行人与债权人 2017 年 8 月 17 日至 2020 年 8 月 17 日期 间签订的全部主合 同（最高限额为 127.058 万元）提供 最高额抵押担保。
40	0200602017 01943-25《最高额抵押合同》	桂林银行 南宁分行	发行人	最高额抵押	桂（2017） 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63084 号	为发行人与债权人 2017 年 8 月 17 日至 2020 年 8 月 17 日期 间签订的全部主合 同（最高限额为 127.034 万元）提供 最高额抵押担保。
41	0200602017 01943-26《最高额抵押合同》	桂林银行 南宁分行	发行人	最高额抵押	桂（2017） 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62985 号	为发行人与债权人 2017 年 8 月 17 日至 2020 年 8 月 17 日期 间签订的全部主合 同（最高限额为 118.852 万元）提供 最高额抵押担保。
42	0200602017 01943-27《最高额抵押合同》	桂林银行 南宁分行	发行人	最高额抵押	桂（2017） 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61380 号	为发行人与债权人 2017 年 8 月 17 日至 2020 年 8 月 17 日期 间签订的全部主合 同（最高限额为 30 万元）提供最高额抵 押担保。

序号	合同编号	债权人	债务人	担保方式	保证人/抵押物	担保债权
43	0200602017 01943-28《最高额抵押合同》	桂林银行 南宁分行	发行人	最高额抵押	桂（2017） 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55310 号	为发行人与债权人 2017 年 8 月 17 日至 2020 年 8 月 17 日期 间签订的全部主合 同（最高限额为 10 万元）提供最高额抵 押担保。
44	HLDY001 《抵押合同》	交通银行 广西分行	华蓝设计	最高额抵押	桂（2018） 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141415、 0141416、 0141417、 0141419、 0141420、 0141421、 0141422、 0141423、 0141424、 0141426、 0141427、 0141429 号	为华蓝设计与债权 人 2019 年 3 月 25 日 至 2022 年 3 月 25 日 期间签订的全部主 合同（最高限额为 1,454.0086 万元）提 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4. 保荐协议与承销协议

2020 年 6 月，发行人与太平洋证券签署了保荐协议和承销协议，由太平洋证券作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人和主承销商。在本次发行上市结束后，太平洋证券继续担任发行人的保荐人，负责督导期内的持续督导工作。

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以上重大合同不存在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的情形，为合法、有效，不存在重大潜在纠纷或风险；以上重大合同的履行不存在法律障碍。

（二）侵权之债

根据发行人书面确认并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因环境保护、知识产权、产品质量、劳动安全 and 人身权等原因而产生的重大侵权之债。

（三）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重大债权债务关系

根据《审计报告》、发行人的书面确认并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报告期内，除本《律师工作报告》已披露的情形外，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其他重大债权债务关系或相互提供担保的情况。

（四）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应付款

根据《审计报告》、发行人的书面确认并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截至报告期末的金额较大的其它应收款、其他应付款均属于发行人生产经营活动过程中正常发生的往来款项，合法有效，不存在重大争议或纠纷。

十二、发行人的重大资产变化及收购兼并

本所经办律师采取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核查方式：1. 查阅发行人工商登记资料；2. 查阅发行人报告期内的董事会、股东大会文件；3. 查阅发行人签署的相关股权转让文件等。

在审慎核查基础上，本所经办律师出具如下法律意见：

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重大资产变化及收购兼并情况如下：

（一）发行人的增资扩股情况

如本《律师工作报告》正文“七、发行人的股本及其演变”所述，发行人自设立至今共发生过 3 次增资扩股。

（二）合并、分立、减少注册资本、收购、出售重大资产

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除发行人于 2012 年收购华蓝设计 63.70% 股权构成重大资产收购，以及华蓝工程于 2018 年吸收合并深圳华蓝之外，发行人自设立至今不存在其他合并、分立、减少注册资本、重大资产收购和出售情形。

关于发行人于 2012 年收购华蓝设计 63.70% 股权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律师工作报告》正文“十、发行人的主要财产”之“（五）发行人对外投资”之“1. 华蓝设计”。

关于华蓝工程于 2018 年吸收合并深圳华蓝，其基本情况如下：

2018 年 6 月 20 日，华蓝工程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由华蓝工程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深圳华蓝，吸收合并前各公司的债权、债务由合并后存续的华蓝工程承继，合并后的华蓝工程注册资本为 3,000.00 万元人民币等事项。

同日，深圳华蓝作出股东决定，同意由华蓝工程吸收合并深圳华蓝等事项。

2018 年 6 月 22 日，深圳华蓝在《广西日报》上就上述吸收合并事项刊登了《吸收合并公告》。

2018 年 11 月 21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向深圳华蓝核发了《企业注销通知书》，核准注销该企业。

2018 年 12 月 14 日，南宁市行政审批局核发了“（南）登记内变字[2018]第安 121401 号”《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华蓝工程变更登记，并向华蓝工程换发了《营业执照》。

经核查，发行人于 2012 年收购华蓝设计 63.70%股权、华蓝工程于 2018 年吸收合并深圳华蓝均符合当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已履行必要的法律手续。

（三）资产置换、资产剥离、资产出售或收购等行为的计划

根据发行人出具的书面确认并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没有拟进行的资产置换、资产剥离、资产出售或收购等行为计划。

综上所述，本所经办律师认为，发行人上述增资扩股、吸收合并、重大资产收购等行为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手续，合法、有效；除上述情形外，发行人自设立至今不存在其他合并、分立、减少注册资本、重大资产收购和出售情形；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没有拟进行的资产置换、资产剥离、资产出售或收购等行为计划。

十三、发行人章程的制定与修改

本所经办律师采取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核查方式：1. 查阅发行人《公司章程》及其修正案；2. 查阅发行人历次股东大会决议；3. 查阅发行人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及本次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等。

在审慎核查基础上，本所经办律师出具如下法律意见：

（一）发行人公司章程的制定

2012 年 4 月，华蓝控股召开股东大会决定设立公司，根据当时有效的《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制定了公司章程，并办理了工商备案。

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公司章程的制定经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并办理了工商登记备案手续，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为合法有效。

（二）发行人最近三年章程的修改

1. 2016 年 6 月 22 日，发行人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定向李祥慈发行 200 万股，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00 万元增至 10,200 万元，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已就此办理了工商备案手续。

2. 2017 年 9 月 7 日，发行人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定向莫海量、邓勇杰、刘松三人合计发行 130 万股，公司注册资本由 10,200 万元增至 10,330 万元，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已就此办理了工商备案手续。

3. 2019 年 12 月 13 日，发行人召开 2019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定向广西国企改革基金、青蓝鑫禾、青蓝晟禾合计发行 690 万股，公司注册资本由 10,330 万元增至 11,020 万元，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已就此办理了工商备案手续。

4. 2020 年 3 月 27 日，发行人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新修订的《公司章程》。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已就此办理了工商备案手续。

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公司章程的历次修订均经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并办理了工商登记备案手续，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为合法、有效。

（三）发行人章程的内容合法

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系依据《公司法》并结合发行人实际情况制定的，其内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四）发行人本次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的制定

2020 年 4 月 30 日，发行人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公司章程（草案）》系根据我国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以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改革意见》《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相关规定制定的，内容合法有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于上市公司的治理要求，并将在本次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后生效。

十四、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

本所经办律师采取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核查方式：1. 查阅发行人历次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会议资料；2. 查阅发行人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

在审慎核查基础上，本所经办律师出具如下法律意见：

（一）发行人具有健全的组织机构

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已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健全的公司法人治理机构，依法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总经理及其他经营管理机构。

1. 发行人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是发行人的最高权力机构。

2. 发行人设董事会，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 6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2 名。董事会设董事长 1 名。董事任期 3 年，可连选连任。董事会下设置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董事会设董事会秘书，对董事会负责。

3. 发行人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比例不低于 1/3。监事会设主席 1 名。监事任期 3 年，可连选连任。

4. 发行人建立了完整独立的经营管理机构，其中设总经理 1 名，设副总经理 2 名，总经理下设人资行政部、运营管理部、计划财务部等部门。

（二）发行人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

2016 年 1 月 21 日，发行人召开 2016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监事会议事规则》。上述议事规则分别规定了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职权、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以及议事方式等内容。前述规定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为合法、有效。

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目的，发行人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公司章程（草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草案）》《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监事会议事规则（草案）》。上述文件内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上市公司的特殊规定，为合法、有效，并将于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生效。

（三）发行人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召开情况

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会议表决以及决议内容及签署均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发行人监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历史上存在不规范的情形，但发行人的监事未提出异议，且出席并在监事会会议上审议表决了列入议程的各项议案并形成了同意的一致意见。自 2019 年以来，发行人对历次监事会材料进行了梳理规范，补充完善了相关会议资料，由监事会成员进行了签字确认，相关资料真实、准确。据此，该等情形不影响相关会议决议的效力，且不会对本次发行上市构成实质性障碍。

十五、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变化

本所经办律师采取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核查方式：1. 查阅《招股说明书》；2. 查阅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调查表；3. 查阅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学历证明文件；4. 查阅发行人独立董事提供的任职资格证书；5. 查阅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个人信用报告；6. 查阅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无犯罪记录证明；7. 登录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网站检索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诚信记录及受处罚情况；8. 查阅发行人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文件等。

在审慎核查基础上，本所经办律师出具如下法律意见：

（一）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 发行人董事会由 6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2 名。

（1）雷翔先生，发行人董事长，1957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重庆建筑工程学院（现重庆大学）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工学学士、建筑设计专业工学硕士，同济大学城市规划与设计专业工学博士。1982 年 1 月至 1983 年 9 月，在中国建筑西南设计院任助理建筑师；1986 年 9 月至 1988 年 6 月，在重庆建筑工程学院（现重庆大学）先后担任助教、讲师；1988 年 6 月至 1991 年 8 月，在海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担任主任科员；1991 年 8 月至 1993 年 10 月，在海南省海口市规划局任副局长；1993 年 10 月至 1998 年 6 月，在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海市规划局任局长（其中 1996 年 7 月至 1998 年 3 月，在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海市人民政府兼任副秘书长）；1998 年 6 月至 1998 年 10 月，在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厅任副厅长；1998 年 10 月至 2000 年 4 月，在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任副市长；2000 年 4 月至 2007 年 1 月，在设计院任院长；2007 年 1 月至 2013 年 1 月，在华蓝设计任董事长、总经理；2013 年 2 月至 2018 年 12 月，在华蓝设计任董事长；2012 年 5 月至今，在华蓝集团任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华蓝集团董事长兼总经理、华蓝设计董事、华蓝工程董事、富腾投资董事长、华智体育董事长、那园旅游董事等职务。

（2）赵成先生，发行人董事，1963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南京工学院（现东南大学）建筑结构工程专业工学学士。1985 年 7 月至 2007 年 1 月，在设计院历任设计人员、四所副所长、五所所长、副院长等；2003 年 1 月至 2013 年 11 月，在英图设计任董事长；2007 年 1 月至 2013 年 1 月，在华蓝设计任常务副总经理；2013 年 8 月至 2016 年 11 月，在华蓝岩土任董事长；2007 年 1 月至今，在华蓝设计任董事；2012 年 9 月至今，在华蓝工程历任总经理、董事长等职务；2012 年 5 月至今，在华蓝集团任董事；2017 年 1 月至今，在华蓝集团历任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华蓝集团董事兼常务副总经理、华蓝设计董事、华蓝工程董事长等职务。

（3）钟毅先生，发行人董事，1965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

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清华大学建筑结构工程专业工学学士、广西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1988 年 7 月至 2006 年 12 月，在设计院历任五所设计师、二所副所长、二所所长、北京分院院长、建筑设计院副总工程师；2007 年 1 月至今，在华蓝设计历任总经理助理兼建筑院院长、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2012 年 5 月至今，在华蓝集团任董事；2017 年 8 月至今，在华蓝集团任副总经理。现任华蓝集团董事兼副总经理、华蓝设计董事长、华蓝工程董事、英图设计董事长、华保盛物业董事等职务。

（4）莫海量先生，发行人董事，1978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华中科技大学建筑学学士、重庆大学建筑与土木工程领域工程硕士、广西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2001 年 7 月至 2004 年 12 月，在设计院建筑一所从事设计工作；2004 年 12 月至 2007 年 1 月，在北京华蓝时代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历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07 年 1 月至今，在华蓝设计历任建筑设计院第四设计所副所长、研究院副主任、研究院主任、研究院副院长、研究院院长、副总经理、总经理；2017 年 1 月至 2018 年 12 月，在华蓝集团任董事会秘书；2018 年 12 月至今，在华蓝集团任董事；2019 年 12 月至今，在华蓝工程任董事。现任华蓝集团董事、华蓝设计总经理、华蓝工程董事等职务。

（5）陈永利先生，发行人独立董事，1973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上海财经大学国际企业管理学士。1995 年 7 月至 2002 年 1 月，在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工业设备安装公司任会计；2002 年 1 月至 2005 年 7 月，在北京新生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2005 年 8 月至 2007 年 6 月，在广西天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任部门经理；2007 年 10 月至今，在同瑞会计师任执行董事；2019 年 3 月至今，在瑞丰税务师任执行董事、经理；2016 年 4 月至今，在同略投资任执行董事、经理；2016 年 5 月至今，在厚润德基金任董事；2017 年 5 月至今，在南宁糖业任独立董事；2018 年 7 月至今，在绿城水务任独立董事；2016 年 1 月至今，在华蓝集团任独立董事。现任厚润德基金董事、同略投资任执行董事兼经理、同瑞会计师执行董事、瑞丰税务师执行董事兼经理、华蓝集团独立董事、南宁糖业独立董事、绿城水务独立董事等职务。

（6）袁公章先生，发行人独立董事，1974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西南政法大学法学学士、武汉大学法律硕士。1996 年 7 月至 1998 年 3 月，在广西防城港市港口区人民检察院批捕科任职；1998 年 3 月至 2012 年 9 月，在广西桂云天律师事务所任主任、高级合伙人；2012 年 9 月至 2019 年 8 月，在北京大成（南宁）律师事务所历任律师、执行委员、高级合伙人；2014 年 6 月至 2020 年 5 月，在柳州钢铁股份公司任独立董事；2018 年 1 月至今，在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2019 年 5 月至今，在广西智迪尔投资咨询集团有限公司任董事长、经理；2020 年 6 月至今，在华蓝集团任独立董事。现任广西智迪尔破产清算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广西睿卓财税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广西锐思顿法律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等职务。

2. 发行人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

（1）徐兵先生，发行人监事会主席，1968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兰州大学经济地理与城乡区域规划专业理学学士、华中科技大学建筑与土木工程专业硕士。1991 年 8 月至 1992 年 12 月，在安徽省安庆市农业区划办任助理工程师；1993 年 1 月至 1994 年 4 月，在海口市城市规划研究所任助理规划师；1994 年 5 月至 1996 年 5 月，在儋州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所任所长；1996 年 6 月至 1997 年 12 月，在北海市城市规划研究所任研究部主任；1998 年 1 月至 2002 年 10 月，在《规划师》杂志社任常务副社长兼编辑部主任；2002 年 11 月至 2003 年 9 月，在南宁市规划局规划研究中心任副主任；2003 年 10 月至 2006 年 12 月，在设计院历任副总规划师、规划中心主任、副院长；2007 年 1 月至 2015 年 5 月，在华蓝设计历任规划院副院长、规划院院长、总规划师、副总经理；2013 年 1 月至 2015 年 12 月，在华蓝集团任总经理助理；2015 年 11 月至 2018 年 7 月，在北海佳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2 年 5 月至今，在华蓝集团历任监事、监事会主席。现任华蓝集团监事会主席、华蓝设计总策划师、富腾投资董事兼总经理、华保盛物业董事长、华建信息董事长、那园旅游董事长、华栎投资执行董事兼经理、城衡文化董事长、衢州弈谷董事、万腾保安董事、华之味餐饮董事等职务。

（2）王珍女士，发行人监事，1982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湖北大学档案学专业管理学学士、武汉大学工商管理硕士。2004 年 7 月至 2006 年 12 月，在设计院历任档案室、生产处干事；2007 年 1 月至今，在华蓝设计历任干事、研究院主任、院长助理、副院长、人力资源部部长；2019 年 12 月至今，在华蓝工程任监事；2020 年 3 月至今，在华蓝集团任监事。现任华蓝集团监事、华蓝设计人力资源部部长、华蓝工程监事等职务。

（3）唐歌女士，发行人职工代表监事，1982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西安交通大学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专业工学学士。2004 年 9 月至 2007 年 9 月，在深圳华蓝历任助理工程师、水暖组副组长；2007 年 9 月至 2012 年 12 月，在华蓝设计历任工程师、党委办公室干事、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主任、党委副书记；2013 年 1 月至今，在华蓝集团历任高级工程师、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人资行政部副部长、人资行政部部长、审计监察部部长；2016 年 9 月至今，在桂商总会历任综合部部长、副秘书长。现任华蓝集团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审计监察部部长、职工代表监事、桂商总会副秘书长等职务。

3.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

（1）雷翔先生，发行人总经理，详见董事会成员简历。

（2）赵成先生，发行人常务副总经理，详见董事会成员简历。

（3）钟毅先生，发行人副总经理，详见董事会成员简历。

（4）何新女士，发行人行政总监，1968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西南交通大学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专业工学学士。1990 年 6 月至 2006 年 12 月，在设计院历任助理工程师、工程师、高级工程师、所长助理、办公室副主任、人事教育处副处长、人事教育处处长；2007 年 1 月至 2016 年 12 月，在华蓝设计历任人力资源部部长、总经理助理、人力资源总监、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12 年 5 月至 2016 年 12 月，在华蓝集团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7 年 1 月至 2018 年 5 月，在上海方付通商务服务有限公司任副总裁；2018 年 6 月至 2018 年 11 月，在华蓝集团任总经理助理；2018 年 12 月至今，在华蓝集团任行政总监；2019 年 12 月至今，在华蓝工程任董事。现任华蓝集团

行政总监、华蓝工程董事等职务。

（5）李嘉女士，发行人财务总监，1973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北方工业大学会计学专业经济学学士、上海财经大学上海国家会计学院会计硕士。1995 年 7 月至 1999 年 6 月，在广州千鹤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任财务部主管会计；1999 年 6 月至 2002 年 3 月，在南宁振宁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任财务部主管会计；2002 年 3 月至今，在设计院、华蓝设计历任计财部部长助理、副部长、部长、总经理助理、董事；2003 年 1 月至 2013 年 11 月，在英图设计任监事；2012 年 5 月至今，在华蓝集团历任计划财务部部长、财务总监；2019 年 12 月至今，在华蓝工程任监事。现任华蓝集团财务总监、华蓝设计董事、华蓝工程监事等职务。

（6）杨广强先生，发行人董事会秘书，1983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电子商务专业管理学学士、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企业管理专业管理学硕士。2008 年 7 月至 2012 年 12 月，在华蓝设计任人力资源部干事；2011 年 1 月至 2012 年 12 月，在深圳华蓝任董事会秘书；2013 年 1 月至今，在华蓝集团历任人资行政部部长助理、副部长、部长；2013 年 9 月至 2016 年 1 月，在华蓝集团任董事会秘书；2018 年 12 月至今，在华蓝集团任董事会秘书。现任华蓝集团董事会秘书、华蓝设计监事会主席等职务。

根据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书面确认并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亦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发行人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及变化情况

1. 发行人最近两年董事变化情况

时间	董事	变动原因
2018 年 1 月至 2018 年 12 月	雷翔、赵成、钟毅、陈永利、李福和	-
2018 年 12 月至	雷翔、赵成、钟毅、莫海量、陈永	增选莫海量为公司董事

2020年3月	利、李福和	
2020年3月至 2020年5月	雷翔、赵成、钟毅、莫海量、陈永利、何立荣	李福和因个人原因辞职，选举何立荣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2020年6月至今	雷翔、赵成、钟毅、莫海量、陈永利、袁公章	何立荣因个人原因辞职，选举袁公章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2018年12月，因发行人业务的发展需要，增选莫海量为董事（由发行人内部培养选拔）；发行人独立董事李福和、何立荣辞职系因个人原因。最近两年，发行人董事人员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2. 发行人最近两年监事变化情况

时间	监事	变动原因
2018年1月至 2018年12月	徐兵、唐歌、闫越	-
2018年12月至 2020年3月	徐兵、唐歌、覃洪兵	闫越因个人原因辞职，选举覃洪兵为股东代表监事
2020年3月至今	徐兵、唐歌、王珍	覃洪兵因个人原因辞职，选举王珍为股东代表监事

最近两年，徐兵、唐歌一直为发行人监事；2018年12月，闫越因个人原因辞去监事职务；2020年3月，覃洪兵因个人原因辞去监事职务；最近两年，发行人监事人员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3. 发行人最近两年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

时间	高级管理人员	变动原因
2018年1月至 2018年12月	雷翔（总经理）、赵成（副总经理）、钟毅（副总经理）、庞朝晖（财务总监）、莫海量（董事会秘书）	-
2018年12月至 2019年12月	雷翔（总经理）、赵成（常务副总经理）、钟毅（副总经理）、庞朝晖（财务总监）、何新（行政总监）、杨广强（董事会秘书）	莫海量调任为董事，故不再担任董事会秘书；发行人聘请人资行政部部长杨广强担任董事会秘书；因内部管理需要聘请何新任新设的行政总监职务
2019年12月至今	雷翔（总经理）、赵成（常务副总经理）、钟毅（副总经理）、李嘉（财务总监）、何新（行政总监）、杨广强（董事会秘书）	庞朝晖因到退休年龄，不再担任财务总监；发行人聘请财务部部长李嘉担任财务总监

最近两年，发行人总经理、副总经理未发生变化。2018年12月，发行人根据内部管理需要增设行政总监职务；发行人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的人员变化主

要因个人原因及发行人业务发展、公司治理调整需要。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的上述变化不属于最近两年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情况。

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最近两年，发行人共有 2 名董事（均为独立董事）、1 名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离职，该等人员离职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并未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发行人最近两年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上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化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为合法、有效。

（三）发行人的独立董事

根据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发行人目前聘任了 2 名独立董事，分别为陈永利、袁公章，均已签署了独立董事聘任合同。根据独立董事书面确认并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上述 2 名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均符合《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职权范围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十六、发行人的税务

本所经办律师采取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核查方式：1. 查阅天健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主要税种纳税情况鉴证报告》《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2. 查阅发行人及子公司所在地税务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3. 查阅发行人报告期内的纳税申报表；4. 查阅发行人出具的承诺、说明等。

在审慎核查基础上，本所经办律师出具如下法律意见：

（一）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执行的税种、税率

根据《审计报告》《主要税种纳税情况鉴证报告》并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均已办理了税务登记手续。报告期内发行人执行的主要税种和税率为：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注 1]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3%、5%、6%、9%、10%、11%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注 2]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

注 1：依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 号），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原适用 11% 税率的应税行为，税率调整为 10%。依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公司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 10% 税率的，税率调整为 9%。

注 2：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华蓝设计	15%	15%	15%
华蓝工程	15%	15%	25%
中蓝审图	20%	20%	15%
英图设计	20%	20%	25%
深圳华蓝	-	15%、25%	15%、25%
华蓝投资咨询	20%	-	-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5%	25%

经核查，本所经办律师认为，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执行的税种、税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二）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

根据《审计报告》《主要税种纳税情况鉴证报告》并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享受税收优惠情况如下：

1. 增值税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的规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允许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应纳税额。公司 2019 年 4-12 月可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应纳税额。

2. 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1）华蓝设计

根据“桂地税直所得审字〔2014〕255 号”的税收优惠审批决定书，201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华蓝设计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按 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同时，根据“桂科高字〔2017〕280 号”文件，华蓝设计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按 15%征收企业所得税。

（2）华蓝工程

根据“南发改函〔2018〕1452 号”文件，华蓝工程开展的业务符合国家发展改革委颁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正）》的相关规定，华蓝工程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减按 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国科火字[2020]4 号”文件，华蓝工程通过 2019 年高新技术企业备案，2019 年度至 2021 年度按高新技术优惠税率 15%征收企业所得税。

（3）中蓝审图、英图设计、华蓝投资咨询

①2017 年度

根据“南发改函〔2017〕864 号”的认定函，中蓝审图符合国家鼓励类产业的规定，根据南宁市国家税务局于 2017 年 7 月 6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中蓝审图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2017 年度减按 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②2018 年度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财税〔2018〕77 号）规定，中蓝审图、英图设计符合国家规定的小微企业认定标准，该公司所得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③2019 年度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规定，中蓝审图、英图设计、华蓝投资咨询符合国家规定的

小微企业认定标准，上述公司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度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4. 深圳华蓝南宁分公司

深圳华蓝南宁分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18 日注销）符合国家鼓励类产业的规定，根据南宁市国家税务局于 2018 年 1 月 29 日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该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减按 15% 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审计报告》《主要税种纳税情况鉴证报告》并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享受的税收优惠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三）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享受的财政补贴

根据《审计报告》《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并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收到的财政补贴如下：

1. 与收益相关，且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1）2017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期初 递延收益	本期新 增补助	本期 结转	期末 递延收益	补助依据
院士工作站 能力建设	-	1,800,000.00	200,000.00	1,600,000.00	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颁布的《关于下达 2017 年第四批自治区本级财政科技计划项目的通知》（桂科计字〔2017〕195 号）
合计	-	1,800,000.00	200,000.00	1,600,000.00	-

（2）2018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期初 递延收益	本期新 增补助	本期 结转	期末 递延收益	补助依据
院士工作站 能力建设	1,600,000.00	-	1,006,785.23	593,214.77	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颁布的《关于下达 2017 年第四批自治区本级财政科技计划项目的通知》（桂科计字〔2017〕195 号）
BIM 技术在 广西装配式 示范项目的 应用与研究	-	760,000.00	-	760,000.00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印发关于深化自治区本级财政科技计划和科技项目管理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桂政发〔2015〕57 号）、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官网所公布的《2018 年科技计划拟立项项目公示清单（755 项）》
合计	1,600,000.00	760,000.00	1,006,785.23	1,353,214.77	-

(3) 2019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期初 递延收益	本期新 增补助	本期 结转	期末 递延收益	补助依据
院士工作站能 力建设	593,214.77	-	66,175.59	527,039.18	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颁布的《关于下达 2017 年第四批自治区本级财政科技计划项目的通知》（桂科计字〔2017〕195 号）
BIM 技术在广 西装配式示范 项目的应用与 研究	760,000.00	-	338,140.79	421,859.21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印发关于深化自治区本级财政科技计划和科技项目管理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桂政发〔2015〕57 号）、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官网所公布的《2018 年科技计划拟立项项目公示清单（755 项）》
合计	1,353,214.77	-	404,316.38	948,898.39	-

2. 与收益相关，且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序号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补助依据
1	自治区本级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300,000.00	-	-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申报 2019 年度自治区本级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桂财资〔2018〕36 号）
2	第五批南宁市特聘专家专项资金	155,592.00	311,584.00	155,592.00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颁布的《关于下达 2016 年第五批特聘专家专项经费的通知》（桂财社〔2016〕97 号）
3	第六批南宁市特聘专家专项资金	155,592.00	355,992.00	-	《南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第六批南宁市特聘专家聘任合同签订工作的通知》
4	2018 年度南宁市培养新世纪学术和技术带头人专项资金	100,000.00	-	-	《南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下达 2018 年度南宁市培养新世纪学术和技术带头人专项资金资助项目及资助额度的通知》
5	2018 年度南宁市创新创业领军人才“邕江计划”项目资助	250,000.00	-	-	《中共南宁市委员会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关于给予 2018 年度南宁市创新创业领军人才“邕江计划”项目资助的通知》（南人才通字〔2019〕10 号）
6	2019 年第三批广西创新驱动发展专项资金（科技重大专项）-BIM+装配式建筑关键技术研发与应用示范	400,000.00	-	-	《广西科技重大专项管理办法（试行）》（桂科计字〔2017〕113 号）、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颁布的《2019 年第三批广西创新驱动发展专项资金（科技重大专项）拟立项项目表》
7	2019 年广西博士后专项经费	300,000.00	-	-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 2019 年广西博士后专项经费划拨有关事项的通知》、《南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下拨 2019 年广西博士后“两站”项目补助经费的通知》
8	2016 年度高层次创业创新人才（团队）项目资助-BIM+建筑新技术应用研究项目	500,000.00	-	-	《中共南宁市委员会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给予 2016 年度高层次创业创新人才（团队）项目资助的通知》（南人才办发〔2017〕4 号）
9	南宁市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补贴及进站博士后生活补贴发放	150,000.00	-	-	《南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发放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补贴的通知》
10	产业领域急需紧缺青年人才生活补助	160,000.00	-	-	《南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开展产业领域急需紧缺青年

序号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补助依据
					人才生活补助申报工作的通知》、《南宁市产业领域急需紧缺青年人才生活补助申报发放工作会议纪要》（（2019）20 号）、《中共南宁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公布南宁市产业发展急需紧缺人才企业名录的通知》
11	建筑工程行业协同设计及项目管控平台研发与应用项目	100,000.00	150,000.00	-	南宁市青秀区科学技术局颁布的《关于下达 2017 年青秀区科技计划项目的通知》（青科字（2017）9 号）
12	南宁乡村文化遗产数字化保护研究及应用拨款	180,000.00	-	-	南宁市青秀区科学技术局颁布的《关于下达 2019 年青秀区科技计划项目的通知》（青科字（2019）2 号）
13	广西科技计划项目合同	360,000.00	-	-	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官网公布的《2019 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财政科技计划拟立项项目公示（402 项）》、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作为委托单位与华蓝设计作为承担单位之一共同签订的《广西科技计划项目合同》
14	关于下达 2019 年南宁市科协科技思想库立项课题的通知-《南宁市城市黑臭水体治理中存在的问题与建议》课题	13,000.00	-	-	南宁市科学技术协会颁布的《关于下达 2019 年南宁市科协科技思想库立项课题的通知》（南科协（2019）15 号）
15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合（协）作任务书-《基于遥感的湿热地区城市住区热环境研究》项目	56,160.00	-	-	委托方华南理工大学与受托方华蓝设计签订的合同编号为 51578243 的《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合（协）作任务书》
16	南宁市科学研究与技术开发计划项目合同-《预制装配式管廊设计、施工和验收关键技术研究》项目	50,000.00	-	-	委托方南宁市科学技术局与华蓝设计作为项目承担单位之一所签订的合同编号为 20193128《南宁市科学研究与技术开发计划项目合同》
17	2019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财政科技计划拟立项项目	60,000.00	-	-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印发关于深化自治区本级财政科技计划和科技项目管理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桂政发（2015）57 号）、《广西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管理办法（试行）》、《2019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财政科技计划拟立项项目

序号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补助依据
					目公示（658 项）》
18	2016 年广西会计人才小高地课题补助	-	20,000.00	-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办公室颁布的《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才小高地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社〔2013〕190 号）、广西壮族自治区会计学会颁布的《关于转发<广西会计人才小高地建设领导小组关于确定 2016 年度广西会计人才小高地课题类项目验收结果和安排补助资金有关事项的通知>的通知》（桂会学〔2017〕11 号）、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颁布的《广西会计人才小高地建设领导小组关于确定 2016 年度广西会计人才小高地课题类项目验收结果和安排补助资金有关事项的通知》（桂会人才小组〔2017〕3 号）
19	《高层装配式混凝土剪力墙结构高效连接节点技术研究与应用》专项经费	-	350,000.00	140,000.00	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网站公布的《2017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科技计划立项项目公示（161 项）》
20	《基于云技术的广西城市轨道交通综合体地下空间优化利用与模拟研发》专项经费	-	320,000.00	160,000.00	《2017 年第七批自治区本级财政科技计划安排情况表》
21	《广西传统村落数字化保护及其成果开发利用》专项经费	-	150,000.00	250,000.00	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颁布的《关于下达 2017 年第四批自治区本级财政科技计划项目的通知》（桂科计字〔2017〕195 号）
22	第四批特聘专家专项资金	-	311,984.00	311,984.00	《中共南宁市委办公厅、南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第四批南宁市特聘专家名单的通知》（南办发〔2016〕23 号）
23	学术技术带头人郑保力专项资金-《智慧交通系统关键技术应用研究》项目	-	50,000.00	-	《南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下达 2017 年度南宁市培养新世纪学术和技术带头人专项资金资助项目及资助额度的通知》
24	学术技术带头人林宇专项资金-《绿色生态小区参数化关键技术研发及应用》项目	-	50,000.00	-	
25	学术技术带头人徐洪涛	-	50,000.00	-	

序号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补助依据
	专项资金-《南宁历史建筑与传统聚落保护研究》项目				
26	2017 年高新技术企业奖励性后补助	-	50,000.00	-	广西科技厅颁布的《关于申报 2017 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和科技企业孵化器培育高新技术企业奖励性后补助经费的通知》（桂科高字〔2018〕4 号）、南宁市科技局颁布的《关于开展 2018-2020 年度南宁市科学研究与技术开发计划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南科发〔2017〕27 号）
27	《平面道路交叉口规划与设计规范》项目后补助	-	200,000.00	-	南宁市科学技术局、南宁市财政局颁布的《关于下达 2017 年南宁市科技项目经费后补助的通知》（南科发〔2017〕41 号）
28	2017 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性后补助经费	-	50,000.00	-	广西科技厅颁布的《关于申报 2017 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和科技企业孵化器培育高新技术企业奖励性后补助经费的通知》（桂科高字〔2018〕4 号）
29	《绿色生态小区参数化技术研及示范应用》项目申报	-	120,000.00	-	南宁市科学技术局、南宁市财政局颁布的《关于下达 2018 年南宁市本级科学研究与技术开发计划项目（第一批）的通知》（南科发〔2018〕11 号）
30	《湿热地区气候适宜型城市建筑热环境监测与优化技术研发》项目申报	-	120,000.00	-	
31	《小型浅水湖泊污染治理与生态修复关键技术研究及示范》项目资助	-	500,000.00	250,000.00	《中共南宁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关于给予 2017 年度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团队）项目资助的通知》（南人才发〔2018〕4 号）、兴宁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合同编号为 20175183《南宁市科学研究与技术开发计划项目合同》
32	《南宁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与运营维护研究》专项费用	-	30,000.00	-	南宁市科学技术协会颁布的《关于下达 2018 年南宁市科协科技思想库立项课题的通知》（南科协〔2018〕22 号）
33	2018 年院士工作站建设费用	-	20,000.00	-	南宁市科学技术协会颁布的《关于报送南宁市院士专家工作站 2018 年工作计划的通知》（南科

序号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补助依据
					协〔2018〕4 号)
34	《基于城市热环境的绿色城区优化设计关键技术研究及示范应用》专项经费	-	180,000.00	-	南宁市兴宁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南宁市兴宁区财政局颁布的《关于下达 2018 年南宁市兴宁区第一批科技计划项目的通知》（南兴发科通〔2018〕13 号)
35	《绿色生态小区参数化技术研及示范应用》专项经费	-	200,000.00	-	南宁市科学技术局、南宁市财政局颁布的《关于下达 2018 年南宁市本级科学研究与技术开发计划项目（第一批）的通知》（南科发〔2018〕11 号)
36	第三批广西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专项经费	-	29,200.00	162,500.00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颁布的《关于设立第三批广西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的通知》（桂人社函〔2017〕538 号)
37	《城乡三类空间划定与管控的技术集成研究》专项经费	-	500,000.00	-	南宁市科学技术局颁布的《关于下达 2018 年南宁市科技创新创业人才培育项目的通知》（南科发〔2018〕32 号)
38	2015 年高层次创新人才项目 07 专项经费-南宁交通综合体仿真平台研发项目	-	250,000.00	-	中国共产党南宁市委员会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布的《关于给予 2015 年度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团队）项目资助的通知》（南人才办发〔2016〕2 号)
39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	600,000.00	-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颁布的《关于拨付 2016 年度自治区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函》（桂财文资函〔2016〕6 号)
40	建材信息第三方电子商务云平台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示范	-	60,000.00	-	南宁市青秀区科学技术局、南宁市青秀区财政局颁布的《关于下达 2015 年青秀区第二批科技计划项目的通知》（青科字〔2015〕38 号)
41	人才小高地专项资金	-	-	2,500,000.00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办公室颁布的《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才小高地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社〔2013〕190 号）、《南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下达 2017 年广西人才小高地项目建设资金、第四、五批特聘专家专项经费的通知》
42	广西第四批特聘专家专项经费-陆建	-	-	155,592.00	《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办公厅、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

序号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补助依据
					于印发广西第四批特聘专家聘任人员名单的通知》（厅发〔2015〕23 号）、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颁布的《关于做好广西第四批特聘专家聘任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广西壮族自治区特聘专家制度试行办法》
43	院士专家工作站启动建设-工作站建设经费	-	-	10,000.00	华蓝设计作为项目承担单位，编号为 317061311029 的《南宁市科学技术协会项目任务书》
44	院士专家工作站启动建设-中国工程院任南琪院士南宁报告会	-	-	15,000.00	华蓝设计作为项目承担单位，编号为 317061311030 的《南宁市科学技术协会项目任务书》
45	南宁市科协学术交流专项-华蓝设计专业技能竞赛	-	-	9,000.00	华蓝设计作为项目承担单位，编号为 317061302021 的《南宁市科学技术协会项目任务书》
46	南宁市科协学术交流专项-装配式建筑案例分析及关键技术培训	-	-	5,000.00	华蓝设计作为项目承担单位，编号为 317061503018 的《南宁市科学技术协会项目任务书》
47	南宁市科协学术交流专项-七届学术年会分会场费用	-	-	8,000.00	华蓝设计作为项目承担单位，编号为 317061502017 的《南宁市科学技术协会项目任务书》
48	第三批南宁市特聘专家-陆建	-	-	155,992.00	《中共南宁市委办公厅、南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第三批南宁市特聘专家名单的通知》（南办发〔2015〕27 号）、《中共南宁市委办公厅、南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南宁市特聘专家制度暂行办法》（南办发〔2011〕31 号）
49	2016 年度南宁市培养新世纪学术和技术带头人专项基金	-	-	30,000.00	南宁市人才小高地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布的《关于下达 2016 年度南宁市培养新世纪学术和技术带头人专项资金资助项目及资助额度的通知》
50	2016 年度南宁市培养新世纪学术和技术带头人专项基金	-	-	150,000.00	
51	南宁市特聘专家周剑云-广西自然与文化景观规划与保护管理（第五批）	-	-	355,992.00	《中共南宁市委办公厅、南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第五批南宁市特聘专家名单的通知》（南办发〔2017〕61 号）
52	南宁小高地-海绵城市建设人才小高地（第五批）	-	-	50,000.00	《中共南宁市委办公厅、南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中共南宁市委组织部、南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公布第五批

序号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补助依据
					南宁市人才小高地名单的通知>的通知》（南办发〔2016〕18 号）
53	2016 年长沙市创新创业带动就业示范项目政府补贴	-	-	80,000.00	长沙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颁布的《关于组织开展 2016 年度长沙市创新创业带动就业示范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长人社发〔2016〕53 号）
54	院士专家工作站启动建设	-	-	510,000.00	《中共南宁市委、南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南宁市院士专家工作站建设管理办法>的通知》（南办发〔2011〕56 号）
55	基层统计建设补助经费	-	-	2,000.00	南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南宁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统计基层基础规范化建设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南府规〔2017〕24 号）
56	海绵城市建设试点工作遇到的问题与研究对策	-	-	20,000.00	南宁市科学技术协会颁布的《关于下达 2017 年南宁市科协科技思想库立项课题的通知》（南科协〔2017〕14 号）
57	广西地方性自然与文化景观的保护与管理	-	-	450,000.00	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颁布的《关于下达 2017 年第四批自治区本级财政科技计划项目的通知》（桂科计字〔2017〕195 号）
58	BIM+ 建筑新技术应用研究项目	-	-	500,000.00	《中共南宁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给予 2016 年度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团队）项目资助的通知》（南人才办发〔2017〕4 号）
59	国家社科基金项目-广西少数民族村落保护及乡村旅游发展研究	-	-	190,000.00	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出具的《2017 年度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立项通知书》、全国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公室官网公布的《关于 2017 年国家社会科学基金西部项目立项名单的公示》
60	“互联网+”建筑行业的协同设计及项目管理服务平台	-	-	800,000.00	《南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南宁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7 年南宁市信息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扶持项目计划的通知》（南发改投资〔2017〕57 号）
61	稳岗补贴	947,294.40	116,323.68	557,457.52	《广西壮族自治区社会保险事

序号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补助依据
					业管理中心关于做好 2019 年稳岗返还申报工作的通知》（桂社保函〔2019〕40 号）、《广西壮族自治区社会保险事业局关于做好 2018 年企业稳定就业岗位补贴申报工作的通知》、《广西壮族自治区社会事业保险局关于做好 2017 年稳定就业岗位补贴申报工作的通知》（桂社保函〔2017〕121 号）
62	个税手续费返还	33,415.05	598,059.06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个人所得税扣缴申报管理办法（试行）〉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8 年第 61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人民银行关于进一步加强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管理的通知》（财行〔2019〕11 号）
合计		4,271,053.45	5,743,142.74	7,984,109.52	-

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所享受的上述财政补贴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四）发行人最近三年依法纳税的情形

国家税务总局南宁市青秀区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南宁市兴宁区税务局等已就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在报告期内的依法纳税情况分别出具了证明文件。根据该等证明文件、发行人书面确认、《审计报告》以及《主要税种纳税情况鉴证报告》并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除本《律师工作报告》正文“二十、发行人的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披露的关于华蓝设计海南分公司、华蓝设计贵阳分公司、华蓝设计厦门分公司因未及时申报缴纳税款而被税务处罚之外，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能够按照相关规定依法纳税，所执行税种、税率及享受的税收优惠符合国家税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其他欠缴税款，或因违反相关税收法律、法规及政策或其他税务问题被处罚的情形。

十七、发行人的环境保护和产品质量、技术标准

本所经办律师采取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核查方式：1. 查阅发行人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2. 查阅发行人业务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3. 登录相关部门网站进行查询等。

在审慎核查基础上，本所经办律师出具如下法律意见：

（一）发行人生产经营活动符合环境保护要求的情况

经核查，发行人开展的工程设计、国土空间规划、工程总承包管理及工程咨询业务主要服务成果表现为文字性材料或图纸，整个服务和制作过程不涉及使用对环境有影响的设备和材料，废物排放主要是日常办公和生活类废物，不涉及国家规定的有害物质、噪声等环境污染物。根据南宁市青秀生态环境局、南宁市兴宁生态环境局出具的证明文件及发行人出具的说明，发行人的经营活动符合有关环境保护的要求，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最近三年未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被处罚。

（二）发行人拟投资项目遵守环境保护规定的情况

2020 年 6 月 12 日，南宁市生态环境局出具《南宁市生态环境局关于 IPO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环评审批意见的复函》（南环函复[2020]294 号），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行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技术研发中心项目）不属于需要进行环保审批的范围，无需办理环评报批手续。工程总承包管理及全过程工程咨询业务开展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不同于生产性项目，不存在废气、废水、废渣等工业污染物，符合国家相关环保标准和要求，因而无须环保部门审批。据此，本所经办律师认为，发行人拟投资项目不涉及环境影响评价，符合环境保护的相关规定。

（三）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活动遵守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标准的情况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住房与城乡建设厅出具的证明文件及发行人出具的说明，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除本《律师工作报告》正文“二十、发行人的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披露的华蓝设计消防处罚之外，发行人的产品符合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标准，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最近三年未因违反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

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

十八、发行人募集资金的运用

本所经办律师采取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核查方式：1. 查阅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2. 查阅《招股说明书》；3. 查阅发行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4. 查阅发行人就本次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取得的企业投资项目备案文件等。

在审慎核查基础上，本所经办律师出具如下法律意见：

（一）募集资金用途及批准、授权

1. 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

根据发行人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招股说明书》，发行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下列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1	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35,031.24	35,031.24
2	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	6,170.75	6,170.75
3	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6,219.53	6,219.53
4	工程总承包管理及全过程工程咨询业务开展项目	10,000.00	10,000.00
5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5,000.00	5,000.00
合计		62,421.52	62,421.52

2. 发行人拟以募集资金投入的项目已获得的批准与授权

2020 年 4 月 30 日，发行人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同意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该等项目。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备案文件，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已办理的投资项目备案手续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备案文号	投资项目备案部门
1	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2020-450103-74-03-018031	南宁市青秀区发展和改革局
2	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	2020-450102-74-03-018046	南宁市兴宁区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局
3	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2020-450102-74-03-018044	南宁市兴宁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获得发行人股东大会授权和主管部门备案，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环境保护以及其他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发行人实施该等项目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

（二）根据发行人 2020 年第二次股东大会会议决议、《招股说明书》并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募集资金用于主营业务，发行人股东大会决议已明确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符合《管理办法》第十四条、第十五条的相关规定。

（三）根据发行人书面确认并经本所经办律师核查，发行人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会导致发行人与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产生同业竞争，不会对发行人的独立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综上所述，本所经办律师认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的运用已根据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内部决策程序，编制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发行人已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备案，不存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的情形。

十九、发行人的业务发展目标

本所经办律师采取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核查方式：1. 查阅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2. 查阅发行人提供的中长期战略规划；3. 查阅《招股说明书》；4. 查阅发行人出具的书面说明等。

在审慎核查基础上，本所经办律师出具如下法律意见：

根据《招股说明书》、发行人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华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长期战略规划的议案》，发行人已经制定了业务发展目标及具体业务发展规划，具体如下：

1. 发行人以“绘华夏蓝图、筑百年基业”为愿景，以“诚实守信、客户至

上、包容共赢”为核心价值观，以“务实、专业、创新、拼搏”为企业精神，夯实以规划、设计为核心的综合服务能力，提升建筑、规划、市政、交通、景观、工业领域的传统业务领域的市场份额，积极开展总承包及全过程咨询业务，打造公司全生命周期业务体系，致力于成为中国城乡建设领域一流的全过程综合服务提供商。

2. 为实现上述发展目标，发行人制定了相应的发展战略：三维拓展的扩张战略、创新驱动的品牌战略、价值提升的人才战略、智慧引领的管理战略。

3. 发行人根据发展目标和发展战略结合当前实际情况，制定了具体的发展计划，包括综合服务能力提升计划、市场开拓和营销计划、研发创新能力升级计划、信息化建设计划、人才资源建设计划以及收购兼并计划。

经核查，本所经办律师认为，发行人上述业务发展目标与其经营范围、现有主营业务一致，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亦一致；发行人的业务发展目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现实或潜在的法律风险。

二十、发行人的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本所经办律师采取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核查方式：1. 查阅发行人及子公司所在地市场监督管理局、税务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等政府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2. 查阅发行人及其主要股东出具的书面确认文件；3. 登录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网、中国裁判文书网等网站进行查询；4. 查阅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的个人信用报告及其出具的书面确认文件；5. 查阅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违法犯罪记录证明等。

在审慎核查基础上，本所经办律师出具如下法律意见：

（一）发行人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经本所经办律师查询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网、中国裁判文书网等网站，并经发行人书面确认，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情况，以及最近 36 个月受到的行政处罚情况如下：

1. 发行人及子公司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情况如下：

2017 年 5 月 9 日，徐刚因与华蓝设计、华蓝设计南京分公司的民间借贷纠纷向江苏省宿迁市宿豫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华蓝设计、华蓝设计南京分公司共同归还借款本金 531.89 万元及利息（以 531.89 万元为本金，按年利率 6%，自 2017 年 4 月 24 日计算至实际还款之日）、承担律师代理费用 15.00 万元及诉讼保全费。

江苏省宿迁市宿豫区人民法院于 2017 年 8 月 2 日作出“（2017）苏 1311 民初 2741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华蓝设计归还徐刚借款 5,318,870.00 元及利息（以 531.89 万元为本金，按年利率 6%，自 2017 年 4 月 24 日计算至实际还款之日）。

江苏省宿迁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7 年 12 月 4 日作出“（2017）苏 13 民终 4097 号”《民事判决书》，维持了上述一审判决。

江苏省宿迁市宿豫区人民法院于 2017 年 12 月 20 日从华蓝设计银行账户内扣划 560.50 万元，其中执行案款 555.09 万元，案件执行费 5.41 万元。

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12 月 29 日作出“（2018）苏民再 478 号”《民事判决书》，撤销宿迁市宿豫区人民法院“（2017）苏 1311 民初 2741 号”民事判决、江苏省宿迁市中级人民法院“（2017）苏 13 民终 4097 号”民事判决，驳回徐刚的诉讼请求。

江苏省宿迁市宿豫区人民法院于 2019 年 2 月 12 日作出“（2017）苏 1311 执 4188 号”《执行裁定书》，裁定徐刚应于本裁定书送达后 5 日内向华蓝设计返还已取得的财产 555.09 万元及其孳息，拒不履行的，本院将依法强制执行。

2019 年 6 月 3 日，华蓝设计与徐刚、江苏国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首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签署《执行和解协议书》，确认徐刚应返还华蓝设计财产 5,550,882.00 元及其孳息，江苏国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首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对剩余执行案款及孳息承担连带责任担保，保证期限为一年。

江苏省宿迁市宿豫区人民法院于 2019 年 6 月 5 日作出“（2019）苏 1311 执 978 号”《执行裁定书》，裁定本案终结执行。

2020 年 3 月 30 日，由于尚有 329.15 万元执行案款未收回，华蓝设计向江苏

省宿迁市宿豫区人民法院申请徐刚、江苏国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首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应返还华蓝设计财产 329.15 万元、孳息并加倍支付延期履行期间的利息。2020 年 4 月 30 日，江苏省宿迁市宿豫区人民法院受理了华蓝设计上述申请，执行案号为“2020 苏 1311 执恢 329 号”，标的金额为 329.15 万元。

目前，该案尚未执行完毕。华蓝设计已将上述尚未支付的执行案款确认为其他应收款，若将来无法收回，会导致对上述其他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导致发行人相应会计期间利润的减少。因该执行案标的额仅为 329.15 万元，金额较小，因此即使未来无法收回，也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构成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2. 发行人及子公司最近 36 个月受到的行政处罚如下：

（1）华蓝设计消防处罚

2018 年 3 月 14 日，钦州市公安消防支队出具“钦公（消）行罚决字[2018]0003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由于在对钦州恒大学府 1-2#、7-12#、综合楼及一期地下室工程进行消防设计审核时，发现华蓝设计不按照消防技术标准强制性要求进行消防设计，故给予华蓝设计责令改正、并处罚款人民币 5 万元的处罚。

针对该等行政处罚事项，华蓝设计根据消防技术标准强制性要求重新进行了消防设计并再次申报，并获得了钦州市公安消防支队审核同意，亦缴纳了罚款。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五十九条规定，建筑设计单位不按照消防技术标准强制性要求进行消防设计的，责令改正或者停止施工，并处一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消防行政处罚裁量导则》第九条规定，根据消防安全违法行为的事实、性质、情节、危害后果及单位（场所）的规模、使用性质，可将罚款处罚标准划分为较轻、一般、较重三个处罚阶次。同时，将法定罚款幅度按照 0-30%、30%-70%、70%-100%划分为三个区间，分别对应较轻、一般、较重三个处罚阶次。华蓝设计被处罚的金额位于法定罚款幅度的 30-70%区间，属于一般处罚，不属于较重或重大处罚。

2020 年 4 月 17 日，钦州市公安消防支队出具《关于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无消防重大违法行为证明的复函》，证明华蓝设计上述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

行为。

（2）华蓝设计海南分公司税务处罚

华蓝设计海南分公司因未按期对企业所得税、增值税进行申报，分别于 2018 年 2 月 26 日、2018 年 5 月 15 日、2018 年 10 月 8 日受到国家税务总局三亚市吉阳区税务局的简易处罚，罚款金额合计 300 元。华蓝设计海南分公司已全额缴纳该等罚款，并已完成企业所得税、增值税补申报的工作。

2020 年 4 月 1 日，国家税务总局三亚市吉阳区税务局出具《关于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的纳税证明》，证明华蓝设计海南分公司“除上述情况外，暂未发现其他违反税收管理的行为”。

（3）华蓝设计贵阳分公司税务处罚

2017 年 4 月 14 日，国家税务总局贵阳市云岩区税务局出具“云国简罚[2017]791 号”《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简易）》，由于华蓝设计贵阳分公司未按照规定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材料，给予华蓝设计贵阳分公司罚款 400 元的处罚。

2017 年 5 月 11 日，国家税务总局贵阳市云岩区税务局三桥税务分局出具“云地税九分简罚[2017]348 号”《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简易）》，由于华蓝设计贵阳分公司存在“其他违法”（税盘未及时清盘），给予华蓝设计贵阳分公司罚款 400 元的处罚。

2019 年 4 月 17 日，国家税务总局贵阳市云岩区税务局中环税务分局出具“云税中环简罚[2019]35871 号”《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简易）》，由于华蓝设计贵阳分公司未按照规定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材料，给予华蓝设计贵阳分公司罚款 400 元的处罚。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华蓝设计贵阳分公司已全额缴纳上述罚款。

2020 年 4 月 1 日，国家税务总局贵阳市云岩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向华蓝设计贵阳分公司出具《税收完税证明》，证明华蓝设计贵阳分公司已完成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等税款的缴纳工作。

（4）华蓝设计厦门分公司税务处罚

2018 年 5 月，华蓝设计厦门分公司因逾期未申报被国家税务总局厦门市思明区税务局罚款 100 元。华蓝设计厦门分公司已全额缴纳该等罚款，并已完成补申报的工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二条关于“纳税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资料的，或者扣缴义务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向税务机关报送代扣代缴、代收代缴税款报告表和有关资料的，由税务机关责令限期改正，可以处二千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可以处二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的罚款”的规定，华蓝设计海南分公司、华蓝设计贵阳分公司及华蓝设计厦门分公司的上述税务处罚情形不属于“情节严重”情形，故不属于重大税收违法行为。

综上，本所经办律师认为，发行人上述情形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情形，不会对发行人的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构成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二）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根据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书面确认，并经本所经办律师查询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网、中国裁判文书网等网站，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三）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经本所经办律师查询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网、中国裁判文书网等网站，并经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雷翔、赵成、吴广意书面确认，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发行人上述股东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二十一、对《招股说明书》法律风险的评价

本所经办律师采取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核查方式：复核、比较、参与讨论《招股说明书》等。

本所经办律师未参与《招股说明书》的制作，但参与了《招股说明书》与本《律师工作报告》有关章节的讨论，并已审阅《招股说明书》，特别审阅了发行人引用本《律师工作报告》和《法律意见》的相关内容。

本所经办律师认为，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所引用的本《律师工作报告》相关内容与本《律师工作报告》并无矛盾之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会因为引用本《律师工作报告》相关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

二十二、结论

综上所述，本所经办律师认为：

（一）发行人具备《公司法》《证券法》《改革意见》《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有关规范性文件、深交所规则所规定的股票公开发行及上市的法定条件。

（二）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引用的本《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适当。

（三）发行人尚需取得深交所关于本次发行的核准和公司股票在创业板上市交易的同意，并需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上市注册的同意。

本《律师工作报告》正本伍份，经本所盖章、负责人及经办律师签字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为本《律师工作报告》签署页）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华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律师工作报告》之签署页）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盖章）



负责人：_____

王 丽

经办律师：_____

沈宏山

经办律师：_____

王雨微

经办律师：_____

李珍慧

经办律师：_____

吴晓霞

二〇二〇年 六 月三十日

第三节 附表

附表 1：华蓝设计 2007 年 1 月设立时记名股东与实际出资人出资情况表

序号	编号	记名股东	实际出资人	补偿金出资 (元)	现金出资 (元)	出资额合计 (元)
1	1	雷翔	雷翔	81,018	902,382	983,400
2	2	雷翔	吴清	21,200	-	21,200
3	3	雷翔	周佳	6,400	-	6,400
4	4	雷翔	覃洁	5,100	-	5,100
5	5	雷翔	凌建军	4,100	-	4,100
6	6	雷翔	谭志琳	3,464	4,836	8,300
7	7	雷翔	欧阳东	3,464	5,236	8,700
8	8	雷翔	陈琴	3,464	3,936	7,400
9	9	雷翔	戴琳	13,856	2,744	16,600
10	10	雷翔	黄豪	5,196	7,204	12,400
11	11	雷翔	李海冬	3,464	4,836	8,300
12	12	雷翔	叶步云	1,732	5,668	7,400
13	13	雷翔	周艳时	1,700	-	1,700
14	14	雷翔	卢保华	27,600	-	27,600
15	15	雷翔	李忠	23,900	-	23,900
16	16	雷翔	彭文立	18,400	-	18,400
17	17	雷翔	黄智鹦	12,400	-	12,400
18	18	雷翔	谢建华	35,900	-	35,900
19	19	雷翔	徐洪涛	8,660	20,340	29,000
20	20	雷翔	叶成东	24,800	-	24,800
21	21	雷翔	唐家球	23,900	-	23,900
22	22	雷翔	刘芳	12,400	-	12,400
23	23	雷翔	韦葳	5,000	-	5,000
		雷翔	小计	347,118	957,182	1,304,300
24	1	赵成	赵成	46,595	337,705	384,300
25	2	赵成	陈尚总	5,196	3,104	8,300
26	3	赵成	陈庚新	3,464	36	3,500
27	4	赵成	欧孜	3,464	2,536	6,000

序号	编号	记名股东	实际出资人	补偿金出资 (元)	现金出资 (元)	出资额合计 (元)
28	5	赵成	李儒涛	1,700	-	1,700
29	6	赵成	李光明	1,732	5,668	7,400
30	7	赵成	张鹏	1,700	-	1,700
31	8	赵成	张芳林	3,464	3,936	7,400
32	9	赵成	黄波	16,100	-	16,100
33	10	赵成	巫裕润	17,000	-	17,000
34	11	赵成	黎小宁	25,800	-	25,800
35	12	赵成	朱建宇	23,812	988	24,800
36	13	赵成	甘河	8,700	-	8,700
37	14	赵成	莫威艺	5,100	-	5,100
38	15	赵成	黄俊才	10,392	2,008	12,400
39	16	赵成	曾德政	21,200	-	21,200
40	17	赵成	李胜超	17,900	-	17,900
41	18	赵成	卢琦	19,300	-	19,300
42	19	赵成	冀舒宁	9,700	-	9,700
43	20	赵成	林建清	7,400	-	7,400
44	21	赵成	李克荣	4,100	-	4,100
45	22	赵成	高建发	4,600	-	4,600
46	23	赵成	智慧	7,400	-	7,400
		赵成	小计	265,819	355,981	621,800
47	1	黄石金	黄石金	79,820	295,880	375,700
48	2	黄石金	王信德	17,900	-	17,900
49	3	黄石金	李业明	12,000	-	12,000
50	4	黄石金	黄茂奇	4,600	-	4,600
51	5	黄石金	苏业	3,700	-	3,700
52	6	黄石金	梁灿荣	5,100	-	5,100
53	7	黄石金	黄继华	4,100	-	4,100
54	8	黄石金	黄森	4,100	-	4,100
55	9	黄石金	邓富安	4,100	-	4,100
56	10	黄石金	刘晓明	7,800	-	7,800
57	11	黄石金	韦业雄	26,700	-	26,700
58	12	黄石金	赵励	14,300	-	14,300

序号	编号	记名股东	实际出资人	补偿金出资 (元)	现金出资 (元)	出资额合计 (元)
59	13	黄石金	梁世才	2,000	-	2,000
60	14	黄石金	赵群	1,000	-	1,000
61	15	黄石金	梁宗璜	1,000	-	1,000
62	16	黄石金	王作荣	9,700	-	9,700
63	17	黄石金	韦国燕	6,928	472	7,400
64	18	黄石金	甘书远	6,000	-	6,000
65	19	黄石金	李一宁	5,196	3,504	8,700
66	20	黄石金	刘丽	6,928	72	7,000
67	21	黄石金	刘明秀	18,900	-	18,900
68	22	黄石金	陈基浩	15,588	9,712	25,300
69	23	黄石金	张大权	3,464	3,936	7,400
70	24	黄石金	张凯	31,700	-	31,700
71	25	黄石金	章培南	14,300	-	14,300
72	26	黄石金	胡涛	6,928	472	7,400
73	27	黄石金	李嘉	6,928	5,072	12,000
74	28	黄石金	杨木朝	4,600	-	4,600
75	29	黄石金	黄庆	10,100	-	10,100
76	30	黄石金	贺袁元	1,732	5,668	7,400
77	31	黄石金	李建明	13,300	-	13,300
		黄石金	小计	350,512	324,788	675,300
78	1	钟毅	钟毅	39,938	193,962	233,900
79	2	钟毅	梁泠	23,000	-	23,000
80	3	钟毅	苏祖汉	19,800	-	19,800
81	4	钟毅	金思漾	5,196	2,204	7,400
82	5	钟毅	屈炫	6,000	-	6,000
83	6	钟毅	李仁龙	1,732	5,668	7,400
84	7	钟毅	李树春	1,732	5,668	7,400
85	8	钟毅	邝国威	14,300	-	14,300
86	9	钟毅	朱春华	8,660	40	8,700
87	10	钟毅	文彦	6,928	472	7,400
88	11	钟毅	王曦	6,928	872	7,800
89	12	钟毅	曾军	16,100	-	16,100

序号	编号	记名股东	实际出资人	补偿金出资 (元)	现金出资 (元)	出资额合计 (元)
90	13	钟毅	黄振宁	14,700	-	14,700
91	14	钟毅	黄子波	7,800	-	7,800
92	15	钟毅	吕春明	6,000	-	6,000
93	16	钟毅	岑荣敏	9,700	-	9,700
94	17	钟毅	覃建书	14,300	-	14,300
95	18	钟毅	梁亮亮	6,928	472	7,400
96	19	钟毅	赵斌	6,928	472	7,400
97	20	钟毅	余永涛	13,300	-	13,300
98	21	钟毅	刘剑	3,464	4,836	8,300
99	22	钟毅	方经华	15,600	-	15,600
100	23	钟毅	林志强	6,928	472	7,400
		钟毅	小计	255,962	215,138	471,100
101	1	邓勇杰	邓勇杰	20,784	199,816	220,600
102	2	邓勇杰	邱庆红	17,500	-	17,500
103	3	邓勇杰	蔡琦剑	15,200	-	15,200
104	4	邓勇杰	沈丁	1,800	-	1,800
105	5	邓勇杰	王振宇	17,320	580	17,900
106	6	邓勇杰	邓力	13,856	2,144	16,000
107	7	邓勇杰	李涛	10,392	9,808	20,200
108	8	邓勇杰	韦清辉	6,928	2,772	9,700
109	9	邓勇杰	桂杰	3,464	36	3,500
110	10	邓勇杰	熊妮君	3,464	3,936	7,400
111	11	邓勇杰	刘毅	20,967	11,233	32,200
112	12	邓勇杰	刘西	19,300	-	19,300
113	13	邓勇杰	欧阳建友	6,928	5,472	12,400
114	14	邓勇杰	黄晓通	1,732	7,968	9,700
115	15	邓勇杰	邓雅晴	1,732	5,668	7,400
116	16	邓勇杰	梁俊学	15,000	-	15,000
		邓勇杰	小计	176,367	249,433	425,800
117	1	吴广意	吴广意	39,938	191,662	231,600
118	2	吴广意	莫世海	35,900	-	35,900
119	3	吴广意	王建平	12,000	-	12,000

序号	编号	记名股东	实际出资人	补偿金出资 (元)	现金出资 (元)	出资额合计 (元)
120	4	吴广意	陶安平	19,000	-	19,000
121	5	吴广意	施舰	35,000	-	35,000
122	6	吴广意	吴宁霞	13,300	-	13,300
123	7	吴广意	龙小夏	12,000	-	12,000
124	8	吴广意	黄耀明	7,800	-	7,800
125	9	吴广意	唐伟文	7,800	-	7,800
126	10	吴广意	唐歌	3,464	3,936	7,400
127	11	吴广意	李长生	27,600	-	27,600
128	12	吴广意	桂国强	1,732	6,968	8,700
		吴广意	小计	215,534	202,566	418,100.00
129	1	蒙瀚	蒙瀚	65,308	164,492	229,800
130	2	蒙瀚	袁玉才	13,300	-	13,300
131	3	蒙瀚	胡静	5,196	2,204	7,400
132	4	蒙瀚	张海明	1,700	-	1,700
133	5	蒙瀚	蔡焕宁	23,000	-	23,000
134	6	蒙瀚	陈雄	28,500	-	28,500
135	7	蒙瀚	莫海量	8,660	5,140	13,800
136	8	蒙瀚	陈曼平	12,000	-	12,000
137	9	蒙瀚	吴洪宽	3,464	1,536	5,000
138	10	蒙瀚	李昕	3,464	36	3,500
139	11	蒙瀚	李冰	6,928	472	7,400
140	12	蒙瀚	蒙承勇	6,000	-	6,000
141	13	蒙瀚	庞希红	16,100	-	16,100
		蒙瀚	小计	193,620	173,880	367,500
142	1	蒋伯宁	蒋伯宁	111,883	75,317	187,200
143	2	蒋伯宁	韦海泉	23,000	-	23,000
144	3	蒋伯宁	卢海燕	17,500	-	17,500
145	4	蒋伯宁	覃志坚	8,700	-	8,700
146	5	蒋伯宁	陈相华	7,400	-	7,400
147	6	蒋伯宁	黄昭	8,700	-	8,700
148	7	蒋伯宁	韦月华	5,500	-	5,500
149	8	蒋伯宁	李颂东	17,500	-	17,500

序号	编号	记名股东	实际出资人	补偿金出资 (元)	现金出资 (元)	出资额合计 (元)
150	9	蒋伯宁	陈远韬	6,928	5,472	12,400
151	10	蒋伯宁	杨伟锋	6,928	472	7,400
152	11	蒋伯宁	李燕	6,000	-	6,000
153	12	蒋伯宁	李欣蔚	3,464	2,536	6,000
154	13	蒋伯宁	陈静	3,300	-	3,300
155	14	蒋伯宁	蒋明辉	1,700	-	1,700
156	15	蒋伯宁	刘小秋	24,800	-	24,800
157	16	蒋伯宁	陈蔚平	15,600	-	15,600
158	17	蒋伯宁	李德琼	13,800	-	13,800
159	18	蒋伯宁	韦克	12,400	-	12,400
160	19	蒋伯宁	卢庐	5,196	4	5,200
161	20	蒋伯宁	刘帮权	3,464	3,936	7,400
162	21	蒋伯宁	黄天意	3,464	3,936	7,400
		蒋伯宁	小计	307,227	91,673	398,900
163	1	李丕宁	李丕宁	73,521	112,279	185,800
164	2	李丕宁	赖春红	32,200	-	32,200
165	3	李丕宁	黄启东	21,600	-	21,600
166	4	李丕宁	郑朝秀	5,000	-	5,000
167	5	李丕宁	李鹏	28,500	-	28,500
168	6	李丕宁	陈淡波	17,500	-	17,500
169	7	李丕宁	方拥	8,700	-	8,700
170	8	李丕宁	吴珞兰	20,700	-	20,700
171	9	李丕宁	邓江	29,000	-	29,000
		李丕宁	小计	236,721	112,279	349,000
172	1	庞朝晖	庞朝晖	55,651	123,249	178,900
173	2	庞朝晖	蒋庆利	20,700	-	20,700
174	3	庞朝晖	韦纲	6,928	472	7,400
175	4	庞朝晖	梁丽珍	11,000	-	11,000
176	5	庞朝晖	于敏	23,500	-	23,500
177	6	庞朝晖	陈滔	7,800	-	7,800
178	7	庞朝晖	李嘉	12,124	3,476	15,600
179	8	庞朝晖	张路	16,000	-	16,000

序号	编号	记名股东	实际出资人	补偿金出资 (元)	现金出资 (元)	出资额合计 (元)
180	9	庞朝晖	伍乐其	16,500	-	16,500
181	10	庞朝晖	林敏	5,500	-	5,500
182	11	庞朝晖	饶国霞	4,600	-	4,600
183	12	庞朝晖	石泉	14,300	-	14,300
184	13	庞朝晖	黄修飞	21,600	-	21,600
		庞朝晖	小计	216,203	127,197	343,400
185	1	刘邵	刘邵	36,300	-	36,300
186	2	刘邵	苏金凌	25,700	-	25,700
187	3	刘邵	吴燕秋	33,600	-	33,600
188	4	刘邵	谭红	19,800	-	19,800
189	5	刘邵	罗建周	28,500	-	28,500
190	6	刘邵	方恒专	1,000	-	1,000
191	7	刘邵	余勇	12,400	-	12,400
192	8	刘邵	陈小诗	15,000	-	15,000
193	9	刘邵	王静耘	22,500	-	22,500
194	10	刘邵	徐月玲	24,800	-	24,800
195	11	刘邵	林毅	12,400	-	12,400
196	12	刘邵	陈凤莲	20,700	-	20,700
		刘邵	小计	252,700	-	252,700
197	1	庞波	庞少华	33,100	-	33,100
198	2	庞波	庞波	30,800	-	30,800
199	3	庞波	谭方彤	28,875	1,925	30,800
200	4	庞波	黄金丽	11,000	-	11,000
201	5	庞波	敖延	8,700	-	8,700
202	6	庞波	黄军荣	10,100	-	10,100
203	7	庞波	黄智勇	7,800	-	7,800
204	8	庞波	夏捷	12,000	-	12,000
205	9	庞波	滕斌	6,928	472	7,400
206	10	庞波	李敏超	5,000	-	5,000
207	11	庞波	梁云峰	5,196	2,204	7,400
208	12	庞波	章向劼	3,464	3,936	7,400
209	13	庞波	许春兰	8,660	2,840	11,500

序号	编号	记名股东	实际出资人	补偿金出资 (元)	现金出资 (元)	出资额合计 (元)
210	14	庞波	梁凌筠	6,928	472	7,400
211	15	庞波	徐祖军	5,000	-	5,000
212	16	庞波	邓尚敏	5,196	3,504	8,700
213	17	庞波	蒙恪勤	5,500	-	5,500
214	18	庞波	郑霁雯	6,928	472	7,400
		庞波	小计	201,175	15,825	217,000
215	1	徐欢澜	徐欢澜	32,700	-	32,700
216	2	徐欢澜	周琪	26,700	-	26,700
217	3	徐欢澜	梁川	20,967	7,533	28,500
218	4	徐欢澜	宋磊	12,400	-	12,400
219	5	徐欢澜	李明刚	7,800	-	7,800
220	6	徐欢澜	覃琳琳	5,196	2,204	7,400
221	7	徐欢澜	周敏	5,196	2,204	7,400
222	8	徐欢澜	李林栗	3,464	3,936	7,400
223	9	徐欢澜	林海	8,660	1,340	10,000
224	10	徐欢澜	陈燕	15,000	-	15,000
225	11	徐欢澜	黄健	6,928	472	7,400
226	12	徐欢澜	蒋志辉	6,928	472	7,400
227	13	徐欢澜	黄鹤龄	6,928	472	7,400
228	14	徐欢澜	冯雁	6,928	472	7,400
229	15	徐欢澜	何辉	3,464	3,936	7,400
230	16	徐欢澜	陈瑞容	13,800	-	13,800
		徐欢澜	小计	183,059	23,041	206,100
231	1	颜明海	颜明海	19,300	-	19,300
232	2	颜明海	徐群英	23,900	-	23,900
233	3	颜明海	俸小慧	20,000	-	20,000
234	4	颜明海	黎寿强	8,700	-	8,700
235	5	颜明海	蒋文顺	13,300	-	13,300
236	6	颜明海	傅冰	12,400	-	12,400
237	7	颜明海	黎威	22,000	-	22,000
238	8	颜明海	周桂香	13,300	-	13,300
239	9	颜明海	唐琦	20,000	-	20,000

序号	编号	记名股东	实际出资人	补偿金出资 (元)	现金出资 (元)	出资额合计 (元)
240	10	颜明海	陈肖梅	15,000	-	15,000
241	11	颜明海	黄昱	5,196	2,204	7,400
242	12	颜明海	黎小亮	3,464	3,936	7,400
243	13	颜明海	吉勇	1,732	1,268	3,000
244	14	颜明海	陈茜	1,700	-	1,700
245	15	颜明海	陈秋宇	5,100	-	5,100
		颜明海	小计	185,092	7,408	192,500
246	1	周叱	周叱	19,061	15,439	34,500
247	2	周叱	艾治国	12,000	-	12,000
248	3	周叱	陈安	19,052	7,148	26,200
249	4	周叱	玉潘亮	10,392	4,808	15,200
250	5	周叱	韦贤宁	3,464	3,936	7,400
251	6	周叱	周东泉	3,464	3,936	7,400
252	7	周叱	谭芳	3,464	3,936	7,400
253	8	周叱	潘琳	3,464	3,936	7,400
254	9	周叱	雷艳彬	1,732	5,668	7,400
255	10	周叱	林宇	1,732	6,968	8,700
256	11	周叱	赵林	10,392	8,908	19,300
257	12	周叱	邓斌	10,800	-	10,800
258	13	周叱	刘海鉴	7,800	-	7,800
259	14	周叱	钟世晓	12,000	-	12,000
260	15	周叱	章健	6,900	-	6,900
		周叱	小计	125,717	64,683	190,400
261	1	卢玉南	卢玉南	29,900	-	29,900
262	2	卢玉南	农取备	16,600	-	16,600
263	3	卢玉南	何友其	24,000	-	24,000
264	4	卢玉南	唐成东	20,200	-	20,200
265	5	卢玉南	周兴勇	20,200	-	20,200
266	6	卢玉南	李广	14,300	-	14,300
267	7	卢玉南	罗忠国	17,500	-	17,500
268	8	卢玉南	沈玉涛	5,196	2,204	7,400
269	9	卢玉南	林嵩桂	5,196	2,204	7,400

序号	编号	记名股东	实际出资人	补偿金出资 (元)	现金出资 (元)	出资额合计 (元)
270	10	卢玉南	李子登	3,464	3,936	7,400
271	11	卢玉南	周爱平	2,000	-	2,000
272	12	卢玉南	黄启全	7,400	-	7,400
273	13	卢玉南	卢日健	4,100	-	4,100
274	14	卢玉南	卢发毅	2,300	-	2,300
275	15	卢玉南	甘桂忠	3,200	-	3,200
		卢玉南	小计	175,556	8,344	183,900
276	1	李申	李申	29,900	-	29,900
277	2	李申	吕忠荣	31,700	-	31,700
278	3	李申	梁增勇	22,500	-	22,500
279	4	李申	梁海嵘	20,200	-	20,200
280	5	李申	黄孝军	20,200	-	20,200
281	6	李申	覃振东	10,100	-	10,100
282	7	李申	刘国成	6,928	472	7,400
283	8	李申	王松	5,196	2,204	7,400
284	9	李申	陈捷	5,196	2,204	7,400
285	10	李申	李红祥	3,400	-	3,400
286	11	李申	刘辉	3,464	3,936	7,400
287	12	李申	胡毓杰	3,464	3,936	7,400
288	13	李申	杨健	8,700	-	8,700
		李申	小计	170,948	12,752	183,700
289	1	费卫东	费卫东	34,500	-	34,500
290	2	费卫东	陈波	30,800	-	30,800
291	3	费卫东	陆忠谦	15,000	-	15,000
292	4	费卫东	钟磊	3,000	-	3,000
293	5	费卫东	魏日虎	5,196	2,804	8,000
294	6	费卫东	庞廷岩	6,900	-	6,900
295	7	费卫东	杨胜君	6,900	-	6,900
296	8	费卫东	张宗俊	5,000	-	5,000
297	9	费卫东	赵宇	2,500	-	2,500
298	10	费卫东	邝新宇	3,464	5,736	9,200
299	11	费卫东	胡杰荣	1,732	4,268	6,000

序号	编号	记名股东	实际出资人	补偿金出资 (元)	现金出资 (元)	出资额合计 (元)
300	12	费卫东	韦莉元	3,464	5,736	9,200
301	13	费卫东	牟坚	19,300	-	19,300
302	14	费卫东	卢爱丽	15,249	11,451	26,700
		费卫东	小计	153,005	29,995	183,000
303	1	单梅	单梅	26,200	-	26,200
304	2	单梅	黎明	12,000	-	12,000
305	3	单梅	刘虹	5,500	-	5,500
306	4	单梅	杨小菁	28,100	-	28,100
307	5	单梅	曾晖	20,700	-	20,700
308	6	单梅	杨兆钦	28,100	-	28,100
309	7	单梅	陈秀珍	7,400	-	7,400
310	8	单梅	朱彤	30,800	-	30,800
311	9	单梅	林治	5,100	-	5,100
312	10	单梅	潘珍华	6,000	-	6,000
313	11	单梅	陆猛祥	3,464	4,536	8,000
		单梅	小计	173,364	4,536	177,900
314	1	陆霖	陆霖	28,500	-	28,500
315	2	陆霖	黎瑾	23,900	-	23,900
316	3	陆霖	梁正毅	9,700	-	9,700
317	4	陆霖	梁兴树	9,700	-	9,700
318	5	陆霖	蒋植林	19,800	-	19,800
319	6	陆霖	谢创扬	9,700	-	9,700
320	7	陆霖	郭林生	8,300	-	8,300
321	8	陆霖	黄翠美	24,400	-	24,400
322	9	陆霖	吴军	5,100	-	5,100
323	10	陆霖	龙书新	11,000	-	11,000
324	11	陆霖	陆飒	8,700	-	8,700
325	12	陆霖	黄祖康	9,700	-	9,700
326	13	陆霖	蔡锦红	9,200	-	9,200
		陆霖	小计	177,700	-	177,700
327	1	蒋受义	蒋受义	21,600	-	21,600
328	2	蒋受义	周国贵	27,100	-	27,100

序号	编号	记名股东	实际出资人	补偿金出资 (元)	现金出资 (元)	出资额合计 (元)
329	3	蒋受义	苏振富	10,000	-	10,000
330	4	蒋受义	杨敏萍	4,100	-	4,100
331	5	蒋受义	梁万防	4,600	-	4,600
332	6	蒋受义	陈乃杰	12,900	-	12,900
333	7	蒋受义	韦信锋	10,000	-	10,000
334	8	蒋受义	覃行流	10,000	-	10,000
335	9	蒋受义	崔玮	5,196	2,204	7,400
336	10	蒋受义	丁红萍	5,196	2,204	7,400
337	11	蒋受义	姜广占	5,196	2,204	7,400
338	12	蒋受义	龙开学	5,196	2,204	7,400
339	13	蒋受义	李欣	10,100	-	10,100
340	14	蒋受义	韦小鸾	5,196	804	6,000
341	15	蒋受义	贲吕周	5,100	-	5,100
342	16	蒋受义	覃洁梅	8,700	-	8,700
343	17	蒋受义	黄启博	7,400	-	7,400
344	18	蒋受义	叶剑华	9,700	-	9,700
345	19	蒋受义	梁忠勇	3,200	-	3,200
		蒋受义	小计	170,480	9,620	180,100
346	1	李夏宁	李夏宁	22,500	-	22,500
347	2	李夏宁	陈勤坚	26,700	-	26,700
348	3	李夏宁	黄斌	4,600	-	4,600
349	4	李夏宁	甘健文	6,400	-	6,400
350	5	李夏宁	邓日海	21,600	-	21,600
351	6	李夏宁	邱静飞	4,600	-	4,600
352	7	李夏宁	唐朝英	4,600	-	4,600
353	8	李夏宁	利胜炎	4,600	-	4,600
354	9	李夏宁	金正隆	4,600	-	4,600
355	10	李夏宁	黄钟群	5,100	-	5,100
356	11	李夏宁	陈道松	3,464	3,936	7,400
357	12	李夏宁	谭明	7,400	-	7,400
358	13	李夏宁	陆贞科	8,700	-	8,700
359	14	李夏宁	潘华宗	3,464	3,936	7,400

序号	编号	记名股东	实际出资人	补偿金出资 (元)	现金出资 (元)	出资额合计 (元)
360	15	李夏宁	袁琼英	1,732	5,668	7,400
361	16	李夏宁	曾立成	4,600	-	4,600
362	17	李夏宁	周家斌	4,600	-	4,600
363	18	李夏宁	李荣笑	4,600	-	4,600
364	19	李夏宁	陈绍强	4,600	-	4,600
365	20	李夏宁	陈国仁	4,100	-	4,100
366	21	李夏宁	李宗迪	4,100	-	4,100
367	22	李夏宁	李悍然	4,600	-	4,600
368	23	李夏宁	黄裘	3,200	-	3,200
		李夏宁	小计	164,460	13,540	178,000
369	1	陈永青	陈永青	32,200	-	32,200
370	2	陈永青	杨敬军	15,600	-	15,600
371	3	陈永青	刘宗秋	12,000	-	12,000
372	4	陈永青	邓成运	8,300	-	8,300
373	5	陈永青	庾忠汉	7,400	-	7,400
374	6	陈永青	蒋加林	16,100	-	16,100
375	7	陈永青	黄剑	11,000	-	11,000
376	8	陈永青	安忠林	6,928	472	7,400
377	9	陈永青	潘玉纲	6,928	472	7,400
378	10	陈永青	陈顺霞	6,928	472	7,400
379	11	陈永青	吴贤华	5,196	2,204	7,400
380	12	陈永青	陆丽妃	5,196	2,204	7,400
381	13	陈永青	李开琴	3,464	3,936	7,400
382	14	陈永青	张豫吾	3,464	3,936	7,400
383	15	陈永青	方文秀	3,464	36	3,500
384	16	陈永青	徐承标	3,464	3,936	7,400
385	17	陈永青	陈如融	5,196	4,904	10,100
		陈永青	小计	152,828	22,572	175,400
386	1	李习群	李习群	19,800	-	19,800
387	2	李习群	黄正策	19,300	-	19,300
388	3	李习群	何启华	17,500	-	17,500
389	4	李习群	黄薇	15,600	-	15,600

序号	编号	记名股东	实际出资人	补偿金出资 (元)	现金出资 (元)	出资额合计 (元)
390	5	李习群	黎平	12,000	-	12,000
391	6	李习群	李大尉	5,000	-	5,000
392	7	李习群	王全	3,000	-	3,000
393	8	李习群	胡士波	5,000	-	5,000
394	9	李习群	吴永贤	1,700	-	1,700
395	10	李习群	包文文	1,000	-	1,000
396	11	李习群	罗中鹏	1,700	-	1,700
397	12	李习群	吕发新	7,400	-	7,400
398	13	李习群	明士金	8,700	-	8,700
399	14	李习群	秦德全	6,000	-	6,000
400	15	李习群	杨自雄	6,900	-	6,900
401	16	李习群	覃雪明	5,196	2,204	7,400
402	17	李习群	邓媚	7,800	-	7,800
403	18	李习群	郑保力	5,196	2,204	7,400
404	19	李习群	吕智	5,100	-	5,100
405	20	李习群	张涛	3,400	-	3,400
406	21	李习群	陈煜	3,400	-	3,400
407	22	李习群	黄冬	6,928	472	7,400
		李习群	小计	167,620	4,880	172,500
408	1	张霖	韩桂宁	22,100	-	22,100
409	2	张霖	张霖	39,600	-	39,600
410	3	张霖	赵维真	25,796	204	26,000
411	4	张霖	闫越	5,196	2,204	7,400
412	5	张霖	李志威	12,900	-	12,900
413	6	张霖	陆开初	4,600	-	4,600
414	7	张霖	万朝想	4,100	-	4,100
415	8	张霖	李文胜	25,796	3,604	29,400
416	9	张霖	霍军	25,796	4,104	29,900
		张霖	小计	165,884	10,116	176,000
417	1	梁汉吉	梁汉吉	32,200	-	32,200
418	2	梁汉吉	陈文强	34,000	-	34,000
419	3	梁汉吉	何江玮	20,967	7,533	28,500

序号	编号	记名股东	实际出资人	补偿金出资 (元)	现金出资 (元)	出资额合计 (元)
420	4	梁汉吉	陆玲玲	25,796	1,804	27,600
421	5	梁汉吉	赵宇丽	13,800	-	13,800
422	6	梁汉吉	蒙鞘	10,392	3,408	13,800
423	7	梁汉吉	俞谷年	3,464	5,236	8,700
424	8	梁汉吉	禡强	6,928	2,272	9,200
425	9	梁汉吉	杨优越	3,464	3,936	7,400
		梁汉吉	小计	151,011	24,189	175,200
426	1	徐兵	徐兵	29,765	4,735	34,500
427	2	徐兵	谢勇	20,700	-	20,700
428	3	徐兵	张建勇	21,827	7,173	29,000
429	4	徐兵	邱连峰	8,660	1,440	10,100
430	5	徐兵	农红萍	3,464	3,936	7,400
431	6	徐兵	王万军	1,732	5,668	7,400
432	7	徐兵	李鸣	1,732	5,668	7,400
433	8	徐兵	张琳	1,732	5,668	7,400
434	9	徐兵	王冀曼	1,732	5,668	7,400
435	10	徐兵	王景峰	3,464	3,936	7,400
436	11	徐兵	卫更太	32,200	-	32,200
		徐兵	小计	127,008	43,892	170,900
437	1	毕建国	毕建国	18,900	-	18,900
438	2	毕建国	韦真	35,000	-	35,000
439	3	毕建国	林革新	18,400	-	18,400
440	4	毕建国	闫利国	15,600	-	15,600
441	5	毕建国	黄家成	9,700	-	9,700
442	6	毕建国	张玲	5,196	7,704	12,900
443	7	毕建国	梁新平	12,400	-	12,400
444	8	毕建国	陈勇	20,200	-	20,200
445	9	毕建国	岑慧园	10,100	-	10,100
446	10	毕建国	农燕	6,928	472	7,400
447	11	毕建国	康超	6,928	472	7,400
		毕建国	小计	159,352	8,648	168,000
448	1	郑毅	郑毅	31,300	-	31,300

序号	编号	记名股东	实际出资人	补偿金出资 (元)	现金出资 (元)	出资额合计 (元)
449	2	郑毅	莫兴华	12,400	-	12,400
450	3	郑毅	张行涛	3,464	2,536	6,000
451	4	郑毅	甘继联	4,100	-	4,100
452	5	郑毅	黄珍	20,200	-	20,200
453	6	郑毅	古祝平	7,400	-	7,400
454	7	郑毅	韦少珍	9,700	-	9,700
455	8	郑毅	董嘉煊	4,100	-	4,100
456	9	郑毅	姚维清	1,732	5,668	7,400
457	10	郑毅	叶国洪	8,660	7,940	16,600
458	11	郑毅	李志平	23,900	-	23,900
459	12	郑毅	李东海	23,900	-	23,900
		郑毅	小计	150,856	16,144	167,000
460	1	高杰	高杰	28,500	-	28,500
461	2	高杰	韦青松	17,320	2,480	19,800
462	3	高杰	王珍	3,464	3,936	7,400
463	4	高杰	曾宇鹏	3,400	-	3,400
464	5	高杰	梅林	18,400	-	18,400
465	6	高杰	廖瑞海	21,000	-	21,000
466	7	高杰	王谦	27,100	-	27,100
467	8	高杰	李薇	3,464	3,936	7,400
468	9	高杰	徐长钦	17,500	-	17,500
469	10	高杰	覃娴	13,800	-	13,800
		高杰	小计	153,948	10,352	164,300
470	1	何新	何新	24,800	-	24,800
471	2	何新	莫晶晶	5,000	-	5,000
472	3	何新	雷家新	7,400	-	7,400
473	4	何新	谢毅	5,196	2,204	7,400
474	5	何新	唐夏华	3,400	-	3,400
475	6	何新	肖剑虹	15,600	-	15,600
476	7	何新	余幸幸	3,464	1,636	5,100
477	8	何新	全峰梅	3,464	5,236	8,700
478	9	何新	孙永萍	1,732	6,968	8,700

序号	编号	记名股东	实际出资人	补偿金出资 (元)	现金出资 (元)	出资额合计 (元)
479	10	何新	周星妤	1,732	3,368	5,100
480	11	何新	李响	1,732	6,968	8,700
481	12	何新	马武坚	7,400	-	7,400
482	13	何新	吴天婧	3,400	-	3,400
483	14	何新	卢文干	5,100	-	5,100
484	15	何新	胡刚	27,000	-	27,000
485	16	何新	何燕	5,000	-	5,000
486	17	何新	肖翔	5,000	-	5,000
487	18	何新	周霜	3,000	-	3,000
488	19	何新	陈彦	13,300	-	13,300
		何新	小计	142,720	26,380	169,100
489	1	苏元艺	苏元艺	27,100	-	27,100
490	2	苏元艺	刘福顺	19,300	-	19,300
491	3	苏元艺	刘洁	26,700	-	26,700
492	4	苏元艺	杨伟红	23,900	-	23,900
493	5	苏元艺	赵灵	14,300	-	14,300
494	6	苏元艺	谢晓	6,900	-	6,900
495	7	苏元艺	陈守疆	9,700	-	9,700
496	8	苏元艺	雷长发	11,000	-	11,000
497	9	苏元艺	林冰玉	11,000	-	11,000
498	10	苏元艺	邱世海	1,700	-	1,700
		苏元艺	小计	151,600	-	151,600
499	1	庞吉宁	庞吉宁	23,812	6,988	30,800
500	2	庞吉宁	梁军	15,588	512	16,100
501	3	庞吉宁	谭方兰	26,200	-	26,200
502	4	庞吉宁	蒋一琼	18,400	-	18,400
503	5	庞吉宁	曹剑	12,124	276	12,400
504	6	庞吉宁	李志锋	14,300	-	14,300
505	7	庞吉宁	雷斌	5,196	3,104	8,300
506	8	庞吉宁	苗苗	3,464	3,936	7,400
507	9	庞吉宁	蒋桂江	6,928	472	7,400
508	10	庞吉宁	卢波	6,928	472	7,400

序号	编号	记名股东	实际出资人	补偿金出资 (元)	现金出资 (元)	出资额合计 (元)
509	11	庞吉宁	谢文长	12,900	-	12,900
		庞吉宁	小计	145,840	15,760	161,600
510	1	丁新宇	刘美兰	1,732	5,668	7,400
511	2	丁新宇	丁新宇	21,600	-	21,600
512	3	丁新宇	林茜	15,000	-	15,000
513	4	丁新宇	邓生政	9,700	-	9,700
514	5	丁新宇	黄澄	10,392	4,608	15,000
515	6	丁新宇	葵曦	6,928	2,772	9,700
516	7	丁新宇	黄旭南	12,000	-	12,000
517	8	丁新宇	卢春梅	6,928	1,372	8,300
518	9	丁新宇	罗增文	5,196	5,804	11,000
519	10	丁新宇	梁声闻	3,400	-	3,400
520	11	丁新宇	王赓	5,196	2,204	7,400
521	12	丁新宇	赵磊	1,732	5,668	7,400
522	13	丁新宇	韦晓艳	1,732	5,668	7,400
523	14	丁新宇	潘菲	10,000	-	10,000
524	15	丁新宇	莫彤	17,000	-	17,000
		丁新宇	小计	128,536	33,764	162,300
525	1	覃洪兵	覃洪兵	20,967	1,533	22,500
526	2	覃洪兵	周德勋	29,000	-	29,000
527	3	覃洪兵	禰均行	15,588	2,312	17,900
528	4	覃洪兵	梁小明	11,000	-	11,000
529	5	覃洪兵	玉钰	6,928	2,272	9,200
530	6	覃洪兵	覃景	5,196	3,104	8,300
531	7	覃洪兵	邝武汉	2,300	-	2,300
532	8	覃洪兵	文智斌	3,464	1,536	5,000
533	9	覃洪兵	吴文波	13,000	-	13,000
534	10	覃洪兵	李小瑜	7,800	-	7,800
535	11	覃洪兵	石宁琛	7,800	-	7,800
536	12	覃洪兵	曾添	5,100	-	5,100
537	13	覃洪兵	严卫东	15,600	-	15,600
538	14	覃洪兵	李琰	6,928	472	7,400

序号	编号	记名股东	实际出资人	补偿金出资 (元)	现金出资 (元)	出资额合计 (元)
		覃洪兵	小计	150,671	11,229	161,900
539	1	龙伟雄	龙伟雄	23,900	-	23,900
540	2	龙伟雄	周仰东	23,900	-	23,900
541	3	龙伟雄	罗文涛	9,200	-	9,200
542	4	龙伟雄	庞启元	7,400	-	7,400
543	5	龙伟雄	王永进	17,900	-	17,900
544	6	龙伟雄	黄家寿	20,200	-	20,200
545	7	龙伟雄	王建立	11,000	-	11,000
546	8	龙伟雄	陈强	17,500	-	17,500
547	9	龙伟雄	梁金镇	9,700	-	9,700
548	10	龙伟雄	袁桂波	5,196	2,204	7,400
549	11	龙伟雄	梁骞	12,400	-	12,400
		龙伟雄	小计	158,296	2,204	160,500
550	1	蓝国宝	蓝国宝	25,800	-	25,800
551	2	蓝国宝	常若	15,600	-	15,600
552	3	蓝国宝	高桂珍	4,600	-	4,600
553	4	蓝国宝	熊海明	20,967	7,533	28,500
554	5	蓝国宝	陆韦春	15,000	-	15,000
555	6	蓝国宝	莫真文	17,000	-	17,000
556	7	蓝国宝	徐建华	16,000	-	16,000
557	8	蓝国宝	黄学伟	19,300	-	19,300
558	9	蓝国宝	范云昭	9,200	-	9,200
559	10	蓝国宝	李营录	5,196	2,204	7,400
		蓝国宝	小计	148,663	9,737	158,400
560	1	何劲松	何劲松	27,100	-	27,100
561	2	何劲松	刘毅	26,700	-	26,700
562	3	何劲松	蒙珏	15,000	-	15,000
563	4	何劲松	栗卫权	25,700	-	25,700
564	5	何劲松	范斯远	17,000	-	17,000
565	6	何劲松	罗华	14,300	-	14,300
566	7	何劲松	黄伯卫	13,300	-	13,300
567	8	何劲松	李翔	5,196	6,804	12,000

序号	编号	记名股东	实际出资人	补偿金出资 (元)	现金出资 (元)	出资额合计 (元)
568	9	何劲松	欧晟	1,732	4,268	6,000
569	10	何劲松	林朝宝	12,000	-	12,000
570	11	何劲松	梅金泽	2,300	-	2,300
		何劲松	小计	160,328	11,072	171,400
571	1	杨辉	刘宏	29,400	-	29,400
572	2	杨辉	杨辉	28,875	1,925	30,800
573	3	杨辉	禰晓林	29,400	-	29,400
574	4	杨辉	陈冰	15,600	-	15,600
575	5	杨辉	陈文献	6,928	472	7,400
576	6	杨辉	崔璟	3,464	3,936	7,400
577	7	杨辉	梁恩铭	1,700	-	1,700
578	8	杨辉	麦思海	11,000	-	11,000
579	9	杨辉	黄小平	5,196	3,504	8,700
580	10	杨辉	刘继生	3,464	5,236	8,700
581	11	杨辉	姚大鑫	3,464	5,236	8,700
		杨辉	小计	138,491	20,309	158,800
582	1	朱炜宏	朱炜宏	34,500	-	34,500
583	2	朱炜宏	罗宁昌	19,300	-	19,300
584	3	朱炜宏	曾爱华	11,500	-	11,500
585	4	朱炜宏	刘莉蓉	20,200	-	20,200
586	5	朱炜宏	彭白冰	5,196	4	5,200
587	6	朱炜宏	张强	3,464	36	3,500
588	7	朱炜宏	刘丽娜	3,464	3,936	7,400
589	8	朱炜宏	郑有巧	3,464	36	3,500
590	9	朱炜宏	帅民曦	17,000	-	17,000
591	10	朱炜宏	袁媛	3,464	3,936	7,400
592	11	朱炜宏	王慧敏	3,464	3,936	7,400
593	12	朱炜宏	梁燕	7,800	-	7,800
594	13	朱炜宏	宋云	1,732	6,568	8,300
595	14	朱炜宏	郑园春	1,700	-	1,700
596	15	朱炜宏	宋玉福	1,732	5,668	7,400
597	16	朱炜宏	李晓峰	1,732	5,668	7,400

序号	编号	记名股东	实际出资人	补偿金出资 (元)	现金出资 (元)	出资额合计 (元)
598	17	朱炜宏	欧阳鸥	5,196	2,204	7,400
		朱炜宏	小计	144,908	31,992	176,900
		合计		7,396,899	3,303,101	10,700,000

附表 2：华蓝设计 2009 年 4 月出资人增资认购情况

序号	记名股东	出资人	认缴的出资额（元）
1	雷翔	雷翔	1,168,600
2	雷翔	吴清	18,800
3	雷翔	周佳	6,400
4	雷翔	覃洁	5,100
5	雷翔	凌建军	4,100
6	雷翔	谭志琳	8,300
7	雷翔	欧阳东	8,700
8	雷翔	陈琴	7,400
9	雷翔	戴琳	16,600
10	雷翔	李海冬	8,700
11	雷翔	叶步云	7,400
12	雷翔	周艳时	1,700
13	雷翔	李忠	23,900
14	雷翔	彭文立	25,300
15	雷翔	黄智鸚	12,400
16	雷翔	徐洪涛	29,000
17	雷翔	唐家球	23,900
18	雷翔	刘芳	7,600
19	雷翔	韦葳	5,000
20	雷翔	邵跃波	8,800
21	赵成	赵成	443,200
22	赵成	陈尚总	14,300
23	赵成	李儒涛	1,700
24	赵成	张鹏	1,700
25	赵成	黄波	16,100
26	赵成	巫裕润	17,000
27	赵成	朱建宇	24,800
28	赵成	甘河	8,700
29	赵成	黄俊才	12,400
30	赵成	曾德政	21,200
31	赵成	李胜超	2,100

序号	记名股东	出资人	认缴的出资额（元）
32	赵成	卢琦	19,300
33	赵成	冀舒宁	9,700
34	赵成	林建清	7,400
35	赵成	智慧	7,400
36	赵成	张凯	20,000
37	赵成	李建明	13,300
38	钟毅	钟毅	100,000
39	钟毅	梁泠	23,000
40	钟毅	金思漾	7,400
41	钟毅	邝国威	14,300
42	钟毅	朱春华	8,700
43	钟毅	文彦	7,400
44	钟毅	王曦	7,800
45	钟毅	曾军	16,100
46	钟毅	黄振宁	14,700
47	钟毅	岑荣敏	9,700
48	钟毅	梁亮亮	7,400
49	钟毅	赵斌	7,400
50	钟毅	余永涛	13,300
51	钟毅	刘剑	8,300
52	钟毅	方经华	15,600
53	钟毅	林志强	7,400
54	钟毅	甘书远	6,000
55	钟毅	方拥	8,700
56	邓勇杰	邓勇杰	254,000
57	邓勇杰	邱庆红	17,500
58	邓勇杰	蔡琦剑	15,000
59	邓勇杰	熊妮君	7,400
60	邓勇杰	刘毅	32,200
61	邓勇杰	刘西	30,800
62	邓勇杰	章培南	14,300
63	邓勇杰	胡涛	7,400
64	邓勇杰	杨木朝	4,600

序号	记名股东	出资人	认缴的出资额（元）
65	吴广意	吴广意	265,000
66	吴广意	陶安平	19,000
67	吴广意	施舰	45,000
68	吴广意	吴宁霞	16,400
69	吴广意	龙小夏	17,000
70	吴广意	黄耀明	19,800
71	吴广意	唐伟文	12,800
72	吴广意	唐歌	7,400
73	吴广意	李长生	27,600
74	蒙瀚	蒙瀚	50,000
75	蒙瀚	袁玉才	6,700
76	蒙瀚	胡静	7,400
77	蒙瀚	陈雄	28,500
78	蒙瀚	吴洪宽	5,000
79	蒙瀚	李冰	7,400
80	蒙瀚	蒙承勇	6,000
81	蒙瀚	庞希红	4,000
82	蒋伯宁	蒋伯宁	217,500
83	蒋伯宁	韦海泉	37,000
84	蒋伯宁	黄昭	6,300
85	蒋伯宁	李颂东	17,500
86	蒋伯宁	杨伟锋	7,400
87	蒋伯宁	陈茂桥	15,000
88	蒋伯宁	李祖兰	10,000
89	庞朝晖	庞朝晖	204,400
90	庞朝晖	蒋庆利	10,000
91	庞朝晖	韦纲	7,400
92	庞朝晖	梁丽珍	11,000
93	庞朝晖	于敏	23,500
94	庞朝晖	陈滔	7,800
95	庞朝晖	李嘉	15,600
96	庞朝晖	张路	1,700
97	庞朝晖	林敏	5,500

序号	记名股东	出资人	认缴的出资额（元）
98	庞朝晖	饶国霞	4,600
99	刘邵	刘邵	13,700
100	刘邵	吴燕秋	16,400
101	刘邵	罗建周	1,500
102	刘邵	王静耘	12,200
103	刘邵	徐月玲	24,800
104	刘邵	陈凤莲	20,700
105	刘邵	韦业雄	23,300
106	刘邵	赵群	1,000
107	刘邵	王作荣	1,300
108	刘邵	丘慧	3,000
109	刘邵	孙昌	9,000
110	庞波	庞少华	33,100
111	庞波	庞波	100,000
112	庞波	谭方彤	30,800
113	庞波	黄军荣	21,600
114	庞波	黄智勇	7,800
115	庞波	滕斌	600
116	庞波	梁云峰	7,400
117	庞波	章向劼	2,600
118	庞波	许春兰	11,500
119	庞波	梁凌筠	7,400
120	庞波	韦国燕	7,400
121	庞波	黄颖琳	7,400
122	庞波	蒋江萍	10,100
123	庞波	童艳梅	7,800
124	徐欢澜	徐欢澜	32,700
125	徐欢澜	周琪	26,700
126	徐欢澜	梁川	28,500
127	徐欢澜	宋磊	12,400
128	徐欢澜	李明刚	7,800
129	徐欢澜	覃琳琳	7,400
130	徐欢澜	周敏	7,400

序号	记名股东	出资人	认缴的出资额（元）
131	徐欢澜	李林栗	7,400
132	徐欢澜	林海	10,000
133	徐欢澜	陈燕	15,000
134	徐欢澜	黄健	7,400
135	徐欢澜	蒋志辉	16,600
136	徐欢澜	黄鹤龄	16,600
137	徐欢澜	冯雁	7,400
138	徐欢澜	何辉	7,400
139	徐欢澜	陈瑞容	20,700
140	颜明海	徐群英	23,900
141	颜明海	黎寿强	8,700
142	颜明海	周桂香	19,800
143	颜明海	唐琦	20,000
144	颜明海	黄昱	7,400
145	颜明海	陈茜	1,700
146	颜明海	陈秋宇	5,100
147	周叱	周叱	34,500
148	周叱	艾治国	12,000
149	周叱	陈安	26,200
150	周叱	韦贤宁	7,400
151	周叱	周东泉	7,400
152	周叱	谭芳	7,400
153	周叱	潘琳	7,400
154	周叱	林宇	8,700
155	周叱	邓斌	16,400
156	卢玉南	卢玉南	29,900
157	卢玉南	农取备	16,600
158	卢玉南	何友其	24,000
159	卢玉南	唐成东	20,200
160	卢玉南	罗忠国	17,500
161	卢玉南	沈玉涛	7,400
162	卢玉南	林嵩桂	7,400
163	卢玉南	李子登	7,400

序号	记名股东	出资人	认缴的出资额（元）
164	卢玉南	黄启全	7,400
165	李申	李申	30,100
166	李申	吕忠荣	31,700
167	李申	梁增勇	22,500
168	李申	梁海嵘	20,200
169	李申	黄孝军	20,200
170	李申	覃振东	10,100
171	李申	刘国成	7,400
172	李申	陈捷	14,300
173	李申	刘辉	7,400
174	费卫东	费卫东	34,500
175	费卫东	陈波	30,800
176	费卫东	陆忠谦	15,000
177	费卫东	钟磊	3,000
178	费卫东	魏日虎	12,000
179	费卫东	庞廷岩	6,900
180	费卫东	杨胜君	6,900
181	费卫东	张宗俊	5,000
182	费卫东	赵宇	2,500
183	费卫东	邝新宇	9,200
184	费卫东	胡杰荣	6,000
185	费卫东	牟坚	19,300
186	费卫东	卢爱丽	26,700
187	单梅	单梅	26,200
188	单梅	黎明	12,000
189	单梅	刘虹	5,500
190	单梅	曾晖	20,700
191	单梅	杨兆钦	28,100
192	单梅	陈秀珍	7,400
193	单梅	朱彤	30,800
194	单梅	潘珍华	6,000
195	陆霖	陆霖	20,000
196	陆霖	黎瑾	23,900

序号	记名股东	出资人	认缴的出资额（元）
197	陆霖	梁正毅	9,700
198	陆霖	梁兴树	9,700
199	陆霖	蒋植林	19,200
200	陆霖	郭林生	8,100
201	陆霖	黄翠美	24,400
202	陆霖	龙书新	11,000
203	陆霖	陆飒	8,700
204	陆霖	蔡锦红	9,200
205	蒋受义	蒋受义	21,600
206	蒋受义	覃行流	10,000
207	蒋受义	丁红萍	7,400
208	蒋受义	姜广占	7,400
209	蒋受义	李欣	10,100
210	蒋受义	韦小鸾	6,000
211	蒋受义	叶剑华	29,700
212	李夏宁	李夏宁	22,500
213	李夏宁	邓日海	21,600
214	李夏宁	利胜炎	4,600
215	李夏宁	金正隆	15,400
216	李夏宁	黄钟群	5,100
217	李夏宁	谭明	7,400
218	李夏宁	陈绍强	4,600
219	李夏宁	李悍然	4,600
220	陈永青	陈永青	39,400
221	陈永青	刘宗秋	12,000
222	陈永青	邓成运	8,300
223	陈永青	庾忠汉	23,000
224	陈永青	蒋加林	16,100
225	陈永青	安忠林	7,400
226	陈永青	陈顺霞	5,700
227	陈永青	张豫吾	7,400
228	陈永青	陈如融	10,100
229	陈永青	潘终胜	22,100

序号	记名股东	出资人	认缴的出资额（元）
230	李习群	李习群	19,800
231	李习群	黄正策	8,800
232	李习群	何启华	17,500
233	李习群	黄薇	5,000
234	李习群	黎平	38,000
235	李习群	明士金	8,700
236	李习群	杨自雄	5,100
237	张霖	张霖	40,400
238	张霖	闫越	7,400
239	张霖	李志威	12,900
240	张霖	霍军	30,100
241	张霖	卢莎璐	15,200
242	梁汉吉	梁汉吉	32,000
243	梁汉吉	陈文强	34,000
244	梁汉吉	陆玲玲	27,600
245	梁汉吉	赵宇丽	13,800
246	梁汉吉	蒙鞘	13,800
247	梁汉吉	禰强	9,200
248	梁汉吉	杨优越	7,400
249	梁汉吉	凌旌	24,800
250	徐兵	徐兵	34,500
251	徐兵	张建勇	11,000
252	徐兵	王万军	7,400
253	徐兵	李鸣	7,400
254	徐兵	张琳	7,400
255	徐兵	卫更太	32,200
256	徐兵	邹妮妮	34,000
257	徐兵	史大联	32,200
258	徐兵	陈玉	10,000
259	徐兵	龚本海	23,000
260	徐兵	马丹妮	9,200
261	徐兵	韩文兵	15,000
262	毕建国	张玲	12,900

序号	记名股东	出资人	认缴的出资额（元）
263	毕建国	农燕	7,400
264	郑毅	郑毅	31,300
265	郑毅	莫兴华	12,400
266	郑毅	张行涛	6,000
267	郑毅	古祝平	7,400
268	郑毅	韦少珍	300
269	郑毅	叶国洪	3,400
270	郑毅	喻泽斌	24,400
271	高杰	高杰	28,500
272	高杰	王珍	7,400
273	高杰	曾宇鹏	3,400
274	高杰	覃勇刚	17,900
275	何新	何新	24,800
276	何新	雷家新	2,600
277	何新	谢毅	5,600
278	何新	唐夏华	3,400
279	何新	肖剑虹	10,000
280	何新	余幸幸	5,100
281	何新	马武坚	7,400
282	何新	卢文干	5,100
283	何新	胡刚	27,000
284	何新	周霜	3,000
285	何新	杨银裳	10,000
286	苏元艺	苏元艺	18,000
287	苏元艺	陈守疆	3,300
288	苏元艺	邱世海	1,300
289	苏元艺	肖明珍	1,000
290	庞吉宁	庞吉宁	30,800
291	庞吉宁	梁军	16,100
292	庞吉宁	谭方兰	26,200
293	庞吉宁	蒋一琼	18,400
294	庞吉宁	曹剑	7,600
295	庞吉宁	李志锋	10,700

序号	记名股东	出资人	认缴的出资额（元）
296	庞吉宁	苗苗	7,400
297	庞吉宁	蒋桂江	7,400
298	庞吉宁	卢波	7,400
299	丁新宇	丁新宇	21,400
300	丁新宇	林茜	15,000
301	丁新宇	黄澄	8,000
302	丁新宇	葵曦	300
303	丁新宇	黄旭南	12,000
304	丁新宇	卢春梅	2,000
305	丁新宇	罗增文	10,000
306	丁新宇	梁声闻	3,400
307	丁新宇	赵磊	7,400
308	丁新宇	潘菲	10,000
309	丁新宇	刘丽	7,000
310	丁新宇	易斌	2,000
311	覃洪兵	覃洪兵	27,500
312	覃洪兵	禰均行	17,900
313	覃洪兵	文智斌	5,000
314	覃洪兵	吴文波	13,000
315	覃洪兵	李小瑜	7,800
316	覃洪兵	石宁琛	7,800
317	覃洪兵	严卫东	33,400
318	覃洪兵	李琰	7,600
319	覃洪兵	赖春红	32,200
320	覃洪兵	黄启东	21,600
321	覃洪兵	郑朝秀	5,000
322	龙伟雄	龙伟雄	23,900
323	龙伟雄	周仰东	23,900
324	龙伟雄	黄家寿	20,200
325	龙伟雄	王建立	11,000
326	龙伟雄	袁桂波	7,400
327	龙伟雄	梁骞	12,400
328	蓝国宝	蓝国宝	20,000

序号	记名股东	出资人	认缴的出资额（元）
329	蓝国宝	熊海明	28,500
330	蓝国宝	黄学伟	19,300
331	何劲松	何劲松	25,900
332	何劲松	罗华	14,300
333	何劲松	欧晟	6,000
334	杨辉	刘宏	29,400
335	杨辉	杨辉	39,200
336	杨辉	禰晓林	30,600
337	杨辉	陈冰	20,600
338	杨辉	陈文献	7,400
339	杨辉	崔璟	7,400
340	杨辉	梁恩铭	11,700
341	杨辉	黄小平	17,900
342	杨辉	姚大鑫	8,700
343	杨辉	温川	10,000
344	朱炜宏	朱炜宏	34,500
345	朱炜宏	曾爱华	11,500
346	朱炜宏	刘莉蓉	19,700
347	朱炜宏	张强	3,500
348	朱炜宏	帅民曦	17,000
349	朱炜宏	袁媛	10,900
350	朱炜宏	梁燕	7,800
351	朱炜宏	欧阳鸥	6,000
合计			7,570,000

附表 3：华蓝集团收购华蓝设计股权情况统计表

序号	编号	转让方记名股东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股权（元）	工商变更时间
1	1	雷翔	雷翔	华蓝控股	3,911,040	2013 年 3 月
2	2	雷翔	吴清	华蓝控股	352,440	2013 年 3 月
3	3	雷翔	周佳	华蓝控股	23,040	2013 年 3 月
4	4	雷翔	凌建军	华蓝控股	77,760	2013 年 3 月
5	5	雷翔	谭志琳	华蓝控股	29,880	2013 年 3 月
6	6	雷翔	戴琳	华蓝控股	104,580	2013 年 3 月
7	7	雷翔	李忠	华蓝控股	86,040	2013 年 3 月
8	8	雷翔	彭文立	华蓝控股	91,080	2013 年 3 月
9	9	雷翔	黄智鸚	华蓝控股	44,640	2013 年 3 月
10	10	雷翔	徐洪涛	华蓝控股	104,400	2013 年 3 月
11	11	雷翔	唐家球	华蓝控股	86,040	2013 年 3 月
12	12	雷翔	邵跃波	华蓝控股	31,680	2013 年 3 月
13	13	赵成	赵成	华蓝控股	1,595,520	2013 年 3 月
14	14	赵成	黄波	华蓝控股	57,960	2013 年 3 月
15	15	赵成	巫裕润	华蓝控股	61,200	2013 年 3 月
16	16	赵成	黎小宁	华蓝控股	46,440	2013 年 3 月
17	17	赵成	朱建宇	华蓝控股	89,280	2013 年 3 月
18	18	赵成	曾德政	华蓝控股	76,320	2013 年 3 月
19	19	赵成	卢琦	华蓝控股	69,480	2013 年 3 月
20	20	赵成	张凯	华蓝控股	93,060	2013 年 3 月
21	21	赵成	李建明	华蓝控股	47,880	2013 年 3 月
22	22	钟毅	钟毅	华蓝控股	535,320	2013 年 3 月
23	23	钟毅	曾军	华蓝控股	57,960	2013 年 3 月
24	24	钟毅	韦利华	华蓝控股	10,000	2013 年 3 月
25	25	邓勇杰	邓勇杰	华蓝控股	914,400	2013 年 3 月
26	26	邓勇杰	邱庆红	华蓝控股	31,500	2013 年 3 月
27	27	邓勇杰	王振宇	华蓝控股	32,220	2013 年 3 月
28	28	邓勇杰	韦清辉	华蓝控股	17,460	2013 年 3 月
29	29	邓勇杰	刘毅	华蓝控股	115,920	2013 年 3 月
30	30	邓勇杰	刘西	华蓝控股	110,880	2013 年 3 月
31	31	邓勇杰	章培南	华蓝控股	51,480	2013 年 3 月

序号	编号	转让方记名股东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股权（元）	工商变更时间
32	32	吴广意	吴广意	华蓝控股	720,000	2013 年 3 月
33	33	吴广意	施舰	华蓝控股	144,000	2013 年 3 月
34	34	吴广意	唐歌	华蓝控股	59,040	2013 年 3 月
35	35	吴广意	李燕	华蓝控股	54,000	2013 年 3 月
36	36	吴广意	梁卓洁	华蓝控股	18,070	2013 年 3 月
37	37	蒙瀚	蒙瀚	华蓝控股	563,760	2013 年 3 月
38	38	蒙瀚	袁玉才	华蓝控股	36,000	2013 年 3 月
39	39	蒙瀚	莫海量	华蓝控股	45,540	2013 年 3 月
40	40	蒋伯宁	蒋伯宁	华蓝控股	540,000	2013 年 3 月
41	41	蒋伯宁	李颂东	华蓝控股	63,000	2013 年 3 月
42	42	庞朝晖	庞朝晖	华蓝控股	648,000	2013 年 3 月
43	43	庞朝晖	于敏	华蓝控股	165,780	2013 年 3 月
44	44	庞朝晖	李嘉	华蓝控股	56,160	2013 年 3 月
45	45	庞朝晖	张路	华蓝控股	28,800	2013 年 3 月
46	46	庞朝晖	翟柳军	华蓝控股	13,230	2013 年 3 月
47	47	刘邵	刘邵	华蓝控股	90,000	2013 年 3 月
48	48	刘邵	苏金凌	华蓝控股	46,260	2013 年 3 月
49	49	刘邵	吴燕秋	华蓝控股	90,000	2013 年 3 月
50	50	庞波	庞少华	华蓝控股	119,160	2013 年 3 月
51	51	庞波	庞波	华蓝控股	529,740	2013 年 3 月
52	52	庞波	谭方形	华蓝控股	110,880	2013 年 3 月
53	53	徐欢澜	徐欢澜	华蓝控股	374,580	2013 年 3 月
54	54	徐欢澜	梁川	华蓝控股	102,600	2013 年 3 月
55	55	颜明海	徐群英	华蓝控股	86,040	2013 年 3 月
56	56	颜明海	陈肖梅	华蓝控股	27,000	2013 年 3 月
57	57	李申	李申	华蓝控股	108,000	2013 年 3 月
58	58	费卫东	费卫东	华蓝控股	561,600	2013 年 3 月
59	59	费卫东	陈波	华蓝控股	110,880	2013 年 3 月
60	60	单梅	单梅	华蓝控股	405,900	2013 年 3 月
61	61	单梅	杨小菁	华蓝控股	50,580	2013 年 3 月
62	62	单梅	曾晖	华蓝控股	37,260	2013 年 3 月
63	63	陆霖	陆霖	华蓝控股	51,300	2013 年 3 月

序号	编号	转让方记名股东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股权（元）	工商变更时间
64	64	陆霖	陆飒	华蓝控股	31,320	2013 年 3 月
65	65	陆霖	龙伟雄	华蓝控股	86,040	2013 年 3 月
66	66	陆霖	周仰东	华蓝控股	86,040	2013 年 3 月
67	67	陆霖	梁骞	华蓝控股	44,640	2013 年 3 月
68	68	李夏宁	李夏宁	华蓝控股	69,000	2013 年 3 月
69	69	李夏宁	邓日海	华蓝控股	77,760	2013 年 3 月
70	70	李夏宁	蒋受义	华蓝控股	77,760	2013 年 3 月
71	71	李夏宁	卢玉南	华蓝控股	107,640	2013 年 3 月
72	72	李夏宁	何友其	华蓝控股	86,400	2013 年 3 月
73	73	李夏宁	唐成东	华蓝控股	72,720	2013 年 3 月
74	74	陈永青	陈永青	华蓝控股	142,200	2013 年 3 月
75	75	陈永青	陈如融	华蓝控股	36,360	2013 年 3 月
76	76	张霖	张霖	华蓝控股	144,000	2013 年 3 月
77	77	张霖	闫越	华蓝控股	26,640	2013 年 3 月
78	78	张霖	李文胜	华蓝控股	52,920	2013 年 3 月
79	79	张霖	卢莎璐	华蓝控股	54,720	2013 年 3 月
80	80	梁汉吉	梁汉吉	华蓝控股	115,560	2013 年 3 月
81	81	梁汉吉	陈文强	华蓝控股	122,400	2013 年 3 月
82	82	梁汉吉	冼明洁	华蓝控股	5,000	2013 年 3 月
83	83	徐兵	徐兵	华蓝控股	493,740	2013 年 3 月
84	84	徐兵	张建勇	华蓝控股	72,000	2013 年 3 月
85	85	徐兵	邱连峰	华蓝控股	134,100	2013 年 3 月
86	86	徐兵	邹妮妮	华蓝控股	122,400	2013 年 3 月
87	87	徐兵	陈玉	华蓝控股	36,000	2013 年 3 月
88	88	徐兵	龚本海	华蓝控股	82,800	2013 年 3 月
89	89	徐兵	马丹妮	华蓝控股	33,120	2013 年 3 月
90	90	徐兵	朱炜宏	华蓝控股	124,200	2013 年 3 月
91	91	徐兵	焦勇	华蓝控股	20,000	2013 年 3 月
92	92	郑毅	郑毅	华蓝控股	112,680	2013 年 3 月
93	93	郑毅	张行涛	华蓝控股	21,600	2013 年 3 月
94	94	郑毅	叶国洪	华蓝控股	36,000	2013 年 3 月
95	95	郑毅	李东海	华蓝控股	43,020	2013 年 3 月

序号	编号	转让方记名股东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股权（元）	工商变更时间
96	96	郑毅	喻泽斌	华蓝控股	87,840	2013 年 3 月
97	97	郑毅	黄正策	华蓝控股	63,000	2013 年 3 月
98	98	郑毅	吴永贤	华蓝控股	3,060	2013 年 3 月
99	99	郑毅	黄焕耀	华蓝控股	23,360	2013 年 3 月
100	100	郑毅	胡昕炜	华蓝控股	20,720	2013 年 3 月
101	101	高杰	高杰	华蓝控股	553,320	2013 年 3 月
102	102	高杰	王珍	华蓝控股	26,640	2013 年 3 月
103	103	高杰	曾宇鹏	华蓝控股	49,500	2013 年 3 月
104	104	高杰	覃勇刚	华蓝控股	64,440	2013 年 3 月
105	105	何新	何新	华蓝控股	400,860	2013 年 3 月
106	106	何新	杨银裳	华蓝控股	36,000	2013 年 3 月
107	107	何新	熊海明	华蓝控股	102,600	2013 年 3 月
108	108	何新	艾治国	华蓝控股	43,200	2013 年 3 月
109	109	何新	章健	华蓝控股	12,420	2013 年 3 月
110	110	何新	覃媛玲	华蓝控股	16,750	2013 年 3 月
111	111	苏元艺	杨伟红	华蓝控股	43,020	2013 年 3 月
112	112	庞吉宁	庞吉宁	华蓝控股	164,160	2013 年 3 月
113	113	丁新宇	丁新宇	华蓝控股	77,400	2013 年 3 月
114	114	丁新宇	林茜	华蓝控股	54,000	2013 年 3 月
115	115	丁新宇	黄澄	华蓝控股	41,400	2013 年 3 月
116	116	覃洪兵	覃洪兵	华蓝控股	448,380	2013 年 3 月
117	117	覃洪兵	禩均行	华蓝控股	64,440	2013 年 3 月
118	118	覃洪兵	李小瑜	华蓝控股	28,080	2013 年 3 月
119	119	覃洪兵	严卫东	华蓝控股	108,000	2013 年 3 月
120	120	覃洪兵	赖春红	华蓝控股	115,920	2013 年 3 月
121	121	覃洪兵	黄启东	华蓝控股	77,760	2013 年 3 月
122	122	何劲松	何劲松	华蓝控股	95,400	2013 年 3 月
123	123	何劲松	栗卫权	华蓝控股	46,260	2013 年 3 月
124	124	何劲松	范斯远	华蓝控股	30,600	2013 年 3 月
125	125	何劲松	罗华	华蓝控股	51,480	2013 年 3 月
126	126	何劲松	李翔	华蓝控股	21,600	2013 年 3 月
127	127	杨辉	刘宏	华蓝控股	491,580	2013 年 3 月

序号	编号	转让方 记名股东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股权（元）	工商变更时间
128	128	杨辉	杨辉	华蓝控股	126,000	2013 年 3 月
129	129	杨辉	禰晓林	华蓝控股	108,000	2013 年 3 月
130		徐欢澜	代持未分配	华蓝控股	84,960	2013 年 3 月
		小计			21,566,990	
131		欧阳东	代持未分配	华蓝控股	166,444	2014 年 8 月
		小计			166,444	
132	1	何辉	林建清	华蓝集团	19,074	2016 年 10 月
133	2	何辉	郭林生	华蓝集团	42,273	2016 年 10 月
134	3	何辉	陈冰	华蓝集团	93,309	2016 年 10 月
135	4	何辉	岑荣敏	华蓝集团	50,005	2016 年 10 月
136	5	何辉	吴宁霞	华蓝集团	76,555	2016 年 10 月
137	6	何辉	李长生	华蓝集团	142,284	2016 年 10 月
138	7	何辉	庞希红	华蓝集团	51,810	2016 年 10 月
139	8	何辉	卢海燕	华蓝集团	45,108	2016 年 10 月
140	9	何辉	饶国霞	华蓝集团	23,714	2016 年 10 月
141	10	何辉	谭红	华蓝集团	51,036	2016 年 10 月
142	11	何辉	梁世才	华蓝集团	10,755	2016 年 10 月
143	12	何辉	赵群	华蓝集团	10,755	2016 年 10 月
144	13	何辉	郑霁雯	华蓝集团	21,394	2016 年 10 月
145	14	何辉	周琪	华蓝集团	68,822	2016 年 10 月
146	15	何辉	毕建国	华蓝集团	48,717	2016 年 10 月
147	16	何辉	张玲	华蓝集团	66,502	2016 年 10 月
148	17	何辉	黄斌	华蓝集团	11,857	2016 年 10 月
149	18	何辉	唐朝英	华蓝集团	11,857	2016 年 10 月
150	19	何辉	黄钟群	华蓝集团	26,292	2016 年 10 月
151	20	何辉	李悍然	华蓝集团	23,714	2016 年 10 月
152	21	何辉	农取备	华蓝集团	85,576	2016 年 10 月
153	22	何辉	罗忠国	华蓝集团	90,216	2016 年 10 月
154	23	何辉	林嵩桂	华蓝集团	38,148	2016 年 10 月
155	24	何辉	甘桂忠	华蓝集团	8,248	2016 年 10 月
156	25	何辉	陈乃杰	华蓝集团	33,251	2016 年 10 月
157	26	何辉	崔玮	华蓝集团	19,074	2016 年 10 月

序号	编号	转让方 记名股东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股权（元）	工商变更时间
158	27	何辉	姜广占	华蓝集团	38,148	2016 年 10 月
159	28	何辉	梁忠勇	华蓝集团	8,248	2016 年 10 月
160	29	何辉	韩桂宁	华蓝集团	56,965	2016 年 10 月
161	30	何辉	李志威	华蓝集团	66,502	2016 年 10 月
162	31	何辉	刘明秀	华蓝集团	48,717	2016 年 10 月
163	32	何辉	徐长钦	华蓝集团	45,108	2016 年 10 月
164	33	何辉	卢文干	华蓝集团	26,292	2016 年 10 月
165	34	何辉	陈文献	华蓝集团	49,648	2016 年 10 月
166	35	何辉	牟坚	华蓝集团	99,495	2016 年 10 月
167	36	何辉	韩立君	华蓝集团	23,000	2016 年 10 月
168	37	余勇	韦国燕	华蓝集团	38,148	2016 年 10 月
169	38	余勇	胡涛	华蓝集团	38,148	2016 年 10 月
170	39	余勇	李克荣	华蓝集团	10,568	2016 年 10 月
171	40	余勇	梁亮亮	华蓝集团	38,148	2016 年 10 月
172	41	余勇	林朝宝	华蓝集团	30,931	2016 年 10 月
173	42	余勇	王作荣	华蓝集团	48,459	2016 年 10 月
174	43	余勇	王信德	华蓝集团	46,139	2016 年 10 月
175	44	余勇	陈曼平	华蓝集团	30,931	2016 年 10 月
176	45	余勇	高桂珍	华蓝集团	11,857	2016 年 10 月
177	46	余勇	胡静	华蓝集团	38,148	2016 年 10 月
178	47	余勇	常若	华蓝集团	40,211	2016 年 10 月
179	48	余勇	赵励	华蓝集团	36,860	2016 年 10 月
180	49	余勇	胡刚	华蓝集团	139,190	2016 年 10 月
181	50	余勇	周霜	华蓝集团	15,466	2016 年 10 月
182	51	黎威	梁泠	华蓝集团	118,570	2016 年 10 月
183	52	黎威	智慧	华蓝集团	19,074	2016 年 10 月
184	53	黎威	方拥	华蓝集团	44,850	2016 年 10 月
185	54	黎威	黄伯卫	华蓝集团	34,282	2016 年 10 月
186	55	黎威	袁桂波	华蓝集团	38,148	2016 年 10 月
187	56	黎威	龙小夏	华蓝集团	74,750	2016 年 10 月
188	57	黎威	唐伟文	华蓝集团	57,480	2016 年 10 月
189	58	黎威	蔡焕宁	华蓝集团	59,285	2016 年 10 月

序号	编号	转让方 记名股东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股权（元）	工商变更时间
190	59	黎威	余永涛	华蓝集团	68,564	2016 年 10 月
191	60	黎威	陈秀珍	华蓝集团	38,148	2016 年 10 月
192	61	黎威	邓生政	华蓝集团	25,003	2016 年 10 月
193	62	黎威	陈蔚平	华蓝集团	40,211	2016 年 10 月
194	63	黎威	李德琼	华蓝集团	35,571	2016 年 10 月
195	64	黎威	刘帮权	华蓝集团	19,074	2016 年 10 月
196	65	黎威	黄耀明	华蓝集团	102,073	2016 年 10 月
197	66	黎威	黄祖康	华蓝集团	25,003	2016 年 10 月
198	67	黎威	郑朝秀	华蓝集团	25,776	2016 年 10 月
199	68	黎威	朱彤	华蓝集团	158,780	2016 年 10 月
200	69	黎威	陆开初	华蓝集团	11,857	2016 年 10 月
201	70	黎威	黎寿强	华蓝集团	44,850	2016 年 10 月
202	71	黎威	唐琦	华蓝集团	103,104	2016 年 10 月
203	72	黎威	邓成运	华蓝集团	42,788	2016 年 10 月
204	73	黎威	庾忠汉	华蓝集团	118,570	2016 年 10 月
205	74	黎威	梁宗璜	华蓝集团	2,578	2016 年 10 月
206	75	欧阳东	欧阳建友	华蓝集团	31,962	2016 年 10 月
207	76	欧阳东	刘虹	华蓝集团	80,421	2016 年 10 月
208	77	欧阳东	林海	华蓝集团	51,552	2016 年 10 月
209	78	欧阳东	杨兆钦	华蓝集团	144,861	2016 年 10 月
210	79	欧阳东	沈玉涛	华蓝集团	38,148	2016 年 10 月
211	80	欧阳东	梁丽珍	华蓝集团	56,707	2016 年 10 月
212	81	欧阳东	陈道松	华蓝集团	19,074	2016 年 10 月
213	82	欧阳东	邱静飞	华蓝集团	11,857	2016 年 10 月
214	83	欧阳东	利胜炎	华蓝集团	23,714	2016 年 10 月
215	84	欧阳东	金正隆	华蓝集团	51,552	2016 年 10 月
216	85	欧阳东	谭明	华蓝集团	38,148	2016 年 10 月
217	86	欧阳东	陆贞科	华蓝集团	22,425	2016 年 10 月
218	87	欧阳东	潘华宗	华蓝集团	19,074	2016 年 10 月
219	88	欧阳东	李荣笑	华蓝集团	11,857	2016 年 10 月
220	89	欧阳东	陈绍强	华蓝集团	23,714	2016 年 10 月
221	90	欧阳东	余幸幸	华蓝集团	26,292	2016 年 10 月

序号	编号	转让方记名股东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股权（元）	工商变更时间
222	91	欧阳东	谭国	华蓝集团	25,246	2016 年 10 月
223	92	欧阳东	陈国仁	华蓝集团	10,568	2016 年 10 月
224	93	欧阳东	李宗迪	华蓝集团	10,568	2016 年 10 月
225	94	欧阳东	李广	华蓝集团	36,860	2016 年 10 月
226	95	欧阳东	黄启全	华蓝集团	38,148	2016 年 10 月
227	96	欧阳东	卢日健	华蓝集团	10,568	2016 年 10 月
228	97	欧阳东	卢发毅	华蓝集团	5,928	2016 年 10 月
229	98	欧阳东	杨敏萍	华蓝集团	10,568	2016 年 10 月
230	99	欧阳东	梁万防	华蓝集团	11,857	2016 年 10 月
231	100	欧阳东	覃行流	华蓝集团	51,552	2016 年 10 月
232	101	欧阳东	丁红萍	华蓝集团	38,148	2016 年 10 月
233	102	欧阳东	龙开学	华蓝集团	19,074	2016 年 10 月
234	103	欧阳东	韦小鸾	华蓝集团	30,931	2016 年 10 月
235	104	欧阳东	贡吕周	华蓝集团	13,146	2016 年 10 月
236	105	欧阳东	覃洁梅	华蓝集团	22,425	2016 年 10 月
237	106	欧阳东	黄启博	华蓝集团	19,074	2016 年 10 月
238	107	欧阳东	叶剑华	华蓝集团	101,557	2016 年 10 月
239	108	欧阳东	王慧敏	华蓝集团	19,074	2016 年 10 月
240	109	欧阳东	肖剑虹	华蓝集团	65,987	2016 年 10 月
241	110	欧阳东	罗文涛	华蓝集团	23,714	2016 年 10 月
242	111	欧阳东	黄学伟	华蓝集团	99,495	2016 年 10 月
243	112	欧阳东	丘忠慧	华蓝集团	19,320	2016 年 10 月
244	113	欧阳东	李习群	华蓝集团	102,073	2016 年 10 月
245	114	杨自雄	莫兴华	华蓝集团	63,924	2016 年 10 月
246	115	杨自雄	张宗俊	华蓝集团	25,776	2016 年 10 月
247	116	杨自雄	杨胜君	华蓝集团	76,812	2016 年 10 月
248	117	杨自雄	陆忠谦	华蓝集团	77,328	2016 年 10 月
249	118	杨自雄	古祝平	华蓝集团	38,148	2016 年 10 月
250	119	杨自雄	韦少珍	华蓝集团	25,776	2016 年 10 月
251	120	杨自雄	赵灵	华蓝集团	36,860	2016 年 10 月
252	121	杨自雄	陈守疆	华蓝集团	33,509	2016 年 10 月
253	122	蒙鞘	蓝国宝	华蓝集团	66,502	2016 年 10 月

序号	编号	转让方 记名股东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股权（元）	工商变更时间
254	123	蒙鞘	潘菲	华蓝集团	51,552	2016 年 10 月
255	124	蒙鞘	谢文长	华蓝集团	33,251	2016 年 10 月
256	125	蒙鞘	文彦	华蓝集团	38,148	2016 年 10 月
257	126	蒙鞘	蒙恪勤	华蓝集团	14,177	2016 年 10 月
258	127	蒙鞘	梁军	华蓝集团	94,499	2016 年 10 月
259	128	蒙鞘	李志锋	华蓝集团	64,440	2016 年 10 月
260	129	陈尚总	黄俊才	华蓝集团	63,924	2016 年 10 月
261	130	陈尚总	杨木朝	华蓝集团	23,714	2016 年 10 月
262	131	陈尚总	陈滔	华蓝集团	40,211	2016 年 10 月
263	132	陈尚总	黎瑾	华蓝集团	123,209	2016 年 10 月
264	133	陈尚总	梁兴树	华蓝集团	50,005	2016 年 10 月
265	134	陈尚总	蒋植林	华蓝集团	100,526	2016 年 10 月
266	135	陈尚总	吴军	华蓝集团	13,146	2016 年 10 月
267	136	陈尚总	龙书新	华蓝集团	56,707	2016 年 10 月
268	137	陈尚总	蔡锦红	华蓝集团	47,428	2016 年 10 月
269	138	陈尚总	王永进	华蓝集团	46,139	2016 年 10 月
270	139	陈尚总	王建立	华蓝集团	56,707	2016 年 10 月
271	140	陈尚总	陈强	华蓝集团	45,108	2016 年 10 月
272	141	陈尚总	梁俊学	华蓝集团	38,664	2016 年 10 月
273	142	陈尚总	梁金镇	华蓝集团	25,003	2016 年 10 月
274		欧阳东	代持未分配	华蓝集团	733,827	2016 年 10 月
		小计			7,146,332	
275	1	何辉	甘书远	华蓝集团	30,931	2018 年 4 月
276	2	余勇	高建发	华蓝集团	11,857	2018 年 4 月
277	3	余勇	凌旌	华蓝集团	127,849	2018 年 4 月
278	4	黎威	冀舒宁	华蓝集团	25,003	2018 年 4 月
279	5	黎威	雷家新	华蓝集团	25,776	2018 年 4 月
280	6	黎威	俸小慧	华蓝集团	51,552	2018 年 4 月
281	7	黎威	刘辉	华蓝集团	48,028	2018 年 4 月
282	8	黎威	赵宇	华蓝集团	24,128	2018 年 4 月
283	9	杨自雄	秦德全	华蓝集团	32,726	2018 年 4 月
284	10	蒙鞘	邝国威	华蓝集团	73,719	2018 年 4 月

序号	编号	转让方记名股东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股权（元）	工商变更时间
285	11	蒙鞘	赵宇丽	华蓝集团	71,142	2018 年 4 月
286	12	蒙鞘	俞谷年	华蓝集团	38,175	2018 年 4 月
287	13	蒙鞘	蒋一琼	华蓝集团	94,856	2018 年 4 月
288	14	蒙鞘	覃卫东	华蓝集团	17,020	2018 年 4 月
		小计			672,762	
289	1	何辉	黄健	华蓝集团	38,148	2018 年 12 月
290	2	何辉	刘波	华蓝集团	15,470	2018 年 12 月
291	3	何辉	覃琳琳	华蓝集团	38,148	2018 年 12 月
292	4	何辉	陈安	华蓝集团	80,163	2018 年 12 月
293	5	何辉	梁恩铭	华蓝集团	34,540	2018 年 12 月
294	6	何辉	蒙文流	华蓝集团	16,120	2018 年 12 月
295	7	何辉	韦海泉	华蓝集团	218,580	2018 年 12 月
296	8	何辉	覃志坚	华蓝集团	22,425	2018 年 12 月
297	9	何辉	黄昭	华蓝集团	38,664	2018 年 12 月
298	10	何辉	杨伟锋	华蓝集团	44,464	2018 年 12 月
299	11	何辉	李欣蔚	华蓝集团	24,906	2018 年 12 月
300	12	何辉	陈静	华蓝集团	25,106	2018 年 12 月
301	13	何辉	吴静芬	华蓝集团	29,046	2018 年 12 月
302	14	何辉	潘玲	华蓝集团	29,586	2018 年 12 月
303	15	何辉	罗建周	华蓝集团	77,328	2018 年 12 月
304	16	何辉	陈小诗	华蓝集团	38,664	2018 年 12 月
305	17	何辉	王静耘	华蓝集团	89,443	2018 年 12 月
306	18	何辉	徐月玲	华蓝集团	127,849	2018 年 12 月
307	19	何辉	陈凤莲	华蓝集团	106,713	2018 年 12 月
308	20	何辉	韦业雄	华蓝集团	128,880	2018 年 12 月
309	21	何辉	孙昌	华蓝集团	46,397	2018 年 12 月
310	22	何辉	童艳梅	华蓝集团	40,211	2018 年 12 月
311	23	何辉	周敏	华蓝集团	111,868	2018 年 12 月
312	24	何辉	陈燕	华蓝集团	77,328	2018 年 12 月
313	25	何辉	潘珍华	华蓝集团	30,931	2018 年 12 月
314	26	何辉	陆猛祥	华蓝集团	23,241	2018 年 12 月
315	27	何辉	万朝想	华蓝集团	10,568	2018 年 12 月

序号	编号	转让方记 名股东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股权（元）	工商变更时间
316	28	何辉	谢毅	华蓝集团	33,509	2018 年 12 月
317	29	何辉	唐夏华	华蓝集团	39,953	2018 年 12 月
318	30	何辉	潘琳	华蓝集团	63,924	2018 年 12 月
319	31	何辉	罗增文	华蓝集团	65,630	2018 年 12 月
320	32	何辉	石宁琛	华蓝集团	40,211	2018 年 12 月
321	33	何辉	代伟	华蓝集团	36,896	2018 年 12 月
322	34	何辉	何辉	华蓝集团	173,373	2018 年 12 月
323	35	何辉	韦彬	华蓝集团	21,620	2018 年 12 月
324	36	何辉	马娴	华蓝集团	22,080	2018 年 12 月
325	37	何辉	李霆	华蓝集团	14,720	2018 年 12 月
326	38	何辉	谭凯	华蓝集团	17,940	2018 年 12 月
327	39	何辉	莫颖	华蓝集团	23,000	2018 年 12 月
328	40	余勇	黄振宁	华蓝集团	75,781	2018 年 12 月
329	41	余勇	李昕	华蓝集团	16,062	2018 年 12 月
330	42	余勇	梁云峰	华蓝集团	76,297	2018 年 12 月
331	43	余勇	许春兰	华蓝集团	110,064	2018 年 12 月
332	44	余勇	蒋江萍	华蓝集团	52,068	2018 年 12 月
333	45	余勇	霍军	华蓝集团	154,656	2018 年 12 月
334	46	余勇	吕春明	华蓝集团	38,376	2018 年 12 月
335	47	余勇	黄军荣	华蓝集团	111,352	2018 年 12 月
336	48	余勇	韦贤宁	华蓝集团	87,123	2018 年 12 月
337	49	余勇	赵磊	华蓝集团	38,148	2018 年 12 月
338	50	余勇	刘丽	华蓝集团	39,406	2018 年 12 月
339	51	余勇	余勇	华蓝集团	31,962	2018 年 12 月
340	52	余勇	韩华	华蓝集团	25,000	2018 年 12 月
341	53	余勇	曾涛	华蓝集团	15,640	2018 年 12 月
342	54	余勇	陈成贵	华蓝集团	15,180	2018 年 12 月
343	55	余勇	莫小明	华蓝集团	22,540	2018 年 12 月
344	56	黎威	梁海嵘	华蓝集团	104,135	2018 年 12 月
345	57	黎威	张豫吾	华蓝集团	38,148	2018 年 12 月
346	58	黎威	黄孝军	华蓝集团	118,312	2018 年 12 月
347	59	黎威	陈瑞容	华蓝集团	106,713	2018 年 12 月

序号	编号	转让方记名股东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股权（元）	工商变更时间
348	60	黎威	颜明海	华蓝集团	49,748	2018 年 12 月
349	61	黎威	黎平	华蓝集团	128,880	2018 年 12 月
350	62	黎威	傅冰	华蓝集团	31,962	2018 年 12 月
351	63	黎威	黄昱	华蓝集团	38,148	2018 年 12 月
352	64	黎威	黎小亮	华蓝集团	19,074	2018 年 12 月
353	65	黎威	陈秋宇	华蓝集团	26,292	2018 年 12 月
354	66	黎威	梁增勇	华蓝集团	115,992	2018 年 12 月
355	67	黎威	覃振东	华蓝集团	52,068	2018 年 12 月
356	68	黎威	刘国成	华蓝集团	47,348	2018 年 12 月
357	69	黎威	沈丁	华蓝集团	5,080	2018 年 12 月
358	70	黎威	王松	华蓝集团	28,554	2018 年 12 月
359	71	黎威	李红祥	华蓝集团	8,764	2018 年 12 月
360	72	黎威	胡毓杰	华蓝集团	19,074	2018 年 12 月
361	73	黎威	刘宗秋	华蓝集团	175,792	2018 年 12 月
362	74	黎威	蒋加林	华蓝集团	82,999	2018 年 12 月
363	75	黎威	黄剑	华蓝集团	28,354	2018 年 12 月
364	76	黎威	安忠林	华蓝集团	38,148	2018 年 12 月
365	77	黎威	吴贤华	华蓝集团	21,394	2018 年 12 月
366	78	黎威	吕智	华蓝集团	28,806	2018 年 12 月
367	79	黎威	廖瑞海	华蓝集团	54,130	2018 年 12 月
368	80	黎威	黎威	华蓝集团	56,707	2018 年 12 月
369	81	黎威	廖春霞	华蓝集团	35,570	2018 年 12 月
370	82	黎威	梁有千	华蓝集团	25,760	2018 年 12 月
371	83	欧阳东	黄豪	华蓝集团	31,962	2018 年 12 月
372	84	欧阳东	蒋庆利	华蓝集团	79,132	2018 年 12 月
373	85	欧阳东	农红萍	华蓝集团	24,154	2018 年 12 月
374	86	欧阳东	周星好	华蓝集团	13,146	2018 年 12 月
375	87	欧阳东	曾爱华	华蓝集团	81,115	2018 年 12 月
376	88	欧阳东	袁媛	华蓝集团	38,148	2018 年 12 月
377	89	欧阳东	李响	华蓝集团	40,015	2018 年 12 月
378	90	欧阳东	孙永萍	华蓝集团	34,365	2018 年 12 月
379	91	欧阳东	张涛	华蓝集团	19,204	2018 年 12 月

序号	编号	转让方记 名股东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股权（元）	工商变更时间
380	92	欧阳东	姚维清	华蓝集团	82,673	2018 年 12 月
381	93	欧阳东	黄晓通	华蓝集团	25,483	2018 年 12 月
382	94	欧阳东	蔡琦剑	华蓝集团	77,844	2018 年 12 月
383	95	欧阳东	叶步云	华蓝集团	38,148	2018 年 12 月
384	96	欧阳东	林宇	华蓝集团	112,383	2018 年 12 月
385	97	欧阳东	李海冬	华蓝集团	43,819	2018 年 12 月
386	98	欧阳东	林志强	华蓝集团	50,779	2018 年 12 月
387	99	欧阳东	李儒涛	华蓝集团	19,664	2018 年 12 月
388	100	欧阳东	甘河	华蓝集团	44,850	2018 年 12 月
389	101	欧阳东	桂杰	华蓝集团	14,682	2018 年 12 月
390	102	欧阳东	熊妮君	华蓝集团	48,748	2018 年 12 月
391	103	欧阳东	温川	华蓝集团	96,402	2018 年 12 月
392	104	欧阳东	陈雄	华蓝集团	146,923	2018 年 12 月
393	105	欧阳东	帅民曦	华蓝集团	87,638	2018 年 12 月
394	106	欧阳东	王万军	华蓝集团	47,348	2018 年 12 月
395	107	欧阳东	周艳时	华蓝集团	120,374	2018 年 12 月
396	108	欧阳东	刘芳	华蓝集团	51,552	2018 年 12 月
397	109	欧阳东	李鸣	华蓝集团	38,148	2018 年 12 月
398	110	欧阳东	郑保力	华蓝集团	27,374	2018 年 12 月
399	111	欧阳东	张强	华蓝集团	33,173	2018 年 12 月
400	112	欧阳东	刘丽娜	华蓝集团	28,274	2018 年 12 月
401	113	欧阳东	梁燕	华蓝集团	40,211	2018 年 12 月
402	114	欧阳东	宋玉福	华蓝集团	20,474	2018 年 12 月
403	115	欧阳东	欧阳鸥	华蓝集团	52,325	2018 年 12 月
404	116	欧阳东	覃洁	华蓝集团	26,292	2018 年 12 月
405	117	欧阳东	宋磊	华蓝集团	63,924	2018 年 12 月
406	118	欧阳东	欧阳东	华蓝集团	57,480	2018 年 12 月
407	119	欧阳东	李林	华蓝集团	21,620	2018 年 12 月
408	120	欧阳东	唐璞山	华蓝集团	23,000	2018 年 12 月
409	121	欧阳东	付朝华	华蓝集团	24,840	2018 年 12 月
410	122	欧阳东	吕芬芸	华蓝集团	18,860	2018 年 12 月
411	123	欧阳东	余建林	华蓝集团	20,240	2018 年 12 月

序号	编号	转让方记名股东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股权（元）	工商变更时间
412	124	欧阳东	彭俊杰	华蓝集团	19,320	2018 年 12 月
413	125	杨自雄	甘继联	华蓝集团	10,568	2018 年 12 月
414	126	杨自雄	黄珍	华蓝集团	101,815	2018 年 12 月
415	127	杨自雄	何启华	华蓝集团	90,216	2018 年 12 月
416	128	杨自雄	黄薇	华蓝集团	70,884	2018 年 12 月
417	129	杨自雄	王全	华蓝集团	20,273	2018 年 12 月
418	130	杨自雄	胡士波	华蓝集团	30,108	2018 年 12 月
419	131	杨自雄	吕发新	华蓝集团	19,074	2018 年 12 月
420	132	杨自雄	冯雁	华蓝集团	38,148	2018 年 12 月
421	133	杨自雄	覃雪明	华蓝集团	24,154	2018 年 12 月
422	134	杨自雄	邓媚	华蓝集团	37,476	2018 年 12 月
423	135	杨自雄	李化龙	华蓝集团	23,356	2018 年 12 月
424	136	杨自雄	叶晓冬	华蓝集团	35,972	2018 年 12 月
425	137	杨自雄	谢晓	华蓝集团	17,785	2018 年 12 月
426	138	杨自雄	肖明珍	华蓝集团	51,552	2018 年 12 月
427	139	杨自雄	杨自雄	华蓝集团	100,269	2018 年 12 月
428	140	杨自雄	苏超康	华蓝集团	22,540	2018 年 12 月
429	141	杨自雄	黄丽娟	华蓝集团	20,700	2018 年 12 月
430	142	杨自雄	庞赞龙	华蓝集团	28,060	2018 年 12 月
431	143	杨自雄	梁巨大	华蓝集团	15,640	2018 年 12 月
432	144	杨自雄	莫志劼	华蓝集团	26,680	2018 年 12 月
433	145	杨自雄	梁福瑜	华蓝集团	15,180	2018 年 12 月
434	146	杨自雄	吴华	华蓝集团	17,480	2018 年 12 月
435	147	杨自雄	孔繁莉	华蓝集团	19,320	2018 年 12 月
436	148	杨自雄	滕莹	华蓝集团	15,180	2018 年 12 月
437	149	杨自雄	秦勇	华蓝集团	17,940	2018 年 12 月
438	150	杨自雄	农佳莹	华蓝集团	20,240	2018 年 12 月
439	151	蒙鞘	屈炫	华蓝集团	33,186	2018 年 12 月
440	152	蒙鞘	赵维真	华蓝集团	67,018	2018 年 12 月
441	153	蒙鞘	曹剑	华蓝集团	67,333	2018 年 12 月
442	154	蒙鞘	李鹏	华蓝集团	73,462	2018 年 12 月
443	155	蒙鞘	邓斌	华蓝集团	90,216	2018 年 12 月

序号	编号	转让方记 名股东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股权（元）	工商变更时间
444	156	蒙鞘	吴洪宽	华蓝集团	25,776	2018 年 12 月
445	157	蒙鞘	朱春华	华蓝集团	57,480	2018 年 12 月
446	158	蒙鞘	王曦	华蓝集团	40,211	2018 年 12 月
447	159	蒙鞘	陆玲玲	华蓝集团	142,284	2018 年 12 月
448	160	蒙鞘	杨优越	华蓝集团	38,148	2018 年 12 月
449	161	蒙鞘	谭方兰	华蓝集团	135,066	2018 年 12 月
450	162	蒙鞘	陈川亮	华蓝集团	40,341	2018 年 12 月
451	163	蒙鞘	韦晓艳	华蓝集团	19,074	2018 年 12 月
452	164	蒙鞘	何江玮	华蓝集团	73,462	2018 年 12 月
453	165	蒙鞘	蒙鞘	华蓝集团	71,142	2018 年 12 月
454	166	蒙鞘	唐丹诚	华蓝集团	11,960	2018 年 12 月
455	167	蒙鞘	蒋广艺	华蓝集团	12,880	2018 年 12 月
456	168	蒙鞘	周丽清	华蓝集团	21,160	2018 年 12 月
457	169	蒙鞘	吴舒琳	华蓝集团	15,640	2018 年 12 月
458	170	蒙鞘	荆向晓	华蓝集团	26,680	2018 年 12 月
459	171	陈尚总	李胜超	华蓝集团	51,552	2018 年 12 月
460	172	陈尚总	梁正毅	华蓝集团	50,005	2018 年 12 月
461	173	陈尚总	黄家寿	华蓝集团	104,135	2018 年 12 月
462	174	陈尚总	陈尚总	华蓝集团	233,273	2018 年 12 月
463		欧阳东	代持未分配	华蓝集团	14,040	2018 年 12 月
		小计			8,905,494	